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沈沧的善提——苏曼殊全传



总 序

中华民族已有七千年的悠久历史。

中华民族在广袤富饶的土地上，以其伟大的创造力、强大的生命力和巨大的凝聚力，创造了无可比拟的辉煌。刚健有为、刻苦耐劳、聪颖深邃、自强不息、英勇奋斗、不畏强暴的民族精神，在世界民族之林中闪烁着熠熠光辉。

中华民族以宏大的包容精神，持续而富于创造性地谱写了灿烂的文化。

源远流长、博大精深、旖旎多姿的中华民族文化，是先民留给今人极为珍贵的宝藏，亦为世界文明作出了卓越贡献。它凝结着炎黄子孙改造世界的的不朽业绩，包含着华夏历代政治家、思想家、军事家、文学艺术家、科学家及各个领域先贤的丰厚的创造。其中，也包含历代才子（才女）们的特殊贡献。

才子（才女），是指有突出的聪明才智、在某一领域有特殊才华和特殊贡献的人。

“江山代有才人出，各领风骚数百年”。这两句诗道出了从先秦以来，中国历代“才人”后浪推前浪、灿若群星的态势。这些才子（才女）们，在当时推动和领导着某一领域的时代大潮，他们更为中华民族留下了永不磨灭的文化遗产。

《中国历代才子传丛书》将再现中国历代才子（才女）们的英姿、才华、业绩，以及他们一生所走过的道路，从而塑造出一批栩栩如生的中华民族精英的形象。

在当代中国，人们怀着强烈的时代感、现时的价值观与审美观和面向未来的长远见地，去审视和发掘传统文化，去寻觅和探求时代脉搏与民族传统文化的最佳切合点，在迈向 21 世纪的征程中，为我们民族快速前进而不息地拼搏。中国历代才子（才女）们给予今人以不可估量的智慧和原动力。中国历代才子（才女）实在很多很多，《中国历代才子传丛书》仅仅遴选出一百位巨子，由一百位作家撰写，他们将尽心竭力，妙笔生辉，再现巨子风采。历史的使命，要求我们必须弘扬民族文化以激励民族自豪与自强，以历代巨子精英们的精神激发民族发奋与奋进，用爱国主义传统推进中华民族的振兴与腾飞。这需要我们全民族的共同努力。时代需要各个领域率先世界水平的民族巨子。策划、撰写、出版这套《中国历代才子传丛书》的主旨就在这里！

一、凄苦的孽缘

夜，已经很深了。浓墨一样的天上，连一弯月牙、一丝星光都不曾出现。偶尔有一颗流星带着凉意从夜空中划过，炽白的光亮又是那般凄凉惨然。风，是子夜时分刮起来的，开始还带着几分温柔，丝丝缕缕的，漫动着柳梢、

树叶，到后来便愈发迅猛强劲起来，拧着劲的风势，几乎有着野牛一样的凶蛮，在横滨的每一条街道上漫卷着，奔突着……

这时，在横滨县东北角 S 巷的一座低矮的木屋里，一个年轻女子手扶窗棂向外张望着，目光里满是茫然和凄楚。几乎有着身临绝境时的哀伤——

矮柜上蜡烛已经流满红泪，斑斑驳驳地凝于柜盖之上，黑红的蜡捻，顶着一个豆粒般黄白的光亮，将屋里弄得昏昏暗暗，偶有小风吹入，光亮便突突地摇曳起来，于是屋里就越发昏暗了。

昏暗的天地里，只有女人的身影显得硕大无比。

这么张望了一个时辰，她微微转过身子。恰巧那粒光亮，正能照清她的面庞：那本是一张光彩照人、生动无比的脸，俊俏的嘴角，娟秀的鼻子，红润的双颊像绽放着两束桃花。尤其是那双鲜亮的眸子，黑黑的似一泓泉水，时时有波光在闪烁，又犹如一对灵巧的嘴巴，不时传递着千言万语。只可惜此刻这一切都被一层云翳笼罩着，至使整个面颊枯萎起来，暗暗淡淡的不见一丝光泽。

她低下头来，目光又落在柜盖那页马莲纸的信笺上：

叶子：

我的孩子！

你的前两封信我们都收到了。对于你在信中不着边际的解释、开脱，我们觉得一丁点的意义都没有。你在你姐姐家的几年里，我们以为你学会了女红、织绣，学会了做人的事理。可是，我们做梦也没有想到，露脸的事没做出，你却干出了不光彩的勾当，……简直丢尽了我们的颜面，伤透了我们的心。

上天有眼，难道我们前世干了什么孽障的事情，才生了你这么个现眼女儿。报应，真是报应啊！

现在，说别的都已经晚了，都已经没有用了。我们唯一的想法就是望你速速回来，越快越好！

至于孩子，那是无辜的，虽说是孽种但毕竟是条生命。你不要毁了他，也不要伤了他，就留给你的姐姐河合仙吧！

我们也知道，孩子是你身上掉下的肉，你是不一定舍得扔给你姐姐的，但是为了咱们家，为了你爹妈的脸面，也为了你自己，你必须把孩子留下，必须留下！

此致

父母具

一八八四年×月×日

看罢信笺，她鼻子又一次酸涩起来，亮晶晶的泪水，便立即盈满眼眶：三年里发生的一切几乎像一场色彩缤纷的梦，只是随着色彩的逐渐退去，梦却变得越发苦涩了。

1881 年仲春的一个早晨，她是坐着村上的牛车来到横滨的。牛车慢悠悠走在街上的时候，她的眼睛无论如何也不够使了。她看到宽敞笔直的街道，新奇高耸的木楼，熙熙攘攘色彩缤纷的人群，她有点惊呆了。她没有想到村外的世界会是这样子：车这么多，楼这么多，人这么多。尤其是当她第一脚踏进姐姐家门槛的时候，她一下子就被姐姐家典雅丰裕的生活吸引住了：那雅致的庭院，小巧的木楼，以及甬道上木屐发出的咯嗒咯嗒的声响，都向她昭示着新生活的韵味、情调。再一比较乡间的土屋、柴垛、草灰……心里觉

得灰暗暗的。

她的到来，立刻使木楼里欢欣起来：姐姐河合仙高兴，姐夫苏杰生也非常高兴。河合仙的高兴是姐妹团聚，互诉衷肠；苏杰生的高兴是叶子美貌，摄魂动魄。

然而随着岁月的一寸寸流逝，河合仙兴奋的神情渐渐一丝丝退去了，而苏杰生脸上笑意却渐渐地扩大了。

这位茶行中的商贾，以往除做生意外，大部分时间都花在烟馆、酒肆、茶楼、粉巷之中，而今他的目光中，只剩了叶子一人。他把叶子比作生命的绿叶。他说，没有叶子，我的生命就要枯萎。他私下为叶子买了项链、手镯、香帕，又专门去东京为她买了件和服。

面对苏杰生风流洒脱的气质、柔情蜜意的情怀，身着东京和服的叶子，带着一脸桃红第一次敞开了少女的心扉：

“姐夫，你真的爱我吗？”

“叶子，你，你莫非还没有感觉到吗？”苏杰生由于激动，变得口吃起来。

“可是，你，你已经有了三个女人啦！”

“但叶子，我却不爱她们呀。无论是黄氏，还是陈氏，甚至包括你的姐姐，我都不爱她们呀！我唯一的爱，就是你。”

“姐夫，不要说了。”

“叶子，不要叫我姐夫，叫杰生。”

叶子听罢，眼里流出了泪，啜泣地叫了一声杰生，于是便扑了过去。

杰生紧紧地搂住了叶子。

就是从这个时候起，苏杰生已经拥有了叶子；也就是从这个时候起，他们的共同果实，那个崭新的生命便开始诞生了……

如今，刚刚做了三个月母亲的她，是无论如何也不敢想象孩子离开她以后那该是怎样的一种情景。那小小的生命，饿的时候咋办？渴的时候咋办？哭的时候咋办？尿的时候咋办？更可怕的是，病的时候咋办？虽说姐姐温柔、善良、贤惠，有着天生的慈母情怀。可是她毕竟不是孩子的妈妈呀！她的血脉毕竟没有和孩子的血脉在一处流淌过呀！

孩子的哭声她理解么？孩子的眼神她懂得么？孩子那胖乎乎的小手抓挠起来，她领会么？

这样一想，她觉得还是要把孩子带在身边，带回家去。她想，只要孩子在身边，自己的心才能够踏实，否则这一辈子都不会安稳的。可是，当她的思绪又回到父母信札上的时候，她身子禁不住战栗了一下，父母的态度是再清楚不过了，要她将孩子留下，并且必须留下。如果一旦违命回去，他们会恼怒的，伤心的，无脸见人的。真若是为了自己，而使父母在村民们中间矮了半截，她就感到对不住他们。自她记事以来，父母就像花朵一样培育着她，供她吃，供她穿，供她学文化。为了她，他们不知花了多少心血。

为此，她也曾多次暗暗下过决心，长大的时候，一定要好好报答他们，报答那种养育之恩。如今，她已经长大了，也已经做了母亲，那种养育之恩非但没有报答，而自己的所作所为，又将刺伤他们的心……想到此，她又犹豫起来。

窗外的风，依旧刮着，卷浮起的砂粒，直拍拍地打在窗纸上，发出沙啦沙啦的声响。

窗内，烛火还是那般跳跃，不时地爆起一朵亮亮的灯花，随后一缕黑烟就蜿蜒升起。

这时，叶子从兜里掏出一枚硬币，她愣愣地看了一会，心中暗暗的祈祷，孩子的命运就全靠你啦，是去？是留？只有你来做主啦，如抛出了正面，孩子就领走，如抛出了反面，孩子就留下！

主意已定，她便缓缓地跪下来，将两只手慢慢地合拢在一起，举到眼前，向窗外拜了几拜。于是目光便庄严起来，视点牢牢地看着一处，手中那枚铜钱便在掌心里摇晃起来，她能清晰地听见铜钱磨擦手掌发出的响声，这声响，把她脑袋弄得空白起来，使她一时来不及去想别的什么。

这么摇晃了十几秒钟，她的手掌扇面状地向外挥撒开去，接着地面上便发出一声清脆的声音。

循着声音，她怯怯地爬了过去，于是又伏下身子仔细地辨认起来。当她确认那朝上的一片是反面的时候，她立时呆在那里，目光牢牢盯着铜钱都不曾移动。这样足足捱过四五分钟，似乎才有一种活气从她喉咙里反涌出来，于是哭叫的声音便突兀地响起来了。

床上的孩子被她的哭声惊醒，眨动一下眼睛，也哭了起来。

这时，房门开了。河合仙披着衣服走了进来，她看了一眼伏在地上的妹妹，不解地问：“叶子，你这是干什么？怎么不管孩子？”

这时，叶子收住了眼泪，仰脸看了看姐姐，啜泣着说：

“姐姐，我对不住你。”

“叶子，这话你已经说过一百遍了，不要再说了。”河合仙搀扶起妹妹。

“姐姐！”叶子依旧泪眼望着河合仙，“妹妹今生有一事相求，不知姐姐肯不肯答应？”

“叶子，说的是哪的话，只要是姐姐能办到的……”

“姐姐，那叶子就先给你磕个头了。”说罢叶子就伏到地上。

河合仙赶忙将她拉了起来：“叶子，你这是怎么啦，到底是怎么回事呀？”

叶子回身将孩子从床上抱了起来，长长地亲吻了一下，对着河合仙说：“姐姐，我要回家了，这孩子就托付给你了。也就是说，从现在起，你就是孩子的亲娘啦。”说着就把孩子送到了河合仙的怀里，转身向门外跑去。

“叶子！你……”河合仙大喊一声，眼泪也流了出来。

河合仙只得悠晃着孩子，可是目光依旧向门外的黑暗看去。

门外的风和方才相比，已经变得柔弱起来。街边的柳树却依旧轻轻地摇摆。渺远的天际，不知何时露出一弯残月，孤零零地，发着惨白的光。

二、初露才情

叶子走后，抚育孩子的重任就落在河合仙身上。三十几岁的女人，又重操旧业，伺候起婴儿来，实在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可是她却做得井井有条，干净利落。早晨去城北打牛奶，中午哄孩子睡觉，晚上给孩子洗个澡。孩子睡着之后，还要贪黑洗涮尿布。

尽管她吃尽了苦头，挨尽了累，但是她心中是喜悦的，首先，她觉得

没有辜负妹妹的心，妹妹的心就是这个孩子，孩子茁壮了，妹妹的心才能踏实。再者，孩子聪明的天性，也给了她莫大的欣慰。

说来，也真是件奇事，还不曾会说话的孩子，便有着超群的记忆力。一天，在他要睡觉时候，河合仙唱着《摇篮曲》，摇晃着他。优美的曲子似乎一下子就打动了她，他闪动着一对大眼睛，静静地听着，一点也不做闹，睡去的时候嘴角还挂着笑。第二天河合仙哄他睡觉，忘记了唱《摇篮曲》，只是用手一下一下拍着他，他却怎么也不睡，又是哭，又是闹，手脚不停地抓挠着，弄得河合仙非常惶恐。摸摸他的脑门手脚，都不见异样，至此，她非常奇怪。刚要抱起孩子去看医生。正这时女仆人唱着《摇篮曲》从窗前经过，立时，他便不哭闹了，安安静静地听着，脸蛋又露出了笑靥。河合仙非常惊奇、喜悦，当晚，就将这一喜讯告诉了苏杰生。

自叶子走后，苏杰生一直处于悲苦之中。情感的突兀打击，使他整个心神都有些迷失，一度由爱神带来的亢奋情绪也沉落下去。虽然他依旧做着茶叶买卖，可是整个心思却完全不在经营运作上，大部分时间都花在烟馆、酒楼中。他要在鸦片的幻觉里寻得快慰，他要在酒精的麻醉中逃避痛苦……如今，听见河合仙说起孩子的情况，他似乎突然有了感悟，觉得这孩子就是叶子的外化，就是叶子的演变，这孩子，就是他和叶子情感的系结……于是他将寄予叶子那份遥远的爱，一下子扯到了身旁，施与到孩子身上。

这个晚上，他第一次将孩子抱到面前，仔细端详起来。他惊奇地发现，这孩子长得异常鲜亮：白白的脸蛋，直挺的鼻梁，嘴角硬硬的透着倔犟，尤其是那对眸子，像一对含着水的黑葡萄，熠熠闪着光亮。这长相，分明是他和叶子优长的精选，是一种情与美的综合……

就是从这一刻起，苏杰生对孩子开始了爱的投入，开始了知识的启蒙。他每每做生意之余，或闲暇的时候，总是拿过一本中国的启蒙读物《千家诗》或《唐诗三百首》……他每吟咏一句，孩子便也呀呀地说上一句。

一年中秋，杰生情有所动，对着明月，吟咏那首《静夜思》：

床前明月光，
疑是地上霜。
举头望明月，
低头思故乡。

不料他刚吟咏完，那孩子竟也吟咏起来，而且奇迹般一字不漏地重复了一遍。他们觉得这个孩子就是天才。这种过目成诵的才能，常人是不具备的。为了验证孩子的天赋，苏杰生又找到了一首连他自己都陌生的诗——李贺的《莫种树》：

园中莫种树，
种树四时愁。
独睡南床月，
今秋似去秋。

同样，他刚一念完，孩子就能背诵下来。这一下，惊喜得苏杰生、河合仙一个晚上都没睡觉。夜里，苏杰生兴奋地爬了起来，翻了半宿《康熙字典》，最后给孩子寻得了个名字：苏戡。戡吉祥之意，他觉得，苏家出了个天才，定能带来吉祥……

河合仙汉语虽然蹩脚，可是对苏戡这个名字还是很欣赏的。她愉悦地对杰生说：“杰生，你给孩子起这么个好名字，真是有才。”

“我有才还是这孩子有才。”

“爹若没才，孩子的才从哪来呀！”

说罢，她和杰生都笑了。

其实，对于小苏戡来说，听歌也好，背诗也好，不过是爆出一两朵才情的火花，然而他真正才情的显露是在半年后的一天。

那日，天气出奇的好，风也柔和，阳光也明媚。河合仙领着苏戡来到了S公园。

S公园地处横滨南郊，西面是丘陵，北面是草地，东面是白浪涛天的大海。虽然横滨当时不过是一个口岸小城，可是这里的公园还是极有特色的，既有非洲丛林的斑马，又有澳洲的袋鼠；既有沙漠中的骆驼，又有深海里的怪兽；既有北极的白熊，又有中国东北的猛虎……

小苏戡来到人世，还是第一次见到这么多动物，他一下子就被眼前的动物王国吸引住了：他一会儿逗逗松鼠，一会儿看看大象，一会儿又和小猴子做鬼脸……当他看到斑斓猛虎的时候，他高兴地跳了起来：“妈妈，我要老虎。”说着就向笼子扑去。妈妈立刻拽住了他：“老虎可不是闹着玩的，吃人呐！没听人家说么，老虎屁股摸不得。”

“不嘛，我偏要！”小苏戡来了倔劲，硬是来到笼子前。

笼中的老虎似乎理解了他的心，本来正俯卧在地上小憩，这时，晃动一下身子便威立起来。伸纵一下腰身，晃动晃动尾巴，于是便张开嘴巴，露出一排硕大牙齿，跟着就大啸起来，叫过两三声之后，就缓缓地向他走来，到了近前，极亲昵地向他看了一眼。

小苏戡高兴极了，他多想伸出小手摸摸老虎呀！无奈，笼子铁丝太密，他只得亲昵地看着，临要离开的时候，他几乎掉下了眼泪，他真的舍不得丢下那老虎。回到家里，饭顾不得吃，水顾不得喝，拿过纸、笔，伏在地上就涂抹起来。

开始，河合仙并没有留意，可是天快擦黑了，发现小苏戡还在那里画呐。她便走了过去，细细地向那张纸上看去。河合仙真是做梦也没有想到，这个还不足5岁的孩子，竟将白天看到的那只猛虎生动逼真地画到纸上。无论是虎的神态，还是虎的形体，都画得惟妙惟肖、细腻传神……

河合仙完全惊呆了，她连忙喊来杰生。杰生看罢也惊呆了。

小苏戡扭头看一眼还在发愣的父母，挑皮地问：“画得像不？”

“像！像！”河合仙、苏杰生一齐回答，他们兴奋得不知怎么表达好了，一同把小苏戡抱起来，然后又高兴地举过头。

“妈，我有自己的老虎了。”小苏戡得意地说。

河合仙、苏杰生都被逗笑了。

于是，这只“纸老虎”，便成了后来的著名画家苏戡的第一幅作品。这幅作品，在他整个生命画卷中的意义，是不可低估的。

……

1889年，6岁的苏戡回到广东的故乡后，更加显露出绘画的天才。

苏戡的故乡——白鹤港，是广东香山县一个百十户人家的小镇。这里，小镇地处山坳，景色宜人，山上翠竹如烟，白雾缭绕，林中鹤巢甚多。每每夕阳西下，白鹤云集，小镇显得愈发秀丽。故有童谣之云：“流水淙淙白鹤港。”

这般景色，是日本横滨无法相比的。喜的小苏戡每日画个不停。他画

山泉、溪水、白雾、翠竹、野鹤、山鸡，画绿草、山地、田埂、老树、耕牛……他每画完一张画，就小心翼翼挂在屋子的墙上。半年过去后，他家屋里几乎成了画廊，花花绿绿的，异常鲜艳，惹得镇子上的大人孩子都来观看。渐渐的，村民们都称苏戡为小画家。

三、学子生涯

1889年仲春，是苏戡一生里最难忘的岁月。就是在这年的春天，他进入了本家“私塾”。

这座“私塾”，设在苏家东面“简氏大宗祠”内，离苏戡家也只有百八十米的距离。

它是苏家专为本家族子弟求取功名而开办的“私塾”。原来苏家，对功名的求取只放在金钱上，认为世间若有雪花在，神门鬼门也洞开。这在苏家家谱上是有所记载的：

光绪十七年（公元1891年）四月二十八日，苏浙赈捐第十三次奖案：苏仁章捐银一百八两，准作监生。十三次奖案两江总督册报：苏仁章捐银一百两，准予县丞衔。十三次奖案两江总督册报，县丞衔苏仁章。捐年四十六岁，捐银五百两，准给蓝翎。

光绪十七年（公元1891年）四月二十八日，苏浙赈捐第十三次奖案：奉旨事，两江总督册报：俊秀苏朝日晖三十九岁，捐银一百八两，准作监生。册报：监生朝晖捐银一千两，准予同知衔。册报：同知衔朝晖捐银七百十两，准加带一级，并给与父仕昌，母林氏，兄仁章，嫂黄氏从四品封典。

……

渐渐地，苏家感到，若使苏氏后代能当上真正的官，而不是求得像红章、朝晖这种徒有虚名不能吃，不当喝的空衔，除了要有银钱之外，还要有比银钱更重要的东西——学问。因此，苏家就办起了“私塾”。

私塾的先生是一位本家，名叫苏若泉。长得清瘦，干瘦，整学生也是极其的严格。

他每每讲课的时候，手里总是拿着条戒尺，颤颤悠悠地晃动着。哪个学生稍一溜号，他便厉声地叫起你的名字，进行提问，如果答不上来，他手中的戒尺，便挥动起来，管叫你吃尽苦头。

一次，私塾里学习《古文观止》的《滕王阁序》篇。老先生被王勃的才情和文中的风韵所感染，正津津有味，摇头晃脑地诵读着：

时维九月，序属三秋。潦水尽而寒潭清，烟光凝而暮山紫。俨骖騑于上路，访风景于崇阿。临帝子之长洲，得仙人之旧馆。层峦耸翠，上出重霄。飞阁流丹，下临无地。

鹤汀凫渚，穷岛屿之萦回，桂殿兰宫，列冈峦之体势。披绣闼，俯雕甍，山原旷其盈视，川泽盱其骇瞩。闾阎扑地，钟鸣鼎食之家。舳舻迷津，青雀黄龙之轴。虹销雨霁，彩彻云衢，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渔舟唱晚，响穷彭蠡之滨，雁阵惊寒，声断衡阳之浦……

老先生正念得起劲，忽听见下面传来一声翻纸的声音，他循着响声悄

悄看去，发现苏戡正在那一笔一笔画着画，他立刻动了怒，大吼一声：

“苏戡！”

苏戡战栗一下，即刻站了起来。

学生们的眼睛也一齐向苏戡看去。这其中有两个人几乎为苏戡急出了一头汗：一个是苏维春，苏戡二叔的儿子。一个是煦亭，苏戡同父异母的哥哥。他们都是朋友，都曾因头脑笨吃过板子。这会儿，他们真为苏戡捏了一把汗。

老先生掂了掂手中的戒尺，一步步来到苏戡跟前，斜着眼睛觑了他一下：

“你说说，我方才念的那段文字，哪几句是世人称道的写景佳句？”说罢，又用手摸掌一下戒尺。他早已想好了，只要苏戡眼睛一发呆，他的戒尺就回敬过去，专拣手和屁股打。一戒尺下去，皮肉就得红肿起来。惩罚不听课的学生，他是最有办法的。他正这么得意洋洋地想着，不料，苏戡却扬起了头，响响亮亮地说：

“先生，我觉得写景最好的是这两句：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

老先生暗暗吃了一惊，表面依旧严厉地问：“为什么上课不听讲，却画那些乱七八糟的东西？”

苏戡眨了眨眼睛：“先生，你领着我们念第二遍时，我就记住了。”

“记住了？”老先生嘴角撇了一下，不信任地笑笑，道：“好，那你接着我方才诵读的地方，背诵一段。真背下来，我便饶了你，否则……”戒尺依旧晃动起来。屋中的空气愈发紧张了，连学生们喘息的声音都听得真切。老先生倒背手在地上嚓啦嚓啦地走着……苏戡擦了一把额头的汗，便背诵起来：

“遥吟俯畅，逸兴遄飞，爽籁发而清风生，纤歌凝而白云遏。睢园绿竹，气凌彭泽之樽；邺水朱华，光照临川之笔。四美俱，二难并，穷睇眄于中天，极娱游于暇日。天高地迥，觉宇宙之无穷。兴尽悲来，识盈虚之有数。望长安于日下，指吴会于云间。地势极而南溟深，天柱高而北辰远。关山难越，谁悲失路之人？萍水相逢，尽是他乡之客。

怀帝阍而不见，奉宣室以何年？”

老先生听到此处，悄悄放下手中的戒尺，内心里无比激动。教私塾算来已有二三十年了，教过的弟子也是成百上千了，却从未见过这样的天才。他觉得眼前的苏戡和作《滕王阁序》的王勃的才情没有什么区别。如若培养得好，将来定能成为奇才。就是从这时候起，老先生便给苏戡吃起了小灶，把自己珍藏的好书都拿给苏戡看，至此，苏戡长进很快。

一日，秋阳灿灿，风儿也异常爽利，明净的山野里，迷漫着果香、花香和秋草的芳香，山鸟的啁啾声早已从山谷里传来，响在小镇的每一个角落……

老先生终受不住山野的诱惑，带着学生来到山地间。一来，他要和学生一同来欣赏和感受一下大自然，二来也可顺便激发一下学生的激情。刚过一片草坡，就见一个农夫正在赶着水车灌田，老先生立时来了兴致，当即对学生们说：

“我出个上联，谁能对上下联？”

“什么联？先生快说。”同学们兴奋地问着。

老先生捋了下胡子，便吟咏道：“水车，车水，水随车，车停水止。”

同学们听罢，你看看我，我看看你，都现出一副发呆的样子。

只有苏戡眼睛眨了眨，仔细看了看农夫。当他看到农夫手中的扇子时，忽然灵机一动，随口说道：“风扇，扇风，风出扇，扇动风生。”

“妙！妙！”老先生当即赞扬起来，随后兴奋地说：“我再出一联。”

“先生快出，难难苏戡！”

老先生说：“蒲叶桃叶葡萄叶，草本木本。”

苏戡思索了一下，便说：“梅花桂花玫瑰花，春香秋香。”

“好！好！苏戡真是天才。”老先生喜得几乎无法合拢嘴，一把拉住了他，说：

“你看这联怎样对？”

“请先生赐教！”

“听着。”老先生说：“此木为柴山山出。”

苏戡眉头皱了皱说：“因火生烟夕夕多。”

“太好了，太好了。大家谁还有什么好对、难对，都拿出来，今天咱们考考苏戡。”

“好！”同学们一同叫起来。接着大家就接二连三地出开对联了。

甲同学说：“竹本无心，一节不管一节。”

苏戡答：“松原有子，一概都是干包。”

乙同学说：“天上月圆人间月半月月圆逢月半。”

苏戡答：“今夕年尾明朝年头年年年尾对年头。”

丙同学指着一处断桥说：“今日过断桥，断桥何日断。”

苏戡微微一笑说道：“明朝奔明月，明月几时明。”

丁同学接着说：“晚霞映水，渔人争唱《满江红》。”

苏戡猛一转身云：“朔雪飞空，农夫齐唱《普天乐》。”

戊同学说：“秤直钩弯星朗朗，能知轻知重。”

苏戡答：“磨大眼小齿稀稀，可推细推粗。”

己同学说：“寸土为寺，寺旁言诗，诗曰：‘明月送僧归古寺。’”

苏戡答：“双木成林，林下示禁，禁云：‘斧门以时入山林。’”

庚同学说：“乾八卦，坤八卦，八八六十四卦，卦卦乾坤已定。”

苏戡答：“鸾九声，凤九声，九九八十一声，声声鸾凤和鸣。”

辛同学说：“朝朝朝朝朝朝夕。”

苏戡答：“长长长长长长消。”

这时，本地的一个土财主徐老八捧着两个西瓜，从这儿路过，见苏戡答得这样顺畅巧妙，觉得非常惊讶。心想，小小年纪，竟有如此才学，岂不是事先就有准备。回想自己当年也曾是出诗、对诗的高手，何不就此难他一难，于是就将西瓜放到了地上，说：

“小娃娃，我出个联你能答得出吗？”

苏戡看了先生一眼，对先生说：“老八，你就出吧！”老八笑了笑，拿着腔调说：“竹笋出墙，一节须高一节，”

苏戡随即便答：“梅花逊雪，三分只是三分。”

“妙！妙！”老八连声说：“再给你出个怎样？”

苏戡此刻已经说得口干舌燥，便说：“我不再对了！”

“看看，败了不是！”老八兴奋地嚷着，露出一副得意的神情，连说：“我

从小到现在，就没遇见过对手！”

苏戡听了便有些光火，小嘴咕嘟着说：“你竟敢夸海口，如果你再出一联，我对上咋办？”

老八笑嘻嘻说：“咋办？咋办都行。”

苏戡口渴得要命，看到老八脚下的西瓜，心里就是一亮，便说：“我要对上，你那西瓜，就给我们大家解解渴怎样？”

“行行行！”老八很轻蔑地看了苏戡一眼，说：“你要真能对上我这个对，两个西瓜算个什么！”

“好，一言为定！”

“一言为定。”老八说着脑袋就摇晃了几圈，似乎思考着什么，随即便说：“小娃娃你听着，骑奇马，张长弓，琴瑟琵琶八大王，王王在上，单戈成战。对吧！”于是他将目光牢牢地盯着苏戡。

苏戡着实有些犯难了，眉宇间猝然紧皱起来，鼻翅上冒出一片细密的汗珠。同学们也都为他捏了一把汗。

见此，老八愈发催促起来：“对呀对呀，小娃娃，怎么对不上啦！”

突然间，苏戡眸子猝然一亮，说：“你听着！”

“好！说吧！”老八呈现出一种不屑一顾的神情。

苏戡脸仰起说：“伪为人，袭龙衣，魑魅魍魉四小鬼，鬼鬼居边，合手即拿。”

“好！”同学们一齐喊了起来，接着将西瓜从老八的脚边抢了过去，砸开便吃。

老八赔了西瓜，很是沮丧，想来想去，还是不忿，咬咬牙便说：“你听着，这还有个联。”

“什么联呀？”老先生感到异常好笑，说：“那你趁现在他们吃西瓜这功夫，说出来吧！”

老八就摇头晃脑地说：“思前想后看《左传》书往右翻。”苏戡吃完一块西瓜，把嘴一抹，说道：“这样简单的对联，我本来不屑一对，可是看着你这样焦急，我也只好遵命了！”

一边说着，一边将手中的西瓜皮朝老八扔去，随即说道：

“坐北朝南吃西瓜皮向东甩。”

老八挨了一西瓜皮，本想发作，但因为讲得对对，无法翻脸，也只好红着脸连声说：“对得好，对得好！”

四、幻灭的梦想

一进腊月，人们就忙碌起来了，有的舂米，有的磨面，有的粉刷房子，有的套上车，去城里办置年货……平平静静的小镇，立即热闹起来了。苏家大院的喜庆气氛，更显得异常热烈。上屋在蒸着敬祖的馒头，下屋里裁着祭祖的黄纸。院子里，几个孩子已经放了冬假，正在那里放着爆竹。

煦亭手拿一截黄香在点一枚爆竹。苏戡和维春堵着耳朵在观望。

这时，传来一阵当当的敲门声。

“进来！”煦亭喊一声。

门开了，进来一个身着绿衣服背着绿背包的邮差。他问：

“这是苏宅么？”

“是啊！”几个孩子一齐说。

于是他把手里一封电报交给了煦亭，说：“这是你家的电报，快点交给大人。”说罢就走了。

立时，几个孩子就围住了煦亭，说：“打开看看，写的是啥！”

煦亭便拆开了电报。只见上面写着：

我们全部返乡过年，二十三抵。

于日本

“二叔他们要回来了！”维春乐得喊了起来。

“啊！太好了！”几个孩子乐得蹦了起来，一阵风似地向屋里跑去。

当晚，苏戡便失眠了。他望着黑黑的夜空和一闪一闪的星光，无论如何也睡不着觉了。

细细算来，他离开横滨，离开妈妈河合仙已经五年了。五年里，他不知做过多少次梦，梦中他不知多少次见到妈妈。有一回，他清晰地梦见横滨码头妈妈为他送行时的情景：那天妈妈的脸色非常难看，白惨惨的，没有血色，两眼被泪水泡得红肿，一条纱巾孤零零地缠在她的脖子上，被海风吹得凄然飘荡。她呆呆站在岸上，看着轮船，看着轮船上的他。他开始还没觉得怎样，还和陈氏的孩子在玩耍。可是，当汽笛声忧伤地响起，轮船徐徐离岸的时候，他忽然像意识到了什么一样，疯狂地向船舷跑去，再看岸上的妈妈，已经满目泪水了……妈妈！他不顾一切地喊起来……这一喊，把自己喊醒了，摸一摸腮边，已经变得湿漉漉的了。

如今，妈妈、爸爸他们就要回来了，自己就像一只孤独了几年的小船，这回终于要见到港湾了。他心里热乎乎的，用被角悄悄蒙住脸，眼泪又流了出来。他想到那天，见到爸爸、妈妈的时候，自己第一件该做的事情，应该是什么呢？是向他们问好，还是敬礼？还是……想着想着，他眼睛一亮有了主意，他要画一幅画，见面的时候，献给他们。

于是，他便翻身爬起来，点亮蜡烛，拿过纸笔，对着窗棂，凝思起来！他既要表达内心的思念，又要表达相逢的喜悦；既要表达骨肉之情，又要表达……突兀间，他心有所感，灵有所动，手中的画笔情不自禁挥动起来，须臾间一幅栩栩如生的情景跃然纸上：只见一个黑泥垒就的燕窝里，一只羽翼未满的雏燕，脖子伸到窝外，嘴巴大大张着，嘴角泛着嫩嫩的黄色。远处，一抹白云，轻纱般地飘浮，白云里一对不真切的燕子，似乎在疾飞，似乎要冲破白云，似乎对乳燕发出呼唤……

夜很深了，木鼓都已敲打了三更，他又看了一眼那幅画，才慢慢地睡去。

终于盼到了腊月二十三，终于盼到了亲人回归的日子。

当那艘渐渐入港的轮船停靠在码头上，旅客们纷纷走出舱门的时候，前去接站的黄氏及三个孩子的眼睛都不够用了。

他们观望着，他们寻找着。

“我看见妹妹了！”煦亭指着一个穿着花衣服的女孩子第一个喊起来。

“我看见二叔啦！”维春也大叫着。

“那不是你大爷么？”黄氏也兴奋地说着，向船上的人直劲挥手。

渐渐地，船上的人们都下来了，苏家二十来口人提着大包小裹地来到

岸上。只有苏戡愣在那里，因为他没有见到母亲河合仙。

“爸爸！”他悄悄来到苏杰生身旁，低声地问：“妈妈为什么没有回来？”

苏杰生看了苏戡一眼，面颊立时暗淡下来，说：“小孩家，不要问这些不该问的事啦！”说着便朝陈氏走去。

爸爸的表情，令苏戡惊讶，他怎么也没有想到，几年未见面的父亲，第一次和他重逢，面孔会这样冷淡！

一腔的热血化成了冰水，终日的企盼变成泡影。当苏戡再次面对深夜自己画就的图画时，他的心里有如刀割一样地难受。他觉得画面上那双燕子再也不会穿过白云了，那只雏燕只能那么孤零零地等待着了……

当晚，他从黄氏那里得知，父亲和母亲已经离异了。母亲——河合仙，恐怕永远不会到白鹤港来了。他渴望见到母亲，也只能成为梦想了。

“孩子，不要太伤心了。”黄氏是个非常善良的人，她拭泪安慰着苏戡。

“哥哥，你不要太难过了。”维春将母亲从日本带来的糖果送给苏戡。

“苏戡，你高兴一点好吗！”煦亭也这样开导他。

但，神经过于敏感的苏戡，还是未能经受住这般刺激和打击，终于还是病倒了。他在病中说着胡话，一遍又一遍地呼唤着妈妈。别人听着都流下了泪，只有大陈氏非常恼火。

大陈氏，是苏杰生的第一个老婆，即所谓的正室。此人刁钻阴毒，冷酷无情。早在杰生纳妾河合仙的时候，就在内心深处产生了对那日本女人的怨恨。曾多少次搬弄是非，唆使苏家人疏远河合仙，还对杰生说，你就是纳十个二十个妾都无妨，只是那个日本娘们儿是要不得的，她是个灾星，是祸水……如今杰生抛弃了河合仙，按理已经实现了她的意愿，可是当她从日本回来看见小苏戡，她那已散尽了的怨恨又聚拢于心头。她仿佛觉得河合仙仍在眼前，河合仙依旧在杰生的身边。

尤其是听说了苏戡的超人智慧和奇异的才华，她更是又恨又怕，于是便悄悄地给苏戡编织起了谣言。

那日正赶上仆人们一边摘菜一边讲故事，大陈氏便凑了过来，说：“我给你讲个故事，你们听么！”

“听啊！我们还没听过大奶奶讲故事呐！”仆人们都高兴地说着。

“那好，你们听着吧！”于是大陈氏就讲述起来。

“从前，在日本横滨镇，发生过这么一件事情。有一个女人，二十几岁的时候，丈夫要去京城考试，丈夫临要走的时候，对女人放心不下，害怕他走了以后，女人耐不住寂寞，干出风流事来。这话又不好明说，想来想去忽然有了主意，就到郊外弄块黄泥回来。晚上睡觉前让女人脱光衣服，用黄泥将那玩艺堵上了。第二天他便放心大胆地上路了……”

“他哪里知道，这女人在镇上早有了相好，他前脚刚走，随后女人就抠掉黄泥，和相好恩爱上了。以前两人只是偷偷摸摸，初一十五的幽会，如今两人便可以日夜厮守在一起。”

“爱来爱去，一年的光景就过去了。”

路上一阵锣鼓响，抬头一看，只见丈夫骑着高头大马回来了。她万没料到丈夫回来得这么突然，再一想那块黄泥，更觉得可怕，慌乱中她忙蹲下身子，从地上抓把黑土塞在那里。

“当晚，丈夫便检查她的身子，当看到黑土时，心里十分恼火，又看见黑土上一棵小小的苣荬菜时，更加愤怒，当即便做了一首诗：

走时黄泥堵，
回来黑土盖。
一年没见面，
长出棵苣荬菜。

第二天便把女人休了。”听到这里，仆人们一阵大笑，说大奶奶的故事真有意思。

“你们别笑，故事还没讲完呐。”她接着又说：

“那女人被休了以后，就干起了皮肉生意。有一年，她接待了一个刚从战场回来的老兵，发现这个当兵的钱不少，就要嫁给人家，从良。老兵见她容貌还好，就要娶她。

还没等娶呐，她便有了身孕，生了孩子。活该她倒霉，她还没满月呢，那老兵就死了。

于是，她就带着这个野种，在横滨流浪。有一天，流浪到咱们苏氏茶庄……”

听到这里，仆人们似乎明白了什么，都睁着眼睛相互看着，有一个仆人试着胆子说：“大奶奶，你说的那个孩子，莫非就是……”

“实话跟你们说吧！”大陈氏眨了一下眼睛，抹了抹嘴角的白沫：“那个野种就是苏戡，他简直辱没咱们苏家的门庭。”

……

至此，关于苏戡的种种谣言，便在白鹤港仆人中传播开了。

这之前，仆人们对苏戡还是满恭敬的，人前人后都叫着少爷。走路碰见的时候，都要弓下半个身子，说声少爷你先走，多咱走过去，才能直起身腰。如今，从大陈氏的眼神里，他们似乎感到了苏家的变化，感到苏戡地位的变化。尤其负责侍奉苏戡的张婆子，更是个势力小人，自听了大陈氏那故事后，对苏戡的侍奉，便一日不如一日。开始还虚虚假假地装着做着和从前一样的笑脸，后来就渐渐露出了本相，连给苏戡煎药，端饭都很不及时了。常常苏戡要喊过很多次，都不见人影，最后出来，也是脸上挂着怒色：

“喊啥，喊啥，嚎丧啊！”

“婆婆，我饿。”苏戡说。

“饿！总饿！饿死鬼脱生的。”张婆子说着，就将那一碗凉冰冰的饭摔到苏戡跟前。

这个时候，苏戡的心凉了。他第一次感到人世间的冷酷。

眼见得苏戡的病一天重似一天，大陈氏非但没有发慈悲之心，反倒变得愈发残忍了。

那天，杰生请来个医生给苏戡看病，医生看过苏戡的舌苔及眼睛，脸上就见一片暗淡。

杰生问：“先生，这孩子倒是得了一种什么病？”

先生翻了一下苏戡的眼皮，说：“是一种传染病。”

“什么？”站在杰生身后的大陈氏就像让蝎子蜇了一样，一下子后退了几步，连忙将杰生拉到了屋外，说：“这可不了得，赶紧把他抬外头去！”

“你说什么？”杰生愣愣地看着她。

“说什么，我说把他抬到外头去！否则，传染上我们怎么办？”大陈氏厉声地嚷着：“难道为了这个小丧门星，就得把我们的命都搭进去？”

杰生摇摇头，无奈地走了。

第二天，大陈氏就找来张婆子等人，将苏戡抬进了柴房。

那间柴房里，已经没有什么柴草，黑乎乎的墙壁上，挂着一层厚厚的草灰，草灰上面留有一道道雨水流过的痕迹。棚顶上，已经结满了蜘蛛的网络，偶尔有一股小风从断裂的墙缝里吹进，那上面的蜘蛛网便起伏地波动……

靠墙角的地方，堆放着两捆水蒿和几捆发霉的茅草。苏戡就被放在了茅草上面。

得知这一消息，煦亭伤心地哭了。连忙去找维春。维春正在大陈氏那里为苏戡求情。

他跪在陈氏面前，脸上挂着泪痕，啜泣着说：“婶婶，我们无论如何也要救救苏戡啊！”

大陈氏轻蔑地笑了：“救他，谁说不救了。你知道吗，为了给他治病，我们花了多少银子啦！请吴先生，花五两；请赵先生，花六两；请看风水的刘大神花八两，还不算黄香纸马的钱。这只是请先生的花销，抓药呢？吴先生的一副药，就是二两银子；赵先生药剂子大，更贵，一副药，三两银子；你没算算，自打他得病，一共吃了多少药，少说得有几十副。这么说吧，该请的先生也请了，该吃的药也吃了，可是他还不见好，那能怨谁呢？俗语讲，治病治不了命，他既然得了这种绝症，哪有啥办法呀！”

听到这里，煦亭忙从外面走了进来，说：“婶婶，就是再没办法，也不能把苏戡放进柴房啊！”

“送他进柴房，还不是为了你们。”大陈氏眼眉皱了起来，“你们整天在一块玩耍，他这种病传染上你们怎么办？我不能眼睁睁看着咱们苏家人，跟着这个倒霉蛋去送死！”

“那……”维春还想说什么。

“还有别的事没有？”大陈氏说罢点起了烟泡，扫了他俩一眼：“没有事就去外面玩去吧！”

无奈，两个人只得悻悻地向门外走去。

屋外，天色已近黄昏，黑铅一样的云块在空中缓缓游动。凄厉的北风，漫过树梢，房顶发出尖尖的嘶叫，不时卷过一两朵凄白的雪花，精灵般地在地上滚动一下，便不见踪迹了……天气，冷得叫人发抖。

一出大门口，维春便停住了脚步：“哥哥，我们该怎么办呢？”他望着煦亭。

“是啊，我们怎么才能救得苏戡呢？”煦亭也紧皱着眉头，咬着下嘴唇。

正这时，大路上传来一阵趿拉趿拉的脚步声。二人看去，只见一个老和尚双手托钵向他们蹒跚走来。来到近前，单手打了一揖，道了声：“阿弥陀佛！”

煦亭忙从怀中拿出一锭银子，递了过去。

维春也拿递一锭银子。

老者又打了一揖，道：“善哉，阿弥陀佛！”转过身走了两步，忽然问道：“二位小施主，为何眉宇紧锁，面颊暗淡，莫非遇何难事？”

“唉！”煦亭叹息一声：“就是遇到难事，你也不能解救，老师父你还是快走吧！”

“是啊，你快走吧！”

老和尚非但没走，反倒回来了。又重新扫视一下煦亭、维春面孔：“二位小施主，既然有难事，就一定要说给我，否则我今晚就不走了。”说罢，

撩起袈裟，席地而坐。

煦亭真是哭笑不得，只得将苏戡得病的事从头至尾说了一遍。

老和尚听罢，哈哈大笑起来，连声说到：“些许小事，些许小事。”

煦亭和维春便有些木讷，待要问个究竟。只见，老和尚轻轻撩开袈裟，从怀里拿出一个葫芦。那个葫芦不过拇指般粗细，突凸处黑中透红，凹陷处紫里泛青，轻轻一动，就有光泽闪动出来。他慢慢打开葫芦，轻轻晃动一下，然后用手掌一接，便有四粒乌黑的药丸落于掌心。随后他抬起头来，看了一下煦亭、维春，说：“就将这药服于你家的病人吧，一日一粒即可！”身子向前探了探，将药递给了煦亭：“但有一点，病人痊愈二年后，必须皈依佛门，让他到六榕寺找我！”

“师父，你的大名？”

“老衲名叫赞初。”

“老师父，谢谢您！”煦亭、维春伏下身子刚要跪拜，再一抬头那老者已经飘然而去。

五、六榕寺

五羊城中，有一座青砖灰瓦的古寺。据载，该刹寺始建于梁大同三年（公元537年）。

初名宝庄严寺，后改净慧寺。宋著名文学家苏轼被谪岭南，经常来寺中游览。每每游览，都要在那六株环植的老榕树前站立良久，看着那苍劲的树干、茂密的树叶，以及虬龙状的树根。他内心就极不平静，像面对着六位历经沧桑的历史老人一样充满敬意，于是就挥毫题写“六榕”二字，从此该寺就易名为六榕寺了。该寺的香火已点燃一千多年，衣钵也承传了数十代，而今这里的主持便是赞初大师。

这天，赞初正在读《坛经》，他被一则禅宗的故事深深吸引住了。

故事是这样的，有一个姓卢的范阳籍岭南新州樵夫，听人诵《金刚经》，便心有所悟，于是就跑到黄梅冯墓山去礼拜五祖弘忍。弘忍虽然也觉得这个樵夫“根性大利”，但也没有特别赏识，想了想，便让他去碓房碓米。一转眼就过去了八个月。这一天，弘忍用呈偈的方式来选择衣钵的传人。这个消息传出后，弘忍的弟子纷纷作偈，尤其是大弟子神秀，便觉得自己稳操胜券，使用心写了一偈，偈语道：

身是菩提树，
心如明镜台。
时时勤拂拭，
莫使有尘埃。

弘忍看了，较为满意，因为在这一偈中，神秀完整地浓缩了佛教“戒——定——慧”三阶段方式，也通俗地表明了佛教对于世界的理解与解脱方式的理解。

正这时，房门开了，那个碓房的樵夫进来了，他伸出那双茧花累累的手掌，将自己写的两首偈递给弘忍。偈语写道：

菩提本无树，
明镜亦非台，
佛性常清净，
何处有尘埃。
心是菩提树，
身为明镜台，
明镜本清净，
何处染尘埃。

弘忍看罢，大为惊喜，觉得只有这个樵夫才真正领会了禅宗的真谛，揭开了禅宗的最后一道帷幕，便欣喜地向他看去……

正这时，有人敲门，赞初轻轻合上了《坛经》，说：“进来。”

看门的小沙弥就进来了，他向赞初回禀说，有个小孩在寺门那里，说要拜见大师。

我知道你正在读经，让他明日再来，可他就是不肯，死磨硬泡地不走，所以我才……

“那就将他领进吧！”赞初说。

不一会儿，小沙弥就将小孩领了进来。

这孩子见了赞初，两眼立时盈满了泪水，扑通一声便跪下了：“大师，你就是我的救命恩人。”

赞初非常惊讶：“你是？”

孩子接着说：“我就是吃了你的宝丹，起死回生的那孩子。你忘了，在白鹤港，那天傍晚……”

赞初这才想起那件事情，两眼微微一闭，说：“孩子，你今天来……？”

“大师，我今天来就是拜您为师的。我的家……”说到这里，孩子的眼睛又湿了。

“孩子，你叫什么名字？”

“我叫苏戡，乳名三郎。”

“你读过书吗？”

“我自六岁在镇上读私塾，读过《中庸》、《大学》，后又到教会学过英文。”

“唔！”赞初双目微合，眸子暗暗打量他一下，“你小小年纪，尚未知事，遁入空门，将来你能经得起红尘、事俗的侵扰吗？”

“师父，你若收下我，就是再大困难我也不怕！”

哈哈！赞初爽声一笑，微微颌颌头，“善哉，善哉。”之后语气恳切地说：“自前年仲秋的那日傍晚，我从那两个孩子口中得知你的遭际，我就心发慈悲，要从苦海之中拯救于你。今日又见你这片丹心，着实令我感动。只是有十条戒规，不知你能否做到？”

“师父，都哪十条？”

“一、不杀生；二、不偷盗；三、不淫欲；四、不妄语；五、不饮酒；六、不著香华鬘不香涂身；七、不歌舞倡伎不往观听；八、不坐高广大床；九、不非时食；十、不捉持生象金银宝物。”

“师父，不要说了。各种痴情欲念，我从此断尽。”赞初大师的眸子里猝然闪出光泽，一把扶起苏戡，“孩子，本师决意收你为徒了！”

孩子立时啜泣起来，哽咽地说：“师……父！”

“且慢，本师即收你为徒，一切就应按佛家的规矩办。”

于是在当晚就为这孩子削了发，披了袈裟，取得法号曼殊，从此，六榕寺就多了一个年幼的小沙弥。

说来，沙弥在寺中是各有分工，有的负责砍柴，有的负责担水，有的舂米，有的河边洗菜……而像曼殊这小小年纪，是无法干得了那些活的，赞初便让他看守山门，驱赶乌鸦。在那段时光里，曼殊的生活是相当清淡、闲适的。每天白日，他就在寺门里面玩耍着，有人敲门时便去开门；无人敲门时，就拿着树枝或小石块追赶寺内的乌鸦，追累了，就仰头躺在青石板上，观望天上游弋的的云朵和掠过的燕雀，看得入了迷时，就从兜里掏出纸笔，描摹起来。晚上，就捧过经书，学习经义。

曼殊，自幼聪颖，悟性颇好，学习经书，领取真谛。短短时间里，他就看了《法华经》、《金刚经》、《波罗经》。

一次，他刚看完《坛经》。赞初便问禅宗史上南宗和北宗的区别。

曼殊眼睛眨了眨，说：“我觉得南北的主要区别在于：北宗以为，世间万物，是由永恒、绝对的、灵明不昧的‘真如’派生的，而万物是那么混乱不堪，卑鄙龌龊，连人类自己的身心都变得污浊不堪，以致蒙受了无数苦难与烦恼，因此，人们必须借助自己的毅力，进行节制，用禅定方法，收心敛性，净化自己，至使大彻大悟，涅槃新生。南宗则不然，惠能即抛弃了‘戒’也抛弃了‘定’，他认为自心是佛，更莫孤疑，外无一物而可建立，皆是本心生万种法，人的本心便是一切，它是天生清净的，谈不上什么尘埃不尘埃，污浊不污浊，只要直指本心，便能顿然成佛。”

赞初听了，暗中惊喜，他为自己收下这么个慧颖徒弟而欣然。但，日子久了，通过仔细观察，大师又有几分忧虑，他觉得曼殊决不是那种彻底斩断情缘的人，参坐打禅时，常常见他忧伤之情溢于眉间。闲谈中，对世间之事，红尘之人，时而激动不已，时而又慷慨义愤，时而泪流双颊。像这种多情善感的人，是作不好佛门弟子的。佛门的大戒便是情。情，虽是无形之物，一旦在体内所蕴育，暴发出来，便如喷泉，似激流，不可阻挡。可是就是这种悠悠的情丝，不时地在曼殊的眸子里闪烁出来。“将来这孩子要有难关的！”老禅师经常这样暗自摇头叹息。两个月后，便发生了鸽子事件，至使老禅师愈发忧虑起来。

事情的经过是这样的：一日，天近中午的时候，曼殊刚刚驱走一只乌鸦，躺在青石板上，突然看见一只受伤的鸽子落在不远处的矮树上，他便一下跃起身子，拾起块石块，就向鸽子投去，不偏不斜，正打在鸽子的头上，那鸟就噗地一声，掉在地上。他跑过去捡起，那鸽子已经死了。

那会儿，曼殊正饿得发慌，看看日影，离午饭的时间还很远。他便拿着鸽子，悄悄来到墙角背静处，捡了一堆树枝、茅柴，便点起火来。待青烟徐徐散尽，红红的火苗升腾的时候，他就将死鸽子缓缓放在上面……一忽儿，一股香喷喷的气息飘散出来，直劲侵扰着曼殊的鼻子，激动得他两眼闪出泪花，直盯盯觑着鸽子。

也难怪，曼殊已经半年多没有沾着荤腥了。自削发为僧以来，几乎天天吃着粗米，顿顿吃着淡菜，有时清清淡淡的菜汤中，连个油花都不曾看见，有时淡得他直劲呕着吐沫。如今看着这个被烧得滋滋冒油的鸽子，他心里像开了花一样的高兴。

他伸手一把将鸽子拽了出来。哎哟一叫，烫得他又把鸽子扔了回去。他赶忙找来两截树枝，撮成筷子状，随之，才又蹲下身子，挟鸽子……，红

红的鸽子肉，冒着白丝丝的热气儿，挂着黄澄澄的油花，他每一筷子下去，就是齐崭崭的一块……

他吃得正兴奋，忽然身后传来一阵嚓嚓脚步声。躲闪，已经来不及了，他扭头看去，正是寺院中巡逻的知事。

曼殊心里即刻就是一惊！刹时就想起了佛门的戒规。

按佛门戒规，凡僧众违规者，即由维那（寺院知事人员之一）检举，抽下挂搭衣物，撵令出院，以安清众。其中重者，还要集众摈捶，轻则罚钱、罚香、罚油。被逐僧人衣钵道具，当众烧毁，并在山门贴出告示，鸣鼓三通，以杖击出。逐出时，只能从偏门出。

佛教术语，谓之“肃众”。

“师兄，我……我错了。”曼殊胆怯地说。

“错了！”知事嘿嘿一笑，眉毛立起，他上前一把夺过那只鸽子：“岂止是错了，你这是违规。”

曼殊连忙用衣袖擦了一下嘴巴，哭哭叽叽地说：“师兄，饶了我这一回吧！我再也不敢了。”

“哼，想得好！”知事抖了抖手中的鸽子：“六榕寺还没有人有这样大胆子。你小小年纪，竟敢在寺内杀生，吃荤！走，跟我见师父去。”说着，就拉着曼殊去见赞初。

赞初听了知事的禀告，又看了看曼殊吃得发黑挂着油亮的嘴巴，心里又好气又好笑，同时又有几分怜悯。按理，像这样大的孩子，应该在母亲的怀抱里、父亲的膝盖上，撒着娇淘着气，接受着天伦的抚爱，享受着天伦的温情，应该坐在温暖的教室里，捧着书本，跟着先生朗朗读书，应该嬉戏在草地上、花丛中，捉着蚂蚱、蜻蜓……可是他没有这些了。他过早地失去了童年，失去了欢乐，过早地穿上了袈裟，这能怪谁呢？难道该怪孩子吗？不能怪孩子！孩子如有温馨的家庭，有慈祥的母爱，他能削发吗！但是，既然削了发，就是僧人了。既是僧人，就要懂得佛门的规矩，既然违了规矩，就应……

“师父，你快下令吧，赶快发落他！”知事说着就抄起木杖。

发落，赞初心里战栗一下。暗想，这么小的孩子，往那里发落，推出佛门不就等于将他推入绝境吗！常语讲，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图，况且佛道的宗旨不就是为了济世救人吗！再说，当时捎话让他皈依佛门，不就是为了救他吗！这么一想，老师父的心中似乎明清了不少。他微微睁开眼睛，冲知事道：

“把木杖放下，量他是初犯，就饶过他这回吧！”

知事不解地看了赞初几眼，放下木杖气哼哼地走了。

“师父！”曼殊扑通一声跪下了，眼泪又流了出来。

赞初轻轻地抚摸着他的脑袋说：

“快起来吧！今后别再惹祸了，我这有一块干粮，你吃了吧！”说罢，就将那块干粮给了他。

这以后曼殊可守规矩多了，每日除了看守山门，就是研究经书，心中没有旁骛。

光阴荏苒，一晃二年多过去了。

一天，曼殊正在打扫庭院，忽听一阵敲门声，他缓缓将院门打开，仰头望去，不禁惊喜地叫起来：“煦亭！”

“啊，三郎！”煦亭也非常惊喜：“想不到这么巧。”说着就打量一下曼殊：“个子又长了，真像个法师了。”

曼殊也乐得流出了泪，削发为僧二年了，还是第一次见到自己的亲人，而且又是他最想见的亲人：“煦亭，你什么时候来的广州？”

“今天早晨刚到？”

“还没吃饭吧？”

“在车上我吃过了。”

“快走，到屋里坐。”

曼殊接过煦亭手中的包裹，就将他领进自己的寝室。寝室里，他们闲扯了一会，煦亭才说：“三郎，我这次到广州还有点别的事，看见你就放心啦！这里还有一封你母亲给你的信。”说着将信交给曼殊，便向门外走去。

送走了煦亭，曼殊连忙打开了母亲河合仙的信：

苏戩：

我的孩儿，我是多么想你呀！

一晃我们离开四年了。四年里，我几乎天天想着你，时时念着你，有那么几天，我几乎夜夜梦见你：你的样子还像先前一样，那么淘气、那么顽皮、那么可爱，你穿的那件衣裳，好像还是在横滨时穿的那件。我记得你手里捧着个画夹子，似乎在作画，画的是是什么，就记不太清了，好像是狮子、好像是大像，又好像是那只横滨动物园的中国东北虎……你画得是那么专注，连眼皮都不眨动一下，我醒来后，你的形象都在我眼前晃动。

三郎，现在每天是否还画画？我想长进一定不小了吧！除了画些小动物，还画些什么？画过山、画过水、画过树、画过大自然吗？我真渴望看见你的画。

按说，你现在该上学了吧，不知你上的是国学还是“私塾”。但我想，无论是国学还是“私塾”，你都要好好学习，只有学得了知识，将来才能在社会上干些事情，只有学得知识，才是个有用的人。

昨天，是你的生日，按照你们中国人的习惯，我给你煮了四个鸡蛋，并且将鸡蛋在床上滚了好多次。我真心祈祷，通过鸡蛋的滚动，能给你滚来好的运气。

三郎，我实在想你呀！你也想妈妈么？如果学校放假的时候，能否来趟日本，让妈妈看看你，那怕一眼也好！

祝

你的妈妈：河合仙子

“妈妈！”曼殊从心底发出一声撕肝裂胆的呼喊，跟着泪水便从眼眶里涌了出来，沿着面颊，一直流到嘴角。说心里话，他何尝不想妈妈呀。可是自那年因思念而得了场大病以来，他几乎不敢想了，每每思路转到日本，转到横滨，转到娘的身旁，他就极力将思维岔到别的地方去。有时使劲敲起手中的木鱼，有时故意看着天上的云彩，有时使用手指捏着自己的大腿……

可是今天，他无论使出什么样的手段，妈妈的形象在他眼前再也移不开了。她似乎笑着，似乎哭着，似乎张开了双手向他走来，及至他摸去，她又没了。

“妈妈！”曼殊又轻轻地呼唤了一声，以往那些被压抑下去的思念，这会儿都聚集一起，如同火山一般，喷发出来：“我为什么不去看看妈妈呢！”他这样责问着自己：“是啊，为什么不去？”

他呆呆怔在那里，如一座坚硬的泥塑。也就是此刻，这个佛门中的少年做出了他一生中的重大决定，东渡日本，看望母亲。

.....

赞初法师是个通情达理的人，当听了曼殊的泣泪陈述，眼圈也渐渐红湿起来，思考了片刻，深情地说：“曼殊徒儿，我早已看出你尘缘未断，六根不净，只怕你日后还要有些熬煎啊！按理，既出家入佛门，只应一心修炼，早证佛果，决不该以家室为念。本师可怜你身世奇痛，不得不权宜行事了。我今允你东渡扶桑探母，只是你今已出家，就不得再过世俗生活，心中常有我佛，自能证得善果。此去行期长短皆由你定，只有佛门规矩万不能破。”说着，赞初拿出一柄锡杖、一件袈裟、一双芒鞋赠予曼殊，道了一声：“善哉，去吧！”

“师父保重，阿弥陀佛！”曼殊深深地一拜。

翌日清晨，在一片霞光里，曼殊走出了山门。回头看了看寺院里高大浓密的六榕树，他又深深拜了一拜。

六、东渡扶桑

湛蓝湛蓝的海水，像碧空一样的深远，苍茫浩淼的远方，呈现出一片白濛濛的雾状。

只有几只海鸥掠着浪尖在翻飞，一忽儿朝上，一忽儿扎下，时而发出一阵嘎嘎的啼叫。

站在甲板上的曼殊，看着海鸥，看着海面，看着远处并不真切的白雾，心中涌起了难言的感触，随着一涌一涌的波浪，他的泪水就渐渐涌了出来，他啜泣一下佯做整理衣领的工夫轻轻抹拭了一下眼泪.....

他的这些细微的举动，被身后的一个青年看在眼里。这青年十七八岁的样子，着一身米色西服，扎一条红色领带，他面色红润，双目有神，一对弯弯的眉毛，像两簇高凸起的海浪，不论是嘴角处还是额头上，无不闪烁着一种睿智豪情。他想了想，向苏曼殊走去。

说来，他是昨天早晨开始注意苏曼殊的。那时，薄雾刚刚散尽，远处的海面上出现了一轮红红的太阳。因为几日的刮风下雨，可以说这是开船以来，第一次出现太阳，并且是清晨徐徐如升的朝阳。立时，船舱里雀跃起来，人们呼喊、惊叫、振臂、跳跃，有人唱起了歌，有人跳开了舞.....

这时，坐在5号舱位的苏曼殊也受到人们情绪感染的感染，回身打开提包，从里面取出笔、砚台、宣纸，看一眼旭日，就在宣纸上涂抹一笔，再看一眼，又是一笔，到后来，将双目收回，便奋力在纸上涂抹起来，但见笔墨过处，波涌浪卷，水光涟滟，须臾间，一幅《海上红日出》的水墨画便跃然纸上。

见此，人们都围拢过来，赞叹不止：

“这样小小年纪，能画出如此绝妙的画，真是神童。”

“你看那笔法，用墨.....”

“我看有着八大山人的遗迹。”

“我看更像唐寅。”

……

这时，一个戴金丝边眼镜，留着仁丹胡，样子很像绅士的人，向人堆觑了一眼，说：“小孩，这幅画卖给我吧！”

曼殊仰头看了看他说：“你准备出多少钱？”

绅士想了想：“我给你二十两银子。”

曼殊摇摇头。

“三十两！”

曼殊轻蔑地笑笑，依旧摇摇头。

“给你……”那绅士似乎咬咬牙，下了决心：“给你五十两。”

曼殊脸上的笑容收住了，静静地凝视着眼前那幅画。看着看着，便将画轻轻拿起，喀哧喀哧撕扯起来，转眼那张《海上红日出》就变成了无数个碎片，随之便从窗口抛掷出去。

立时碎片就化做数不尽的粉蝶，飘飘弋弋向大海飞去。

顿时，人们全愣在那里，怔怔地看着曼殊，怔怔地看着大海。

就在这个时候，曼殊引起了这个年轻人的注意。

他来到曼殊的身旁，轻轻地拍了拍他的肩膀，温和地说：

“小兄弟，有什么困难吗？”

曼殊抬头看了他一眼，摇摇头。

年轻人笑一笑说：“小兄弟，我们难得同船一回，总是个缘份。来，我们认识一下吧！”说罢，就伸过手来。

曼殊见他面带善意，心里觉得一阵温暖，便握住对方的手：“好吧！”

“我姓冯，名自由，祖籍××，今在日本读书。你呐？”

苏曼殊面颊红润一下：“我姓苏，名戡，字子谷，小名三郎，法名曼殊！”

“昨日在船上，我见小兄弟才华横溢，举止非凡，知非常之辈，只是你这样小小的年纪，为何出家为僧？”

“先生！这你就不必问了。”

冯自由想了想，暗自笑了，说：“小兄弟，此次扶桑之行，我能否探问？”

曼殊语调变得平缓了：“我去日本探母。”

“你母亲住在那里？”

“她在相州的乡下。先生呐？”

“我在东京，给，这是我的名片，有事请去找我，中国有句老话，亲不亲，故乡人，小兄弟，你说呐？”自由梳理一下散在额前的长发深情地看着曼殊。

曼殊点点头，也顺兜里掏出一张纸条，说：“冯先生，这是我母亲家的地址，有事，先生去找我。”

“好，我一定去拜访。”

“一言为定！”

“一言为定！”

于是，两双手牢牢的握在一起！

日本相州逗子樱山村，是一个景色秀丽风光怡人的地方，它依山傍海，地域坦平，靠近山角的地方，长着茂密的松林、野蒿、青草，草丛中，有汨汨溪水从山顶流下，发出叮咚声响，向前潺潺流着，水到之处，时而惊起几只蚂蚱，时而惊飞一只水鸟，时而卷起一两片嫩绿的草叶，清灵灵的溪水，就这么一直向那座古老的木桥流去。

桥旁边，有一小小院落，秫秸扎就的篱笆上面爬满绿英英的藤萝。院内，几株老树，根皮虽有几分枯朽，枝头却依旧绿意繁茂，绿荫里，一座古朴的木楼飘着炊烟，袅袅娜娜向上升腾。木楼小门敞开着，趴着一头黑底白花的肥猪，懒怏怏打着瞌睡，旁边有几只鸡雏在一啄一啄的觅食。

这时，一个女孩从门口探出头，又向鸡雏撒了一把米，转过头就朝里屋喊：“娘，你是不是该吃药了？”

“惠子，你快忙你的吧。我那药，唉！”这是一个老妇人的声音：“早吃一会儿晚吃一会儿，都没关系的。”

“不行！”那个叫惠子的小姑娘，说着就进了屋里来，将一碗已经煎好的汤药端到桌上，冲着躺卧在那里的妇人说：“不按时吃药怎么行呐，先生都说了，他的这副药，迟服一刻都是没效的，娘，你快吃吧。”

“唉！”老妇人苦笑了一下：“吃了也是没效的，再好的先生也治不好我的病啊！”

“娘！我知道，你准是又想哥哥啦！其实哥哥现在的处境决不能像山田巫师说的那样。”

“惠子，你可不行瞎说的，山田在整个相州都是极有名的，你说说他哪次卦算得不准？！佐腾家丢车是他算出来的吧，公本家生儿子是他算出来的；那年河套涨大水，不也是他算出来的吗！所以，你哥哥，三郎的处境，他是不会算错的。”说着，老妇人的眼泪便流了下来。

这个老妇人就是苏曼殊的娘——河合仙。

一个月前，河合仙因梦见了曼殊，呼叫几声都没有回话，便心中起疑，就找住在村西的山田打卦，算算儿子苏曼殊的境况。

山田是这一带有名的巫师，见河合仙心里这般急躁，就将打卦器具拿出来：那是一截桔黄色发着亮光的竹筒，筒端被一节钢丝缠绕着，正面刻有：乾、坤、坎、离，背面刻有：震、艮、巽、兑，中间刻着一对首尾相对的阴阳鱼。筒旁，放着五枚磨得溜光锃亮的铜钱。

他腰板直直地端坐在一个大蒲团上，表情极严肃。问了三郎的生日、时辰，然后就极慢极慢地将铜钱装入筒中，一手便严严地捂住筒口，不见一丝缝隙，之后就摇晃起来，一上一下的，开始摇得缓，响声还有节奏，哗愣哗愣的，后来愈发急迫起来，响声连成一片，如急雨一般，待这激烈的响声进入高潮的时候，他猛然一下刹住，嘘出一口长气，随后腕子轻轻一抖，几枚黄灿灿的铜钱便扇面儿状地向外飞去，看了一下铜钱的字面儿及方位，之后便叨咕起来，金生土土生木，木生火，火火，土土，金金……叨咕约有十来分钟，突然便停住，脑门立时就暗淡了，说：“这个三郎凶多吉少。”

“怎么个凶多。”河合仙更惶恐了，两眼直直地看着山田。

“怎么说哪？”山田眨动一下眼睛，仿佛思索了一下：“这么说吧，这孩子或是在车前马后，或是水旁山涧……要出横事。”

“真的么？！”河合仙说这话时嘴唇都颤抖起来。

……

就是从这时起，河合仙便病倒了。

“娘，你还是快把这药吃了吧。”惠子眼睛泪汪汪看着娘。无奈，河合仙只得将碗接了过来。这时，从楼外的老柏树上，传来几声喳喳喳喳的喜鹊叫声。

惠子立时有了笑意，便冲河合仙说：“娘，你不说中国有个讲法吗，说

喜鹊叫，喜事到。咯咯咯！娘，咱家准是有好事啦！”

“傻孩子，咱家能有啥好事呀！”河合仙苦笑了一下。

“我说一定有，娘！”

……

“娘，你敢打赌不？”

“好，有有。”河合仙依旧脸上一片愁容。

就在这时，当当当，传来一阵敲门声。

“谁啊？”惠子一边朝门前走，一边轻轻问着。

“河合家住在这里吗？”门外是一个少年孩子的声音。

打开门，惠子仰脸看去，只见面前站着一个人材清瘦的少年，他穿着一套洁净的灰制服，头戴学生帽，面颊被汗水滋润得略略发红，嘴唇稍显得干枯，目光却现着异样的光彩。惠子想了想说：“住是住在这里，不过她现在正患病在身，是谁也不能见的。”说着就要关门。

“什么？”那少年一听患病二字，眼睛立时睁圆了，用胳膊奋力拨开惠子，就急着朝屋里走去。

“你要干什么！你要干什么！”惠子从后面急撵过来。

可那少年根本顾及不上惠子在身后的拉扯、斥责，几步就进了木楼的里面。

当他看见了病床上的河合仙，当他看见河合仙正在凝视自己的时候，这个失去了多年母爱的少年，再也控制不住了那海潮般的情感，“扑通”一声跪倒在床前，深情地叫一声：

“娘！”

“啊！”河合仙两眼惊呆了，立即坐立起来。双手轻轻搬着少年的肩头，怔怔地凝视着，一忽儿，又用手掌擦抹了一下眼睛，自语道：“我这是做梦吗？”

“娘，我是三郎啊！”少年两眼挂泪地看着河合仙。

“难道……这是真的吗？”她边说边用手掌轻轻地抚摸着曼殊的面颊，渐渐地那只手掌开始抖动战栗，之后便延伸于胳膊上面，到后来，她说话的声音都颤抖起来了：“儿子！我的三郎！”

于是，曼殊便扑进了母亲的怀里。

眼泪，再也无法抑制了，像两股涓涓不断的清泉，它们在静静交溶着，蔓延着，倾诉着：倾诉着离愁别绪，倾诉着世事真情……

就连站在身后的惠子，也感动得落下眼泪。

七、樱山村恋情

曼殊的意外归来，给河合家平添了一种无法形容的喜悦。河合仙脸上又重新有了笑容，屋里也又能听了惠子的歌声，曼殊也不顾旅途的劳顿，抄起画笔，描画这种喜悦，描画这种温馨，描画这种亲情……木楼内外，几乎有了过节一样的气氛……

为了庆贺儿子归来，河合仙还选择一个吉日，买了很多菜肴，办了几

桌酒席，把要好的村邻们都请来了。

那是一个十五的晚上，月亮出奇的明，亮，黄灿灿的一轮像刚从水中洗过一样，明明净净地洒着清辉，映在地上，竟犹如白昼一样真切。风儿，是那么柔弱，吹拂着草梢轻轻摇摆，摇动着树叶哗哗作响，带着炊烟袅袅飘浮，吹到人们的脸上，又是异样清新凉爽。

酒，是傍晚时候开始喝的，一直喝到月上中天。每个人都有点醉意了，可是兴致还没有减去。开始玩了一阵喝酒的游戏：打棒、转碟……之后便挨家给曼殊献酒，献歌。

临到川端家，人们都嚷着让良子出来跳舞。

“跳一曲，良子！”

“良子，跳一曲！”

人们嚷着，叫着，拍着手。

这时，从川端家的圆桌旁走出一个姑娘。

曼殊抬眼望去，不仅一阵惊呆，姑娘的情影是多么潇洒袅娜啊：纤细的腰身，丰腴的胸脯，高卷的发髻下，五官是那样鲜艳动人，鼻梁悬直，嘴巴小巧，红润的双唇宛如美极了的水蛭环节，光滑而伸缩自如，默默中也有一种微动的感觉。尤其是那细黑的眉毛，不上翘，也不下垂，弯弯的如两道飘逸的云丝，极适中，极漂亮地映衬着下面黑亮亮的眸子，于是眉宇之间便闪动出美的光泽，她肤色白皙，又微微带着一层红润，月光之下，愈发显得妩媚动人。

她款款来到花丛旁边的空地上，长袖轻轻一摆，随之便舞动起来。

喧嚷的院落立刻便寂静了，只有风儿吹动花枝发着微微响声。人们的目光都被姑娘飞旋的情影吸引住了。酒，不再喝了，菜，不再挟了，手中的饭碗，也顾不得放下……

姑娘的舞姿越发柔媚了：如细风吹拂着柳枝，款款摆动。似溪水冲动着樱花，静静摇曳；又像云天中飞翔的孔雀，驾着轻风，寻着白云，鸟瞰着下面的青山碧水，平视着远天的红日云霞，一忽儿扇动多彩的翅膀，一忽儿摆动俏丽的羽翼，现出一副娇艳自得的神情……尤其她那扭动的腰肢，弯转的手臂，飞旋的脚步，翘动的手指，每一个动势，都将月影撩拨得一片迷离，将花香挥洒得随风飘逝……

当姑娘跳至曼殊的桌前，眨着媚眼向桌上翘望的时候，恰恰与曼殊投来的目光碰在一起，于是便立刻羞红了脸，赶忙用袖口半遮了脸颊，顺便做出一个漫卷菱花的动作……

即刻曼殊的心便狂跳起来，觉得脸上热乎乎的发烫。须臾间，手掌都湿润润的了，他不知自己这是怎么了，连忙低下头去，看着地上的月影……

这时有人嚷着让曼殊表演节目。

曼殊抬起头来，发现良子姑娘正在向他鼓掌。

于是，他便兴冲冲地来到了那片空地上，仰头看了看天上那皎洁的明月，朗诵了苏东坡的《水调歌头》：

“明月几时有？把酒问青天。不知天上宫阙，今夕是何年。我欲乘风归去，又恐琼楼玉宇，高处不胜寒。起舞弄清影，何似在人间！转朱阁，低绮户，照无眠。不应有恨，何事长向别时圆？人有悲欢离合，月有阴晴圆缺，此事古难全。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

“好！好！”人们大声地喊叫着。

曼殊羞羞地向人看去，不知为何，他目光又投向了良子，有趣的是，良子这会儿也正看着他。

这一夜，曼殊无论如何也睡不着了，良子姑娘的影子老在眼前晃动。尤其是她那对毛嘟嘟含着秋水的眼睛仿佛还在看着他，看得他心里一阵一阵地发毛发跳，跳过之后又是那么舒畅、滋润，像抹了浓蜜一样甘甜。开始，那种感觉只是在内里，渐渐地便向四肢扩散，到后来面庞、脖颈、手、脚都被这幸福烘烤得热乎乎的，他试图想点别的事情，扭转一下思路，可是努力了几次，还是失败了，一闭眼，面前还是良子，还在冲他笑……

这一夜，是曼殊一生中最漫长的一夜。

这一夜，是曼殊一生中最幸福的一夜。

第二天，曼殊为了平复自己的情绪，漫步来到村边的小溪旁，寻了一块光洁的石头坐了下来，顺兜里掏出了那本装帧考究的《拜伦诗集》。

拜伦，这位异域的浪漫诗人，是他崇拜的偶像。他崇拜拜伦超凡脱俗卓立独行的大气豪情，崇拜拜伦豪放奔涌，风云叱咤的英雄行为，崇拜拜伦柔情似水，悲天恻地的浪漫情怀，崇拜拜伦一泻千里，笔走江河的才情。拜伦，是英雄与才子的会集，是正气与激情的溶合。在拜伦身上寻到了生命的轨迹，在拜伦的诗中他受到了精神的启悟。面对着拜伦，他既感到生命的勃郁、强悍，又感到生命的短暂、悲切……他不明白，造物为什么在生出了美与善、真与诚的同时，又无时无刻不在挥动着无形的刀戈，无情地把一切美与善残酷的戕害、虐杀……

他慢慢地掀开诗集的封面，神情顿然一爽，诗人的肖像即刻出现在他的面前：曲卷的浓发，光洁的额头，睿智充满激情的目光，刚毅的嘴角，那略带微笑的面庞里，似乎蕴含着对世界永不休止的求索。他又翻到了平时最喜欢的那首诗《雅典的少女》，情不自禁地吟咏起来：

雅典的少女啊，在我们分别前，
把我的心，把我的心交还！
或者，既然它已经和我脱离，
留着它吧，把其余的也拿去！
请听一句我别前的誓语，
你是我的生命，我爱你。
我要凭那松开的鬃发，
每阵爱琴海的风都追逐着它，
我要凭那长睫毛的眼睛，
睫毛直吻着你颊上的桃红，
我要凭那野鹿似的眼睛誓语，
你是我的生命，我爱你。

……

雅典的少女啊，我们分了手，
想着我吧，当你孤独的时候。
虽然我向着伊斯坦堡驰奔，
雅典却抓住我的心和灵魂：
我能够不爱你吗？不会的！
你是我的生命，我爱你。

吟咏罢，他轻轻舒了一口气，慢慢抬起头来，猝然却愣在那里：良子

姑娘不知什么时候已经站在了他的面前。这是他无论如何也想象不到的。他那颗刚要平复的心一下子又慌乱起来，他连忙站起：“良子，你……你是什么时候来的？”

“我是被拜伦的诗吸引来的。”良子窘窘的一笑，面颊上立时便绽开两朵浅浅笑靥。

“莫非姑娘也喜欢拜伦的诗？”

“拜伦，雪莱，莎翁的诗，我都喜欢。”

曼殊愈发兴奋了，眼睛亮亮的看着良子：“想不到姑娘舞跳得那么好，对诗还有这么深的造诣。”

“你实在是过奖了，我不过是看着玩玩！”

“那么，姑娘最喜欢谁的诗呐？”

“怎么说呐，”良子眨了眨眼，“要说最喜欢，我最喜欢中国李易安的词。”

“什么？”曼殊实在吃惊，想不到小小年龄的日本姑娘，对中国的诗词这么熟稔，便问：“姑娘是喜欢那首《声声慢》，还是《如梦令》。”

“《声声慢》是长调，过于凄厉；《如梦令》是小令，又太闺秀。我最喜欢那首《一剪梅》：‘红藕香残玉簟秋。轻解罗裳，独上兰舟，云中谁寄锦书来？雁字回时，月满西楼。花自飘零水自流。一种相思，两处闲愁。此情无计可消除，才下眉头，却上心头。’尤其‘才下眉头，却上心头’这两句，真是……”说着脸便红起来，葡萄粒般的眸子含情地看着他。

这一下，曼殊的心又狂跳起来，立时感到手足无措，身上的肌肉都紧缩起来，四肢都似乎变得僵硬而麻木。

爱情，来得太突然了。昨天晚上他似乎已经感到了爱的信息，今天就突兀地来到身旁，他连一点精神准备都没有。他还没有谈过恋爱更没有想到能爱上一个异域的姑娘。

他感到了惶恐，又感到了新奇，他带着这复杂的心情又很不自然地去看立在他面前的良子。

她已经害羞地低下了头，像一只可爱的小羊羔一样依恋在他的身旁。她身上散发出温馨的气息强烈地感染着他；那白杨树一般苗条的身体和红润的脸庞深深地打动了他的心。他尽量控制着自己，鼓起勇气说：“我们朝前走一走好么？”

良子对他点了点头，于是两个人就沿着小溪向前走去。

小溪旁的柳树，直直挺挺的，青嫩修长的枝条上，长满一簇一簇翠绿的叶片，底下的根须，有的已经被溪水冲刷得裸露出来，象褐色的水蛇一样，微微的荡漾着，有的深深扎入岸边的泥土里，不露一丝痕迹。树旁的小草，都是异常的茂密，绿微微的叶片，夹杂看黄色的小花、红色的小花、紫色的小花，远远看去，是那么鲜艳，那么耀眼……

走到一棵树下，曼殊痴迷地看了一眼良子，支吾地问：

“昨晚你跳舞的时候，为什么，为什么那么看着我？”

良子的脸一下子便羞红了，眸子牢牢盯着鞋尖，娇嗔道：

“你若不看人家，怎么知道人家看你。”

曼殊被姑娘说笑了，挑皮地说：“中国有句古话，‘心有灵犀一点通’，就是不看我也知道。”

“你，你可真坏！”良子用指头指着曼殊，咯咯地笑着。

曼殊也笑了，他们依旧向前徜徉着。

这时，树林的尽头出现了一个陡峭的石崖，直直拦住了他们的去路。曼殊仰头向上看看，不禁奇怪起来：“这石头有意思，咋长了这么个形状。”

“那叫望夫崖。”

“怎么，你们日本也有望夫崖？”

“是啊，这还有个传说呐。”良子顺便拾起根草棍含在嘴里：听爷爷说在很早的时候，有个国王的女儿常爱到这里来散步。一天，她正在郊外游玩，迎面坡上走来一个樵夫，肩上担着柴禾，两人恰好在水边相遇。樵夫看公主，公主也瞅樵夫。樵夫看公主是绝色美女，很爱她；公主也爱上了樵夫。他俩人一个喜爱一个，可是两人都没有说一句话。公主转回深宫，就思念樵夫来，白天吃不下饭，晚上睡不着觉，于是就天天在溪边等待着樵夫。

国王晓得女儿爱上了一个砍柴的穷化子，很生气，马上把女儿许配给他的宠臣，三天以内就要叫公主嫁给宠臣。

公主得知这个意外的消息后，心理很焦急，哭着对父王说：“我已经爱上了一个砍柴郎，决心跟他过一辈子，别人，我死都不嫁。”无论她怎么哭诉，也打动了国王的铁石心肠。没办法，在当天晚饭前公主就悄悄来到溪水边，向樵夫诉说了衷肠。

樵夫本是一个不平凡的好心人，看见公主对他的情意这样深重，很受感动。他对公主说：“公主不要难受，你既然愿意跟我过，我就背你到我的家去。我的家在没有人烟的山背后，那个地方谁也找不到。”

公主说：“你可背得动我？”

“背得动！”说着他就背起公主，直向山后背来。原来这个砍柴人是个异人，有半仙之体，住在苍山后面的一个山洞里。他背着公主腾腾地走得飞快。走了一截，他的臂下忽然生出两只肉翅膀，立刻腾空飞起来了。顷刻间，他背着公主便飞进了崖洞里。他俩就在这个人迹绝断的崖洞里结成了百年夫妻。

樵夫和公主在崖洞里住，樵夫仗着一双翅膀，到处给公主寻找好吃的东西。可是崖洞里很冷，公主受不住刺骨的冷气。樵夫为妻子想尽了办法，也赶不掉那股冷气。樵夫跟妻子说：“听说罗荃长老藏着一件宝衣，这是他的镇山宝，它可以避水，又能发热，让我给你盗去！”

公主担忧地说：“你盗去，我一个人留下咋办？”

樵夫安慰公主说：“不要紧，我很快就会回来的！”他说着就张开了一双翅膀，眨眼间飞到罗荃寺里。他从罗荃长老的禅座上，拿起了宝衣，搭在手臂上，很快就飞出了罗荃寺。他刚刚飞到洱海的海面上，罗荃长老拿起禅杖，照准樵夫追着打来，一禅杖恰好打中，樵夫被打落在罗荃寺下面石峡里面了。他一跌下去，立刻变成一头石骡子，永远不能动弹了。

公主巴望丈夫回来，便站在这溪边久久的翘望，那正是三九的日子，没出几天，公主便在翘望中冻死了。渐渐的，她就变成了石头。可是那目光依旧是朝着樵夫离去的方向望着……

“这故事太感人啦！”曼殊听完后鼻子里啜泣了一下，十分动情地说：“又太悲凉了。”

“是啊！我真不愿讲这故事，一讲这故事，我心里都发冷！”

然后，他们都不说话了，目光又转向了望夫崖。仿佛顺着望夫女的视线，他们已经看见那个变成石骡子的樵夫。

几乎是近晌午的时候，曼殊才回到家。他刚一进家门，惠子便嚷了起来：“哥哥，你干什么去了？有客人在屋等你呐！”“客人，”曼殊一怔，在日本他根本就没有相识的人：“他长得什么样子？”

“相当的英俊，看样子，是个学生，他说认识你。”

“认识我？”曼殊更加疑惑。

“你进屋看看不就知道了么！”

曼殊随着惠子进了屋里，抬眼去看，面庞立时变得惊奇起来：“是你！自由兄！”

“啊！曼殊！”冯自由也十分高兴，一把握住了曼殊的手。

“来，自由，我给你介绍一下，这是我的母亲，这是我的妹妹！”曼殊用手轻轻地指着，随后道：“娘，这就是我给你们说的冯自由。”

“好啊！”河合仙微笑的应和着，又给冯自由倒了一遍水，然后就和惠子退下了。

这时，冯自由才愈加惊疑地问：“怎么？曼殊兄，令堂是日本人吗？”

“嗯！”曼殊的脸色沉下来：“冯先生不必多问。”

冯自由早就领教过曼殊的这一手，今天的场面，使他进一步感到曼殊有难言之隐。

于是改口道：“曼殊兄，刚才说到今后行止未定，我此来正是为此。我看兄虽年龄不大，却有磊落胸怀。”

“冯先生过奖了。”

“你此番游日，可有意于久居此地否？”

“冯先生，我刚才说过，在下此后行止不定，这里也不是我的久居之地。”

“曼殊兄，你年纪这么小，功底又如此深厚，为什么不继续求学深造呢？”

“求学深造，一直是我所求之事，只是我放纵已久，恐难受学校束服。再者，也不见有适当的学堂。”

“禀性不是不可移易，况且与同窗学友相聚，比之一人孤处，四方飘零，更有利于健全智性。至于学堂嘛，日本教育发达，中国学生入学籍颇易，挑选一合适的学校还是能办到的。”

“你是说可与那衣着笔挺腹内空无一物之辈为伍吗？”

“不然，留东人士中不尽此辈，亦有人品学问俱高者。如章炳麟、秦力山、吴敬恒、马君武、蒋百里、张继等，皆一时俊彦，料兄当有所风闻。如兄有意，我可介绍与诸公相识。”

“冯先生如此厚爱，令我感动之至。在国内时，曾听到过这些先生的行事，日后如有机缘，深冀拜识为幸！”

“曼殊兄，自那日我们在船上相识，我即有三生有缘之感。

将来如你愿进学堂，万请不弃，进我们学堂好啦！”

“冯先生太高看了，益令我无地自容。将来我如进学堂，一定与冯先生在一起，以求多加提携。不知冯先生进的哪个学堂？”

“横滨大同学校。”

“横滨大同学校，好。只是此事关系不小，进学不进尚容我熟思，只要进一定非此校莫属！”

“太好了！”冯自由激动的握住了曼殊的手。

这时，河合仙推门进来，笑盈盈地说：“曼殊，都什么时候了，你和客人吃饭吧，饭我早就作好啦！”

“伯母，你看……”冯自由有些不自然。

“都到家了还客气啥。吃饭去！”曼殊将客人领到餐室。

餐室的圆桌上，菜肴十分丰盛。

曼殊轻轻斟满酒，端起杯，冲着自由说：“来，为着我们的相识，友谊干杯！”

“好，也应为着我们的昨天和明天，干杯！”

于是，他们的酒杯愉快地碰在一起。

八、望夫崖遗恨

曼殊情感的纤细变化，还是没有逃过小妹惠子的眼睛。一日，当良子家的信鸽缓缓落到曼殊窗前的时候，细心的惠子便悄悄解开了鸽足上的红线，将里面的纸片取了出来，打开一看，竟是一片丹霞诗笺，上面的字她一眼就认了出来，是良子写的，小巧、娟秀，框架中透着刚毅。诗中写道：

青阳启佳时，白日丽暘谷。

新碧映郊垞，芳蕤缀林木。

轻露养篁荣，和风送芳馥。

密叶结重阴，繁华绕四屋。

万汇皆专与，嗟我守茆独。

故居久不归，庭草为谁绿。

览物叹离群，何以慰心曲。

诗中意蕴，虽说惠子不能全然领略，但那比兴之法所营造的氛围，抒写的情怀，传递的情意，她还是略有所悟。她欣喜地将这一事情告诉了母亲河合仙。

“真的吗！”河合仙惊喜地看着惠子。

“这还有假。”惠子嗔怪地看着母亲，随后将诗笺拿了出来。

河合仙看了，心中异常地高兴。本来，曼殊归来就是意想不到的喜事，今天偏偏良子又爱上了曼殊，这不更是喜上加喜吗！良子是樱山村最拔尖的姑娘，她不但人聪明，长得漂亮，还能干活，不怕吃苦，村中没有不说良子姑娘好的，求婚的人几乎挤破了她家的门。以前她也喜欢这姑娘，可是喜欢来喜欢去，心中后来还是归于苍凉，她明白，无论自己怎么喜欢，良子还是别人家的人……。然而，自曼殊归来后，她那颗苍凉的心变得温热起来，瞭望姑娘的眼神也变得痴迷起来。她曾经几次梦见良子，梦见良子来到她们家。她几次想找个媒人去川端家，后一想，又有点为时过早，于是便拖下了。但是，她万没想到，那个被世人所青睐的良子已经爱上了她家的曼殊。

她高兴得一连几个晚上都没有睡得安稳，并悄悄为曼殊的未来生活做着准备：她有时买双被面，有时买对玉镯，有时购买点布料……当一切准备停当的时候，一天傍晚她悄悄地来到了曼殊儿的房间。

曼殊正在读书，见母亲进来，连忙站起：“娘，您坐。”

“坐吧，三郎。”河合仙随即便坐下了。

唠了一阵闲嗑之后，河合仙就渐渐地话头转到正题上，她正眼看了

看曼殊，轻轻地说：“曼殊，娘今天有一件事情想向你探问一下。”

“什么事情？”曼殊翻弄一下书本：“说吧娘。”

“曼殊，你说良子那姑娘咋样？”

曼殊脸颊立刻红了，眼睛直直地看着鞋尖，半天没说出一句话来。

河合仙看着儿子羞涩的面庞，笑了。说：“莫非，良子姑娘不好？”

“不！她好！”

“你喜欢她吗？”

“喜……欢！”

“她也喜欢你吗？”

“这……好像也喜欢。”

“你们彼此倾诉过么？”

“倾诉过。”

“既然，你们双方都喜欢，”河合仙接着说：“那你就娶良子为妻好么？”

“这……”

还没待曼殊说话，河合仙便兴奋起来：“曼殊，实话跟你说吧，我早就看出你们二人的意思了，并且我早就为你们成家做好准备了。”说着就将地上的箱子打开：“你看看，这是被面，这是床单，这是和服，这是……”

“娘，”曼殊没成想事情发生得这么突然，连忙说：“娘，你再让我想想……”

“想，还想什么？”河合仙高兴地说：“曼殊，你就说你什么时候想成亲吧。”

“这……”

“好，你再想想也行，反正得早点告诉我，我好提前有个准备，收拾收拾房子，刷刷墙，左邻右舍也得打个招呼，到时候，大伙好好热闹热闹。”说着河合仙便退了出来。

这一下，曼殊的心理无法再平静了。可以说，他确实倾心于良子，爱慕着良子，整个爱心都付与了良子。在爱河中，他和良子一道游弋着，潜行着，迎着那细细的涟漪，分享着款款的暖意，在和良子相处的每一秒中，他都感到爱的甜蜜、爱的崇高、爱的价值……爱，的的确确的爱了。可是如果将爱再向前推进一步，推到家庭的边缘，曼殊立刻便惶惑了。他不是不想和良子建立个家，那披红挂彩，点着红烛，张贴喜字的小小斗室，是他多渴望的一隅，他几乎一想能在那一隅之中和良子同欢同乐共同生活，就激动得浑身战栗，心跳不已。可是，每每激动推向顶峰的时候，他不知为什么，每到那时刻，他就要想到袈裟、想到经书，想到六榕寺的师父和那硬硬邦邦的十条戒规……于是，他心便凉了下來，眼睛中现出一片茫然。这样一来，家，这个带有诱惑、爱恋、亲昵的字眼，立时，变得陌生可怕起来，就像一堵实实在在的高墙，挡在了他的面前，使他无法逾越。今天母亲又站在这堵墙上向他呼唤，至使他又陷入惶惑之中。

窗外的天已经暗下来了，现出一种灰濛濛、蓝微微的颜色，一钩月牙，闪着浅金般的光泽，悬挂在院中老柏树的树梢上。树梢时而被风吹得摇晃起来，于是那挂在上面的月牙，也跟着摇晃起来，月影就被弄得一闪一闪的跳跃……

看着纷乱的月影，他的心也像月影一样纷乱。

这时，嘭嘭嘭，窗棂发出几声轻响。他抬头看去，发现了良子的信鸽。

他赶忙打开窗子，将鸽子捧进来，解开足上的纸条，轻轻展开，上写：

今夜十时，我们去望夫崖，有宝物请你一阅！切切！良子。

看罢，曼殊那颗纷乱的心，又狂跳起来。他多么想见到良子，向她诉说自己这份惶惑，这种苦恼。他已经想好了，今晚见到良子，把自己的心扉全部打开，将自己的一切都讲给她。假如良子能帮助他解除痛苦，排出他的惶惑，那么他或许能做出新的抉择！

夜里，天阴了。铅灰色的浓云，大团大团地在天上涌动着。开始，云缝中，还能闪出一星半点的星光，渐渐地，那细细的缝隙也合拢一起，整个天上，像罩了一块黑漆漆的幕布……

曼殊走出家门的时候，天便下雨了。星星点点的雨滴，是那样柔弱，那样轻微，那样爽利，落到脸上凉爽爽的。用舌尖轻轻舔舐，似乎还有点甜意，他禁不住吟起了那首唐诗：

好雨知时节，
当春乃发生。
随风潜入夜，
润物细无声。

诗刚吟咏到这里，雨就不似那般柔弱了，仿佛比先前增大了好多，淅淅沥沥的雨声起初还显得零碎、松散，逐渐就紧密起来，加快了节奏，到后来，便连成了一片，声音也愈发显得真切了。

眨眼间，曼殊的脑袋湿了，衣服湿了，一忽儿遍身全湿了。他摸了一下湿拉拉的裤管，已经凉瓦瓦的贴在了腿上。他提了一下脚上的鞋，里面已经灌满了雨水，他抹了一把脸上的雨水，艰难地向前跋涉起来……

平平坦坦的土路，被雨水浸泡得湿润起来。一脚踏上去，就是一个深深的泥窝，再一脚踏上去，又是一个泥窝。曼殊从土路走到河边的时候，他几乎成了一个泥人。尽管他这般艰辛，这般劳顿，可是他的心依旧是甜的，血依旧是热的。

因为他就要到望夫崖了，就要见到她了。

这时，雨下得越发大了，并且又有狂风相伴，白濛濛的雨雾像翻卷的汹涌澎湃的海浪，猛烈地撞击着礁石，发出惊人的轰然巨响。岸边柳树的枝条，似女人没有梳理的长发，被狂风一忽儿抛起，一忽儿甩下，一忽儿又斜展展的扔出。眨眼，枝头的叶片便纷纷飘落下去，如羽毛一般，打着几个旋，就落入地面儿冒着白泡的雨水之中，随之就渐渐向低洼处飘去……

终于，他来到了望夫崖，在一棵老树下面站了下来。他擦拭一下面颊上的雨水，便开始寻找良子。

天，黑得如同墨汁浸染了一般，雨水似乎使墨汁更浓了。

他寻觅了好一阵子，也没有发现良子的踪影。后来只得回到他们约会的老地方——清水池边。在那里静静地等候着。

时光，在一秒一分的逝去。

风雨，在等待中减弱。

当夜色渐渐隐去，曙色徐徐来临之际，曼殊那颗火热的赤心，已经变成了一炬愤怒的火焰。心中那款款的柔情，已经化成了满腔怒气。他已想好了，如果此时此刻，良子出现在他的面前，他脸上不会出现一丝笑意，眼里不会露出半点柔情。对于践约者，曼殊的最好回报，就是唾弃。他觉得自己纯真的情感受到愚弄，诚挚的赤心受到戏谑。这一夜的风雨，虽然将他浇得

淋漓不堪，但是这一场风雨，却洗亮了他的眼睛，使他能辨清真善、美丑，使他对良子有了更新的认识。

他一边这么愠恼地想着，一边整理着潮乎乎的衣裳。猝然，他目光一下子落到了池边的一只花鞋上。这只花鞋他是多么熟悉呀，红花、兰底，云字卷儿，大绒的齐口上纳着亮亮的金钱，只有良子才有这双鞋啊。霎时，他惊呆了，一种不祥的预感顿时袭上心头，他慌乱地抬起头，呼吸立时变得紧张起来，直愣愣地看着水面，不禁大声地呼喊起来：

“良子！良子！你在那里？”

池水平平静静，连一朵浪花，一丝涟漪都不曾出现，只有对面的望夫崖将他的喊声又回荡过来：

“良子！良子！你在那里？！”

这一回，曼殊更慌了，眼角刹时便红润起来，他茫然向四周看看，几乎疯了一般向村中跑去。

……

天傍下午的时候，村民们刚将良子从池中打捞出来。只见她脸色泛白，嘴唇微红，长长的睫毛微微的合在一起，湿漉漉的头发牢牢贴在鬓角上，那神情就仿佛刚刚睡着的样子。她双臂前弯，聚拢胸前，两只手掌于胸前攥握成两个结结实的拳头。

人们费了好大的劲儿，刚刚打开拳头，那左掌里是一颗碧绿色的珍珠，层层叠叠的绿纹里，仿佛含着绿水，也仿佛藏着青山，山水的尽头，又似乎有白云在缭绕、在飘飞，仔细看那珍珠顶上，好像刻有一字，像中国的大篆：苏。那右掌里是一颗赤红色的珍珠，时隐时现的赤纹中，仿佛燃着火，也仿佛流着霞，云霞的底部，好像有轻烟在飘浮，认真端详那珍珠的顶端，也好像刻有二字，仍像中国的大篆：川端。

看到这两颗珍珠，曼殊刚刚理解良子约他看宝的含意。他深知那刻在珍珠上的绣字，正是出自良子之手。那刻上去的，与其说是字，不如说是她的心；与其说是用刀刻的，不如说是用情刻的。于是，他再也控制不住悲恸，放声大哭起来。哭声凄切而悲厉，既有对良子的深深眷恋，又有对自身的悔恨；

既有对爱情的不尽追忆，又有对情殇的深切缅怀……

男儿有泪不轻弹，只是未到伤心处！是的，伤心的男儿哪能没有泪呐！更何况这是一个青春的男儿，这是一个悼花伤情的男儿。他的眼泪与其说是流淌，不如说是在飘洒……

在场的女人，哭了！

在场的男人，哭了！

在场的村民，都哭了！

当曼殊微微抬起头来，擦抹掉糊满眼窝的泪水时，他第一眼就看到了对面的望夫崖，看到了望夫崖上的望夫女。那女人似乎变了模样，变成了白面孔，黑头发，变成了他的良子，眸子依旧是那样幽深、清澈，依旧是那样含情脉脉地觑着他，似乎还在轻轻呼唤着他的名子：“曼殊！曼殊！”声音也和良子平日叫他一样亲昵，待他仔细倾听时，那声音便没有了，所能听到只是来自山崖后面的风声和风儿吹动湖面的水声。

至此，曼殊再也忘记不了望夫崖了，他更忘不掉崖下死去的良子。他每当想起良子的时候，他几乎都要想到她讲的那个关于望夫崖的故事：

从前有个樵夫……

他不知道，他是不是那个樵夫……

九、情殇过后的日子

樱山村的情殇，使苏曼殊的感情受到巨大的冲击和震动。他带着心灵的累累伤痕，和眼角上不尽流淌的泪水，没向母亲告别，没向惠子告别，没向乡亲们告别，于 19××年悄悄离开那里，来到了横滨，他要寻找好友——冯自由，他要选择一种新的生活。

暂趁曼殊寻找冯自由之际，我们且抽出笔来简略交待一下那个时期的背景和社会状况：

十九世纪与二十世纪之交的年代，是每个黄肤色的中国人最不该忘记的年代，西方列强对中国的侵略和掠夺，给中国人民带来了深重的灾难。为了打开古老中国的大门，掠夺中国的财富，西方殖民主义者发动了一系列罪恶的侵略战争，包括两次鸦片战争、中法战争、甲午战争，直到 1900 年八国联军攻占北京，烧杀掠抢，无恶不为，犯下了严重的滔天罪行。他们借炮口的威逼，强迫清政府签订了一系列不平等的条约，控制中国的主权，瓜分中国的土地，侵略中国的财富，破坏中国传统的自给自足自然经济，加重了人民的负担。他们向中国大量倾销鸦片，败坏社会风气，给中国带来了严重的祸患。

所以中国人民走出中世纪这一过程中的最初感受，是西方殖民主义者的血腥的屠杀和野蛮掠夺，是极为深重的民族屈辱、民族灾难、民族危机。在中国历史上，还从来没有遭受过这样的民族屈辱，还从来没有经历过这样全面深刻的民族危机。中华民族生死存亡的大问题首先摆到了中国人的面前。这是中国不愿面对而又必须面对的极为痛苦的问题。

为了民族的生存，中国人民对西方列强的殖民主义侵略进行了持续的、英勇顽强的抵抗斗争。鸦片战争以后的近代史，不仅是中华民族的屈辱史，也是抗争史、奋进史。正是在民族的屈辱、抗争、奋进之中，开始了那场预示着“整个亚洲新纪元的曙光”的革命。

同时，这个时期，中国的反清的风潮也达到了顶点，上世纪播下的种子，在本土到处生长起来，在有华侨社会的外国土地上也开始萌芽。特别是岛国日本，有一大批热血青年在奔走呼号！他们没有经验、没有策略，有的只是激情和热血！他们呼朋引客、招降纳叛，焦急寻觅着真正的同志。他们是意识到人的尊严并把这一意识迅速传播开来的第一代中国人。他们要民族主义，更要民主主义、个性主义、人道主义。数一数这些人，他们是：孙中山、黄克强、宋教仁、章太炎……徐锡麟、秋瑾、邹容、陈天华、陈少白、蔡锷、赵伯先、陈英士、冯自由……

冯自由，是开先河者中最年轻的一个，也是最为活跃的一个。他祖籍广东，父亲是有名的商人——冯镜如，也就是横滨大同学校的创始人之一。自由自幼就受到良好的教育，他每每学习完一天的功课，就要来到父亲面前，按着父亲的要求，讲述一段中国历史：从三皇五帝夏商周秦汉，一直讲到唐宋元明清，尤其讲到五胡乱华，朱石篡唐，崖门投海，煤山自缢等项，父亲

总是潸然泪下。一次，他给父亲诵读《易》经，读到“汤武革命，顺乎天而应乎人”一句，父亲突然把书抢了过去，两眼直直地看着他，说：“儿，你能记住这一句吗？”他点点头。父亲又说：“我要你终生记住这一句，能做到吗？”他又点点头。父亲这才将手掌缓缓地落到他的肩上，他分明感到那手掌的重量。

至此，他越发喜欢读书，喜欢思索了。14岁随父到日本后，他对父亲关注的问题，更加感兴趣了……

一日黄昏时分，家中来了两个人，一位身材魁伟，面庞红润，黑黑的剑眉下，两只深潭般的眼睛，现着异样的神采；另一位体态瘦弱，面皮白净，棱角分明的面颊上，一双并不大的眸子闪着睿智的光芒。两个人都身着长衫，不留发辫，一看就不是平俗之辈。

开始，二人和父亲爽声大气地谈着话，渐渐地谈话的声音变小了，他觉得纳闷，就装作困倦的样子倚到父亲的腿上，眯缝着眼睛，聚中全部精力听他们谈话，听着听着便眨动起来，思索起来。这一下，把那位身材魁伟的人逗笑了，他摸了摸自由的脸蛋说：

“小家伙，你好机灵呀！你知道，我们二人是什么人吗？”

“儿子，你猜猜，他们二人是什么人？”父亲也附和着。自由眨动了一下大眼睛，说：“什么人？反正他们是好人。”

他这一句话一说出，父亲和那二位都哈哈大笑起来。

面皮白净那人边喝水边说：“小家伙，实话告诉你，我们是强盗。”

“什么？强盗？”自由十分惊讶。

“是强盗，”父亲微笑着说：“儿子，你知道咱们粤中有四大寇吗？”

“四大寇，我知道，那是满清政府诬蔑革命领袖的话，其实，真正的强盗，是清政府。”

“说得好，儿子。你知道四大寇都是谁吗？”

“这怎么不知道。”自由扳着指头数算起来：“四大寇有孙中山——逸仙，陈少白——葵石，尤烈——少筠，杨飞鸿——衢云。”

“对，说得完全对。”面皮白净那人欣喜地摸着他的脑袋：

“那你看看我们像不像四寇中的前两寇。”

“真的？”自由使用眼睛打量着二人。“你们就是孙先生、陈先生。”

“儿子，这位就是孙中山先生。”父亲指了指身材魁伟那人，又指着面皮白净的那人说：“这就是陈少白先生。”

“真的，难道我这不是在做梦么！”自由兴奋得眼眶中几乎闪出了泪花，说着就要伏身相拜。

孙中山伸手就将他扶住了，扭头冲冯镜如说：“俗语讲，三岁看老。镜如啊，你这个儿子可真是个好苗苗啊。小家伙，叫什么名字？”

“我叫冯自由。”

“自由，多么好听的名字啊！”孙中山也非常兴奋：“人活着就要寻求自由，就应为大多数人寻求自由。”少白脸庞上闪烁着神采，问道：“你喜欢读书么？”

“喜欢读书，但不喜欢读陈腐的书，不喜欢读束服人的书。我最愿读有智慧的书。”

“具体地说说喜欢那本？”

“我喜欢读罗贯中的《三国演义》。”

“《三国演义》中你最喜欢哪个人物？”

“张飞我喜欢，关羽我喜欢，吕布我也喜欢。可是我最喜欢的却是诸葛——孔明。”

“好！”中山先生大声说道：“你小小年纪就知道喜欢诸葛亮，就是明白古今顺逆之理，天道之理。你知道我们这些革命党，也就是清廷所谓的大盗，说到家，就像汉朝的刘备、诸葛亮，大清皇帝就是曹操、司马懿，我们革命推翻满洲皇帝，就如诸葛亮六出祁山，恢复汉室。”

“先生，那，那我参加革命党行吗？”自由征询道。

“你，这样小的年纪？”

“年纪小怎样？骆宾王五岁作《鹅》，王勃十八岁写《滕王阁序》，哪吒那样小还能闹海呢！”

“讲得好。”中山高兴地说：“自由，我们回去商量一下，一定认真考虑你的请求。”

“这样小的年纪，就有如此雄心，真是难得。”陈少白摸了摸冯自由的脑袋。

几天后，自由的请求得到了批复，孙中山作为介绍人领他参加了宣誓会，他在“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创立合众政府。倘有贰心，神明鉴察”的誓言声中，高高地举起拳头。于是，兴中会又多了一个最为年轻的会员。

从这时起，冯自由便真正投身到反清复明的强大革命洪流中去，尤其在19xx年大同学校反对保皇派的斗争中，起到了非常重要的作用。

大同学校，是在孙中山先生的亲自奔走鼓动下，创立的一所华侨弟子的学校。建校伊始，学校的风气比较纯正，向上，课程设置，也比较科学，合理。自戊戌变法失败，康梁亡命于日本，大同学校的章程就有所改变，身任校长职务的徐勤，因聆受康有为的机宜，要求学生每个星期天都要礼拜孔子，必须在孔圣人像前跪拜。拒绝这样做的，就要受到惩罚，被开除学校。对原有课程大加改变，强令学生大写歌颂圣君弘扬新政之类题目。学校会客室甚至贴出“孙文到不招待”的纸条。这样一来，维新、革命两派之间的关系即紧张起来。

大同学校的校长及部分教员虽倾向于康派保皇党，但其绝大部分学生都是革命志士。徐勤的倒行逆施，立即激起广大师生的愤慨。双方的冲突异常激烈。面对着校方的种种做法，冯自由义愤填膺，首当其冲。他将几个学生领袖召集一起，研究对策，形成方案，很快便将全体同学都组织起来，排着长队，高唱他亲手编写的“亡国际，如何计；愿难成，功莫济。静言思之，能无恧愧！勛哉小子，万千奋励”的短歌，手举着大幅标语，标语上书着十六个大字：

国耻未雪，
民生多艰，
每时不忘，
勛哉小子。

他们从校园操场出发，游遍每个教室，最后来到徐勤办公室前，向他提出集体退学。

这一下，徐勤惶恐了，脸上冒出了热汗，战战栗栗的来到学生面前，问道：“诸位义子，休要激动，有什么话都好说么！”

“那好，徐先生！”冯自由从队伍中走了出来，走到徐勤面前：“我们的

要求很简单，就三条。”

“请讲。”

“第一条，恢复孙中山先生的办学章程。”

“那么，第二条呢？”

“我们不能写歌颂圣君弘扬新政之类的东西！第三条，我们不能每星期天都在孔子像前下跪。”

“这……”徐勤支吾了一下，皮笑肉不笑地说：“这个咱们慢慢好商量。你们还是先回去吧！”

“不！”冯自由非常坚决，他眼角斜视了一下徐勤，扭头又看了看大伙，异常果断地说：“徐先生你若不现在答复我们，我们即刻就走。同学们，对不对？”

“对，我们即刻就走！”

“快点答复我们！”

……

同学们随之便狂喊起来。

徐勤手足无措，异常狼狈，用手帕轻轻擦抹一下额头上的虚汗，可怜巴巴地说：“好我答应你们，答应你们！”

到此为止，作为学生领袖冯自由领导的这场和校方保皇派的斗争，终于取得了胜利。

二年后，他离开了横滨，去东京就读。19××年，他又为召开“支那亡国二百四十二年纪念会”回到横滨。

这一日，他早晨起来，心情异常愉快，回想起夜里的梦境，甚觉有趣。他梦见一头雪白的肥猪被他杀了，那头猪的肉是那样肥，他切了一块放进锅里，须臾，那锅里发出香气，馋得他险些流出口水，他实等不及了，便掀开了锅盖，只见那猪肉已变成了红扑扑的颜色，他伸手便拿，没成想，猪肉一下落到了地上，他哎呀一声便醒了……想想那肉，就觉得可笑，便问身旁的小李说：

“哎小李，你说梦见猪肉是啥样意思？”

“梦见猪肉，那好啊！”

“怎么好？”

“梦见猪肉，能见到亲人呐！”

“真的？”

“真的。”

“那太好了，我真想念我的亲人啦！”自由说着，便高高兴兴地唱起来。

这时，传来一阵咚咚的敲门声，小李便将房门打开了，随之走进一个人来。

“请问，冯自由先生住在这里吗？”

冯自由回身看去，禁不住大叫起来：“曼殊，我的兄弟！”说着就从床上高兴地跳到地上，一把握住曼殊的手：“我今天做梦太灵验了，说见到亲人就见到了亲人。”

“自由兄，你这里可是真难找啊！为找你，我问了多少人，寻了多少路。”

“那真有劳曼殊兄弟了，你快坐下歇一歇。”他随之将曼殊让到床上，回身倒了一杯水，递了过来。于是，两个人便畅谈起来，从海上相识，谈到樱山村重逢，从彼此心迹，谈到未来志向，又谈到了戊戌变法、百日维新、兴

中会……

闲谈了一阵之后，冯自由说：“曼殊此次来横滨，有何打算？”

曼殊略略思索了一下，说：“自从上次你跟我提及读书一事，我一直神往，尤其是大同学校的那种校风，那种课程，更令我艳羨，所以我今天来找你，就是想到那里就读。”

“好！”冯自由眼神愈发明亮了：“曼殊兄弟，你这个想法太好了，一切全包在我身上了。”

“只是……”曼殊忽然语塞起来。

“曼殊，有话尽管说。”

“只是，学校不会以我的身份为嫌否？”

“这个，曼殊你只管放心。大同学校不是三教九流都接纳的学校，它是按着孙先生的旨意，旨在培养英才。你若在这里就学，岂不增加这里的光彩。”

“自由兄过奖了，我这一切可就全靠你啦！”

“放心吧！曼殊！”

“那我就先谢你了。”曼殊说着就深深一拜。

“曼殊，干嘛这么客气。”

……

此后事情进行得果然顺利，冯镜如先生听了冯自由对曼殊情况的介绍，学校当局又听了冯镜如先生的介绍，便作为特殊例外收下了这个学生。

曼殊入学后，除了刻苦钻研学业外，行径却显得异常独特。有时与人相处，热情迸发，说话如滔滔流水；有时与人相处，异常冷漠一言不发；有时看着落叶，就悄悄流泪；有时看着残花，便哑言恸哭……他的画艺，被全校上下叹为一绝。人们看他作画，有人都忘了吃饭，有人帮他研墨，有人都放弃了自习。但人们无法理解的是，不管他花了怎样的功夫，用了多少笔墨描摹的画，山水鱼虫也好，花鸟人物也好……只要有人索要，他有时扔到地上，有时从窗口抛出……

同学们都觉得他怪异，可是又不能不佩服他的才气。

更为怪异的是：一日上课铃响之后，老师款款走上讲坛，说了一声“上课！”同学们便唰地一声站起，随之便齐呼每每课前必呼的口号：

国耻未雪，
民生多艰，
每时不忘，
勛哉小子！

呼毕同学们都坐下了，只有曼殊依旧站着，他左右环视了一下，忽然又从头大呼起来。同学们都非常惊异，目光都齐刷刷地转向了他。这时的曼殊已经顾及不了这些了，只是一遍又一遍地高呼这一口号，他越呼越激昂，越呼越冲动，呼到五六遍的时候，两只眼睛上便盈满了亮闪闪的泪水。

这时，同学们也都低下了头，他们从曼殊的泪水中，似乎看到了他的内心世界。

晚上，曼殊回到寝室，思绪也无法平静。想到白天课堂上的情形，想到师生那时的表情，他的心潮越发起伏了。为了不使自己陷入无限的思索之中，他从枕头下摸出一本书阅读起来。这是冯自由送给他的书，封皮已经磨损得看不清字迹，可是内容却是那么悲壮感人！书中讲述的是明朝末年的时候，有位湖南乡间妹子正在水边洗衣，忽然凶残的清兵来到了，她怎样躲藏

也来不及了，只得束手被擒。清兵看见该女子如此美貌，便欢心不已，这个想窃为己有，那个想献给顶头上司，于是他们拿出白花花的银两引诱女子，可是那女子连看一眼都不看。没办法，他们只得牵来一匹马，驮上女子，向前赶奔着。这一日，行至鹦武洲，队伍只得歇息下来。几个日夜米水未进的女子，忽然提出要喝水的要求，于是清兵就将她扶下马来，到江边饮水，他们哪里想到，那刚烈的女子趁清兵舀水的当儿，奋力地投入江中，滚滚的江水即刻吞没了她……翌日的清晨，当人们将她从水中打捞上来的时候，人们竟奇迹般意外地发现在她的衣裙上，写有绝命诗八首：

影照江干不暇悲，
永辞鸾镜敛双眉；
朱门曾识谐秦晋，
死后相逢总未知。
征帆已说过双姑，
掩泪声声泣夜乌。
葬入江鱼波底没，
不留青冢在单于。
少小伶仃画阁时，
诗书曾拜母兄师。
涛声夜夜催何急，
犹记挑灯读楚辞。
生来弱质未簪笄，
身没狂澜叹不齐。
何伯有灵怜薄命，
东流直绕洞庭西。
当年闺阁惜如金，
何事牵裾逐水滨？
寄语双亲休眷恋，
入江犹是女儿身。
遮身只是旧罗衣，
梦到湘江恐未归。
冥冥风涛又谁伴，
声声遥祝两灵妃。
厌听行间带笑歌，
几回断肠已无多！
青鸾有意随王母，
空费人间设网罗。
国史当年强记亲，
杀身自古以成仁。
簪纓虽愧奇男子，
犹胜王朝供奉臣。

看罢绝命诗，曼殊脸上又是一片泪水。他深深地被那女子的精神所感动着：那是一种坚贞的民族精神，那是一种满族统治所惧怕的民族精神。这种精神，比出嫁匈奴的王昭君要崇高得多。这个时候，他似乎明白冯自由送给他该书的含意，也越发感到了冯自由他们所从事的革命活动的意义。

夜，已经很深了，深蓝色的夜空中只有星儿在眨眼，浅黄色的月牙早已升上中天，像一个残缺的问号，在微微闪动。

他看着月牙，又开始思索起来……

十、亡国纪念会

为召开纪念会，冯自由越发忙碌了。他晚间写文章，刻钢版，白天找会场，搞宣传，还要抽出空隙的时间工作，广泛争取社会各方面的人士同情与赞助。他几乎像一张弓，日日夜夜都绷得紧紧的。但无论工作多么紧张，他的心理都是愉悦的。这天，他一边刻着钢版，一边唱着《四季歌》：

春季到来百花香，
大姑娘窗下绣鸳鸯。

忽然，哗啦一声门开了。他连忙用东西遮住蜡纸，扭头见是苏曼殊，他便笑了：

“快来，曼殊兄，我还当谁呢，吓了我一跳！”

曼殊今天来就是向冯自由问罪的。因为这几日学校很多同学都在议论冯自由，说他是“纪念会”横滨的负责人，很多人还接到了他发的参加纪念会的请柬，兴奋得热泪盈眶。开始，曼殊觉得十分好笑，一张小小请柬，犯得上如此激动，况且冯自由发的请柬于他来讲，又是多么的轻易，休说一张，十张八张又能怎样。头两日，他没有得到请柬，还以为自由工作太忙，一时没有顾及到他，或许到班上没有找到他……可是到了今天中午，他就觉得有点不对味道了，因为该得到请柬的人已经全部得到了，只有他还两手空空。这么一想，心里就来了火气，便登门来找冯自由。偏巧，他刚进门的时候，冯自由一遮一掩的动作又让他产生了疑心，心中便愈发有火。

便愤懑地问：

“冯先生，莫非我来得不是时候么？”

冯自由见他脸色这般难看，很是不解，笑一笑说：“曼殊兄，说得这是哪里的话，我不过是为会议刻一点宣传材料。哪里有回避你的意思。”

“会议，这个会议可以让我知道吗？”

“怎么不可以。”自由又笑笑，连忙据实解释：“今年三月二十九日是明崇祯皇帝煤山自缢的二百四十二年忌，也就是满清入关，我中华亡国二百四十二年，我们东京和横滨两处留东人士，拟在这一天召开一次亡国纪念会，以唤醒同胞，鼓舞民气，进而组织全团民众，推翻清朝统治，恢复我中华河山……”冯自由越说越激动，两只手臂都舞动起来。

曼殊显然受到自由的感染，脸色渐渐现出红润，他说：

“自由兄，我只问你，这个会参加者有什么限制吗？”

“限制？没有啊！全靠自愿，爱国可不能限制！”

“那么冯先生为何不给我发请柬呐？”

直到这时，冯自由刚解开了苏曼殊的愤懑之谜，随之便哈哈大笑起来，顺兜中掏出一张草书写就的请柬：“曼殊兄，你看这是什么？”

曼殊脸忽地红了，觉得自己还是急躁了一点。

“曼殊，你知道，这是谁为你写的请柬吗？这是章太炎为你亲自写的请

柬。”

“真的吗？”

“章先生不知在哪里看过你的画，还知道你一些经历，他非常欣赏你，说有机会一定要见见你。”

“我也很希望见到章先生。”他说着话，从自由手中接过了请柬，很欣喜地看着，那眸子中似乎又闪出一些泪花。

就在三月二十九日召开纪念会这天的早晨，在日本东京牛込区早稻田大学附近的一座古朴的寓所中，由冯自由引荐，苏曼殊结识了章太炎。

章太炎，此时已是名声斐然于海内外的学者，他的名气大得可以和孙中山先生媲美。

虽然三十四五岁的样子，举止动作却现出一种不惑之年的沉稳。他脸色白皙，皮肤细腻，直挺挺的鼻子，时刻透出一种刚毅、傲气，他眼睛不大，也不甚明亮，但仔细看去，就会觉得是那么深邃、凝重。他穿一身淡黄色长衫，袖口高挽，手里经常拿着一柄鹅毛团扇。无论说话还是在思索时，手中那柄团扇都微微摆动，无疑便透出一种中国名士风范。

他将曼殊让入座位后，便欣赏地说：“你的画，我非常喜欢，技法是那么纯熟，用墨是那么精到，不知是师承何人？”

苏曼殊谦逊地一笑，说：“先生过奖了，我不过是心有所动，画着玩玩。要说师承，我学过八大山人，学过唐寅，但最主要的，我是向大自然学习。”

“说得好！”章太炎微笑地点点头，随之将一杯热茶端给了他。这样大的学者，这样热情的待他，是曼殊所不曾想到的。在横滨的这段时间里，他也曾遇到过一些所谓的名人、学者，趾高气扬、装腔作势的颇多，像章先生这样平易的还是第一个，这样一来，无形中，就拉近了章太炎与苏曼殊的距离。

“听自由讲，你来日本前曾皈依佛门，深入佛道，不知有何心得？”太炎温和的语调，就像与一个老朋友在交谈。

听太炎先生问治佛有何心得，曼殊微微抬起头，又缓缓摇摇头：“没有。”

“你既托钵入寺，想必是喜欢佛家经义了。”

曼殊脸色黯然，仍旧摇摇头。

“然则可以还俗。”

“不能！”

“这……”太炎先生轻轻一笑：“这就难以解释了。”

“其实，这也没什么不好解释的。”曼殊两眼望着窗外高远的云天，眸子闪着幽幽光泽，眉宇间掠过一丝凄楚的暗影，说话的语调也立即变得伤感了：“人间事大都如此，自己的命运谁又能自己左右呐。恕我直言，章先生，你敢说你做的事都是你愿意做的，你愿意做的事情就都能做得到吗？”

想不到他小小的年纪，对人生竟有如此深刻的感悟，章太炎禁不住心里微微一震。

曼殊的话唤起了他对世事的同感，他那颗孤独多年的心灵，立时找到了对应。

是啊，个体的生命，在宇宙间，是多么渺小，同时，又是多么博大。大，就是生命本质的感觉而言；小，就是整个宇宙生命比较而言。这两者永远是矛盾的，永难统一。

大概便是造成生命悲剧的最后根源！但在这个问题上，太炎先生也有

自己的感悟。他不因为在人生世界中有一个不可解决的永恒之谜，就对人生本身失去信念。他为学兼治儒、佛，他看到这两大文化系统中都有进与退的两方面，他所吸取的大都是进取的一面。诚如曼殊所言，他也明知个体生命在生活中的被动性，但并不因此而放弃主动精神。

“曼殊啊！”不知不觉间，太炎先生已把自己同曼殊的情感的距离拉得相当近了，“佛不是说人世苦海，如居火宅吗？”

曼殊点点头。

“那么，佛又为什么设立一净土，要僧众苦心修行，以达此净土？难道这净土果真存在么？要是没有净土，佛不是多事吗？我想，佛说的是对的，世间确有净土，但净土在哪里呢？净土就在我心中，曼殊，你觉得怎样？”

曼殊凄然一笑，他看了章太炎一眼，说：“先生所言，都是佛门大旨，但恕小家直言，这等言论虽然高妙，只是小衲听起来只能入耳，不能入心。”

这确是他的心里话，没有一丝的虚假，没有半点的矫情。

太炎先生思索了片刻，又挥动了一下手中的团扇，徐徐的风儿似乎立时理清了他纷乱的思绪，使他愈发认清了曼殊对待人生，对待生活的态度。他深知，曼殊如今的冷漠，是以往太多的热情转化而来的：就像热腾腾的气体向上升腾遇到极冷而忽然转成冰水一样，若使冰水再转成热气，需要的依旧是热量。于是，他语气更温和了。

“曼殊，我有句话，不知当讲不当讲？”

“先生，我愿听教诲。”

“以情入道，自古有之。但悉心观情，便可发现，此物若天上游云一般，飘忽万状，变化万端，说有即有，转瞬又无。易安居士云：‘才下眉头，却上心头。’说的就是一个‘情’字。用情又有善与不善之分，善用情者，心调理顺，气象平和，观照人生，也多是春花秋月；不善用者，心绪不宁，必为所累，光顾人生，多半是愁云惨月。我也明知此话多余，但还是愿真心地说给你。”

曼殊听到这里，两眼已经溢满了泪水。有生以来，他还是第一次遇到一个能洞悉他心灵的人。尽管他心灵的门户关闭得那样严紧，章先生还是缓缓走了进来。他明白，章先生打开他心扉的钥匙绝不仅仅是他那深邃的思想，精湛的语言，睿智的目光，更主要是他一片善心，一腔好意，一派真情……

话说回来，像曼殊这样秉性的人，决不是几句浅白的道理，就能回转的。他这个人处世，靠的是个体生命的实践、观察、体验。

……

就在他们谈话进入高潮的时候，门外早已集满了参加纪念会的人。这多半是年轻的留日学生和青年教师，他们每个人的胸前都佩带着一朵白花，白花下飘动着一块白色布条，布条上写着一个硕大的“祭”字。他们表情沉重，面色黯然，有人拿着白色的灵旗，有人携着黑色的挽带，有人捧着题目为支那亡国二百四十二年纪念会的宣言书。此刻，他们的心理都有些焦急，因为大会的主持者章太炎先生还没有露面。章先生平日严谨和对时间刻守他们是知晓的，可今天是什么事情绊住了章先生，至使他迟迟没有出现，这真令他们百思不得其解。

“章先生干什么呢？”

“是什么重要的事情缠住了他？”

冯自由解释道：“大家不要忙，章先生正在进行着重要谈话。”

“那也得快去催一催！”

“快点呀！”

人们正这么议论着，章太炎从屋里走了出来，人们惊奇地发现，跟在他身后的竟是苏曼殊。尤其令大同学校的师生十分不解，苏曼殊不过是大同学校的一个学生，章先生犯得上在他身上耽误那么多时间么？真是的！

正这时，忽然大门外边一阵吵嚷，恫吓声和斥责声几乎融合在一起，没法听得真切。

“怎么回事？自由，快去看看。”章太炎面目有些严峻。

冯自由跑了出去，一忽儿，又匆匆地跑了回来，气喘吁吁地说：“不好了，章先生，警察署来人了，不让我们开会，说我们开会违法，你看怎么办？”

“什么？违法。”章太炎眼眉了皱起来：“真是笑谈！走，我去看看。”说着就向门外走去，人们齐呼拉地在他身后跟随着。

院门外，人们还在乱哄哄地吵嚷着，纷纷指责两个身着黄色警服的警察：

“你说么，我们开会违犯了你们日本的哪条法律？”

“对，难道说日本的法律不允许民众开会么！”

“别支吾，开会都不行，还有人权可讲么！”

……

“诸位，雅静，诸位雅静！”高个日本警察挥动双手安抚大家：“我们是按着上级命令，执行公务，具体情况，我们也不知道。如诸位一定要弄出个究竟，就请你们的派个代表跟我们走一趟……”

这时，吱扭一响，院门开了，章先生接过那警察的话说：

“不用派什么代表了。要去，走！我跟你们一起去。”

高个警察见章太炎先生年纪最大，神色又是那样的严峻，心中就有几分怯了。暗想，此人肯定是首领无疑，便讪讪地说：“先生，我说的都是实话，我们就是奉署长之命，人家让咱们去哪，咱就去哪！”

“是是！”另一个警察也附和着：“人家指东咱不敢去西！”

“不要说了，那咱们走吧！”章太炎觑着警察。

“好，您先走！”高个警察弓身让了一下。

“慢！”就在章太炎刚要迈步还没有迈步的时候，有一个声音在人群中豁然响起，大家扭脸看去，不是别人，正是苏曼殊。他环视了一眼左右，说：“章先生，如果你看得起我的话，就让我陪你走一趟吧！”

曼殊的一句话，似乎又唤起了大家的豪情，紧接着，就有几个人说：

“章先生，让我陪你走一趟吧！”

“章先生，让我陪！”

“章先生，我……”

……

章太炎打量了那几个人一眼，眉宇间的皱纹舒展了，抬起手来，向上梳理了头发，说：“好，既然诸位如此豪爽、意气，那我们就走一遭吧！”

他们的行动是如何引起日本警方的注意，并亲自派人予以干涉，这个中的奥秘是和康有为的保皇党分不开的。

以康有为为首的保皇党，自戊戌变法失败后，几乎变成了惊弓之鸟，一惧懼清廷，二迷恋清廷。紫禁城的梦幻似一盏明灯，永远照亮他们的记忆，短暂的执政荣耀，给他们留下了无可磨灭的印象。他们品尝到了禁脔的滋味，

便永远地怀念着它。东渡扶桑，看到如火如荼的革命形势和反清复明的民众情绪，就沮丧得要命，立时产生出一种夕阳西下满目凄凉的幻灭之感！

而以章太炎为首的这些革命仁人，并没有觑见保皇党的阴暗心里，仍以同胞兄弟相待，有人还满怀热情地将“纪念会”宣言书塞到他们手中。

开始保皇党惧怕得要命，视“宣言书”如洪水猛兽瘟疫一样，后康有为偷偷看着宣言书，便琢磨起来，斟酌来斟酌去，他眼睛便突兀明亮起来，觉得是天赐良机……随之，一封告密信飞到了清朝政府驻日公使蔡钧手中，信中极尽康氏想象之能势，添砖加瓦，增枝加叶，又以最精美的语言进行描述，以最缜密的逻辑进行推理。那推理的结果就是，大清的江山就要坍塌在这些人的手中。从而，借此表示自己的心迹，愿为清廷肝脑涂地，结尾写到“孤臣待罪，一切个人进退，但凭圣裁！”

驻日公使蔡钧尽管很鄙夷康有为的行径，但这等大事，他又不敢怠慢，随之向清廷进行禀报，清廷即刻发来圣旨，要求蔡钧和日本政府取得联系，请日方“禁止开会，以全清日两国友谊。”日方权衡利弊，于是，便派出了警察。

章太炎一班人来到牛込区警察署的时候，署长正坐在桌前唏溜唏溜喝茶。他看了一眼这伙人的阵势和每个人的面目表情，正待要询问。

那高个警察就连忙走向前来：“报告！署长。这几位是召开‘纪念会’的代表，这位，”他指了一下章太炎：“是首领。”

“啊！欢迎欢迎！”署长连忙站起来，脸上立即涌满了笑容：“各位请坐，各位请坐！”

“署长，不必客气，咱们有话直说。”章太炎缓缓坐下来，看了一眼署长：“我们今天来，就是听署长赐教的！”

“怎敢！怎敢！”署长是一个比较圆滑的人，听章太炎说话这样强硬，口气愈发软了下来：“说来我们也是例行公事。

诸位既然来了，还是先通报一下姓名吧！”

“我，章太炎！”

“我，冯自由！”

“鄙人秦力山！”

“鄙人马召武！”

“我，陈犹龙！”

“我，朱菱溪！”

“我叫苏曼殊！”

……

“看来，诸位都是大清国的人啦！”署长故意作出一种亲昵的样子。

“署长说错了，”冯自由纠正道：“我们是支那人，不是什么清国人。”

“这……”署长似乎没有想到这一点，他支吾了一下，说：“诸位，鄙人也是奉上级旨意，并无它意，这一点，我想诸位也能鉴谅！”

“署长，有话你就照直说！”

“也好！”署长清了清嗓子，故作爽快地说：“诸君拟召开亡国纪念会，帝国政府认为此举有伤帝国与大清国之邦交，鄙人奉东京警察总监手令，今日精养轩之会，应予以解散！”

“莫非这就是署长应尽的职责了？”

“正是！”

“署长，假如我们执意要召开纪念会，你又将怎样呢？”章太炎口气硬硬地问。

署长嘿嘿一笑，眼睛频繁地眨动起来：“这是不可能的，礼仪上讲，你们都是一些有知识、有学问的人，怎么能干那些非礼的事情呐！”

“署长，你所说的非礼，不知是哪一‘礼’，中国人之礼，是指天理，人理世事之公理。”太炎略有些激动：“‘礼’即可这般解释，那么我们华夏的子子孙孙，黄皮肤的汉人纪念一下亡国之日，又有什么非礼呢！”

署长脸红红的一窘：“先生误解了！”跟着又唏溜喝了一口茶。

“既然没有违犯天理，也没有违犯人理，莫非违犯了日本国的法律？”章太炎又紧跟着问了一句。

“哪里哪里！”

“莫非扰乱了社会治安？”

“没有没有！”

“侵犯了公民权利？”

“也没有！”

……

哼哼！章太炎冷笑一声，“这就怪了……”

“先生切莫误会，我们警察署说来也是听人家喝的，上面让咱咋样，咱们就得咋样！”

不信你们看看上面的命令。”说着就从抽屉中取出一张加急电报，递给大家，只见电文如下：

今日精养轩之会，应即予以解散！

“都看见了吧，上面不让你们在精养轩开会，我有什么办法！服从命令是军人的天职，干我们这一行的，天职也是服从命令！这回诸位清楚了吧！”

冯自由看罢电文，眼珠滴溜一转，故作沮丧的说：“照电文上的说法，精养轩的会只能不开了，否则署长大人无法向上面交待，是吧？”

“是是！”署长立时变成了口啄米的鸡：“这位先生说得完全正确！”

“可是……”章太炎刚刚说出这两个字，就觉得衣角被拉动一下，凭感觉，他知道是自由在拉他。他缓缓扭过头来，一下子便发现自由正向他眨动眼睛，他正在惶惑，就听自由说：

“章先生，人家既然不让在精养轩开会，我们就不要在精养轩开会了。何必让署长为难呐！”

“是啊是！”

这个时候，章太炎似乎有所领悟，脸上立即绽开了笑容：“也好，署长既是这般犯难，看来精养轩的会只能不开了！那好了！我们告辞了！”说着就迈动脚步向门外走去。

“诸位，欢迎常来，欢迎常来！”警察署长弓身相送着，脸上堆满了笑意。此刻，他真挺佩服自己，他觉得今天这场戏自己已演得非常成功，上面一定会满意的。

出乎警察署长意料的是，就在他沾沾自喜重新坐在椅子上唏溜唏溜喝茶的时候，章太炎、冯自由，苏曼殊等一干人，也正在研究着新的对策。

章太炎说：“不用说大家都明白，我们这个会根本不违反日本的法律，那么，为什么日本警察会出面干涉呐，我估计在一定程度上，是为了两国的关系，应付一下清政府！”

从署长对我们的态度我们可以看出，不到万不得已的情况下，他们是不会采取强硬措施的。既是这样，我们就没有必要硬往前赶，何不就此钻他电文命令的空子，在这一点上，冯自由比我们大家都机伶，他一下子就看出了电文的漏洞，日电文上说得非常清楚：‘精养轩’会，予以解散。那么，我们离开这里，离开精养轩，到外地去开会，看他们还怎么说。日本政府若是追究起来，我们也有个说法，起码他们说话不够严密，那能怪谁呐！再说，我们真把会开了，造成事实，我想日本政府也不会怎么样我们的，大家看看怎么样？”

“对，就应这么办！”曼殊说。

“他们既不仁，我们就不义！”冯自由挥动着胳膊。

“好，就这么定吧！”

于是，大家当场表决，决定纪念会移到外地去开。

1902年4月29日。

日本S城的永乐楼，迎来了一个最为庄严、神圣、难忘的时刻。只见楼内正面的白墙上悬挂着一条数丈长的巨幅白纱，上面写着硕大工整的黑字：支那亡国二百四十二年纪念会。两旁飘荡着数不清的素色挽联，有的写着“祭”字，有的写着“哭吾华夏”，有的写着“神州不朽”……会场中央摆着一张黑漆方桌，桌上，端放着一个暗色香炉，炉中几股浅金色的黄香，顶着微微火亮，徐徐飘着轻烟，香烟开始呈着白色，丝丝缕缕地相互缠绕，渐渐便游离开来，一丝丝向上漫动，到了楼顶，柔柔软软地便消散了。香炉两旁，几枝碗口粗的红蜡都被点燃了，桔红色的火苗在一弯一弯地跳动着，黑漆漆的蜡捻不时发出吱吱轻响，血红的烛泪蚯蚓一般沿着蜡身徐徐向下爬动，到了底部便盘踞在那里，一忽儿便结成了一个晶亮的蜡砣……

无疑，这是一个庄严的时刻。这是炎黄子孙企盼多年的时刻。古老的民族历史，似一条奔腾不息的河流，流到这里，似乎突兀地凝结住了，于是它将那蕴含着血与火、荣与辱、兴与衰的面孔活生生地展示在人们面前。在徐徐飘动的香烟里，那河流仿佛在悄声啜泣，仿佛在低声悲歌，无论是啜泣声中，还是悲歌声里，都有着对往昔岁月的追忆，都有着对历史不幸的忧伤，都有着对惨痛昨天的缅怀，都有着对梦幻明天的憧憬！然而，凝固的历史无法再凝固了，须臾间，它像一道刺目的闪电，一下子照亮人们昏睡的灵魂，于是这头东方的民族睡狮，再也不能沉睡了：它要觉醒，它要站立，它要怒吼……

望着蜡烛的红泪，人们的眼睛里也都流出了泪，在那静默无言中，似乎每个人都在思索着……

这时忽然会场的门开了，匆匆走进一个人，来到桌前，便扑通跪到那里，随之双手托起两个卷轴。

人们定睛看去，不觉一愣，发现此人就是苏曼殊。

当冯自由接过他的卷轴，徐徐打开之时，在场的人们无不惊讶：这是曼殊专为纪念会召开而画的两幅水墨画，从画的墨迹上看，显然是刚刚画成的，一幅黑黑的笔触上还挂着湿润，另一幅上角的印迹也没有干透。头一幅题为《江山吊梦图》，画面颇简单，只有一僧人，一老树，僧人扶杖伫立，极目远望，树被风吹得整个枝条都翩翩起舞；另一幅题为《扑蠊图》，画面更为简洁，几个稚气童儿，在一厅堂前，围捉一飞蠊，飞蠊逃入荒草中，现出一幅惶惶挣突的样子……两幅画，都是笔墨苍凉，静动有致，从那绝好的

象征中，不难看出曼殊此时心境。

“赶快挂上！”

“高高挂上！”

人们提议着。

于是《江山吊梦图》《扑螭图》在一片凄然目光的注视下，挂在挽联之中。立时，整个会场的气氛更加肃穆庄严起来。

是时，作为大会的主持人冯自由宣布支那亡国二百四十二年纪念会开幕，随之大家脱帽、鞠躬、默哀……

哀毕，主持人冯自由大声宣布：“由章太炎先生读《宣言书》！”

于是，人们清楚地看到，章太炎先生平缓地走到面前，他抬头看了大家一眼，那双凝重的目光愈发显得凝重了。他从衣兜里掏出几张草纸，缓缓打开，草纸发出哗哗轻响，他又梳拢了一下纷乱的头发，便大声诵读起那情词激切的檄文。为写该文，章先生曾几夜未眠，几度流泪，几易其稿……在他浩瀚的著作中，该文，可以说是他最为满意的篇什：

《宣言书》云——

夫建官命氏。帝者所以族类。因不失亲。天室由其无远。故玄黄于野者。战之疑也。

异物来萃者。去之战也。维我皇祖。分北三亩。仍世四千九有九载。虽穷发异族。或时干纪。而孝慈干蛊。未坠厥宗。自永历建元。穷于辛丑。明祚既移。则炎黄姬汉文邦族。

亦因以渐灭。回望皋渚。云物如故。维兹元首。不知谁氏。支那之亡，既二百四十二年矣。民今方始。寐而占梦。非我族类。而忧其不祀。觉寤思之。毁我室者。宁待欧、美。

自顷邦人助友。愠然自谋。作书告哀。持之有故。有言君主立宪者矣。有言市府分治者矣。有言专制警保者矣。有言法治持护者矣。岂不以讪谏定命。国有兴立。抑其第次。

母乃陵替。衡阳王而农有言。民之初生。统维建君。义以自制其伦。仁以自爱其类。强干善辅。所以凝黄中之烟燧也。今族类之不能自固。而何他仁义之云云。悲夫。言固可以若是。故知一于化者。亦无往而不化也。贞夫观者。非贞则无以观也。且曼珠八部。

不当数郡之众。雕弓服矢。未若飞丸之烈。而蓟丘大同。鞠为茂草。江都番禺。屠割几尽。端冕沧为辮发。坐论易以长跽。茸兹犬羊。安宅是处。哀我汉民。宜台宜隶。鞭箠之不免，而欲参与政权。小丑之不制。而期捍御暂族。不其忸乎。夫力不制。则役我者众矣。莫之与。则伤之者。至矣。岂无骏雄。愤发其所。而视听素移。民无同德。恬为胡蒙。相随倒戈。故会朝清明者鲜者见。而乘马班如者多有也。吾属子遗。越在东海。

念延平之所生长。瞻梨州之所乞师。颖然不怡。永怀畴昔。盖望神丛乔木者。则兴怀土之情。覩狐裘台笠者。亦隆思古之痛。于是无所发抒。则春秋恩王父之义息矣。昔希腊陨宗。卒用光复。波兰分裂。民会未弛。以吾支那方幅之广。生齿之繁。文教之盛。曾不逮是偏国寡民乎。是用昭告于穆。类聚同气。雪涕来会。以志亡国。凡百君子。婣媯相属。同兹恫瘝。愿吾滇人。无忘李定国。愿我闽人。无忘郑成功。愿吾越人。无忘张惶言。愿吾桂人。无忘瞿式耜。愿吾楚人。无忘何腾蛟。愿我辽人。无忘李成梁。别生类以箴大同。察种源以简蒙古。齐民德以哀同胤。鼓芳风以扇游尘。庶几陆沉

之痛。不远而复。王道清夷。威及无外。然则休戚之藪。悲欣之府。其在是矣。庄生云。旧国旧都。望之畅然。虽丘陵草木之缙。入之者十九。犹之畅然。况见见闻闻者耶。嗟乎。我生以来，华鬓未艾。上念阳九之运。去兹已远。复逾数稔。逝者日往。焚巢余痛。维能抚摩。每念及此。弥以腐心流涕者也。

支那亡国二百四十年纪念会启

发起人：章炳麟、秦力山、冯自由、朱菱溪、马君武、王家驹、陈犹龙、周宏业、李群、王思诚。

赞助人：孙逸仙

当章太炎先生诵读完最后一个字时，全场一片哗然，有人失声痛哭，有人昏厥于地，有人振臂呐喊，有人捶胸顿足，那场面，十分感人又十分悲壮……

立时，在那扶桑岛国上引起了强烈震动，同时，在国内外也造成了极大影响。短短的几日内，横滨的《清议报》，香港的《中国日报》都发出了特号，全文发表《宣言书》。

海内外一些爱国志士，也纷纷写文章，对此举给予了很高的评价，称他们是旧社会的掘墓人，新时代的播火者……

曼殊通过参加支那亡国纪念会，那积蓄心中的爱国之火又一次被点燃起来，对汹涌澎湃的革命形势有了更进一步的理解和认识。他深切感到，若使自己整个身心都投身到革命的洪流中去，使自己真正能成为一名勇士，就必须到日本的东京去——因为那里是洪流中的漩涡。

十一、初结缪斯

1902年，由冯自由介绍，曼殊由横滨来到东京，同时在早稻田大学政治系和成城学校学习。

这两所学校对曼殊来讲，他当时似乎更爱成城。因为成城学校可以实现他心中的梦，可以为他的梦幻插上翅膀。

其实，成城学校是一所军事学校，其中，中国留学生占有很大比例。当时，有抱负有志向的中国青年，为了学到最实在的本领，报效国家，都在这里学习钻研军事知识。

每日里，他们出操、习武、锻炼体魄，为的是将来一旦国家需要，民族需要，而奔赴疆场，做一个戎马倥偬叱咤风云的军人。因此，这里的生活紧张、丰富，同时也很浪漫、生动，具有青年人的特点。我国近代史上不少军事家，都曾在这里学习过，生活过。革命大侠——刘三，当时正在这里学习，他就是曼殊很为仰慕的一人。

刘三，原名刘宗和，字季平，因排行老三，故自称江南刘三。此君性格豪放侠义，同时代的人评论他是“早怀伟抱，任侠好义，出自性成”。国民党元老于右任在一首诗中曾纪录了刘三侠肝义胆，不怕风险，为瘐死清廷狱中的烈士邹容收葬遗骨的事。光绪二十九年，邹容因“苏报案”与章太炎一齐被捕入狱，不幸即死於狱中。当时清廷对革命者防范严密，迫害酷烈，

邹容的许多好友都避之唯恐不速。年轻的刘三，不避风险，费尽周折，将烈士遗体暗暗运回故里，并为之营葬。因此事由刘三一身独任，事前没有同任何人商量，因而事后也无人知道。刘三自己更为不屑以夸耀于人。直到辛亥起义，民国建立，政府追赠邹容为大将军，并决定为之修墓表旌，由章太炎撰写“邹大将军墓志铭”，这才调查得知当年的这段侠义行为。

曼殊的到来，使刘三欣喜过望。他们的性格区别很大，但有一点是极其相似的：那就是二人感情都热情、奔放，无拘无束，自由自在。因此，他们攀谈起来，是那么相投、相慕、相亲，彼此都有一见如故，相见恨晚之感。至此，他们很快成了知己。

与刘三的交往，使曼殊的情感的另一方面，也得到补偿。刘三长于饮酒，有“小刘伶”之称。饮罢，便赋诗，诗虽为即兴之作，却充满豪气、才情。这使曼殊无法不折服，他觉得和刘三饮酒本身就是一种享受。酒，可以滋润着他的心田；诗，可以润浸着他的灵魂。每每这时，他都产生一种冲动，似乎浑身的血液都燃烧起来，每根血管都在膨胀起来，体内也仿佛有千言万语要向外迸发……

一次，他和刘三饮酒，刘三酒过三巡又咏起诗来，曼殊听着他的诗，心潮便跟着起伏着……最后他激动地说：

“刘兄，教我作诗吧？”

“哈哈！”刘三听了大笑起来，指着自己的鼻子：“我教？”

哈哈！”跟着又大笑起来。

“怎么？”曼殊正经起来：“刘兄，不肯教我？”

“不是不肯教，而是我……”

“你怎么？”

“我只是半瓶子醋，怎么能好为人师！随便胡诌几句倒无妨，只是教授他人……”刘三晃了晃脑袋。

“那……”曼殊有些沮丧，一口将酒抿了进去。

“兄弟，别急，你若真想学诗，我到有一办法！”

“什么办法！”曼殊眸子又有些亮色。

“去找真正的先生。”

“谁？”

“章太炎！”

第二日，苏曼殊便敲开了章太炎寓所的房门。

章先生一见苏曼殊，心里非常高兴。忙让座，又给他泡了杯热腾腾的茶。两人寒暄了一阵之后，曼殊便直直地说：“章先生，我今天来，有一事相商，不知先生能否应允？”

“什么事？曼殊。说吧！”章太炎又将扇子拿在手中，轻轻地舞动着。

“章先生，我想拜您为师，不知能否接纳？”

“拜师，你想学什么？”

章太炎问得并不多余，因为他是集经学家、佛学家、文字学家、考据家、诗人于一身的大学问家。

“章先生，我想跟你学诗！”

“怎么，想当诗人？”章先生甚为惊奇。他深知曼殊的汉文水平，凭着那点根基，离作诗还有着一段距离！刚开始，他满以为曼殊是向他讨教佛学奥旨的。太炎先生酷嗜佛典，自己早有个念头，希望能找个对象，共同切磋

佛经义。他见曼殊颇具悟性，又有异常经历，是个尚好人选。但一听曼殊并无意于此，很觉失望，于是，他故意放慢了语调说：“学作诗，谈何容易啊！”

曼殊面颊红润了一下：“章先生，看来，我学不成啦……”

“不不！”章太炎一边给曼殊续着茶水，一边说道：“曼殊不要误解我的意思，应该这样讲，按着你的天分、气质，与作诗最为相邻，不过……”说到这里，他停了下来：“这样吧，曼殊，我这有几册古诗的精品，你先拿去翻翻吧！待你看完了，看透了，咱们再谈怎么样？”

“也好！”曼殊从章先生手中接过诗集，悄悄走了。

看着曼殊的背影，章太炎心里有一种说不出的滋味。

这之后的二个月时间里，人们惊奇地感到，苏曼殊失踪了。碰面都禁不住相互问询：

“看见曼殊了么？”

“没有！”

“曼殊干什么去了呐？”

“不知晓！”

“有曼殊的音讯么？”

“没有啊！”

……

曼殊的失踪，几乎成了东京学子中的一个不解之谜。

与曼殊关系最为密切的刘三，在那段日子里，既焦急又担心，他整日在东京四处寻觅着、探问道：从繁华的大街，到僻静的小巷，从高耸的大楼，到低矮的木屋，都留有他的足迹……终于在S街168号，找到了苏曼殊的住所：那是一间低矮的木屋，墙壁的油漆已经剥落，现着斑斑驳驳的裂痕，黄纸糊裱的窗棂上结满了黑糊糊的蜘蛛网，破旧的木门上落得一层厚厚的灰尘。这会儿，房门从里面反锁着，惹得刘三心中疑惑，他很惶恐地将房屋主人找来，问：

“请问你的房客哪去了？”

“房客？”房东也是一阵疑惑：“是啊，这个房客自住进这屋，我就没见他出来过！”

“真的？”

“真的。”

于是，刘三就快捷地来到门前，抡圆了拳头，猛劲击门，哐哐哐！开初，屋里没有一丝声息，过了好一会儿，房门徐徐打开。他抬眼向里看去，禁不住一阵惊讶：只见曼殊胡须满脸，面呈黑色，半尺长脏兮兮的长发，披在肩上，污浊浊的衣服几乎无法辨别颜色，只有那双晶亮的眸子，似乎比以往更加明亮了，熠熠闪亮的深处，仿佛有波光在荡漾。

“曼殊！”刘三叫一声。

曼殊手扶门框，怔怔地看着他。

“曼殊，不认识我了！”刘三又叫一声。

曼殊眸子转了一转，嘴唇微动了几下，似乎在自言自语叨咕着什么。

“曼殊，你这究竟是怎么啦？”刘三高喊起来。

“啊！”曼殊啊啊两声，似乎刚从恍惚的梦幻中惊醒过来，他一把握住刘三的手，脸上露出了笑意，随之将刘三拉进屋中。

“曼殊，你怎么住在这里，让我好找啊！”

“刘三，啥也别说了，你先看看这个吧。”曼殊说着，就从桌上的乱纸中，拿出几页稿纸，递给了刘三。

刘三接过稿纸，扫了一眼，说：“诗，这是你写的？”

“对，是我写的，你看像不像那么回事。”

随后，刘三就坐到床上，一字一行地看着纸上的诗。开初看的时候，他还平平静静表情淡然，渐渐地，两眼就熠熠生出光泽，面颊生动起来，读到诗眼高潮的地方，他几乎激动得不知怎么好，忽地从床上跃起，双手一下抓住曼殊的肩头，惊异地问：

“真是你写的，曼殊？”

曼殊点点头。

“好家伙！”刘三兴奋得一把抱住了曼殊：“诗写得好极了，好极了，你真是个奇才呀！”

刘三说得不错，曼殊写诗，在中国文学史上也称得上一个奇迹：他本来汉文基础并不雄厚，又没有师承，就凭着几部诗集，关起门来苦读、冥想，之后就挥起笔来自己操练，而且在极短的时间内就写出一批清新、婉约、绝妙的诗来，于常人来说，真是不可思议。从另外的角度看，曼殊写诗，又极好理解，因为他本身就是一首诗。他的性情、气质、人格都带有诗的神韵。情绪高涨时，如喧嚣的海浪；情绪低落时，又似阴悒的月光。看着落叶，他伤感得啜泣流泪；望着春花，他激动得脸颊绯红……

“刘三兄，这，这，这就是诗么？”曼殊问。

“是是，这是绝好的诗！”刘三兴奋得眸子里依旧闪着光泽。

“可是刘三兄，我觉得作诗并没有什么好处，它和作画一样，若真心去作，就得用眼泪去作啊！”曼殊说罢神情有些黯然，声音有些嘶哑。

同为诗人的刘三，对此也有同感。但他不愿曼殊在情感的泥沼里陷得太深。因此，故意装出一副不以为然的样子，说：

“快跟我走吧，朋友们都想见你呐！”

“见朋友来得及，我得先去见见章太炎先生。”

“这……”

“我得先去见他！”曼殊又犯了牛脾气。

“也好，”刘三说：“不过，你得先去洗个澡，否则不把章先生熏迷糊才怪，你闻闻你身上的味道。”于是，刘三拉曼殊在附近的浴室洗了澡，他又给曼殊买了一身新衣服，之后才来见章先生。

章先生也已是几个月未见曼殊，如今见他这般消瘦，便也很奇怪，惊讶地问：“曼殊，怎么瘦成这个样子，气色又不好，莫非……”

刘三忍不住笑了起来：“章先生，你不要问了，曼殊今天来是找你有事的！”

“什么事？”章太炎认真地问。

这时，苏曼殊将诗稿，恭恭敬敬的递到章先生面前：“章先生，这是我近日写的一些诗，请你指教指教！”

“诗？”章先生疑惑地接过诗稿，轻轻地翻阅着，第一首《感时题自作画一首》：

蹈海鲁连不帝秦，
茫茫烟水着浮身。

国民孤愤英雄泪，
洒上蛟绡赠故人。

“好诗，好诗，真是好诗！”章太炎先生情不自禁地赞扬起来，随之又迫不及待地接着第二首《忆过平户郑成功诞生处》：

行人遥指郑公石，
沙白松青夕照边。
极目神州余子尽，
袈裟和泪伏碑前。

“好一个‘袈裟和泪伏碑前’！把一个有情有义的和尚写活了，妙！妙！”太炎先生念一首赞一首。曼殊在如此短时间内，能把握住诗的三昧，实出他意外。

“看来，世间事尽有不能以常理度之者啊，曼殊与诗，可谓前生有缘，慧眼夙具，非如此，岂能有这等奇事出现！”章先生深为叹服。

刘三便把他闭门作诗的情形，绘声绘色叙述了一番。章先生听了更是惊叹不已。随之目光又落在了整齐的诗稿上：

收拾禅心侍镜台，
沾泥残絮有沉哀。
湘弦洒遍胭脂泪，
香火重生劫后灰。
禅心一任娥眉妒，
佛说原来怨是亲。
雨笠烟蓑归去也，
与人无爱亦无嗔。
几年面壁成空相，
持锡归来悔晤卿。
我本负人今已矣，
任他人作乐中筝。
生憎花发柳含烟，
四海飘零二十年。
忏尽情禅空色相，
琵琶湖畔枕经眠。

章太炎看到这里，再也奈不住心中的激动，一把握住曼殊的双手，兴奋地说：“曼殊，你真是亘古未见的希世之才！”

“章先生，您过奖了！”曼殊眼里有些湿润。

“不，”章先生愉悦地挥舞着手臂：“可以这样说，在炎黄子孙中，今天又诞生出一位不朽诗人，他就是苏曼殊。”

“看来，我也得和这位不朽的诗人握握手啦！”刘三开着玩笑说。苏曼殊不好意思地笑了。

十二、人血不是水

本世纪刚刚起步的时候，是中国近代史充满耻辱、悲哀、血泪的年月，正如老舍先生的《断魂枪》所描述的那样：“……东方的大梦没法子不醒了，炮声压下去马来与印度野林中的虎啸，半醒的人们，揉揉眼，祷告着祖先与神灵，门外立着不同面色的人，枪口还热着。龙旗的中国也不再神秘，有了火车呀，穿坟过墓，破坏着风水，枣红色多穗的镰旗，绿沙皮翠的钢刀，响着串铃的口马，江湖上智慧与黑话都梦似的变成昨夜的了……”这一时期，是华夏子孙最为苦难的岁月。软弱的清廷，无论是政治、外交、军事，举凡一切国家大政，都混乱无纲，连遭失败。尤其是沙皇俄国对中国的进一步侵略，使灾难深重的中国人民，又陷入了更加深重的灾难之中。1900年，八国联军侵入北京、天津时，俄国乘机出兵，侵占了我国的东北三省重要城市。按当时条约规定：俄国应从1902年4月起，分三次，每次相隔六个月，撤出在东北的全境的军队。但是到了1903年4月第二次撤兵期届满时，俄国不但不履约继续撤兵，而且提出七点要求，作为撤兵的先决条件，这些条件实际上是要清政府承认不但东北三省，而且蒙古都是俄国的独占势力范围……

面对这一非分的无理的要求，满清政府没敢抵抗，没敢愤怒，没敢皱一下眼眉，所做的只是忍气吞声的默认，低眉信首的屈从。而这一奇耻的消息传入岛国东京的时候，那些炎黄后裔的热血开始沸腾了，眼角开始流泪了，嘶哑的喉咙开始呜咽了，他们哭祖国的沉沦，哭亡国的悲哀，哭子孙的不肖，哭自身的羸弱……

青年会在这一时期内整日召开讨论会、誓师会，他们握紧拳头，遥望着日本海彼岸的祖国，歃血为盟。

“诸君，国家兴亡，匹夫有责，我等虽是文弱书生，国家危亡之际，不能只是口诛笔伐。”青年会骨干钮永建在师誓会上吼道。

“钮兄，何不把想法说出，让大伙讨论讨论。”曼殊走上前去进言道。

“是啊，快说说！”

“快说说！”

大家也都附和着。

那个叫钮永建的后生，见大伙这样想听自己的主意，便环视了一下左右将语调提高一些说：“诸君，当今时局危机，人所共知，俄军侵吞东北，割我土地。环顾列强，思谋我邦国者大有人在，若任凭此局拖延下去，将祸患日深，几何不见帝国联军将复夺我土地，奴役人民。朋友们，我等身上流的都是男儿的血，怎能让寇匪如此肆虐。我提议，我们青年会自今而后，不当只做文字口头宣传工作，也要争取做一个疆场上的勇士、横刀立马的英雄。我建议我们组织一个‘拒俄义勇队’，大家看看行否？”

“义勇队，好悲壮的名称！”曼殊两眼闪着光亮说：“我赞称！”

“我赞称！”

“我也赞称！”

……

“同胞们！”钮永建高喊着：“既然大家都赞称，那么就请在这份倡议书上签字吧！”他说着便从兜里哗啦一声拽出一张大红纸来。

“我签！”曼殊首先抢过那张红纸，工工整整写上“苏曼殊”三字。

随之，他身旁的一些青年也都将自己的名字签上。

当签字的毛笔轮到留学生会馆干事章宗祥手中时，这个素以稳健自居

的人，看了看笔尖，兀自笑了，仍旧故作沉稳地说：

“诸位干嘛这么激动呐！爱国，谁不爱国？都爱。抗俄，谁不想抗？都想。可是话说回来，我们毕竟是学生，学生的本业是学习，只有学好了知识，才有本领，只有本领，才能谈到爱国，否则两手空空，爱国二字又何从谈起。至于钮君所说的‘拒俄义勇队’似乎更显得幼稚。成立组织，建立武装，政府能同意吗？显然不能同意。既然政府不能同意，你上哪去弄枪，上哪去弄炮？难道我们还要建立个兵工厂吗？幼稚，真是幼稚！”

“幼稚，我看一点也不幼稚！”曼殊两眼睁得圆圆的，直直地觑着章干事：“说来，现在的中国，像我们这样幼稚的人太少了。如果中国人都能这么幼稚，将国家的危机视为自己的危机，将民族的灾难视为自己的灾难，看谁个还敢欺侮！”

“是啊，如果都像我们这么幼稚，敢于拿胸膛对着敌人的炮口，敢于拿鲜血去讨要自己的国土，我就不信他俄国会这么猖狂！”钮永建挥舞着胳膊大声地吼着。

“说得好，我们就要幼稚！”

“谁不幼稚，请他出去！”

……

“诸位，息怒，章宗祥先生不是那个意思！”章宗祥的同盟曹汝霖还想替他狡辩。

“他是什么意思你说！”愤怒的青年眼睛已经红了。

“你说呀！”

曹汝霖便害怕了，支支吾吾没有说出话来。

显然，稳健派阻止建立“拒俄义勇队”的阴谋没有得逞。

“同胞们，谁还想签名？”苏曼殊一反常态，在这次行动中异常积极，他拿着“倡议书”左右巡视着。

这时一个西装革履油头粉面的青年走上前来，眨动一下活泛的眼珠，向曼殊伸了伸手，说：“给我笔，我签！”

曼殊觑了他一下，平淡地说：“王先生，想好了吗？这签字可不是闹着玩的！”因上回召开亡国纪念会时，这个号称“儒雅公子”的王璟芳就搞过小把戏，见日本警察出头干预，便装病溜走了，在寝室里躺了一天，风声过去，刚刚起床。对此青年会极为不满。

王璟芳也深知这一点，所以今天故意表现得十分勇敢：“苏先生，难道还需要我用血指代笔吗？”说罢就要去咬自己的手指头。

曼殊很受感动，连忙将笔递给了他。

之后，事情进度得异常顺畅。各省留学生纷纷应征报名，短短几日，报名人数竟达500多人。1903年4月29日，留学生全体大会在东京锦辉馆召开。会上钮永建、秦毓鎏、蓝天蔚、苏曼殊、叶澜、林长民等十多人都登台演说，叶清漪领着众人高呼口号：“吾军此举为国民乎？为满洲乎？”于是整个会场齐吼：“为国民！”那场面、氛围异常悲壮，很多热血青年都涌出了泪水。随之会上又通过了十二项条款作为规则。并编制了军队，全队分甲乙丙三区队，每队又分四分队。推举陆军士官学生蓝天蔚为队长。

会后，这些精忠报国的热血青年，便开始了紧张而刻苦的军事训练，每每天不亮，一声哨响，他们就齐呼拉从床铺上爬起来，三五分钟，就整装来到操场，有时练习打靶击剑，有时练习投弹布雷，有时练习匍匐前进，有

时练习普通体操……一整日里操场上都是杀声震天，吼声动地。半月后，第一支 200 多人的学生军，在嘹亮的军歌声中，踏入归国的征程，他们要以实际的行动，投入到抗俄斗争的洪流中去。

势态，不像人们想象的那般顺畅，更不像人们企盼的那般美好。当学生斗争的热情像耀眼的火炬熊熊燃烧的时候，当操场上每日里杀声阵阵吼声冲天的时候，谁也不会想到，那个曾经要咬破指头签字的王璟芳，这会儿正偷偷地向清朝驻日使馆走去。

天，黑沉沉的，浓重的云片，像一块块被扯碎的破布，顺着风势，在空中急疾着，云片的空隙处，不时有白亮亮的星星，如鬼火一般，闪跳着，战栗着，一忽儿便不见了，一忽儿又开始闪跳战栗……

望了一眼星星，王璟芳的心里越发懼然，他真不知自己哪天是犯了什么邪症，竟在那宣誓书上签了字。龟小子钮永建起草的宣言书，往好了说是为了抗俄，其实追其本质，还不是排满。道理很简单，如果清政府出面抗俄的话，还用得上海外求学的学子，还用上什么“学生军”。显然，清政府是不想抗俄的，政府既然不同意干的事，谁干了，就是反政府。反政府，可是没有好果吃，秋瑾怎么样？六君子怎么样？他越想心里越紧张，越想腿肚子越发软……直到觑见了使馆里的那盏凄然的灯火，心中才似乎有了一点光亮……

使馆的大门，阴森森的，两盏暗红色的灯笼高高悬在突兀的门楣上，将本就浑暗的门扇映得越发浑暗了。王璟芳来到门前，被两个差人挡住了。

“站住，找谁？”

“我要见蔡钧公使！”

“不行不行！”那个差人说：“蔡公使已经睡下了，你明日再来吧！”

“告诉你，蔡公使睡下是不见人的。”另一个差人补充道。

无奈，王璟芳只得将腰间的几两银子拿了出来，塞入差人的兜里，媚笑着说：“讨扰二位了，就请二位秉告蔡公使一声，说有个青年学生有急事要求见他。”

“好吧，我进去看看！”差人得了银子，脸上才有了笑模样，晃晃当当向里走去。

一忽儿出来：“进去吧！”

“好好！”王璟芳嘴上应允着，腿就向门里走去。过了两道大门，穿过一个小门又绕过一个屏风，才见到蔡公使。

蔡公使是个矮胖子，平日里穿着官服，戴着花翎，倒还有几分气势。如今官服已经脱去，又光着脑袋，样子便显着异常平淡。这时他正抽着水烟袋，咕噜咕噜响声异常悦耳。

王璟芳在离他两丈远的地方停住了，直直地看着他的水烟袋，心里却突突地跳。

“老公祖！”他叫了一声。

咕噜咕噜的响声停住了，蔡公使看了他一眼说：“你是什么人，有什么事？”

“老公祖，我叫王璟芳，是成城学校的学生，今有一要紧的事情向你报告。”

“要紧的事情，什么事呀？”

王璟芳身子又向前躬了一躬，说：“近日里，留学生组织‘拒俄义勇队’

这事，老公祖，可曾知道？”

“啊，这件事呀！”蔡公使现出一副无所谓的神情。

“老公祖，您对这件事是怎么看的？”

“没什么了不得的，”蔡公使又咕噜一口水袋：“不过是几个青年学生心血来潮，一时激动。‘拒俄义勇队’，笑话，靠几个学生娃，能打天下，真是笑谈！”

“老公祖！”王璟芳又向前凑了凑，压低着声音说：“事情绝非那么简单，不瞒您说，这些人名为‘拒俄’，实为‘革命’，万万不可小觑呀！”

“你说的可是实话？”

“如有半点水分，天诛地灭。”

“有证据吗？”蔡钧放下水烟袋，站了起来，走到王璟芳近前，两眼牢牢看着他。

王璟芳点点头，之后又左右环顾一下，将兜里早已拟好的情报递了过去。

蔡钧接过情报，扫了一下，立时满脸涨得通红，眼睛努努地向外鼓着，气愤地说：“他妈的，这还了得，反了！”

……

连夜，一封加急密电，从驻日使馆飞快传到了紫禁城。电文如下：

“有200余名留学生组成的所谓‘拒俄义勇队’，现已奔赴内地。这伙人，美其名抗俄，实质是要革命。望圣上查处。特告！”

接着，紫禁城便传出“圣旨”，直接传往各省督抚。圣旨言辞冷酷，充满杀气：

“前据御史参奏，东京留学生已组成革命党。又驻日蔡来奏，如今这学生革命党已建成军队，将托拒俄一事分奔各地，此酷似汉口唐才常一事，唐托勤王以谋革命，此则托拒俄以谋革命，有过而无不及。他们有组织，有纲领，人数之多……各直省地方官留学生之返国者，亦暗为防堵，设置耳目。朕以为学生既组革命党叛逆朝廷，朝廷亦不得妄为姑息，蔡钧、汪大燮与日本留学生，即可时侦动静。地方督抚于各学生返国者，遇有行踪可疑者，探明有革命之心者，即可随时捕获，格杀勿论……”

可悲的是，那批怀着一腔热血，立志报国的义勇队战士，双脚刚刚踏上养育过自己的国土，连旅途的征尘还没顾及洗濯，就被那粗暴无理的绳锁捆绑起来，随之，清廷便以消灭革命党的名义，将那血淋淋的屠刀砍向每一个青年学生的头颅……

当这浸着鲜血的消息，传到日本东京的时候，留学生们心头的怒火立时燃烧起来，他们眼含着泪，高呼着口号，要以死相拼，为烈士们报仇。

“既然清政府对我们已经下毒手，我们只有与他们血战到底。抗俄虽然重要，但没有一个像样的政府，一切也只能是笑谈，不要说俄国要入侵我们，说不定其它列强还要来入侵。以彼人之见，如今之计，推翻清朝政府应是首要任务。反帝必先反清，抗俄必先抗满。”革命者中的头面人物秦效鲁说到这里，将拳头挥动一下说：“我们‘拒俄义勇队’从现在就应该将名字改掉，成立一个秘密团体，专门从事颠覆满清朝廷的斗争！”

“说得好，他们不仁，我们也就别义了。”苏曼殊第一个站出来吼道。

“对！”秦效鲁的意见得到不少人的赞同。

于是，一个以秦效鲁，周宏业、叶澜、胡景伊等为首的新的革命团体

诞生了，命名为“国民军教育会”。苏曼殊再次被列为发起人之一。

新的革命团体汲取了往日“义勇队”的很多教训，由原来大张旗鼓，轰轰烈烈的作法，改为地下的秘密活动，并制定了十一款临时公约，要求“本会会员遇危机时，不得意存退避，故意巧言阻挠，致惑人心，犯者公议处罚”，“会员当坚宗旨，勿为他人淆乱本意”，“未出发之前，当时时警戒整肃；有出发之期，当一致勇于前进，不得意存畏葸，贻误大局”……且入会者每人发一枚徽章作为标志，徽章大小如银元一般，正面镌有黄帝轩辕氏像，背面镌刻四句话：帝作五兵，挥斥百族，时维我组，我膺是服。每每召开秘密会时，会员们都将这四句话背诵一遍，以相互鼓舞士气。

1903年9月初，国民教育会的领导者召开了一次秘密会，决定采取一项重大举措：秘密派遣会员回国从事革命。活动方式分为三种步骤：1. 鼓吹；2. 起义，3. 暗杀。凡担当此项任务的均被称为“运动员”。

含着泪水，向人们披露着心迹：“今日天下滔滔国无宁日，正是吾辈效命之秋，谭嗣同诗云：‘我自横刀向天笑，去留肝胆两昆仑！’吾辈既逢乱世，何必苟且偷生，我愿以自己的血肉，为革命而效！哪怕肝脑涂地，也在所不惜。”

曼殊的声音，立时唤起了人们的斗志，会员们纷纷申请作派遣“运动员”。

面对着曼殊的诚挚请求和恳切心态，教育会经过几次商量，最后同意他做“鼓动运动员”，派遣回国。

得此批复，苏曼殊非常激动，在一个轻风习习的夜晚，面对一轮圆圆明月，他含泪唱起了千古悲歌：“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随之，将一块白绢铺于地上，挥笔画了一张《荆轲辞别图》，又在图的空隙间，题了两首七绝：

蹈海鲁连不帝秦，
茫茫烟水着浮身。
国民孤愤英雄泪，
洒上鲛绡赠故人。
海天龙战血玄黄，
披发长颈览大荒。
易水萧萧人去也，
一天明月白如霜。

放下笔，他便双腿跪于地上，脑袋冲着祖国方向，连连叩头，接着便嚎啕大哭……

十三、梦断情缘

他或许抱着此举必死无疑的信念，他或许怀着一种赤子的悠悠情丝，就在他将要离开日本返回祖国的前夕，他又一次回到了樱山村。

樱山村，一块多么美丽的土地，一块多么多情的土地，一块多么熟稔的土地，一块多么充满记忆的土地。在这块土地上，依偎着母亲的胸怀，他曾做过多少温馨的梦；伴随着挑皮小妹，他曾做过多少欢快的梦；拥抱着美

丽的良子，他曾做过多少甜美的梦。

然而，就是这个美丽的良子，又让他做了多少可怕的梦，可悲的梦，永世也追悔莫及的梦……

樱山村，如今景色依旧是那般美丽，空气依旧是那般新鲜。虽然和春天比较起来，少了些鲜绿，缺了些嫩红，但是金黄色的山岗，赤橙色的河岸，使得樱山村更加迷人起来。

他走进母亲家木楼的时候，发现母亲河合仙正背着房门跪在地上，跪在裹着金箔的菩萨面前。只见菩萨面前放着一碗高粱米，米中插着一炷马粪色的黄香，香已被点燃，丝丝缕缕的香烟正向上飘浮着。他的到来，河合仙竟全然不知，依旧冲着飘动的香烟啜泣地叨念着：

“菩萨，大慈大悲的菩萨，望你广开宏恩，保佑我的儿子。保佑我的儿子身体安康，保佑我的儿子不遭劫难。屈指算来，我儿子已经离开我四年了。这四年里，我几乎天天想，夜夜盼，时时思念，每每过节团圆的时候，我都在桌上给他放一副碗筷，每每吃好东西的时候，我都给他留存一份，每每夜里梦见他的时候，整个白天我都听着门的动静，企望那奇迹的出现……如今不知他飘零在哪里，流落在何方。慈悲的菩萨，您如有灵的话，就请您替我转告我儿，让他噬脐莫忘他的母亲，方便的时候，能不能回来一趟，看看这幢木楼，看看他的母亲，哪怕只看上一眼也行，我想他呀！”

“娘！”曼殊扑通跪到了地上，泪水已经流满了面颊。

“三郎？！”河合仙扭头惊叫一声，似乎不相信自己的眼睛，又擦拭了一下，依旧惊讶地说：“你，你，你是三郎？”

“娘！是我呀娘！我是三郎！”曼殊跪着向前走了几步，来到了河合仙的近前。

“这，这是真的吗？”

“娘，是真的。”

随之，河合仙的眸子便木讷起来，直盯盯地觑着曼殊大约一二分钟的光景，突然嘴唇抽搐一下，一把将曼殊搂进怀里，于是大喊一声：“三郎！”跟着泪水盈满了眼眶。

“三郎啊，你这几年倒是去哪里啦？”

“娘，这三言两语怎能说得清啊！”

“你可知道娘想你么？”

“知道！”

“你可知道娘念你么？”

“知道！”

“你可知道娘的这颗心都为你悬着么？”

“知道！”

“既是都知道，那为何不给娘捎个信，带个话呀？”

“娘，你就别说啦……”

“儿呀，我不说这事儿也行。可有一点我还是要说，那就是，你这次回来，还走么？”

“娘，我这次回来，就是向你告别来的。”

“什么！告别？你又要去哪里？”

“过几日，我就要回中国了，所以……”

“三郎，你，你好狠呐……”

“娘！”

……

于是，两个泪人又抱在一起，泪水又一次打湿了他们的脸颊。

人间的重逢，是多种多样的，但最珍贵的重逢，是心灵与心灵的相遇，肝胆与肝胆的聚会。同样，人间的别离也是多种多样的，但最难心的别离，是母亲与儿女的分别，是赤心与泪眼的分手……此刻，珍贵的重逢与难心的分离溶于一处，作为慈母的河合仙无论如何也不能接受这一浸泪的事实。

他凄凄惨惨，几乎是哀求地说：

“三郎，你要回国娘不拦你。但动身之前，能不能在家多住几天！”

尽管曼殊的时间很紧迫，但他想了想还是答应了母亲。

“你还没吃饭吧？”河合仙忽然像想起了什么大事一样，连忙站起来：“你先歇一歇，我去做饭。”她说着就向厨房走去。

曼殊又重新回到了自己住过的那个房间。抬眼看去，室内的陈设依旧和过去一样：木箱摆在北墙，矮柜靠着东墙，紧挨矮柜是那紫檀色的高桌，高桌上放着一排颜色鲜艳的瓶子，瓶中插着几束花草，有红的、绿的、粉的、蓝的……他目光触到那艳艳的樱花时，心中禁不住一阵战栗。这樱花，多像当年良子献给他的那束，枝杈、花瓣、颜色，都像。只是……由樱花他立刻想到了良子，于是，神情越发黯然了，便凄然地咏起了那首古诗：

去年今日此门中，
人面桃花相映红，
人面不知何处去，
桃花依旧笑春风。

吟罢，惨然一笑，泪水便晶晶盈满眼眶，自语说：“人面不知何处去，是啊，良子何处去了哪？”

“三郎，吃饭了。”听到娘这一声叫他才收了泪。

翌日，是个晴美的天气，秋阳似乎比往日更加明媚、鲜亮，高远的天上只有几块白绒绒的云朵，似奔马般地在游弋，淡淡的云影轻轻地掠过草地、山岗，那爽利的风儿，也愈发柔弱了，如同轻纱一般，顺着草尖沿着树梢擦着庄稼的叶片，柔柔地吹拂，继而发着沙沙声响……

就是在这一片可人的秋色里，曼殊正向良子的墓地走去……

弯弯小路上，他似乎又看见良子绰约的身影；静静的树林边，他似乎又听到良子银铃般的笑声；荫荫的草地上，他似乎又觑见良子迷人的舞姿；安谧的小河旁，他似乎又听到良子深情的吟诗声：“红藕香残玉蕖秋，轻解罗裳，独上蓝舟，云中谁寄锦书来，雁字回时，月满西楼，花自飘零水自流，一种相思，两处闲愁，此情无计可消除，才下眉头，却上心头。”这悠悠的《一剪梅》，良子当年就是在这里吟给他听的。良子还说，她尤其喜欢“才下眉头，却上心头”这两句，可是如今她的眉头在哪里！她的心头又在哪里！他觉得这一切有点像眼前的轻风，既不可琢磨又十分缥缈……

来到良子的墓前，他的心情越发沉重了。看着那小巧的坟墓，他就像看见了良子羸弱的身影一样，既酸楚又凄然。他慢慢伏下身来，一下一下轻轻薙着坟上的枯草，之后又一下一下向坟上添着新土，他一边做着这些事情，一边轻轻地述说着：

“良子，你在这里好么？”

仿佛听见良子说：“好，这里很安静。”

“良子，你不孤寂么？”

仿佛听见良子说：“能不孤寂吗！离开了你，我就孤寂。”

“良子，你在想我么？”

仿佛听见良子说：“怎么不想啊，我几乎天天想，夜夜想。

也不知这些年你去哪里啦？也不知你想不想我？”

“良子，我能不想你么？多少次梦里，我都梦见过你，你还是那么漂亮，还像当年一样，舞跳得那么好，歌唱得那么好，故事讲得那么好。你还记得么，你当年给我讲的《望夫崖的故事》么？那故事是多么感人，多么的动情，多么让人酸楚啊！可是我至今也不明白你当初为什么要讲这个故事。莫非有什么预感么？莫非是一席讖言么？假如是那样的话，我此刻该多么恨这个故事，恨那个痴情的樵夫……好啦，良子，我们不说这些了。我今天有一件事情要告诉你，但你听了绝不要悲伤。”

仿佛听见良子说：“说吧，我不会悲伤的，因为我的胸中已经塞满了悲伤的故事。”

“良子，过几日我就要离开日本啦，就要回到我的祖国去。”

仿佛听见了良子的啜泣声。

“良子，你不要悲伤。”

仿佛听见良子说：“我不悲伤，但愿你无论走到那里，哪怕天涯海角，也不要忘记我呀！”

“良子，你别说了，我永远不会忘记你！”

停止述说的时候，他的衣襟已被泪水浸湿了。

回家的路是怎样走的，他几乎都不曾知晓。直到进了家门，母亲叫住他，他似乎刚从恍惚的状态中省悟过来。

“三郎，你这一天到哪里去啦？”不待曼殊回答，母亲便接着说：“你……小姨来看你来啦，在我屋呐！”

“小姨？”曼殊疑惑了一下，看了一眼母亲。自从第一次回来，他就微妙的觉得，母亲在提及“小姨”二字时，总是要支吾一下，十分别扭，吃力。这会儿，他顾不得细想，便向母亲房间走去。

推开房门，见到一个女人坐在床上。这女人，看上去已有三十八九岁的年纪，衣着又异常的朴素，可是整体的风韵却依然犹存：白净的面孔，微微泛着红色，两道弯弯俊俏的眉毛，映衬着一对亮晶晶清泉般的眸子。小巧的嘴巴，虽然失去了往昔的娇嫩红润，但弯曲的唇线依旧是那么秀美、生动。她秀发高绾，素带系扎，一个桃心状的发髻突兀地耸于头上，这就使得她的体态愈发显得欣长、匀称……别看妇人容貌如此俊美，可是整个神韵里却透出一种不可名状的忧伤。她见曼殊进来，连忙从床上站起，脸上的忧伤猝然便不见了，现出了一种从未有过的惊喜。

“莫非，莫非这就是三郎？”

“小姨，我是三郎。”

“三郎！”那妇人战栗的叫一声，眼泪便无论如何也控制不住了，亮晶晶从眼角流淌出来。

这个时候，曼殊忽然产生一种奇异的感受，自从第一眼见到这个妇人，他就从她的目光里发现了一种既陌生，又熟稔；既遥远，又亲近；既说不清，又无需说清的东西。

这种东西，几乎像电流一样，即刻便传送到他的心里，使他的血流的

速度都加快了，转瞬间，他的目光里，也产生了这种东西。这种东西，仿佛是伴随着生命而来临的，从他产生记忆的那一刻起，他似乎就被这东西缠绕着，煎熬着，他这许多年来，仿佛一直都在寻觅着，企盼着。今天见到她，那多年的寻觅似乎才有所着落，那企盼的东西仿佛就在眼前。他真不明白此刻为什么会产生这种感觉，而且来得这么突兀，又这么强烈……还没容他来得及细想，那妇人又撕肝裂胆般地叫了一声：“三、郎……”跟着他就觉得整个身体被妇人搂在怀里……

这一刻，他几乎产生了幻觉，觉得妇人的胸怀像一片有着蓝蓝海水的宁静港湾，而自己像一只茫茫大海上飘泊的船儿，几经飘零，几度磨难，如今终于归入这一片温馨之中。不要说躯体，就是心扉，都觉得暖洋洋的。他抬头望了一下妇人的泪眼，自己的眼睛立刻便也潮湿了。

“小姨，你可好？”他差不多是下意识地说了这句话。

“好！好！”妇人说着，慢慢将身子向后挪了挪，用泪眼静静打量着曼殊，啜泣着说：“三郎，你可好？”

“小姨，我很好！”曼殊也在哽咽着。

“叶子，三郎，都不要哭了。”母亲这时缓缓走进屋来，也抽了抽鼻子说：“姨和外甥见面，应当高兴才是。可不能哭了，哭坏了身子咋整。”

“姐姐！”叶子使劲擦抹一下眼睛，竟然超乎寻常地止住了啜泣，故作平静地说：“是呀，和外甥第一次相见，高兴才对，你看我，只顾哭了。倒把外甥也引得这般伤感。”

算了，三郎，我们都别哭了。来，我们共同唠点高兴的事儿。”

“好好！”曼殊点点头，可他深深地感到，小姨的内心世界依旧是苦涩、酸楚……

时光，在这种欢欣与凄楚的交融中流逝着……

时光，在这种期待与茫然的交融中流逝着……

曼殊在他和“小姨”相处的这段时光里，他心里有种说不清的滋味，既好受，又难受，好受时如春风拂煦，难受时如撕扯肝肠。“小姨”疼他、爱他，一刻也不愿离开他，不管他做什么事情，她总爱坐在一旁，静静地专注地看着他。那柔弱慈爱的目光中，仿佛蕴含着千言万语，可是当曼殊将目光觑着她，做出洗耳恭听的样子时，她的嘴又闭得那么紧，连半句话都不曾说出。很明显，她不是没有话要说，而是有话，那是一些无法说尽的话，无法说清的话，正是这些话，噎住了她，哽住了她，使她处于一种痴迷而尴尬的状态。因此，曼殊和她说话的时候，她常变得支支吾吾，闪烁其辞：

“小姨，你家住得离这远么？”

“啊，啊，我家离这里……很远！三郎，你怎么问这个？”

曼殊笑了：“小姨，这有什么。我不过随便问问。我想，如果有时间的话，我好去看你！”

“看我，不用不用！你若想我的话，就告诉你娘，到时，我一定会来看你的。”

“小姨，你心里好像有什么事情背着我。”

“没有啊没有，真的没有。”

“那么，你有什么不愉快的事情么？”

“没有啊没有，我很高兴，特别高兴，尤其想到你，我的心……”小姨说罢笑了，眼角竟笑出了凄凉的泪水。

看着小姨眼角的泪水，曼殊故作欢欣地说：“哎，小姨，那天我们一同赶集去，回来的时候，村人们对我俩还好顿议论呐！”

“议论？议论什么？”小姨也欢欣地问。

“他们都说……”曼殊说到这儿自笑了：“这真有意思。”

“他们都说什么？”

“都说……”

“你快说呀！”

“他们说我不长得像娘，而像你，说尤其嘴、鼻长得最像。

说若是走在街里，还以为我们是母亲和儿子呐！”

妇人的脸色立时变了，变得白凄凄的。她愠怒地看了曼殊一眼，严厉地说：“简直是胡说八道，你怎么能不像你的娘呐！你看的眼睛、嘴、耳朵，多像！就像从她脸上扒下来的，你可千万不要听他们胡说。”

曼殊还是第一次见到小姨这样发怒，而且怒容背后潜藏着无尽的忧伤。待他要进一步弄个明白，她便匆匆从他身旁走开了。

那个夜晚，他无论如何也睡不着，望着被月光染白的窗棂，思绪便随之而飘飞起来：从母亲提及小姨时的支支吾吾，到小姨出现后的恍惚神情，从村人胡言乱语的非分议论，到小姨的突兀愠怒……接连不断的生活细节，像一长串扑朔迷离的雾团，萦绕在他的脑际，使他如同坠入五里雾中……无奈，他只得起身来到院中，企图让夜晚的清风清爽一下自己，尽而从纷乱的思绪中解脱出来。

秋天的夜晚，是那么清澄，像被秋风洗濯过一样洁净。天，不黑，也不灰，高远处现出一片宝石般的深蓝。月亮，像刚从水中捞出一样，白亮亮的，不挂一丝尘埃，发出的光，依旧是那般白亮……小山村，这会儿就浸泡在柔弱的月光里，像披了块轻纱，显得如此神秘，宁静……

曼殊在院中徘徊了一会儿，渐渐觉得有些凉意，便向屋里走来。当他路过母亲屋子的窗前时，他发现屋里还有一盏幽暗的小灯在闪动，并且传来母亲、小姨的啜泣声。这样，他便轻轻停住了脚步，伏在窗下细听起来。

一忽儿，只听母亲轻声地说：“叶子，你可要注意你的身体呀！你看，你这几天都瘦成啥样了。有些事情，要往开处想。事情既然过去，就让它过去吧，后悔是没有用的。”

“姐姐，我不后悔，真的不后悔。自从横滨那个刮狂风的夜晚以后，我的心早已经死了，我曾几次试图着把自己送走，可是一想起他，我的心就软了。”

“是啊，你不为了自己，也得为了他想想，这孩子多苦啊，从小就……”

“姐姐，你别说了，我一想到他受苦，我禁不住就要流泪。这几日，他和我讲他的经历遭际时，我是怎样控制、才忍住了泪，否则我要抱着他放声大哭的。多么苦命的孩子呀！”

“妹妹，你心要放宽些，我打电话让你来，就是让你欢欣一下，了结了这多年的企盼，可是你看你，整夜就是哭，哭坏了身子怎么办。你真有个好歹，我怎么向孩子交待，怎么向自己交待。我想，只有你在我在，孩子才有个知疼知热的人，否则孩子不就变成一只断线的风筝了吗！”

“苦命的三郎……”叶子便哭声大作。

“妹妹！”河合仙也呜咽起来。

……

听到这里，窗下的曼殊心灵立时震颤起来，就像有炸雷从头顶滚过一样。他似乎须臾间便窥到了他整个生命的奥秘，可是即刻，他又陷入更大的迷团之中。于是，他的心开始紧缩起来，变成一个凉森森的冰团，他觉得世人，甚至包括自己的亲人，都在瞒骗着他，把他本来应有的世界湮没掉了，弄出一个虚假不真实的世界给予他，让他去认知，让他去亲近，让他也变得虚假……他明白，在欺骗他的过程中，人们多半是出于好心出于善意，可是他不明白的是，好心能使他不幸的伤痛痊愈么？！善意能使他骚动的灵魂熨帖么？！

人呐！你们究竟是为什么？为什么？

此刻，如果我的主人公不这么激动，不这么愤然，不这么头脑发热，他只需轻轻向前迈动一步，或者慢慢推开窗户，或者悄悄走进屋里，他就会轻松解开终生压在他心中的迷团。可是他退却了，脚步没有向前迈动。为此，他在这一相当敏感的问题上，几乎终生都在探求着、破解着，直至到死，他也没有破解出来，而成为他永生之谜……在那月光下，刚刚被夜风清爽的心绪，立刻又变得纷乱起来，如同乱麻一样不可梳理。

第二日，天还没有亮的时候，他便敲开了母亲房间的门，提出即刻就要离开这里的要求，母亲很惊诧，小姨也很惊诧：

“为什么？”

“是啊，为什么呐？”

从她们二位的问话声中，能感到她们的惶然紧张，她们几乎想不出哪里露出了破绽，更不知什么事情伤害了他的心。

他没有回答，只是把方才的话又重复了一遍：“走，我一会儿就走。”

小姨还要追问，被河合仙轻轻触碰一下，才将话咽了回去。因为曼殊的脾气，河合仙是最清楚的，他异常倔犟、任性，只要他决定的事，十二头老牛也是拉不动的。

“曼殊，你走，我不反对，只是得吃了为娘为你包的饺子走才好，按着你们中国的说法，临走，要发发饺（脚）的！”

他没有吱声，默默地坐在那里，感到喉咙里了一阵酸涩。

于是，母亲、小姨、惠子都忙碌起来了，转眼，切肉、和面、烧水……转眼，一碗热腾腾的饺子便放在了他的眼前。

他一边默声吃着饺子，眼泪一边朝心里流淌。及至撂下筷子，都没有尝出饺子是什么味道。他不想让这苦涩的思绪缠绕着自己，他不想让自己在情感的漩涡中陷得太深。

他担心，这样久了，自己感情的堤坝就要坍塌，抑制的防线就要崩溃，分别的话，都没顾上说一句，他便提起行囊，走出家门。

母亲、小姨、惠子缓缓地为他送行着。从家门，送到村头，从村头，送到河边，一直送到通往长崎的公路，他们刚停住了脚步……

望着高远的云天，望着漫漫的长路，望着踽踽孤独行走的曼殊，她们眼睛开始流泪了，心中开始流血了。她们所能给予他的，只是美好的祝愿，深深的祈祷，别的，还能有什么！

就是在这一年的秋天，曼殊在长崎登上了“筑前丸”轮船，又一次踏上了回国的航程，同时也又一次开始了人生的探索。

十四、泪洒黄浦江

傍晚的黄浦江，像一条流血的河，夕阳将它那浑红的光韵撒在江面上，至使每一条波浪都闪着红色光泽。雄浑的江水，不再喧嚣，不再翻腾，似乎变得柔弱起来，任晚风轻轻的吹拂，粼粼细波极有节奏地拍打着岸边，发着啪哒啪哒响声……

岸边，也显得宁静起来，嘈杂的马路静谧了，辘辘的车马声消失了。除了归巢的燕儿丢下一两声呢喃的燕语，只有微动的柳枝能发出一些轻响，别的，便没有声息了……

然而，在这静静的暮色里，在这离岸边不远的矮楼中，却出现了另外一种情形。

只见一盏昏暗的灯光下，几个年轻人共同捧着一张散发墨香的报纸在阅读着，品评着，他们的情绪是那么亢奋，激动，就像从报纸上获得了什么东西，那究竟是一种什么东西？他们一时又无法说清，像慰藉，像力量，像激情，像……反正他们此刻被这种东西刺激得眸子闪着光泽，面颊现着红润。

“士钊，你看，咱们这张《国民日报》和你们当初的那张《苏报》比起来怎么样？”站在门口的陈独秀目光从报纸上移开，顽皮地看着章士钊。

文雅的章士钊被陈独秀的问话弄笑了，羞羞地说：“你怎么又开我的玩笑。”

“不是开玩笑，真的，士钊，你说说。”

“怎么说呐？”章士钊在屋中踱了几步，略略思索了一下：“《苏报》从1898年在上海公共租界创刊的那天起，就是激进的，从介绍邹容的《革命军》一书到发表章太炎先生的《驳康有为论革命书》等文章，其锋芒是人所共知的，要不清廷能怕得要死么！”

要不清廷能查封它么！而我们今天这张《国民日报》，就尖锐性这一点，决不在《苏报》之下，假如《苏报》是匕首，咱们《国民日报》就是砍刀。”

“章先生，只是个文弱书生呐，没料想竟有如此血性。”

“更血性的杰作在这儿哪！你们看，”张继指着报纸上的一段文字说：“这就是章先生的手笔。”

人们定睛看去，只见报纸的左上角有这样一段文字：

当今狼豕纵横，主人失其故居。窃愿作彼公仆，为警钟适铎，日聒于我主人之侧，敢以附诸，无忘越人之杀人而父之义。更发狂吠：以此报出世之期，为国民重生之日。

哀哀吾同胞，悦愿闻之！？

“好！写得好！我们《国民日报》，就是警钟，就是号角，就是震醒国民的鼓槌！”陈独秀兴奋起来：“张继，就这点，再组织几篇文章。自己写也行！”

“独秀啊！”张继立时现出为难的样子：“现在咱们人手太紧张了，我们每个人除了写文章，还要画版、校对。独秀，士钊，咱们能不能再扩充一两个人呐？”

“是啊，我们是要增加点人手，若不然……”章士钊苦笑着说：“就是累

折腰咱们也忙不过来呀！”

“这个问题我也想过！”陈独秀说：“只是没有合适的人选呐。有的人，文品行人品不行，有的人人品行文品又不行，这两全其美的人真难寻呐！”

“怎么办呐？”张继叹了口气。

章士钊也皱紧了眉头。

这时，当当当，传来几下敲门声。

“进来！”张继无力地冲房门说了一声。

吱扭一声，门开了。人们举目看去，不禁吃了一惊，陈独秀第一个嚷了起来：“曼殊！”

张继也蹦了起来：“好家伙，是你！”

于是陈独秀将曼殊介绍给了章士钊，并说他们（包括张继）是在日本留学时相识的，是要好的朋友。章士钊闻听也热情起来，苏曼殊的大名似乎早有耳闻。

寒暄了一阵之后，陈独秀便问：“曼殊兄，此次来上海，有何贵干？”

“贵干？”曼殊笑了：“听说兄弟们在办《国民日日报》，我是专来此谋生的。”

“真的？”张继兴奋地问。

“真的。”

“真的？”陈独秀脸上喜中带着疑惑。

“真的。”

“太欢迎啦！”陈独秀几乎高喊起来，他万没有想到这么合适的人选从天而降。章士钊，张继脸上也都露出了喜气。

其实，此时，也就是曼殊进入报社的时候，正是《国民日日报》在政治角逐场上，拼杀得最为顽强，抗争得最为英勇的时期。

提起这次角逐，还得从《苏报》案讲起。前面已经说过，《苏报》是一张最激进、最有锋芒的报纸，而和他唱对台戏的是保皇派在日本横滨办的一份报纸，名曰《新民丛报》。该报为了效忠清廷，曾以极其显著的位置发表康有为的书信。康在信中谎称“欧洲各国，所以致富，人民所以得以自力，穷其治法，不过行立宪法，定君民之权而上，立宪既可以得欧洲各国民自由民权之大利，又可避免革命之惨……”针对这些谬论，章太炎义愤填膺，愤笔疾书，曾将那血与火的檄文在《苏报》上发表。檄文不但扯下康有为的虚弱面纱，连同那被世人奉为神明的光绪也贬为“未辨菽麦”（即豆类）……

这一下，即触怒了清廷。在文章发出的当日，便查封了《苏报》，随即伙同英租界的工部局，逮捕了章太炎、邹容等六人。半月后，又在“会审公堂”进行了审理。

所谓“会审公堂”，是帝国主义国家根据不平等条约在中国租界强行设立的审判机关。它规定凡属外国人的案件，只能由外国领事审理；原告为中国人，被告为外国人的案件，由外国领事主审，中国会审官观审；其余案件，由外国领事和中国会审官会审。

会审于7月15日、21日进行了两天，章、邹等人的律师博易·琼司对清政府的指控进行了驳斥，至使此案未能结案……

正义之士陈独秀、章士钊等人，从事态的开始，就心怀义愤，至到后来会审开始，他们更是怒火满腔。于是他们将编印的《国民日日报》，变成了武器，向清廷发起了猛烈的攻击。初步统计，从七月到十月，该报共发表

有关稿件 79 篇。其中报道 33 篇，言论 16 篇，诗词 10 篇，平均不到两天即有一篇。

《国民日报》的举动，引起了各国舆论界的注意，先后有《泰晤士报》、《捷报》、《字林西报》、《旧金山报》及英国的路透社等对此作了报道、评论，称他们是正义的传声筒，真理的播种机。由此也对清政府企图从会审公堂“引渡”这些爱国者的阴谋作了有力的揭橥，指出：革命“为民族中所不能免，一国中不能逃之一级”……

……

以上这些文章，苏曼殊几乎是一口气看完的，几乎是一夜没有眨眼看完了……无论是作者的激情，还是文字的力度，此刻都像一团一团炽热的火焰，即刻便点燃了他的心。

或许他心中的积愤太多了，或许他人生的感慨太多了，或许这些积愤感慨淤积而得不到渲泄的日月太多了，如今他心灵一经点燃，那喷发出来的就是浓烟，就是烈火，就是血浆，就是生命全部的能量……他再也没有时间等待下去了，差不多他一放下报纸，便立刻推醒了和衣沉睡的陈独秀。

陈独秀写了一夜文章，也是刚刚睡去的。曼殊这会叫他，他以为发生了什么事情，一边揉着惺忪的睡眼，一边急切地问：“曼殊，怎么啦怎么啦？”“独秀，”曼殊依旧那么激动：“你昨天跟我说文艺栏翻译作品的事，我，我已经想好啦！”

陈独秀禁不住笑了，拍着曼殊的肩膀说：“曼殊兄，看来，你比我还性急呀！怎么想的快说吧！”

曼殊看了看陈独秀，激动地说：“独秀，我要翻译法国小说《悲惨世界》。”

“《悲惨世界》？”

“对，就是雨果那本《悲惨世界》。”

“那太好啦！太好啦！只是……”

“只是什么，独秀？”

陈独秀笑笑略略思索了一下说：“只是翻译那么一部宏篇巨制，你这身体？”

曼殊也笑了，满有把握地说：“独秀兄，放心吧，本人是一张铁弓，轻易是拉不断的。”

“但是，曼殊，你想过没有？此栏目时间太紧迫呀！若连载起来……”

“独秀，别说了，我用我苏曼殊的名义担保，文艺栏不会开天窗。”

陈独秀的心被深深触动一下，他分明看出曼殊眼睛有泪花在闪动……

奇怪的是，第二天苏曼殊便失踪了。

《民国日报》的同仁们都惶恐起来。

“看见曼殊了么？”陈独秀惊讶地问章士钊。

“没有啊！”章士钊也非常着急：“我也正找他哪，他能去哪里呐？”

“是啊！他走得太突兀了，连个招呼都没打。”独秀皱着眉头：“莫非曼殊生气了？”

“生气？不至于吧！”章士钊解释道：“我们又没有得罪曼殊。”

“不！”陈独秀忧虑地说：“我昨天有几句话或许伤害了曼殊。”

“你说什么啦？”章士钊急切地问。

于是，陈独秀将翻译《悲惨世界》一书的事讲了一遍。

“哎呀，那怎么办呐？”章士钊似乎更加着急了，在屋中不停地踱着步。

这时，一直没有言语的张继，停下了手中的笔，看了眼章士钊、陈独秀，嘻嘻笑了起来：“要我说呀，你们二位都不要惊慌。曼殊准是躲到那里去了，到该出来的时候就出来了。独秀，你怎么忘了，那年在日本，他为了学写诗，不是失踪几个月么？”

“那，我倒是知道。不过……”

“放心吧，独秀。要我说，过不了几天，曼殊准会来找我们。”张继比较肯定地说。

士钊不相信地说：“能么……”

……

难怪人们喜欢叫张继为小诸葛，他预料得不错。果然没出几天，曼殊真的出现在《国民日报》低矮的楼房里。人们循声望去，都吃了一惊，只见他面容憔悴，两眼发红，整个人活脱脱地瘦下去一圈，那神情，那状态，就仿佛刚刚跋涉了千万里路一样疲惫，他手扶着桌子，身子微微在颤抖。

“曼殊！你到哪去了？”

“曼殊！你可急死我们了！”

人们惊喜地围拢过来。

他没有回答人们的问话，而是颤颤地来到陈独秀的面前，将手中一摞厚厚的稿纸递了过去：“独秀，这是《悲惨世界》

的译稿，你看行不？”

“什么？《悲惨世界》？曼殊，你……你……”陈独秀由于激动，话无论如何也说不完整了，他接过稿纸，眼泪便流了出来。

可以这样讲，素以刻苦坚韧而著称的陈独秀，对于一个人生命的能量，生命的负荷，是最为熟知的。因此，他也是最充满自信的，他觉现实生活中，能超过他生命能量的人，是不多见的，或者是绝无仅有的。而今面对着苏曼殊，他折服了，而且是从心里折服的。

“曼殊，你还没有吃饭吧？”他关切地问。

“不！”曼殊摆摆手，“我当前需要的就是睡觉。”说罢便躺到墙边的床上兜头睡去。

人们缄默了，屋中静谧了。

在曼殊匀称的鼾声中，陈独秀静静看着《悲惨世界》的缩译本《惨社会》。

《惨社会》讲述的一个有关法国穷苦百姓受尽欺凌、压迫，法国革命者领导他们起来革命的故事。故事托名发生在法国，可是笔触深处却映现着本土。在十四回的小说里，除开头六回半和结尾一回半依托着雨果的小说，中间的六回皆是曼殊自己的创作，他用一种反叛者的灵魂，将两个表面上似乎没有关联的故事，极精妙地连缀在一起。从而在作品的骨子里宣布着这样一个最革命的纲领：

第一条取来富户的财产，当分给尽力自由之人（即为自由而奋斗者），以及穷苦的同胞。

第二条凡是能做工的人，都有到那背叛自由人的家里居住和占夺他财产的权利。

第三条全国的人，凡从前已经卖出去的房屋田地，以及各种物件，都可以任意取回。

第四条凡是为自由而死的遗族，须要尽心保护。

第五条法国的土地，应当为法国的人民的公产，无论何人，都可以随意占有，不准一人多占土地。

陈独秀看到这里，再也抑制不住内心的喜悦。大喊一声：“好！”一拍桌子便站了起来，冲着章士钊、张继说：“你们快看看，这是一篇多么好的小说，抨击清廷，比我们写的零零碎碎的文章要有力得多。”

章士钊、张继也都兴奋起来，目光一齐向稿子看去。

几天后，这篇插图精美的连载小说《惨社会》，便在《国民日日报》的文艺栏发表了。

于是，在十里洋场，在黄浦江畔，在上海每一条狭小的里弄里，人们都在抢购着《国民日日报》，都在传阅着那篇连载小说，都在议论着一个反叛者的名字——苏曼殊。

对读者来讲，那篇警世的小说，就像仲春的第一声惊雷，震开了人们心中压抑已久的沉闷，焕发出来的，是生命的激情，是反叛的呼声……

或许是成功带来了喜悦，或许叛逆增补了力量。曼殊一发而不可收。在短短几日里，他就撰写了《女杰郭耳曼》、《呜呼广东人》等笔触老辣，愤世嫉俗的革命文字。在《呜呼广东人》中他几乎怒吼地写道：

我今有一言正告我广东人曰：“中国不亡则已，一亡必先我广东；我广东不亡则已，一亡必先亡在这班归入化籍的贱人手里！”……各国以商（指经营商业）而亡人国，我国以商而先亡己国！

……

《国民日日报》的批判精神，反叛精神，争取自由的精神，引起了清廷的极大惶恐。

他们清楚的意识到，近日民心的骚乱，社会的无序，自由的呼声，皆是该报蛊惑所致。

因而便发出严令：“沿江各省，道饰一体示禁，不准商民买卖看该报，并请剴行总税务司转知邮政局，毋得代寄《国民日日报》，杜其销路，绝其来源。”

……

面对清廷的高压，勇敢者扬起了头颅，胆小鬼却弯下了脊背。《国民日日报》内部也出现了分歧，有人主张一如既往，有人便要悬崖勒马。无奈，终于在1903年12月3日宣布停刊了。

看着那最后一张散着墨香的报纸，陈独秀、张继、章士钊等人失声痛哭起来。

“陈兄，我看这浩浩乾坤没有什么希望了。”张继一边擦抹着眼泪，一边啜泣着说。

“是啊，只要满洲统治着中国，绝不会有希望。”陈独秀捧着报纸的手，在微微颤抖着：“我们的希望是创造一个新世界。”

“新世界？”曼殊说着便哈哈狂笑起来，随之又嚎啕大哭，那样子，显得十分惨然而悲苦。

说来，这意外的变化，对曼殊打击太大了。他胸中那团长期被压抑的、反叛的、正义的自由之火，刚刚被点燃起来，这时本来需要的是春风、是阳光、是红通通的热血……可是他万万没有想到迎面泼来的竟然是一盆彻骨的冰水，一盆袭人的寒霜。他感到胸中的火焰在战栗，在收缩，在奄奄一息，

继而凝结成一簇黑黑的灰烬，随即便阴冷起来，又像先前一样压抑了。他无论如何也受不了这种精神上的打击，十分悲切地说：

“诸位，我得离开你们了！”

“离开？”陈独秀非常惊讶。

“你到哪里去？”章士钊连忙追问。

“是啊，你要到哪里去？”这是张继的声音。

苏曼殊惨然一笑，平平静静地说：“反正我得离开你们啦！中国有句古话：皮之不存，毛将焉附。我们的皮《国民日报》都没了，我还在这里干什么？”

“曼殊，我们有福同享，有难同当。”章士钊十分动情地说：“你哪里也不要去。”

“士钊说得对，曼殊你不能走。”

“曼殊你不能走！”

曼殊没有说话，眼睛盯着一个窗口木讷了一会儿，然后突兀抄起了桌上的墨笔，环视一下左右，怆然地写了一首七言绝句：

契阔死生君莫问，
行云流水一孤僧。
无端狂笑无端哭，
纵有欢肠已似冰。

题罢，将毛笔“咔嚓”一声槌成两段，愤然掷于地上，随后便含着一眼泪水，和衣睡下了。

章士钊、陈独秀、张继相互看了一眼，却没有言语。他们无话可说，他们不想说话。

然而在他们没有言语的目光里，却都共同传递着一个信息，那就无论如何也不能让曼殊离开他们。他们深知，曼殊此刻的心灵竟如蝉翼一样的薄，再也受不了任何事情的冲击，哪怕一星一点的风浪，也要崩溃的。再者，曼殊的手里是拮据的，这种时候，他离开他们一步，他们都会担心的……

奇怪的是第二天，苏曼殊情绪出现了异常的变化，眼泪也没有了，忧郁也没有了，还破天荒地哼起了小曲。尤其令几位不解的是，天近傍晚的时候，执意要请他们看戏。

“看戏，我可没那个雅兴，再说……”

“现在一听锣鼓响，我这心里就闹得慌。”陈独秀爽直地说：“以后再说吧！”

还是张继聪明，他觉得今天无论怎样也不该破坏曼殊的情绪，他的要求能满足的都应该满足，看看戏正好还能分散他心中的烦忧。想到这里他对同寝室的何梅士说：“今天独秀和士钊都有事，咱俩陪曼殊看戏怎样？”

何梅士是有名的戏迷，听说看戏，简直乐得合不拢了嘴，连说行行。

于是他们三人便来到戏院。

这是一个非常古朴的戏院，光线显得十分黯然，乌黑破旧的座位上，人们的面目都是一团模糊，只有靠近门窗处，还能进透过一丝丝光亮。随着一阵锣鼓响，大幕便徐徐拉开了，屋中这才明亮一些。

头一折戏，唱的是《西厢记》。女戏人嗓音缠绵纤柔，如小河一般潺湲，她台上一亮嗓就迎了个满堂贺彩，特别是唱到《别离》那段，愈发动情：

碧云天，

黄花地，
西风紧，
北雁南飞。
晓来谁染霜林醉，
总是离人泪。

正看到动情处，苏曼殊忽然对身旁的何梅士、张继小声说：“你们先看着，我得回去一下。”

“回去，干什么去？”张继小声地问。

“我今天请你们看戏，钱忘记带了，得赶紧回去取！”

“我以为什么大不了的事呐，我这里有钱。”张继拍拍衣兜。

“不，我必须回去去取。”

“哎呀！我有钱！”

“不，我回去！”

……

正看得入迷的何梅士，被他们噉噉的声音弄得异常心烦，连忙制止道：“小点声，小点声！”

这时，张继没有办法了，因为曼殊的犟劲他是知道的。想了一下便说：“回去也行，但必须快去快回来，别误了看戏！”

曼殊应允了一声，便离开了座位。

戏又开演了，唱的是《六月雪》，依旧是方才那个女戏人演唱，可是整个音韵却像换了一个人似的，那么悲怆，那么嘶哑，那么艰涩，喉咙里就如同有鲜血在流淌，一曲下来，整个剧场都在呜咽……

临近终场，曼殊还没有回来，张继猝然惊惧起来，急切地问：“曼殊怎么还不回来！”

“是啊，他早应该回来了！”何梅士也感到问题严重了。

于是，他们不顾一切向苏曼殊住地跑去。

当他们来到曼殊的住地，推开房门的时候，发现屋里空落落的一点声息都没有。曼殊的行李已经不见了，床上只留下一片黄萋萋的铺草和一两件十分褴褛的衣服，衣服上平整整地放着一张白纸，上面端端正正写着几行醒目大字：

章、何二兄：

弟欲南行，苦无资斧，特归取枕下三十元，后当归还。

见笑。

弟曼殊拜书

这时，他们方感觉到中了曼殊的调虎离山之计，心中立时涌出一种说不出的凄楚。

他们觉得曼殊心中太悲切了，悲切得简直让人无法理解。而他恰恰就是怀着这么一腔悲苦的心绪离人而去的，岂不是一件令人担忧的事情。

窗外，夜色愈发浓了，像黑漆染过一般，高远的天上，几颗并不明媚的星星眨着眼，微弱的星光，显得异常的暗淡和凄冷。月牙，也暗淡了，瘦弱了，窄窄的一弯，像一柄生锈的镰刀，非常孤独悬在天上……

他们望着月牙，想着曼殊，真不知他在哪里，又将去何方！

十五、欲刺康有为

早晨的香港码头，像一个披着轻纱的少女，她的轮廓，她的英姿，都随着那白濛濛雾气的一丝丝减弱，而渐渐地显露出来。虽然开始还不甚清晰，还有些朦胧，但是只要海面上的太阳一出现，须臾间，一切便都红润起来，一切便都闪烁出光彩……

是时，伴着一声悠长的汽笛鸣叫，一艘笨重的客船稳稳地停靠在码头上。于是甲板上立时活泛起来，有人为结束这漫长的旅行而快慰，有人因看到了岸上的亲人而欢呼，有人害怕孩子走失大惊小叫，有人因背负重物而轻轻呻吟……人群中，只有一人是那么沉默、那么安稳，表情那么淡然，那样子不像从烟波浩淼的远海而来，而像是随随便便坐着船儿在海边兜了一个圈子，这人就是苏曼殊。

他信步来到码头上，立时被一帮人力车夫包围住了。

“大爷，你要车么？”

“大爷，要去哪？”

……

他摸了摸空落落的衣兜，有些沮丧，向车夫们摆了摆手，便寻了一级石头台阶，坐了下来，像是要歇息一下。其实，无论他神情怎样的平静，淡然，但是一整夜的浪涛颠簸、摇晃，依旧使他感到劳顿疲惫，周身酸涩。

他将行李放在身旁，斜倚在上面，随后眼睛便合上了。就在他似睡非睡的当儿，忽听到一声沙哑的求叫：“大爷，行行好！”

他立时便睁开了眼睛，只见一个蓬头垢面的男人弯着腰，跛着脚来到他的近前，黑黑的手平展展地向他伸来，声音显得十分凄惨：“大爷，可怜、可怜我吧！”

曼殊听了这句话，心里觉得十分好笑。离开上海时，从章士钊先生那里拿来的钱，已全部花净了，以往的积蓄，也没有几个了。按理说自己这会儿，也正需要别人可怜呢。

可是他万万没想到，在自己这般拮据窘迫之时，还有人向他来讨要，还有人求他来可怜……以往他对乞丐是从不吝啬的，只要是逢着有人乞讨他就赐舍，有时逢不见他还要寻着去赐舍。他觉得赐舍的决不是几颗铜板、几文钱，而是人世间的博爱……可今天，他摸了摸兜里的一元钱，他犹豫了，要知道，这是兜里仅有的一元钱啦！也是他此刻的全部资金了。这元钱在船上吃饭他没舍得花，方才面对车夫他没舍得花……这一元钱拿出去，他就和面前的乞丐没有区别了，他再用钱说不定也得向别人伸手了。尽管他这么痛苦地思索了一番，可是当眸子又一次觑到那战栗的手掌时，他的心还是颤抖了。于是，他不再犹豫了，将兜里的钱掏了出来，放入了他的手中。或许乞丐已经看出了他的境况，或许一元钱对于乞丐是一笔巨额的财富……反正当一元钱的钞票落于他手中的时候，他立时被感动得眼睛里涌出了泪水，扑通一声便跪倒了地上，伏身就要叩头。

曼殊连忙搀起了他，说：“这可使不得，使不得！”随之又感到这人有些奇怪，便问道：“你是为何走到乞讨这条道上来的？”

乞丐啜泣着说：“我那里是走上这条路的，我是被逼上来的。先生，不

瞒你说，都怪康有为这个老贼呀！”

“康有为？”曼殊非常惊讶。

“怎么，先生认识他？”

曼殊轻轻一笑：“岂止是认识，几年前就打过交道。不知你今天为何要骂他？”

“骂他！先生，我杀他的心都有！”

“怎么？”苏曼殊愈发惊奇。

“先生，你听我从头跟你说。”乞丐说着坐到了曼殊的身旁，将手中的半截香烟点燃起来，深深地吸了一口，似乎思索起来。其实事情的经过是这样的：

1899年，戊戌变法失败了，康有为、梁启超都逃亡到了日本。这种惨重的打击，使年纪轻轻的梁启超几乎抬不起头来，而恰恰这时孙先生正在组建新的革命党，于是他产生改换门庭的念头。一次他借着康有为和他谈起孙中山时，便试探着说：“老师，我们能否和孙先生联合组建新党？”

“联合？”康有为脸上立时露出不悦之色，气势汹汹地看着梁启超：“你要跟他联合什么！”

梁启超便慌了，只得将想法实说了：“老师，我也是出于多方面考虑。孙逸仙好像说过，如果我们真能和他联合，他就给我们开一张介绍信到檀香山募捐。那样，我们就不至于像现在这样拮据了。无论干什么，我们手中总得有钱啊！”

“这……”康有为略略思索了一下，将方才皱紧的眉头舒展开了一些，冲着梁启超说：“启超，你想得也有道理，那就让孙逸仙写一张介绍信吧！”

“这样说来，您同意联合了。”梁启超十分兴奋：“那我去了。”

“慢！”康有为叫住了他：“启超，你的脑子今天是怎么啦？怎么变得木讷起来了。”

我让你去不假，可是去了，决不能搞什么联合，而是要借机扩充我们的保皇会。”

“这……”梁启超依旧支吾着：“这样一来，人家孙逸仙还肯介绍我们么！而只凭我们保皇会，募捐，岂不……”

“启超，你脑子这般僵直怎么能去办这个事呐！”康有为说着嘿嘿笑起来：“俗语讲：事在人为么？募捐这个事的成败可全靠你喽！”

这个时候，梁启超才明白了康有为的用意，同时他心中也觉得老师有点卑鄙，想不到世人皆知的“南海圣人”，如今竟玩起了两面派的勾当。孔子曰：君子坦荡荡，小人常戚戚。他觉得老师今天的行为非常苟且，非常像小人。更令他气愤的是，既然是老师想出这么龌龊的办法，那就应该自己去做。可是老师又将事情推给了他，这无疑又玩了把花招，他本想拒绝……但是，他一想到往日的情缘，一想到昔日的师恩，只得应承下来了。结果，就用这种欺世盗名的办法，骗得华侨捐款六十余万元……

面对白花花的银两，面对金灿灿的钞票，康有为坚如磐石的心扉也开始颤动了。他清楚地认识到，他们从事的所谓“保皇”大业，不过是水中捞月竹篮取水而已，是一种无法实现的梦幻，是一种不堪一击的泡影……为了梦幻泡影他们整日奔波、操劳，是多么可悲、可怜，最后得到的，除了泡影还能有什么！这样一想他忽然产生一种幻灭感，觉得世间一切都是虚的、空的、没有意义的，只有眼前这六十万是最实在的，最管用的。

既然有了六十万，还管那么多干什么，于是他便携着巨款来到香港，寓所在云咸街，过起了养尊处优的生活……

恰恰这时，湖南哥老会首领杨鸿钧因参加革命武装而被清廷通缉，也亡命于香港。

到港后，他分文皆无，又重病缠身，实在无计可施，想来想去，只好找有过一面之缘的陈少白求助。陈少白只是一介报人，手头也是异常拮据，况三元两元的滋补，又是杯水车薪。这时少白忽然想起康有为，立时有了兴致。一来他和康在日本有些私交，二来康目前已成为富翁……于是他便给康有为写了一信，交给了杨鸿钧，让他亲自去找。

杨鸿钧捧着信札，如获至宝，当天就来找康有为。康有为那会儿正品茶，闻听此事后，立时来了火气，茶杯朝桌上一顿，冲着差人说：“不见不见！赶紧给我打发出去。”

差人就是主人的狗，见主人这般脸色，自然对杨十分蛮横，几乎是连推带搡将杨轰了出去。无奈，杨又来找陈少白。少白非常惊讶，想了一下，以为是杨鸿钧不懂礼节所致，于是又修书一封，并叮咛了很多话，随后杨鸿钧二度来找康有为。

康有为火气已经散尽，茶似乎刚刚品出一些味来，正随手翻着《大学》，嘴里吟着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在亲民，在至于益善……不料，差人二次来报，说方才那人又来了。

这一下康有为的火气又来了，两眼一瞪训斥起差人来：“废物，废物！难道你是废物！对于这么个穷鬼，难道你一点办法也没有吗！我再告诉你一遍，我不见他，不想见他，立即给我赶出去。真是废物！”

差人挨了训，十分窝火，又不敢和主人分辩，于是那一腔的怒气就都发到了杨鸿钧身上。开始杨鸿钧还以为得到了恩准，见差人出来，就忙着迎了上去，不料那差人当胸就是一拳，将他打得歪斜了一下，他还没弄清咋回事，那差人雨点般的拳头便劈头盖脑打了过来，随之他便昏厥了……

当他睁开眼睛的时候，已经是灯火通明繁星满天了，他微微动了动，身子里便发出一阵钻心的疼痛，用手敷敷脸，上面是一块一块的伤痕。于是他强撑着身子站起来，扶住了面前的一根电线杆，看着阑珊的黑夜，看着闪动的灯火，他的眼泪汨汨流了出来，感到一阵凄楚和茫然。去哪里呐？还去找少白吗？不，他不能再给陈少白添麻烦了，他觉得他给少白添的麻烦已经够多的了。要想活下去，只有靠自己了。于是他咬了咬牙，将身子稳稳地站了一下，擦抹了眼角的泪水，便踉踉向前走去，从此，他便开始了流浪生涯……

曼殊听到这里，愤怒的火焰早已涌满胸膛。他霍然站了起来，直直地看着杨鸿钧，说：“杨兄，你这口气，我一定替你出！”

“你！”杨鸿钧非常疑惑地觑了他一眼，可是当目光觑到他的眸子时，他惶恐了，因为从那双不转动的眸子中，他看到了愤懑，看到怒火，看到了杀气，并且他清楚地感到，那是一种发自骨子里的愤懑，是一种沾上火星便可点燃的怒火，是一种顷刻间就能拔剑的杀气……于是他很受感动，连忙哀求说：“这位兄弟，你可干不得，这份侠义，兄弟领了！”随之眼里盈满了泪水。

“放心吧，杨兄！”苏曼殊只说了这么一句，便愤然向前走去。

望着苏曼殊渐渐远去的背影，他胸中涌起一股酸涩的暖意。

其实，尽管杨鸿钧挨打之后没再去找陈少白，可是陈少白还是知道了这一情况。这个素以脾气火爆、性情侠义而著称的陈少白，闻听此事后，大

为光火。即刻就要奔赴康府，一来去和他割席断交，二来要当面羞骂，多亏同事们百般劝阻，才算止住，可是胸中这口恶气，依旧没有出去。

这日，陈少白正在《中国日报》总编室内闷闷地徘徊，忽听门外有人说：“陈主编，有人要见你。”还未待他说见与不见，只听得一声门响，一个面容疲惫，眼中含怒的人走了进来。他将肩上的行李放下，从兜里掏出一封信，递给陈少白：

“这是冯自由先生的信！”

少白看罢信，脸上露出一丝惊喜：“啊，苏曼殊先生，久仰久仰，快坐。自由，怎样？”

“还好。”

“苏先生，这次来香港？”

“陈先生，我这次来香港，本来是想在《中国日报》谋职，以逐步实现我们的“运动员”计划。可是自从今天早晨我和一个人见了面之后，我立即改变了我的计划。”

“苏先生，遇见了谁？”

“一个流浪汉。”

“他是谁？”

“杨鸿钧。”

“什么，杨鸿钧！他在哪里？我也正要找他。”陈少白非常震惊。

“陈先生，不要找了，一个人既然已经流浪就让他流浪下去吧！我现在最要紧的，就是要实现我的计划。”

“计划，苏先生有什么计划？”

“陈先生，我的计划说来非常简单，就是劳驾您借给一样东西。”

“东西？”陈少白笑了，两手略略一摊：“苏先生借什么东西都可以，快说吧？”

“我想借你的枪用用？”

“借枪？”陈少白有些吃惊！

“是的，借枪。”

“这……”

“陈先生，我知道你有枪，你就说肯不肯借吧？”

“枪，我倒是有的。只是，我得问一下，苏先生借枪究竟要干什么？”

“杀人！”苏曼殊说得非常坚决。

“什么？”少白惊恐得眼睛瞪得溜圆：“杀人？你，你要杀谁？”

苏曼殊一字一顿地说出三个字：“康——有——为！”

“啊！”陈少白嘘了一口气，可是即刻便平复下来：“康有为这东西是该杀！”

“这么说陈先生同意啦！”曼殊眼角露出一丝喜色。

陈少白摇摇头，很坚决地说：“不行！”

“为什么？”曼殊一脸很不理解的样子。

“苏先生，你的心情我是理解的，杨鸿钧这口气我们也一定要出，不过，杀人是不可行的。”

“这么说，陈先生是不能借我枪啦？”

“不能！”

“真的不能？”

“真的不能！”

听到此，曼殊猝然站了起来，眼睛瞥着陈少白，很轻蔑地笑了一下，“想不到有口皆碑侠肝义胆的陈先生，到了关键时刻，还够不上一条汉子！好啦，告辞了。”他转身便向门外走去。

“苏先生，你……”

陈少白还要追赶，可是苏曼殊已经走到了大门的外面。看着他倔犟的身影，他觉得他真是个怪人。

回到屋里，当他看到曼殊行李时，心里越发不安起来。可以肯定地说，他阻止他暗杀康有为是对的，不过，他后悔的是，他完全可以把话说得委婉一些，巧妙一些，用适度的语言将曼殊心头的火气淡化了。可是他阻止的太直接了，这或许刺伤了曼殊的心。

更令他担忧的是，这么孤零零的一人，扑奔他而来，如今又愤然而去，连行李也遗忘在这里，那么，他能去那里呐？又将怎样的生活呐？越这么想，他心里越沉，越这么想，他心里越难受。

十六、荒寒的野寺

一个人心灵的变迁，非常酷似江河的流程：那从悬崖峭壁上飞泻下来的瀑布落入谷底的时候，翻起的波浪，涌起的漩流，是那么急湍迅猛，击起的涛声，如炸雷撕裂云天一样轰鸣。及至洪流从峡谷深处奔涌出来的时候，滚滚的波涛，翻涌的巨浪，也依然像一匹脱缰野马，不可遏制，不可阻挡，仿佛要冲破两岸的山谷。但是，随着水浪绵绵远去，波涛便也渐渐平缓了，虽然依旧是上上下下起伏着，然而，声势、气象是无法和从前相比了。如果水流一旦进入平川地带，那情形便越发显出平淡了，涛声消失不说，水面波纹也得靠风儿来营造……

曼殊此刻的心境，就如同进入平川的水流一样，没有洪波，没有巨澜，有的只是一片宁静一分淡泊。他不再为《国民日报》停刊之事而痛心，也不再为没有刺成康有为而沮丧。这会儿，他倚在静静的田埂上，晒着温暖的太阳，他觉得非常的惬意。十几天的颠沛流离，白天黑夜的漂泊流浪，如今身子能这么静静放松下来，就仿佛是骨头散了架一样的舒坦安逸，眼皮缓缓微闭在一起，渐渐便睡了过去。

一忽儿，在徐徐的轻风中，一个身披袈裟的老者蹒跚走来，口中念念有词：“弥陀佛！阿弥陀佛！”

他抬眼望去，立时一阵惊喜，禁不住大喊起来：“师父！”

那老者停住了脚步，看了一眼曼殊，眼角也露出喜色：

“曼殊？这是我徒儿曼殊么？”

“是，师父，我是曼殊啊！”

“徒儿，我记得你几年前东渡日本探母，随之就杳无音信了。怎么，今日竟来到这里，又沦落为如此地步！”

“师父！”曼殊叫出这一声，眼角便有些湿润，“怎么说呐，这话说来可长啊！”之后，他就将几年来的经历原原本本和师父说了一遍。师父听后，

哈哈大笑起来，说：“徒儿，从你进入六榕寺的第一天起，我就跟你说过，既然出世，便不要入世，既然入世，又何必出世。如今，你的一切烦恼、忧患、伤感，都是入世所获。我佛云：苦海无边，回头是岸。若想摆脱忧烦，只有皈依我佛！”

“师父，佛门还会接纳我吗？”

“接纳与否，只有你心知道，俗语讲，心诚则灵！”

“师父，那我……”曼殊说到这里抬眼看师父，师父已经没了踪影。他非常惊悸，连忙大喊起来：“师父！”

只这一声，他便把自己惊醒了，他摸了摸额头，那里浮着一层冷汗。

阳光，愈发温暖了，丝丝缕缕地润浸着他的面颊。他思索一下方才的梦境，似乎有一种说不清的征兆。他正不得其解，忽然，传来一阵悠远的钟声，他连忙站起来，向远处眺望，在树林尽头，白云朦胧变动的地方，他隐隐约约看到了一座庙宇的瓦脊。

随之，他便向那里走去。

那是一座多年没有修葺显得十分破败的庙宇。瓦楞间，生长着一丛丛枯干杂乱的野草，临着房檐处，几棵长茎的竟然垂落下来，被风儿吹得一忽一忽地摆动。松散的庙门，早已看不出多少红色了，斑驳得上面满是横一道竖一道的裂纹。有的裂纹间的漆片彻底脱落了，竟现出了不黑不灰木头发朽的颜色。青砖铺就的甬道，也似乎好久没有人清扫了，上面挂满鸟儿白兮兮的粪便……

曼殊来到庙宇门前的当儿，正巧那门发出一声吱哑哑很艰涩的声响，随后，便有一个老态龙钟的僧人踉踉走了出来，他手拿一柄没有几棵枝条的破扫帚，向前挪动了两步，就清扫起来。

“老师父！”曼殊叫一声。

这时候，老僧人才仿佛发现了苏曼殊。他朦朦胧胧打量了一下他，说了一声“弥陀佛”，然后接着继续清扫。

“老师父！”曼殊又叫了一声。

老僧人便停止了清扫，说：“过路人，莫非有什么事情？”

“老师父，我不是过路人，我是投奔你这里而来的。”

“投奔这？”老僧苦笑了一下，连忙摆摆手：“你还是投奔其它地方去吧！这里仅有我一个人啦！”

“什么？就老师父一人。”曼殊有些疑惑，但想了一下仍旧说：“老师父，你还是留下我吧！”

“不行啊，真不行啊！”老师父非常坚决，“不瞒你说，我自己这口饭还不知怎么吃呐！”

“那，也要留下我。”曼殊这时又来了犟劲。

“这……”老僧人犹豫了，忽然转念说：“你等一等。”回身便进了庙，一忽儿拿出一个木钵说：“你若执意要留下也行，就先去化一升米吧！”

接过木钵，曼殊愣了，看了一眼老僧，便转身向来路走去。

看着曼殊远去的背影，老僧心里释然了。他想，这个人不会再回来了。

……

夜里十点钟的时候，忽然传来一阵拍打庙门的声音。老僧觉得有点怪异，他不知自己惊动了那路神灵，否则这个香火将要熄灭的庙堂是会有人讨扰的。这么想着，他便穿好了衣服，点燃了蜡烛，来到了门前。

当他将庙门打开的时候，他愣了，那个白天被他驱走的年轻人，正端着满满一钵粮食，脸上流着汗水，站在门前。嘴唇战抖几下，只说出一句话：“师父，留下我吧！”

还能说什么，他什么也不能说了，只觉得眼角里酸涩一下，一条温温热热的东西沿着面颊流淌下来。他一把握住曼殊的手，徐徐将他拉进庙门……

庙里，愈发残破了，墙是黑的，棚是黑的，连神龛、神位，也都是黑兮兮的。靠墙角的地方放着一张断腿的木床，床上的被褥，也是异常的破烂。

曼殊被老者让到床上，心里便生出一些暖意，可是依旧觉得奇怪，这样一把年纪的老人，怎么会一个人住在这里：

“老师父，这里就你一个人么？”

“是啊，就我一个人呐！”

“那么，老先生，为何不去其它山门呐？”

老者早看出了他心中的疑问，便说：“年轻人，我们萍水相逢，我本不该将实情相告于你。可是，你的赤诚感动了我，如不以实相告，便对不住我佛了！”

“师父，既是这么信任于我，那么就请受我一拜。”曼殊说罢就要跪拜。

“年轻人，何必这般客气，请起。”老者连忙搀起苏曼殊，缓缓坐到床上，喘嘘了一下说：“实话跟你说吧，我在等一个人呐！”

“等人？”

“是啊。”老者觑了一眼跳动的烛火，眸子立刻变得幽深起来：“我在等一个遥远的人呐！”

“遥远的人？”

“是啊！”老者语调变得深沉了，似乎在对他讲述，又仿佛在跟自己诉说：“我的师兄在临要圆寂的时候对我说，他这一生中只有一件憾事。我问是什么事，他说想见见弟子。于是我便将他的弟子都找来了，可是他看了看，还是摇摇头，说要见他最小那个弟子。我问小弟子在那里，他凄然一笑，说他去了很远的地方，他这一生怕是见不到了。”

说着眼泪便流了出来，接着他便将一件东西交给了我，让我无论如何也要交给小弟子，说这里面便是他的心，他的魂，弟子若能见到这东西就等于见到他了。我便问怎样才能见到你的小弟子呐？他说让我到这里来等候，可是如今他死去几个春秋，我依旧没有等到他的小弟子啊！”

曼殊听了觉得非常怪异，便问：“老师父，他的小徒弟究竟去了那里？”

“好像是日本吧。”

“日本？”曼殊一愣：“日本的什么地方？”

“这我就不知晓了。”

“那么老师父，你这位师兄的法号怎么称呼？”

“年轻人，说出你也不会知道的。”

“老师父，你还是说说。”

老者哧溜一下鼻子，用火柴杆挑动一下蜡烛的火苗，说：

“他叫赞初法师！”

“什么？”苏曼殊几乎惊呆在那里。

“赞初法师。”老者又重复一遍。

“赞初法师！”曼殊说出这一句，嘴唇便翕动起来，呼息也变得异常急促，喉咙中，仿佛有硕大的木塞堵塞在那里一样，他抽咽了几下，才大喊出一声：

“我的师父！”跟着泪水潸然而下。

“什么？”老者一下愣在那里，眼睛牢牢盯着曼殊，半是疑惑半是惊喜地说：“莫非你就是……”

“我就是那小徒弟！”

“你的法号就是……”

“我就是苏曼殊啊！”

“啊！曼殊！”老者大喊一声，一把将曼殊搂在胸前，禁不住老泪沿着脸颊徐徐流下：“年轻人，你让我等得好苦啊！”

“师……父！”曼殊挂满泪水的脸庞伏在老人的肩上。

……

时间，似乎凝固了，凝固在寂静的黑夜之中；时间似乎停顿了，停顿在悲怆伤感的氛围里面。时间，这种无情无义的东西，一旦被感情的泪水所浸泡，那么它的每分每秒无不闪烁着情感的光泽……

擦抹一下眼角的泪水，老者终于放开了苏曼殊。他回身掀开了床铺，在最底层的铺草下面取出一个包裹得严密的布包，小心翼翼地交给了曼殊：

“年轻人，这就是赞初法师让转给你的。”

曼殊连忙接了过来，又小心翼翼地将包打开了，里面端端正正地放着一本黄纸线装书，书皮上印着三个硕大的柳体字：《法华经》。这本书，他太熟悉了，当年在六榕寺的每一天里，师父都领着他诵读这本经，给他讲这本经……可以说，这本经里，浸透着师父的真情，饱含着师父的心血，寄托着师父的期冀。如今，经书还在，可是师父呐，想到这里，心中又是一片酸涩，转身跪到了地上，头冲着正南，缓缓地叩了一头，说道：

“师父！弟子收到书了。”

看到这一情景，倚伏在神案旁的老僧，双手也禁不住合在一起，黯黯地道了一声：“阿弥陀佛！”

……

从此，曼殊便和老僧相依为命，开始了这荒林野庙化缘的生活。他一边向老师父学习佛法，一边要出去化缘，从而来维持二人的生计。

化缘生活虽然是艰辛的，苦涩的，但是曼殊觉得自己的身躯、心灵和自然贴得愈发近了，于世俗的媚气离得愈发远了，在这种远与近的移位中，他感到了慰藉和超然。那段时光里，他化缘去过的地方，几乎是无法统计的，他曾去过罗浮山、南海、韶关，还游历过衡山……

去罗浮山时，他曾登上那海拔 1282 米的飞云顶之上，看飞瀑、看奇松、看涓涓作响的溪水，尤其是看了黍珠庵影壁上的“百尺水帘飞白虹，笙箫松柏语天风”的诗句，几乎激动得他整夜未眠。以后他曾在诗画中多次描绘罗浮的景象和对它的思念之情。

去凌云寺时，曾夜宿山上，伴着月光读陆放翁的七绝：

衣上征尘杂酒痕，

远游无处不销魂。

此身合是诗人未，

细雨骑驴入剑门。

读到入情处，便挥笔泼墨，画出了举世无双的《剑门图》，随挂于寺壁之上，遗憾的是第二天被香客所盗，至今未得传世。

去衡山时，曾登祝融峰峰巅，看着那蜿蜒蜒蜒的湘江之水，听着那如

泣如诉的阵阵松涛，他感慨万千，激情迸发。他自己曾记述此行道：癸卯，参拜衡山；登祝融峰，俯视湘流明灭。昔黄龙大师登峨嵋绝顶，仰天长叹曰：身到此间，无可言说，唯有放声恸哭，足以酬之耳！今衲亦作如是观。入夜，宿雨华庵，老僧索画，忽忆天尚那首七律：

怅望湖州未敢归，
故园杨柳欲依依。
忍看国破先离俗，
但道亲存便返扉。
万里飘蓬双布履，
十年回首一僧衣。
悲欢话尽寒山在，
残雪孤峰望晚晖。
即写此赠之。

在那幅宣纸的画面上，他画着一位年轻和尚，锡杖挑囊，跋涉在荆棘丛生的山间小路之上，小路一侧是犬牙交错的巨石，另一侧则是深不可测的山涧。年轻的和尚神情淡然，一边注视着山涧，一边在思索着什么。他能思索什么呐？是思索杨柳依依的家园，还是思索山河破碎的故国；是思索人生之旅的坎坷，还是思索宇宙苍穹的浩渺……曼殊就是把这一思索凝聚于那小和尚的眉宇之中，同样，他也把这一思索凝聚于自己的心灵之间。

去芙蓉国时，他曾饱览了潇湘风光，领略了山水风情，那袅袅的人间炊烟，那动情的湘地民歌，又给他带来了新的回味。友人黄钧在后来写的《寄怀曼殊》中说他：

问子亥亭已十年，
浮生踪迹渺如烟。
洞庭衡岳堪行脚，
尽有人间未了缘。

秀丽的山川，或许能对人的心灵给予感染，明媚的江水，或许能对人的心灵给予滋润。有了一番山山水水人间百态的经历，曼殊那颗淡泊空灵的心，似乎又泛起了层层涟漪，对那种黄卷青灯的生活，似乎又有了新的困惑，他常常暗问自己：出家是为什么？究竟是为什么？难道就是像现在这样到处化缘四处奔波么？结果，他把自己问得瞠目结舌。于是，他愈发困惑了，越发觉得不可思议。细想想，尘世间有多少美妙的东西，你出家人为什么不能享用？同样，尘世间，又有多少罪恶的东西，你出家人为什么不能剪除？既然美的、丑的、善的、恶的，你都无计于事，那么这么整日的苦行又有何意义呐？如果苦行本身就是意义，他决定放弃这种苦行。

有了这种想法之后，他便开始了等待，开始了期盼，这一日终于来了。

一日，那老僧将包裹收拾得整齐，又洗净了头脸，便将他叫到近前，说：“曼殊，我今天就要走了！”

“师父要去那里？”曼殊有些惊异。

“我要回老家看看。”

“回老家？”

“是啊，我有几十年没有回去了，很想那片土地呀，回去看一眼，就是死也值啦！”

在走之前，我有一事相托与你。”

“什么事？师父，说吧。”

“就是这个庙。我走之后，庙就由你来主持了，每日里别忘了上香，别忘了敬佛，别忘了撞钟。”

“这……”曼殊愣一下，他本想将实情告诉师父，可是觑见了老人那双信任的目光，他只得点点头。

于是老师父上路了。

就在当天傍晚，晚霞的红韵在西北的天边上还没有燃尽的时候，曼殊悄悄走出了破庙，回身将庙门轻轻锁上。之后就敲响了挂在房檐上的破钟，幽幽的钟声，像轻风一样，徐徐漫过树木的梢头，待钟声消尽之时，他才又一次转过身来，深情地看了一眼破庙，随后就向山外走去，向月亮升起的地方走去……

十七、爱，是不能忘记的

曼殊的心理轨迹带有很大的随意性，同样，他的行动轨迹亦带有很大的随意性。这种随意性，久而久之，几乎成了他生活的一种惯性，他有时候故意的东游西荡，不事安居，在四处飘流浪迹的生涯中，他似乎能体味出一种独特的人生快意。有时候，他故意将自己变成一片树叶，任情绪之风吹拂着，仿佛飘落到哪里，哪里便成了归宿……

差不多就是这种意识支配着他，他又回到了香港。可是当他看着那来往如梭的人流，川流不息的车潮以及闪闪烁烁的万家灯火时，他忽然感一阵茫然：他不知此时此刻该寄身在哪儿？是去《中国日报》？还是……这个念头一闪现出来，他便有些沮丧，几乎又想起欲刺康有为那件事来，于是又踉踉地向前走着。

在路过一个十字路口的时候，偶然瞥了一眼路标牌，上面印着“近水路”三字。这一下，使他想起了早年曾教他英语的西班牙籍牧师——庄湘老师。上次来港时，就听说他移居到这里，此时此刻，何不去拜谒一下他。

其实，这些年来，每每夜阑人静之时，他都情不自禁地思念着他的老师及他老师的女儿——雪鸿。他晓得，在他和他们之间似乎有着一种不同寻常的联系，那种联系，绝非语言所能描摹清楚的。它有点像一根敏锐的琴弦，只要稍一触碰，就会发出鸣响，几乎能震出他心灵的血液，几乎能震出他眼中的泪水。因此上次来港，他是凭着非凡的克制力才克制了自己心灵的冲动，而没有去看老师、师妹。

然而，人的克制力毕竟是有限的，这就像被压缩起来的弹簧一样，如果压缩到了极点，只要稍一放松，那迸发出来的力量，是无法遏制的，是不可阻挡的。按着弗氏的理论是否可以这样讲，曼殊从离开荒野破庙的第一分钟开始，潜意识里就有拜谒庄湘及师妹的欲望，只是看到“近水路”三字，潜意识忽然得到了升华，变成了清晰的认识。

他诚恳地询问了几个路人，几乎没费什么周折，就找到了庄湘牧师的家。他按了按门铃，须臾间门便开了，走出来的正是庄湘牧师。虽然有几年没有见面了，但曼殊一眼便认出了他：他面颊还是那么红润，目光还是那么和善，衣着还是那么肃穆，胸前的十字架还是那么端正。所不同的是，金黄

色的头发略略有些稀疏，鬓角处稍微有点花白。

还未待曼殊开口，庄湘就极其有礼貌地问：

“先生，你要找谁？”

“怎么？”曼殊一愣：“老师认不出我了？”

“你？”庄湘的眸子上上下下打量了一下曼殊，略略思索了一下：“你是……”

“老师，我是你的学生啊！”

“学生？”

“是啊，我是你的学生三郎！”

“三郎！”庄湘这时刚认出了曼殊，立刻便激动起来：“孩子，我是老了，你若不说明，我是无论如何也认不出来了。快过来，让我看看！”他连忙拉过曼殊，重新打量起来，看着看着，嘴角便露出了笑意，眼睛便也有泪花闪烁出来，连连说：

“孩子，你长大了，长大了！”

“老师，你可好？”

“好啊好。孩子快进屋吧！”

庄湘把曼殊让进屋里，给他泡了一杯咖啡，然后又非常兴奋地说：“孩子，你能回来，我真高兴啊！这就说明你还没有忘了我们。”

“老师，我不会忘记你们的。”

“是啊，我们在一起那段时光是令人难忘的，那是多么有意思啊！多么值得回味啊！”

你当时只有这么高，我女儿雪鸿也这么高，你们俩个整天……”牧师说到此哈哈大笑起来。

曼殊的脸忽地一下便红了，连忙喝了口咖啡，眼睛直视着自己的脚尖，羞涩地问：“雪鸿师妹呐？”

“她呀！”牧师依旧笑着：“她去女子学校上晚自习去了，一会儿就能回来。”

“师妹学业怎样？”

“学得还好！”牧师说到这里，眨动了一下眼睛，问道：

“孩子，你这些年怎么样？”

“怎么说呐？”曼殊苦笑一下。

“当然照实说啦！”

随后，曼殊就把这些年的经历从头到尾原原本本说了一遍。

牧师听后，眉头便紧锁起来，他又觑了一下曼殊，摸了摸胸前的十字架，说：“孩子，你这样做可是不好的，主是不会高兴的。你既然入了教，就要相信主啊！”天真的庄湘并不了解中国的佛教，他以为佛教和他所信奉的基督教没有什么差别呢。“主曾说过，人活着马虎不得，一切事情都需认真去做，只有这样，死后灵魂才能进入天国，才能来到主的身旁，否则……”牧师停顿一下，缓缓嘘了一口气：“听你方才所说，你的生活是在飘泊中渡过的，就像水中的浮萍。那怎么行呐，孩子，人活着，也像其它植物一样，要有根呐，只有根子扎在土里，才能活得坚实。否则……”

曼殊从内心深处感激他的人生教化，只是这种教化他是无论如何也无法接受的：“老师，人活着需要有根呐，可是我的根能扎在哪里呐，因为我生活在岩石的世界里，生活在是冰川的世界里。”

“岩石、冰川？”牧师自语了一声，随后说道：“岩石的缝隙处不也能长出草木么！”

“冰川上不也能长出雪莲么！”

“老师你说得不错，但不是所有的岩石缝中都能长出草木，所有的冰川之上都能长出雪莲。”

“孩子，你的思想未免太灰颓了吧。你现在这么年轻，这么聪明，将来的路还很长啊！你就不渴望充满阳光、布满鲜花的生活么！其实孩子，只要你一转念，这一切你都会得到的。”

“老师，我何曾不想得到！但是我清楚得很，世界上很多美好的东西，比如鲜花、阳光，比如幸福、快乐，不是所有的人都能获得的，它只属于应该获得它的人。可是像我……”

“哼哼！”说到此，他自嘲地笑了。

“孩子，你……你怎么能有这么怪异的想法呐，你的灵魂一定是被魔鬼缠住了。”牧师显出焦急的样子：“你的这些想法，是违背主的意志啊。孩子，快把这些邪疑的想法抛到脑后吧，让你的灵魂从魔鬼那里挣脱出来。你只有挣脱出来，才能回到主的身旁，你的灵魂，才能安静。孩子，主是宽容的，主是无私的，快些来吧！”牧师的声音愈发低沉了，仿佛是从很遥远的地方传来一样，每个字都带着无限的虔诚和神圣。

曼殊的心即刻怦然跳动起来，觉得周身的热血都仿佛加快了流速。他连忙呷了一口咖啡，似乎还要说什么，这时只听一声门响，跟着走廊便响起咯噔咯噔的脚步声。

“谁呀？”牧师问：“是雪鸿吧？”

“是我爸爸，你今天怎么还没做祈祷去呐？”

“雪鸿，你快进来！”牧师情绪似乎有了好转，冲着门外说：“你看看咱们家今天谁来了。”

“谁呀？”这时雪鸿推开了房门。

曼殊抬眼去看，不禁惊呆在那里。

只见她面庞白嫩，微微透红，弯弯的眉毛下，一双碧蓝色的大眼睛像湖水一样清澈，她鼻梁高耸，鼻翅圆润，两弯湿润的红唇将一口白净的牙齿映衬得越发鲜亮。尤其她那一头披散开的金发，简直像锦缎一般，在她眉头处闪烁着光泽。

“雪鸿！”曼殊惊喜地叫了起来。

“你是？”雪鸿的脸上闪过一丝陌生的神情，眸子在曼殊脸上停留片刻，随即便露出了万分的惊喜，大叫一声：“三郎哥！”

于是两双喜悦的目光便碰撞在一起。这是一次心灵的碰撞，这是一次情感的碰撞，这是一次超越语言的碰撞。这种碰撞，虽是短短的一瞬，却包容了两个人的许多人生岁月；这种碰撞，虽然没有一丝声响，却胜过了人世间的万语千言。

“三郎哥，你，你是什么时候来的？怎么来之前也不带个信？”

曼殊笑了一下：“我是刚刚来到。带信……怎么带信呀！”雪鸿喜盈盈地看着他，嗔怪道：“你这些年都去哪里了？”曼殊自嘲地笑笑：“雪鸿，怎么跟你说呐；真是一言难尽。”

说着说着他瞥了雪鸿一眼。

牧师见两个年轻人如此状态，心中也是异常高兴。可是他深深知道他

们的内心世界在他面前是难以表露的。于是便很知趣地说：

“你们俩个先唠吧！我该做祈祷去啦！”

“老师，你……”曼殊站了起来。

“你快坐，雪鸿，给三郎倒水。”牧师边说边向门外走去。

随之，屋中便静了下来，只有墙上的英式挂钟，非常有节奏地嘀嗒着。这小小的一隅，立时变成了两个人的世界。

此刻，雪鸿再也按捺不住心中的喜悦、激动，便不顾一切地扑过去，抱住曼殊，把脸伏在他的怀中，禁不住啜泣起来。似乎心中的一切，以往的一切，都只有这样才得以表达。

“雪鸿，师妹！”曼殊眼角也湿润了。

“三郎哥，你好狠呐！你，撇掉我……你这次回来，说什么也不能再走……呜呜！”雪鸿由方才的啜泣已经变成了呜咽，泪水渐渐地浸湿了曼殊的衣襟。

曼殊何尝能不动情呐！他也是年轻人，血管中流淌的毕竟是男人的血液。况且与雪鸿，有过青梅竹马的情谊。看着哭得泪人似的雪鸿，唤起了在他心里埋藏很深的一缕柔情，那是由爱神种下的一脉情愫，是人世间最宝贵最甜蜜最温馨的情感。他感到一股热血在心中翻滚，眸子看到的，似乎只有雪鸿柔情似水的眼睛，羞花闭月的面庞，丰腴娇柔的体态……

他缓缓闭上眼睛。

“三郎哥，这些年，你都到哪里去了，多让人挂念呐！记得当年你总说要漂洋过海找你母亲，你找到了么！你离开后，爸爸和我念叨你多少次呀！爸爸说你是个有志气的人，将来准能干成大事。我，在梦中还梦见你好多次呐！有一次，梦见你回来了，和先前一样，脸红朴朴的，眼睛还是那么亮，进门来，就将手背到身后去，挑皮地逗着我，说你猜，我手里拿着什么东西，我看着你那模样，觉得你很好笑，便说是糖。你摇头，说不是。我又说是饼干，你又摇头，说我只认得吃。于是，我又猜了几样东西，你还说不是，到最后，你才将手从身后拿过来让我看，我立时乐得不知怎样好啦，因为你手中拿着一束迎春花。迎春花，是我最喜欢的花，这你知道。只见你一手小心翼翼地花扬起，一手缓缓地抻过我的辫梢，就在红绸子系结的地方，你将它插了进去。我当时激动得不知怎样好啦，返身就向你扑去。可是这一扑便把自己扑醒了。哪里还有你呀！哪里还有什么迎春花呀！我当时心里空落落的，再想进入梦境已是不可能的啦！”

“雪鸿……”曼殊将她搂得格外紧了。

“还有一次，我也梦见了你，那好像是天将黑的时分，一切都是模模糊糊的，我好像走在乡间的路上，这时迎面走来一个手拿禅杖，身披袈裟的人，见了我的面说了一声‘阿弥陀佛’！我正要转身，他便叫出了我的名字：雪鸿！我吃了一惊，循声看去，那和尚不是别人，竟是你！你说逗不？”

“真的么？”曼殊问。

“真的！撒谎是小狗。”

曼殊抖动了一下，脸色猝然由红转白。

“三郎哥，你，你怎么啦？”

“没怎么！”

“你好像不高兴啦！”雪鸿有点惊慌，更紧地抱住了曼殊：“不说梦啦！好么？说话呀三郎哥，你怎么不拿眼睛看着我，看着我呀；三郎哥！”她说话的声音越发低缓，越发含混，她觉得少年时期的那个梦又回到眼前。她喘

息急促，闭上眼睛，把嘴唇印到曼殊的额角、眼帘、鼻尖、脸腮……最后紧紧吻向曼殊的嘴唇。

“不要这样，雪鸿！”曼殊猛然将雪鸿推开，痛苦地皱着眉。

雪鸿愣了，怔怔地看着曼殊：“三郎哥，你倒是怎么啦？究竟发生了什么事？”

“师妹，不要这样！”

“这样？什么样？”雪鸿依旧没有明白。

“师妹，我是说，我们两人不能？”

雪鸿更加茫然了。“三郎哥，莫非你，你没有看上我吗？莫非因为我是外国女子吗？莫非……三郎哥你要知道，我苦苦地等了你多少年啊！”她的语调愈发伤感了。

“雪鸿，你不要说了，我已经看见了你的心。只是我的事你还不知道，所以我不能和你……”

“你怎么说话老是支支吾吾，你能不能告诉我，这是为什么？究竟是因为什么？莫非你已经……”

曼殊木木地扬着头，两眼呆呆地看着墙上挂钟。可是内心里却是苦不堪言。雪鸿的疑问，使他联想起了遥远埋在望夫崖下的良子。如果没有良子，或者说没有良子的爱，他想他的整个内心世界是不会像现在这样痛苦的，精神的十字架也不会像现在这样沉重的。可是有了那一次丧失，他的心灵创伤便无法平复了。他知道，他此刻是十分爱着雪鸿的，可是他不知道，那爱将会给他带来什么结果。不知为何，他那会儿似乎已经预感着自己人生的不幸，他便不想将他的不幸带给他爱慕的人。

雪鸿是个急性子人，见曼殊这样木呆，便追问得越发急促起来：

“三郎哥，你到底是为什么？你快跟我说呀！莫非你已经有了。”

一片酸涩又一次涌入曼殊的心头，面对这心爱的姑娘，他能说什么，只是痛苦地说谎似地点点头。可是，他万万没有想到的是，就在他徐徐点头的当儿，一记有力的巴掌实打在了他的脸上。他凝神看去，雪鸿一双眸子已经噙满泪水，娇媚的嘴唇已经咬出了血痕。他不知怎样好了，只得嗫嚅地说：

“雪鸿！”

“呸！我恨你！”雪鸿愤然转过身子，怒冲冲向门外走去。

曼殊呆呆地站立在那里，觉得眼前的一切都飘忽起来，桌子在动，椅子在动，书架、茶几都在动，就连墙上的壁画也开始旋转，那《最后的晚餐》的犹大，似乎徐徐向他走来，翘着下巴，眯着眼睛，脸上一团谄媚的笑意，他觉得那面孔离他越来越近，越来越近，几乎有一种切肤的感觉，跟着他便恶心起来，感到一阵晕眩，随即便倒在沙发上。

恍惚间，他觉得眼前的色彩缤纷起来，无数个数不清的光点在面前飞舞，跳跃，旋转，似萤火虫一样纷乱。他想睁眼睛看个清楚，可是眸子稍一转动，面前就变得愈发模糊了，迷离了。他想喊叫，可是喉咙中就像有什么东西堵塞一样，发不出一丝声音。

人的悲剧恰恰就在这里，本来你很痴迷的东西，心爱的东西，可是由于某种特别的原因，你又必须舍弃她，疏离她，这无论对谁都将是一次致命的打击。曼殊的不幸，是否就是这种心灵自戕呐！他深深地知道自己，是一个感情丰富的人，丰富得几乎无法自抑的人。他爱慕异性，爱慕异性为世界

增添了多少芬芳、多少柔媚、多少甜美……而这些，是世界上其它万物所无法比拟的。山川虽美，可是它无论怎样也美不出异性那份灵艳；小河虽美，它同样也美不出异性那分娇柔；花卉虽美，它毕竟没有异性那种芳颜；孔雀虽美，它依旧没有异性那种灵性……既然对异性爱慕得这样深切，那么为何又偏偏要悖离呐！

曼殊的可悲还在于，是谁剥夺了他过一个正常人生活的权利？把他排挤到非人的境遇中？是社会？社会用残酷手段击刺过他不假，可是并没有强行规定他必须走这样一条人生道路！是他自己选择？这似乎不错，可是他从内心里倒更渴望过另一种生活，过常人一样的生活。曼殊对生活道路的选择，给我们提出一个极其复杂，难以解释的问题。

他证明了，解释个体心灵的奥妙，一点都不比解释宇宙奥秘更容易些！

他躺在沙发上，蒙蒙地看着天花板，太阳穴处一丝丝地疼痛着。其实，他何尝不爱雪鸿，那份爱，甚至要超过雪鸿对他的爱。虽然是这样，可是雪鸿的情感他还是不敢接受的……

过了多长时间，他也记不清了。

面前出现多少幻觉，他也记不清了。

当他徐徐翻转过身来，刚刚要坐起的时候，他眼前出现了庄湘牧师慈祥亲切的面容。

老人缓缓地弯下身来，一只手抓住了曼殊的手臂，另一只手轻轻地抚摸着他的额头。

“三郎，你现在觉得怎样？我方才回来，鸿儿就流泪讲述着你们的事情。这孩子，太任性，你千万不要和她一样的。”

“不，老师，都是我不好，这不怪师妹，是我对不起她，是我伤害了她。”曼殊说着眼泪又流了下来，一头扎在了老人的怀中。

老人听了也感叹起来：“三郎别说了，其实这事也都怪我。你从小就年轻气盛，做什么事情都是那么执着、痴迷，当然了，执着痴迷用在正当地方是好的，可是用在有的地方……”

按理这些我早该规劝你，可是……”

“可是，我让您老人家 and 鸿儿失望了。”三郎抬起了头。“不，我们的希望、失望都是无足轻重的，主要是你自己，你自己的今后……”

“老师，你不要惦记我，我会好好自处的。”

“你能好好自处？”庄湘觑了他一会儿，摇摇头：“孩子，你不会的，这我知道！”

曼殊静静地看着牧师。

“好啦！我们不谈这些了。”牧师转身坐到了沙发上，用手弄了一下额头上的头发，说：“孩子，告诉我，你今后将如何打算？”

此时的曼殊，心灵的自戕是十分惨重的，世间的一切似乎都难以让他打起精神。他毕竟是个佛徒，在他的心中，印度是个充满神秘又充满魅力的国度，佛祖的诞生地又在那里。

他便将远征印度讨取真经的想法和庄湘说了一遍。

“什么，你，疯了。”庄湘非常惊讶：“中国《西游记》我读过，难道你要师法唐玄奘。”

“老师，不是师法，我要走我自己的路！”

“就没有别的路吗？”

“没有了！”

庄湘沮丧地低下了头，大约过了三五分钟的光景，牧师说：“一个人的信念是不容改变的，你既然主意已定，我也不拦你！在这住几天再走吧！另外，我也很快就要回国了，我们这一别，恐怕真的要永别了。”牧师说着就啜泣起来。

曼殊的心绪也变得异常黯然，看着牧师不知说什么好！

这天夜里，曼殊失眠了。他躺在床上看着窗外的一轮皓月，看着月亮旁那蓝微微的夜空，心中异常空落，像丢失了一件什么东西一样。他试着把思路调整一下，努力克制自己不去想那些不该想的事情，可是努力了几次，依旧失败了。

这时，他听见一阵窸窣窸窣的声音，从牧师的床上传来，借着月光他看见牧师从床上缓缓起来，悄悄到柜子跟前，打开柜子，静静地翻找着什么，一忽儿便拿着一沓东西走向他的床边。

“老师，你要干什么？”曼殊打开了灯问道。

牧师看了一眼曼殊，将手中的那沓钱放到他的枕头旁：

“孩子，这是我的一点积蓄。你留着在路上用吧！”

“老师，不……”

“穷家富路，孩子，拿着吧！”

“不！”

“拿着！”

“老师！”曼殊扑通一声便跪到地上。

第二天，在牧师一片低沉而真挚的祈祷声中，在雪鸿的泪眼和祝愿声中，曼殊走出了牧师的家门。回望一下被阳光照亮的屋角和门楣，他心中一片惘然。他知道那金色梦幻在这里消失了，情感的巨澜在这里平息了。未来的，迎接他的，将是怎样的岁月？他真是无法知晓。

十八、亘古稀见的朝圣

1904年，刚满21岁的苏曼殊，便开始了他人生的第一次西行，也可以说，是他整个生命史上的第一远征。他远征的第一目标就是盘谷，即今日的泰国曼谷。

盘谷，可称得上一个地地道道的佛教圣地。上自国王，下至百姓，几乎人人都参加佛教仪式。每个男子一生中必须剃度出家一次，才能取得成人资格。国王也是如此。正由于此地佛教昌明，所以便诞生了一大批光彩夺目的佛学大师，产生了一大批精湛深厚的佛学著作。

或许正是对这些佛学精髓的渴望，或许正是以此解除精神上的迷茫，曼殊才跋涉在这条漫漫的长路上。本来他是个性情不定的人，无论干什么事情，都很难持续地做下去，多半是风风火火干一阵子，然后便转向干别的去了。可是这次西行，却表现出了奇异的耐力和韧性，他抱着每向前走一步，就离圣光近一点，离精神追求的目的近了一点的信念，一步一步迈进着……

但这毕竟是一次远征，是一次亘古少见的朝圣。步行到曼谷，差不多

要横跨整个的中南半岛，要经过越南、老挝、缅甸等国，要攀登长山山脉和阿拉干山脉，要跨越红河、湄公河、萨尔温河、伊洛瓦底江等流域。况且正值盛夏时分，热带炙人的气温，如同天地间着火一般，空气热熏熏的，树木花草都有些枯萎，路上的石子闪着刺眼的光泽，他每向前走一步都要有汗滴滚落下来。如果仅仅是炎热，倒也好办，更可怕的是，炎热刚刚过去，接踵而来的是电闪雷鸣，狂风暴雨。热带丛林的气候，真如同孩儿的脸，说变就变，一忽儿风，一忽儿雨，一忽儿热，一忽儿冷，无疑给踽踽行走在热林中的曼殊带来了无数的困难。

可是无论怎样艰辛，怎样险峻，曼殊的心绪是爽朗的。他觉得此时此刻的行为很像哥伦布，很像麦哲仑，很像唐玄奘，抛开那种实实在在的精神目的外，这种形式的本身就有创造性、探险性，这种形式的本身就是一次生命价值的实现。不管此次朝圣是多么的遥远，它的现实行程毕竟是有限的，由此而开拓出的精神行程便是无限的，深远的。

哪怕就是将性命搭上，他觉得也值得。

一日将近黄昏的时候，他行至到一条汨汨流淌的溪水旁，看着水边一块平展展的青石板，便躺下身子歇息起来。由于多日的奔走、劳顿，躺下不一会儿，他便睡去了。隐约间，他看见了良子，她正怀抱樱花向他走来，样子还像在月光下跳舞一样，脚步是那样轻盈，笑靥是那样迷人，来到近前，便将鲜花向他送来，口中还低低的吟咏冯延巳的《鹊踏枝》：

梅落繁枝千万片，
犹自多情，
学雪随风转。
昨夜笙歌容易散，
酒醒添得愁无限。
楼上春山寒四面，
过尽征鸿，
暮景烟深浅。
一晌凭栏人不见，
鲛绡掩泪思量遍。

他一阵惊喜，正要伸手去接鲜花，不料一股轻风吹来，不但鲜花不见了，就是良子也没了踪影。他正纳闷，这时飘来一阵淡淡的馨香，他循着香气看去，竟看见了雪鸿。

雪鸿手牵着一大狗神情有些抑郁，眸子失去了光泽，她忧伤地说，三郎，你让我等得好苦啊，一等就是十几年，为了等你，我眼泪哭干了，为了等你，我心盼碎了。可是到头来，你竟忘了我，你、你好狠呐！说着一抖动手中的锁链，那条猛虎般的大狗便疯也似地向他扑来，他惊叫一声一下子便从梦中醒来，摸着咕嗵咕嗵蹦跳的心房，觉得此梦十分怪异。

他坐起身来，眼睛刚刚睁开，突兀间，他便惊呆在那里。只见小溪对面的一块青石板上，一头披着长发的雄狮不知什么时候趴在那里，这会儿，也正木木地看着他，眼睛一眨一眨的。

溪水，只有两米多宽。

死神，离他只有两米多远！

刹时，他脑海里一片空白，就像倒净了东西的桶一样，显得十分空旷。或许由于极度的恐惧，或许由于猝然的惊吓，他觉得整个舌头，就像涂抹上

了黄连，苦涩得令人难捱，他咽了口吐沫，吐沫也是苦涩的。这个时候，他只觉得有一个阴影徐徐向他袭来，这个阴影不是别的，就是死亡。他万万没有想到，死亡离自己这样近，又来得这样快。

没办法，只有闭上眼睛，等待着那一时刻的到来。

风，呼呼地吹着！

溪水，哗哗地响着！

鸟儿，婉转地在山坡上鸣叫着！

这么等待了一个时刻，曼殊本能地向那里看去，却不料，奇迹出现了，只见那雄狮站起了身子，抖了抖鬃毛，伸了个懒腰，从青石板上走下，来到溪水旁，唿噜唿噜喝了一阵水，然后调转身子，大摇大摆地向树林走去了。

几乎像经历了一次死亡一样，曼殊的心难受得无法描述。看到狮子没了踪影，他又像得救了一样欣喜，慌了慌张又退到了山下的小村落。他决定在那里过一夜再说。

当晚村民得知了他这番历险，都为他感到万幸。有个老者捋着胡子说，“这只狮子吃了多少过路的人啦！没有吃你，真是奇迹，八成是刚刚吃饱了肚子，否则……嘿嘿！”老者笑了。

另一个老者说：“年轻人，若听我的话，你趁早回去吧，前面的野兽还多着呐，狮子猛虎不说，还有毒蛇豺狼呐！”

“还有山贼呐！”

“还有强盗呐！”

善良的村民们都纷纷劝阻着曼殊。

……

他的心第一次变得矛盾起来：是继续前行呐？还是打道回府？若前行，无疑还有各种各样的凶险在等待，无疑还要历尽各种各样的坎坷磨难。况且有的凶险和磨难的背后正隐匿着死神，死神又时时都在挥舞着手臂。他深知自己尚且年轻，人生之路刚刚开始起步，后面还有相当长的历程。他还要画画，他还要写诗，他还要干很多事情，可是一旦和死神相遇了，那么一切都荡然无存了……想到这里，他心里一阵战栗，很凄然地望了一眼星空，决定不再前行，打道回府。可是这一念头刚一袭上他的心头，他便感到一阵耻辱，感到一种恐慌。他似乎感到从心灵里又分化出一个苏曼殊来，这个苏曼殊正指摘着他，厉声诟骂：“你还算个天地间的汉子吗！你还有一点男人的骨头吗！你还能干一点大的事情吗！你还有脸和唐玄奘、哥伦布、麦哲仑等人相比吗！”诟骂声像一条皮鞭，立时使那个怯弱的苏曼殊猛醒过来。使他清楚地悟到，真的为此而死，也不该有什么遗憾，因为这种死，比碌碌平淡的人生要更有意义，比追逐名利的人生更有意义……

主意已定，第二天一早，他便离开农家，向前面那座望云山攀去。

过了望云山，便是几百里不见人烟的沼泽地。这种地方，不要说没有树木，就是带着绿色的草儿也不多见，举目望去，竟是一片白茫茫，灰秃秃裹挟着死亡与恐怖的颜色。

曼殊行走在这里，几乎有一种遭受酷刑的艰难。头上一轮白炽炽的太阳，泼撒着毒花花的光线，光线照晒在头皮上，就仿佛生成无数个亮闪闪的针尖，直直地朝着里面锥刺……脚下的白土，犹如被火焰烧烤了一般，散发着烫人的热度，脚掌踏上去，犹如踩在烙铁上一样难忍。

这样行走了一个中午，曼殊的嘴唇已经干裂得出现了小口，有的小口

还在丝丝地向外渗血。他感到十分口渴，喉咙犹如燃起火焰一般，干枯得咽不下一口吐沫。此刻，他多么渴望喝到水呀，哪怕一口水也好！他这么想着，便用眼睛在巡找，后来终于在一个白白的骷髅中发现了一汪雨水。这雨水让他乐得简直无法自持了，双手捧起骷髅，便甜甜地喝了起来。

他敢说，这雨水比清泉还美！

他相信，这雨水比甘霖还甜！

可是，他却无法知道，这雨水已把灾难带给了他！

就在他喝罢雨水的半个小时后，突兀间，他感到腹部隐隐疼痛起来，开始他没怎么留意，后来那疼就变得异常激烈，有一种撕肝裂肺的感觉，霎时，他脸颊由红变紫，额头上渗出一层豆粒般的汗珠。

他双手捂着腹部蹲在那里，身子勾得像个虾米。他很敏锐地意识到，自己中毒了，无疑毒菌来自肮脏的雨水。然而，此刻，又该怎么办呐？

面对着浩瀚的沼泽地！

面对着没有人烟的沼泽地！

面对着濒临死亡的沼泽地！

他真的绝望了！彻底绝望了！

看着那蓝悠悠的天空，白皑皑飘动的云朵以及云朵旁边的苍鹰，他感到十分怆然和悲切：他暗暗问着自己，难道就要在这里和死神会面儿啦！难道把骨头就要扔到这里啦！

头上的几只苍鹰盘旋着、怪叫着，目光充满着凶残、贪婪、渴望，似乎只要他一旦倒下，他们便会蜂拥而上，来饱餐他的血肉！

他缓缓地低下头来，忽然发现在他脚边的小泥洼里，长着一丛绿色。他仔细看去，那绿色不是别的，而是几棵蒲公英，弯弯的叶片虽然在阳光下有些蜷曲，但是嫩嫩的绿色，依旧现着一派生机，尤其是那亭亭玉立的花蕾，更显得那么饱满，那么娇艳，花蕾中一丝淡淡的黄色，灿灿地闪烁着生命的光泽！

他强忍着疼痛，将蒲公英叶子拽了下来，放入自己的口中，便开始慢慢地咀嚼，吞咽。他想以此来减弱腹部的疼痛，以此来分散大脑的注意力。

可是就在他的喉咙里溢满苦涩，嘴角淌下绿汁的时候，奇迹竟然出现了，腹部的疼痛居然消失了，连一点感觉都不曾留下。

那个时候，他激动得几乎要淌下泪水，觉得自己能留下性命，完全是天意。没有天，没有地，便没有他自己。

这么想着，他便端端地跪在那里，郑重地向着上苍叩了几个头，于是才向前方继续走去。

.....

经过两个多月的艰难跋涉，于1904年初秋时节，他终于到达了曼谷。

曼谷全称译成汉文是：“共台南马哈那坤森他哇劳狄希阿由他亚马哈底陆浦欧叻辣塔尼布黎隆乌冬帕查尼卫马哈洒坦。”音译成拉丁文，全称共有142字母。它是世界上名字最长的国都。它的含义是“伟大的神仙之城，永恒的绿宝石之城，坚不可摧的极乐境界，天帝的皇都，被赠予九块宝石的世界大都会，幸福的城.....”等等。

它位于湄南河下游，中部大平原南端，距河的入海口仅40公里。在2000年前，这里原是被人称为“泥海”的沼泽地，17世纪时也不过是个默默无闻的小渔村。1697年，民族英雄披耶达信（中国血统华人郑昭）率众赶走

了缅甸建都于河西岸吞武里，开始了吞武里王朝。1782年，曼谷王朝开国君主拉马世王帕普塔育华朱拉洛，把首都迁到河东曼谷，此后，这里逐渐发展起来。它既是一个古老的城市，又是一个美丽宜人的城市，街道两旁长满了橡胶树、芭蕉树、油棕、椰树等热带植物。植物的空隙处，隐约可见一幢幢并不高大却极其古朴的木楼，这里虽然被荷兰殖民者统治着，可这里每一块土地，每一块蓝天，每一棵树木，依旧都透露出泰国的奇异风情。曼殊曾在《燕子龕随笔》中这样记录了他当时的见闻：

土人称荷人曰敦。犹言主也。华人亦效呼之。且习其劣俗。华人士生者曰哗哗。来自中土者曰新客。……首都。其酋居焉。酋出必以夜。喜以生花缀其身。画眉傅粉。侍从甚盛。复有弓箭手。酋子性挥霍。嗜博饮。妻妾以数十。喜策肥马出行。傅粉涂脂。

峨峨云髻。状若好女焉。酋之嫔妾。皆席地卧起。得幸而有孕者。始得赐以床褥。宫人每日给俸若干。使自操井臼。空中见酋。而男女皆裸上体。匍伏而前。酋每一语毕。受命者必合掌礼拜。退时必蛇行也。

显然，这种蛮荒、野性的异域风情，给他留下了极其深刻的印象。除此之外，玉佛寺也令他终生难忘。

玉佛寺，是泰国国内最有名的佛寺。寺内有玉佛殿、先王殿、佛骨殿、藏经阁以及钟楼和金塔。主体建筑是玉佛殿。殿堂地面是大理石砌成，殿堂大厅很高，在11米高的镀金台上，供奉着一尊玉佛。传说玉佛是15世纪泰北昌盛时代后期的作品。是由整块翡翠雕成的，是一尊禅定式佛像，高度66厘米，膝部宽度48.3厘米。1784年第一世王从吞武里首府把玉佛请到这里供奉，被视为镇国之宝。环绕着殿宇和佛塔约有1公里长的壁画长廊，绘有178幅印度著名古代史诗《罗摩衍那》的故事。壁画第一幅就从尖顶佛殿的对面开始，然后按照顺时的方向一幅幅过去。

曼殊历尽艰辛，来向佛爷掬一瓣心香，此事立即传遍了都城。曼殊来到龙莲寺参拜这一天，龙莲寺全寺出动，人群列甬道两旁，来欢迎这位中土来的活佛。他们以为这是玄奘、法显再世。

尤其是龙莲寺主持乔磨长老，更是兴奋不已，他深深地施了一礼，便热情地邀请曼殊当众说法，谈论佛旨。

当时，曼殊有些惶恐。他虽从12岁削发出家，多年来，也曾揣度研磨，但对佛旨的领悟，毕竟不像那些整日潜于山林中的高僧那样，今日法华，明日金刚。他的佛学学问很不完整，况且又缺乏系统，所以面对着法师热情的目光和佛门期待的面孔，他甚是惶恐，打了一揖说：“弥陀佛，小徒从东土来到这里，怀着的是一片赤心，是想取得真经，怎敢现身说法。”

“小法师，我们都是出家人，为何这般客气。”乔磨长老又深深施得一礼：“快快，请坐！”

无奈，曼殊只得坐于蒲团之上。

众僧们这才在廊底下分班而坐，目光直直地看着他。

其实，他的惶恐紧张是多余的。谈禅说法靠的不是佛学知识的博大，不是道行修行的深浅。而是讲究头脑反应的机敏，讲究应辩能力的强弱。曼殊虽然应辩能力不是很强，但是他对问题的反应，却是异常迅速的，异常机敏的，是常人无法比拟的。

“小法师！”坐在前排的一个胖僧问道：“很早就闻听中华是文物之邦，可是自明朝以来，佛道为何日减式微。恕贫僧直言，今天更是一蹶不振，此

中原由，法师可否明示？”

“万物之规，人事之理，都是由无到有，由弱到强，由强转衰，由衰变无。我佛设教，从大处视之，亦宇宙中一事物也。可变易变的，是其外面表现，如朝拜礼仪，古今东西俱可不同；不变难变的，是其学理主旨，古今所同，东西无异。表层虽似衰然，究其本质，不过是由表层潜入内心而已，其外衰竭，内里却勃发起来。这种状态，是衰是盛？徒弟不敢多言。”

“小法师此论甚是高深，令人折服！”一个瘦僧人马上接过了话茬：“只是请问中土佛旨怎讲？”

“一切全在于我！”

“一切？请问法师何谓一切？”

“上有天，下有地！”

“那么，我呐？”

“大我小我天我地我。”

瘦僧皱起了眉头，胖僧摇了摇脑袋，他们二人目光相遇一下，还要发问，抬头看了一眼乔磨长老。长老正冲曼殊缓缓地点头，会心的微笑呐。

“小法师，我倒有一点不理解？”一个脸上有疤痕的僧人问：“你漫漫长途从东土来此，莫非是要师法玄奘？”

“师法。”曼殊轻轻地一笑，摇摇头说：“世上绝无相同的两片树叶。”

“玄奘是步行，你不也是步行吗？”

“我之行非玄奘行，玄奘行非我行！”

“玄奘行，世人皆知。法师之行莫不也要流传于世吗！”

“玄奘有为，卑人无为也！”

疤痕僧似乎品出了曼殊话的味道，笑笑说：“中国老子说，‘无为而无不为’。这样说来，法师比玄奘更高一筹。”

“法兄，你是否太看重差别了，怎能见得本相。”

疤痕僧立时觉得抓到了时机，急促地说：“那么，就请法师，为我们显现一下本相吧！”

“请法师，显现本相！”很多僧人也都凑起了热闹，扯着嗓子叫喊，“请法师显现本相。”

曼殊看了看，低声吟咏道：

横看成岭侧成峰，

远近高低各不同。

不识庐山真面目，

只缘身在此山中。

众人听罢，有人点头表示领悟，有人依旧茫然，依旧喊着：

“请法师再现法相。”

曼殊轻轻擦了一下眼，说：“若求人之本相，当于本原处求之。只要语言一介入，便失去了本原。就说现在的我，求我之本相。我说我，则非我也，听我说我，更离我相去万里，不可凭信。倒是求彼，便可返观于己。人人有不同，人人也有所同。人即为何物，己便为何物。”

众人相觑一下，便会意一笑，不难看出心灵深处已领会了曼殊的禅机。

……

通过短短的接触，龙莲寺的众僧都非常敬佩苏曼殊，称他为“曼殊大师”。曼殊对乔磨长老更是异常折服，决心要和他学习梵文。

梵文，八转十罗，微妙、瑰奇，堪称“天书”。欧洲通行文字，皆源于拉丁；拉丁源于希腊，由此上溯，实本梵文。梵文是“诸教之根本”，“诸字之父母”。

从现存的零零星星的学习笔记看，曼殊在龙莲寺这段时光中，异常兴奋，刻苦钻研。

为了帮助记忆，在笔记中，他曾写有许多梵文单词的读音和汉语译注：

“咄噜慧剑”，此云“苏合香茶”

“矩磨”，此云“郁金香”

“竭罗”，云“虎”

另外，他还记下了很多汉字的梵语音译：

“妙法莲花”，梵音“萨达磨芬陀丽”

“枸杞”，梵名“奢弥”

“桃”，梵名“至那弥”

用历代已经译成的汉文经典，同梵文原文对照学习，以加深理解和记忆：

“弹尼”，晋言“才明”。见《除恐灾患经》

“摩罗那梨”，隋翻“鬘仙”，鹦鹉鸟名。见《本行经·第三十一》

“室利逻多”，唐言“胜受”。《起信论疏》：明五日论师，以此论主照北印度。

为了弄清弄准一个单词的确切含义，他同时参阅了几种经典，进行对比。如：

梵音“摩摆”，亦云“摩罗”，此翻“鬘”。西域结鬘师，多用苏磨耶花，列行结之，以为修贯。《四分律疏》云：“苏曼耶花，未利花，相似。广州有。”

《慧琳音义·十三》云：“‘苏末耶花’，旧云‘苏磨耶花’。其花黄、白、赤，甚香，高三、四尺，垂似盖形。又作‘苏摩那’。”

对于词的研究，他更是一丝不苟：

梵音“那磨”或“那摩”。此翻“名”。即英文之 mane 是也。是归义，赴义，随义，趣义。谓随音声皈赴于法趣。

“兜罗绵华”，梵兼称华言细香。绵洁如香雪熏，闻云：佛手柔软，加以合纒，似此绵也。

梵文是艰涩的，可是他学起来竟是那么兴致昂然。不知不觉中，夏季便悄悄地过去了，爽利的秋风带着凉意从海上徐徐吹来。曼殊收拾起手头的工作，他又要赶路了。

临行，乔磨长老流淌着老泪，将梵文经多卷送给了他：

“这些书就送给你啦！”

“谢谢长老！”曼殊眼角也挂了泪。

“《梵文典》这一大业，能否编纂成，就全靠你啦！”

“师父，请您放心！”

“有你这句话，师父就放心啦！”

于是曼殊背起了梵经，走出了龙莲寺。在一抹桔红秋阳的映照下，他又向远方走去。

十九、神秘的狮子国

说起狮子国的由来，你没法不想到佛经上面那段颇为精彩的记载。

相传在很古老的时候，斯里兰卡有一颇为年轻的国王，名叫候赛因。该国王年轻有为，勤于朝政，将国家治理得井然有序。一天候赛因处理朝政过于劳顿，伏在案上睡了过去。在梦中，他梦见自己走在十分崎岖的小路上，依旧是十分劳顿。正当他要寻找一个什么地方歇息一下的时候，忽然传来一阵浓郁的花香，他举目看去，除了犬牙般的石头，便是刀砍斧削的峭壁，一片光秃秃冷森森的样子，哪里有什么花草，正当他纳闷之际，花香越发芬芳了，几乎有一种置身花园的感觉。他愈发感到惊异了，正要仔细寻觅，突然由岩石后闪出一女子。

该女子发髻高绾，身着轻纱，整个体态如柳丝一样轻柔，飘逸。她年纪也就在十七八岁的光景，面目似漂浮着一层露珠般鲜嫩。

候赛因看罢禁不住惊呆在那里。其实，他见过的女人太多了，身前身后的美女怕都无法数清。美女已经使他产生麻木，厌倦，美女已经令他熟视无睹。可此刻，他只觉得心扉狂跳，血液上涌，只想用眼睛牢牢看着她。

那女子见他看得这般专注，双颊兀自的红了，犹如桃红浸染过一样。偏过脸来，羞羞地看他一眼，随后竟向山下款款走去，如一抹云霞般飘逸。

他顾不得多想，赶忙追赶，不料，脚绊到一块尖尖的石头上，身子扑通摔倒在地，于是他便醒了。

醒来，想着方才那梦境，他依旧恋恋不舍。他觉得这是一种象征，这是一种暗示，于是便发下一道圣旨，让全国百姓寻找这一美女，寻到者，奖掖文银三百两。

举国的百姓寻找了七七四十九天，依旧没有找到该女子，国王便彻底绝望了。他恹恹地躺在床榻上，看着窗外凄黄的圆月，心中十分孤寂。正这时，传来一阵轻微的敲门声，还未待他将身子坐起，那门扇竟缓缓地开了，跟着就闪进一个女子。他侧目看时，一下子就惊喜地蹦起来，这女子不是别人，正是他天天想、夜夜盼，全国百姓找了七七四十九天的女子。女子依旧像先前一样，依旧腮上挂着羞色，依旧那么媚媚地看着他，国王便一把将她搂到怀里……

从此国王，便无心料理朝政了，每天都耽于香气飘浮的美色之中。这样一来，国家也渐渐衰败下去，百姓的日子愈发艰难了。

这一日都城出现一位人面狮身的人，要求觐见国王。

国王得到禀报后，感到很有意思，随之便召见该人。

狮身人见了国王后，深深施得一礼，之后便说：“国王，我今日来此，就是向您禀报一件事情！”

“请讲！”国王十分傲慢地说。

“国王，恕我直言，你身上已经充满了晦气！”

“晦气？什么意思？”国王瞪圆了眼睛。

狮身人眨了眨眼睛说：“就是说国王身旁已经潜伏下了魔鬼，它或许每天都在吸你的血液，吸你的骨髓。所以你的面色才晦气！”

哈哈！国王听罢大笑起来：“真是无稽之谈！无稽之谈！”

魔鬼，我身旁哪来的魔鬼？”

“国王，你前不久娶的那女子，就是魔鬼，她就是罗刹国的一罗刹女，

她本来面目狰狞，青面獠牙，可却变成美女来到你身旁，就是来害你的！”

“这怎么可能呐！这怎么可能呐！”

“国王，我说的都是实话！”

“不要再说了，你还不快给我退下。”

无奈，狮身人看了看左右的文武大臣，只得悻悻地退下了。

果然不出狮身人所料，第二天清晨，当人们还沉睡在梦乡中的时候，王宫里传来一阵凄厉的惨叫声，侍卫们赶到现场的时候，惊奇地发现国王、王后、宫女等都倒在血泊中。罗刹女已经不见了……

这样一来，大臣和众百姓就极折服狮身人的智慧，便请他来做国王。狮身人见人们这样信任他、看重他，十分感动，也没再推辞。他做国王后，于的第一件事，就是消灭了罗刹国的全部魔鬼。

这一下，使得全国的百姓越发钦佩他、敬重他，为了纪念他的功绩，人们就将国名改为“狮子国”。

曼殊是在赶往“狮子国”的途中听到这一传说的，静目沉思，他非常敬重传说中的狮身人，同时又非常鄙视那个年轻的国王，他觉得他酷似宠爱杨贵妃的李隆基。于是他便想起了白乐天的《长恨歌》，想到此，便操起一截树杈，在细如齏粉的沙地上，大书起来：

汉皇重色思倾国，
御宇多年求不得。
杨家有女初长成，
养在深闺人未识。
天生丽质难自弃，
一朝选在君王侧。
回眸一笑百媚生，
六宫粉黛无颜色。
春寒赐浴华清池，
温泉水滑洗凝脂；
侍儿扶起娇无力，
始是新承恩泽时。
云鬓花颜玉步摇，
芙蓉帐暖度春宵；
春宵苦短日高起，
从此君王不早朝。
承欢侍宴无闲暇，
春从春游夜专夜。
后宫佳丽三千人，
三千宠爱在一身。
金屋妆成娇侍夜，
玉楼宴罢醉和春。
姊妹弟兄皆列土，
可怜光彩生门户，
遂令天下父母心，
不重生男重生女。

写毕，他看着黄沙上的大字，觉得十分有趣，扔掉手中的树杈，大笑

起来，于是向前走去。

傍晚时分，他歇息在一个叫“浸”的部落。

这个部落实在太偏僻了，四周有群山遮挡，茂林覆盖，不仔细辨认，很难发现这里会有人家。部落的人见到他这个远方的客人，异常热情，拿出最好吃的东西款待他，拿出自酿的米酒让他喝。席间，外面传来一阵欢快的锣鼓和歌舞的声音，他便很奇怪，问部落的首长：“这是干什么？”

酋长说：“我们这里又有一个老人要升天啦！”

“升天？”曼殊很不解。

酋长见他这样惊异，便放下了碗筷，说：“走，你亲眼看看就知道啦！”

于是，他和酋长从屋中走了出来。

只见在一个宽阔的空场上，筑起了一座大约能有 20 米高的台子，台上摆满了鲜花、绿草。台下围满了柴草木头。

当！当！当！

伴着三声锣鼓响，赤着上身的人们跳起了部落舞。开始的舞步，还有些轻柔舒缓，渐渐随着情绪变化便狂欢起来，人们的动作，有的像奔腾的雄狮，有的像雀跃的猿猴，有的像欢快的斑马，有的像疯狂的野牛……狂欢进入高潮的时候，台子四周的柴草便点燃起来，熊熊的火焰刹时将天际照得通明，将人们的面庞都映成了红色。

这时一个白发苍苍的老者在台上出现了，他两眼明亮，面带喜色，蓬蓬松松的胡须几乎无法看清他的面孔，他先是跪了下来，东南西北磕了四个头，随之又拜了拜天，拜了拜地。

然后又站起身来，在台上狂欢起来。边跳边唱：

你问哪里生来哪里长，

哪生哪长有家乡。

深山生来老峪长，

鬼门关最后有家乡。

南海来了起乌云，

北海来了刮怪风。

刮倒上方娑萝树，

刮倒上方太阳山。

刮得南海翻白浪，

刮得北海水不清。

刮得大树连根起，

刮得小树不留根。

刮得瓦房不落叶，

刮得草房起灰尘。

今日怪风又来到，

我愿趁此离凡尘。

离开凡尘进天堂，

永远才是幸福人。

唱到这里，他几乎呈现出一种歇斯底里的状态，双臂乱挥，双腿狂蹦，满头的白发也都一起一伏地飞旋，蹦着蹦着，猛听得一声惊叫，老者便扑通一声栽到了火焰之中，随之传来一阵撕肝裂胆般惨叫。

奇怪的是，跳舞的人们非但没有一丝悲痛，反倒狂欢得越发热烈了。

“升天啦！”人们欢呼着。

“升天啦！”人们狂叫着。

“看到了吧！”酋长瞅了曼殊一眼说：“这老人就升天啦！”

“升天？”曼殊十分惊恐。

“是啊。”酋长说：“我们这儿老人到了岁数，都要升天的。”

“多大岁数？”

“六十岁！”

“啊啊！”曼殊表面应承着，内心里却十分惊惧。暗想这太可怕了，这是一种什么习俗啊！

第二天，他和酋长连个招呼都没敢打，就匆匆上路了。以后他每每想起那个部落，想那熊熊的火焰，心中就一阵战栗。

抵达斯里兰卡后，他住在了锡菩提寺。寺中袅袅的香烟，悠远钟声，使他产生一种步入佛道的感觉。就在他要潜心研磨经法的时候，由于一个人的突然出现，将他原来的梦想又粉碎了。

原来锡菩提寺外有个姑娘，名叫佩珊，祖籍也是中国。她出身贫寒，独身飘零。曼殊来到后，姑娘天真地以为是活佛降临，一定会法力无边。

有一天，曼殊正在看经书，不知什么时候，身旁忽然站了一位姑娘。

曼殊连忙站了起来，打了个问讯，说：“弥陀佛，姑娘，你要找谁？”

“活佛，我就找你！”

“找我？”曼殊感到很惊讶，但是他故作平静地说：“姑娘，莫非找我有什么事么？”

“活佛，你无论如何要救渡我呀！”姑娘说着便扑通一声跪到地上，于是便将自己的悲惨遭遇讲述了一遍，随后还说：

“活佛，你肯救渡我吗？”

“救渡？”曼殊觉得十分可笑，他能救渡她什么呐！自己这会儿，还谈不上让谁救渡呐！可是面对姑娘那双泪汪汪的眼睛，他又怎好意思说破真情。想了想便说：“姑娘，有话你还是起来说。”

于是姑娘就起来，两眼依旧牢牢看着曼殊。

曼殊就将一本非常浅白的佛经拿了起来：“姑娘，这本书你拿回去看看，或许对你有帮助。”其实他本来是想推脱一下，把自己从这困窘的境地中解脱出来。哪知，姑娘第二天又来了，又来向他借阅经书，说哪本一夜工夫就看完了，还想看看《金纲经》，无奈，他又借她《金纲经》。

这样一来，姑娘来寺的次数便多了。开始两人还谈佛道、经书的事情，渐渐就谈起了红尘。后来，佩珊便倾吐了衷肠。

她向曼殊表示：希望帮她脱离这里，愿终生跟随他！

几乎无法预料又是预料之中的事情终于发生了，对曼殊来讲实在是当头一击。他觉察到，他与佩珊之间，一个危险的信号已经出现。他自己也承认，对佩珊的感情已超过了一般的同杂问题必须摆脱。不用说，西行是不可能的了——怀着这般心思去拜佛，是他自己也不能容许的。于是，事情便发生了一个突然性的变化。曼殊毅然决然地拒绝了佩珊的要求，怀着一腔悲苦的情丝和痛苦，步履艰辛地回到了祖国。临行的时候，他给佩珊留下的纪念品是一幅水墨丹青画，画上有他亲笔题辞，悲怆心情，映于纸上：

甲辰，由暹罗之锡兰，见崦嵫落日。因忆法显玄奘诸公，跋涉艰险，以临斯土，而游迹所经，均成往迹。余以縻身情网，殊悔蹉跎。今将西入印

度，佩珊，与余最亲爱者也，属余作图。……因画此留别。呜呼，异日同赴灵山会耳！

下面还附有一首七绝（据考此诗是上海刘三亲赠曼殊的）：

早岁耽禅见性真，

江山故宅独怆神。

担经忽作图南计，

白马投荒第二人。

一个很庞大的西行计划，就这样很轻易地被放弃了。

二十、潇湘之夏

假如西行是曼殊人生浪漫狂想曲；

那么归来便是他世事生活的写实篇。

1904年，苦闷了一个时期的曼殊，应好友张继之邀，由上海来到长沙。

初夏的长沙，虽然没有春天那般迷人、明媚，柳枝花叶也少了些嫩绿芬芳，但微热的空气里依旧弥漫着芙蓉的香气，湛蓝的天空上依旧流动着舒缓的云朵。

自来到长沙后，他的心情爽朗了许多。本来他是来此地散心的，原打算逗留几日便去往它处，哪成想，迷人的风光和挚热的友情，让他产生了依恋。恰巧这时明德学堂招考教授图画先生，曼殊便前去应考了。

考试那日异常有趣：曼殊因头一天晚上和朋友们喝酒喝得很晚，醒来的时候，就已经是日上三杆了。看了一眼床头的马蹄表，他立时紧张起来，连忙穿上了衣服登上了鞋，急匆匆地向门外奔去。待来到考场门口的时候，考试已经进行一个多小时了。

主考官当门拦住了他：“这位先生，你要干什么？”

曼殊的脸红红的，非常客气地说：“先生，非常对不起，我是来考试的。”

“考试？”主考官哈哈大笑：“先生，你也不看看几点了，还考什么试呀！”

“非常对不起，非常对不起，能否让我进去一下。”

“说得倒轻巧，进去！这是有规定的，摇铃之后就不许进场了！”考官看了看曼殊，口气略略缓了一下：“死了这份心吧，我就是开开恩让你进去又有什么用呐，时间剩下不多了，人家有人都快画完了，你进去，不也是白废吗！”

“先生，那你就开开恩吧！”曼殊现出一脸可怜巴巴的样子。

“开恩有什么用，看看都几点了！”

“先生，算我求您啦！”

“唉，真是没办法！”

“考官先生……”

主考官看了看曼殊，兀自摇了摇头，苦笑了一下，说：

“好，进去吧！”

“谢了！谢了！”曼殊眼角感动出了眼泪，向考官敬了几个礼，便径直奔进了考场。

考场里十分寂静，考生们都在静静地描摹着自己的作品：有的缓缓地勾抹，有的悄悄地点染，有的重重地着墨，有的尽情地涂色……

曼殊来到自己的座位前，急忙将试卷拿起来，只见上面题着一句古诗：清泉十里听蛙鸣。即为画题。

看到这一画题，曼殊略略思索了一下，那颗悬浮的心立时放松下来。他研了几下墨，润了润手中的笔，看着那张宣纸，又似乎涌上一丝困意……

正这时，那主考官来到他身旁，十分惊奇地看着他，低声地说：“怎么，还没画呐！”

头年想不想画啦！”

曼殊冲着主考官一笑：“先生，作画何必要忙，看着，现在就画。”说着，他一笔从宣纸上轻轻荡过，刹时间，一条清清的小溪便在纸上缓缓流动起来，似乎发着潺潺响声。随后他又将笔尖顺着溪水俏俏一抖，几滴黑漆漆的墨点十分匀称地散落在溪水之中，于是他在砚台边上轻轻荡荡笔，将笔尖弄得如针尖般尖锐，依次顺序，悬起笔巧巧地挑荡一下墨点。墨点须臾间就活泛起来，变成一个个水灵灵的蝌蚪，顺着溪水，欢快地游玩着、嬉戏着，从那鲜活的神态中，从那粼粼的波纹里，你如果仔细倾听，似乎真的能听到十里的蛙鸣……

主考官看到这里，已经完全被曼殊的艺术造诣所打动，他几乎忘记了这是考场，惊喜得大叫起来：

“真是神来之笔，天才，天才呀！”

众考生听着主考官这般弘扬，心里很不是滋味。他们想，世上哪有这样的主考官，别人还没怎么样呐，他倒带头违犯了考场纪律。更令他们不忿的是，一张什么破画，值得他这么称赞，一口一个天才。狗屁，哪来那么多天才！这样一想，他们便都放下手中的画笔，围拢过来。

他们围过来的时候；有人眼角挂着轻蔑；有人脸颊含着哂笑；有人嘴里不干不净地吵嚷着：

“什么××画，值得这样大喊大叫。”

“就是呐，什么天才，我看是蠢才吧！”

“庸才还差不多！”

……

可是当他们渐渐走近，看到那流动的溪水，那欢活的蝌蚪时，他们全惊呆了，禁不住一阵脸红，心中折服起来。

“怎么样？”主考官看着他们神气问道。

“那还用说。”

“真是天才呀！”

……

当下很多考生便退出考场，他们觉得没有必要再和人家竞争了。

于是，曼殊以绝对的优势考取第一名。

发榜那日，曼殊被招进校长室。校长是一位博古通今的学人，对曼殊的造诣深深折服。见面第一句便问：“请问先生的尊姓大名。”

那时曼殊已经是非常有名的人物了。此时，他却不想暴露自己的真实身份，只是笑笑说：“小人姓博，名经，博经便是鄙人。”

“博经先生，你的大作我已经赏过了，出手真是不凡呐！”

“过奖过奖！”曼殊表现出非常谦虚的样子。

“不知先生笔墨师于哪家？”

“信手涂鸦，哪有什么师承！”

“不，我看先生，即有唐寅的情致，又有八大山人的意蕴，无论情致和意蕴那都是神蕴上的师承，可是就其整体上的形态，我觉得先生的画特别像当代一位大师的作品。”

苏曼殊非常疑惑：“谁的作品？”

“苏曼殊！”

“苏曼殊？”曼殊吃了一惊，瞪眼看着校长。

“莫非先生认识他？”

“不不不，不认识他！”

“那太遗憾了，你的画太像他的画了，听说他西天取经去了，也不知回来没有？”

曼殊脸忽地红了起来，作出一派认真倾听的样子。

“将来他回来，你可去拜见拜见他，那样，你的画还会有长进！”

“好好！”曼殊连忙答道：“一定拜见，一定拜见！”

就这样，曼殊被明德学堂录取为先生，教授图画。

据他学生黄钧回忆，曼殊在校对功课极认真，讲授尽心尽力：

甲辰……六月，曼殊来自海上（即上海），授自在画。（引者按：所谓自在画，即是图画。自在者，不假借于机械也，与几何、物理图形不同。）居半载，不常入讲坛。

草《自在画叙言》一篇，长千余言。生徒皆妙龄初学，不解画，于理尤茫然。师操奥音，复短于言词。群以为画师之文，无足称者，故其文不传。……习画时，先以印稿敬生众，别于黑板作图样，巡视行列，依次示以轮廓，无倦容。积画稿四五十幅，装璜成帙，卷首题：“落花不语空辞树，明月无情却上天”十四字，而略图其意。末画梅花一枝，题英文诗一首。

曼殊在教学的时候，对学生一视同仁，无论贫富，无论男女，只要肯上进、肯用功，他都喜欢。如果采取别的手段恭维他，讨好他，那只会讨得没趣。

学生陈果夫，就是后来的国民党特务头子。为人狡黠，好弄权术，又善于伺察人意，许多老师都觉得他是一个“能干”的学生，非常喜欢他。曼殊来到后，他思索了一番，放学后便带领几个学生围了上去，问寒问暖，又亲热，又恭敬。看到曼殊筐中的几幅画，马上扮着笑脸不失时机地予以恭维：“先生的画熔铸古人自成一家。风格清淡雅致，韵味无限，一如先生为人，真乃画中神品！久闻先生的山水画取法于宋，不知宋代苏黄米蔡四家中先生更爱哪一家？”

曼殊听了，先一怔，继而一笑，从筐中拿出一幅画，看了看说：“我学书法，倒临过苏黄米蔡的几张字帖，他们的画——倒没学过！莫非说，陈君见过苏黄米蔡的画啦？”

“这，这……”

“如有，我倒是真想见识一下。”

“先生，其实，我也没有见过，不过我听人说过这四位是宋朝的四大名家。”

“名家，哼哼！”曼殊轻蔑地笑一下：“名家就都得画画么！张衡还是名家呐，他画过画么！李时珍还是名家呐，他画过画么！黄道婆还是名家呐，

她画过画么！”

陈果夫的脸像巴掌打得一般，紫红紫红的，只得连连点头说：“那是，那是。”

“告诉你吧！”曼殊脸冷冷的，厉声地说：“苏黄米蔡不画画，他们是书法家。”

“啊，书法家，书法家。”陈果夫鸡啄米似地点着头。

“陈君，我这个人有个特点，你可能不知道。”

“是，啊是，先生的特点我是有点摸不透。”

“实话告诉你吧！”曼殊斜睨了他一眼，“我最反对溜须捧圣，不懂装懂的人。”说罢，啪地一声将门打开，衣袖一甩，愤然而去。

陈果夫尴尬得简直无地自容。

……

光阴荏苒，岁月如梭，屈指算来，一晃儿，曼殊来长沙，已经三个多月了，他教授的学生都有了飞速的长进，有的能描画冬天的腊梅，有的能点染九月的菊花，有的能勾抹风中的斑竹，有的能展示云里的飞鸿……看到学子有了如此的进步，他心里异常高兴，像抹了蜂蜜一样甜美。

这一天，为了表示自己的喜悦之情，他在青石街饭店专门设宴来请他的学生。

青石街饭店，在当时的长沙是一个较有名气的饭店，门面虽然不算宏大，但室内的装修却是异常典雅。迎门是一座气势雄伟的假山，山上有飞湍的瀑布，山下有淙淙的小溪，溪水旁还耸立着一座小巧别致的亭台，里面，便是一字排开的红木餐台，中间有雕刻精美的屏风相间隔。四面洁白如雪的墙壁上，悬挂着很多名画，即有唐李思训的《长江绝岛图》、唐孙位的《四皓围棋图》；宋米友仁的《潇湘奇观图》、《云山得意》、《大姚村图》；元黄公望的《溪山雨意图》、《江山胜览图》；元王蒙的《秋山草堂图》、《湘江风雨图》；又有明文征明的《雨余春树图》、《好雨听泉图》、《梨花白燕图》；明唐寅的《落霞孤鹭图》、《临水芙蓉图》；清八大山人的《鱼鸟》、《荷花水鸟图》；石涛的《兰竹图》、《松鹤图》、《秋水野航》……

学生见墙上挂着这么多名画，兴奋得眼睛有些不够用了，一忽儿看看这张，一忽儿看看那幅，饭都有点顾不得吃了。

“博经先生，您说哪幅最好？”

“是啊，哪幅最好，博经先生？”

同学们欣喜地问着曼殊。

曼殊放下了手中的筷子，喜孜孜地看着他们：“这话让我怎么说哪，要我说呀，哪幅都最好。”

“这……”同学们有些不解。

“其实，真正的艺术珍品是不能相比的，因为它们各有千秋，它们都只是属于它们自己那个艺术世界。就拿墙上这些画来说吧！”曼殊朝墙上瞄了一眼说：“李思训法度谨严，意境高超，笔力刚劲，色彩繁富；孙位则以画龙水见长，笔力奔放，无所顾忌；小米却长于点染，营造氛围，常使烟树掩映中有风雨迷离的深意；而黄公望讲究以书入画，画中有书，着重骨法用墨，不多作渲染；王蒙追求气魄恢弘，大气磅礴；文征明却画风温雅细致，笔墨精锐，酣畅时，笔墨苍润浑厚，细腻时，用笔精如蝉丝；再如，唐寅尤以山水、仕女见长；八大山人却以简略为奇，画山水，多为‘残山剩水’，画鱼

多为无名之鱼；石涛却以‘师法自然’为荣……这回，你们再看看，他们究竟谁画得最好呐？”

同学们听到这里，都折服地点点头，会意地笑了。

饭店老板也是个艺术造诣较深的人，听了他这番弘论，颇为惊异。因为到他这赏画的人太多了，还没有一个说得这么透彻的，于是便凑到桌旁和他攀谈起来。

唠了一会儿之后，饭店老板便说：

“博经先生，先人的作品，你品评得极为精到。只是对当代人的画是否喜欢品评？”

“当代？不知道您要说的是哪一位？”

“就说苏曼殊吧？”

“什么！苏曼殊？”曼殊一惊，怔怔地看了看老板：“老板认识苏曼殊？”

“不，我不认识。只是他的画我太喜欢了。怎么，博经先生认识？”

“不，不认识。”曼殊连连摆摆手：“恕我直言，他的画，实在不值得一品，不值得一评。”

“什么！”饭店老板很惊讶，他觉得面前这位博经先生太狂妄了，口气太大了。随之笑了一笑，略带讥讽地说：“这样说来，博经先生，也有曼殊大师的画技了。”

“画技，倒不能说有。不过，就他画的画，我要用用心思，也是能画得出来的。”

“啊！”老板面颊惊异得都有些变形了，刹时心中生出无限的愤慨，他立时叫伙计把文房四宝拿来，将宣纸铺在一张桌上，冲着曼殊揶揄说：

“博经先生，请吧！”

那些伙计也跟着起哄般地喊：“请啊，博经先生！”

空气立时紧张了，很多食客也都拿眼睛朝这儿看着。同学们都深深地替先生捏了一把汗。

这时，只见曼殊缓缓地站起来，稳稳地走到桌子旁，轻轻地抄起笔，觑了老板一眼：“不知要我画他的哪一幅？”

老板想了一下，说：“就画那幅《剑门图》吧！”

曼殊轻蔑地一笑，随即眸子就闪烁出光彩。他凝神宣纸能有三四十秒，之后笔墨就走动起来，那挥笔的动势，那泼墨的快捷，几乎像行云流水一样顺畅，不见半点梗塞。

须臾一幅沧桑廖远的《剑门图》便跃然纸上。

这一次，饭店老板彻底惊呆了。

这一次，围观的人们全部惊呆了。

“你，你，你究竟是谁？”老板不知所措地问。

“博经！”曼殊说：“明德学堂的先生。”

“博经先主！”老板谄媚地笑着：“就请您将这幅大作留在这里吧！今天，你们的饭钱由我来开付。”

“老板，我还没有穷到那种程度。”曼殊说着将饭钱扔到了桌上，顺手又把《剑门图》拿了起来。

“博经先生，留下吧！”

“……”

“博经先生，留下吧！”

曼殊又看了一下《剑门图》，嗔笑说：“这么一幅破画，有什么值得留的，还不如撕了更好！”说着就哧哧哧哧撕扯起来。

“博经先生，你……”

“先生，你……”

在场的人们企图阻挡，已经来不及了，眨眼间已被他撕得粉碎。曼殊将手中的纸屑向空中一抛，哈哈大笑起来，随之眼含泪水向门外走去。

那老板望着他的背影愈发觉得奇怪，心想，这个博经先生，可他妈是个人物！

……

就在这次宴请的一个月后，曼殊忽然接到一封来信，于是他便离开了长沙。

二十一、海浪中的拜伦

大海，苍茫而辽远，蓝悠悠的水浪，似乎在讲述着一个永远也讲不完的故事：几只孤寂海鸟在天海之间飞旋着，一忽儿扑向海浪，一忽儿刺向云天，仿佛要把大海和蓝天连缀起来一样，可是无论它们怎样努力，最后还是失败了，大海还是大海，蓝天还是蓝天，它们还是那么孤寂地飞旋着……

透着窗口，看着船外的这般景致，曼殊的心潮又涌动起来。他觉得自己特别像那孤寂的水鸟，他也要将两个特别庞大的事物连缀起来。他要连缀什么，他现在还无法说得清楚，反正他已经产生了一种冲动。

坐在对面铺位的陈独秀，瞥了一眼曼殊的神情，激动地说：“曼殊，我看你就不要犹豫了。昨天听了你那想法，连我都兴奋。”

“可是，可是我觉得有些力不从心。”

“哎呀，你这是怎么啦！忘了当年我们一同办报的时候，你不是还翻译过雨果的《悲惨世界》么！”

“陈兄，翻译小说可和翻译诗歌不一样啊。况且，这又是拜伦的诗，我心里真的没有底。”

陈独秀听罢便笑了：“曼殊，这可不像你说的话。在我的印象中，苏曼殊可是个敢做敢为的人。连曼谷、狮子国都去了，翻译这诗又有何难的。”

曼殊被他说笑了，顺手又拿起拜伦的《诗集》。这时，他才清楚他要连缀什么，他要连缀自己和诗人的情感，要连缀两种语言的世界。

“曼殊，你看这样好不好，我们正可以利用一下在船上的这几天时间，你翻译你的拜伦，我看我的《神曲》。互不干扰，你看咋样？”

“好！”曼殊伸出了二拇指。

“来，拉钩！”陈独秀也伸出了指头。

……

之后，他们便真的各干各的事情了：陈独秀趴在窗口仔细地看《神曲》，而曼殊则伏在铺上翻译拜伦。

把拜伦的著作介绍给祖国读者，是曼殊长期以来的心愿。从少年开始接触英国诗歌之初，他就把拜伦的诗作，当做自己心中的太阳。无论是

高兴时候，还是愁苦的时候，无论是愉悦的时候，还是忧伤的时候，只要一想起他的诗，他就亢奋，就振作，就热血澎湃，尤其拜伦那讴歌爱情、赞美自由的诗篇，他捧到手中，就像端起甘美甜蜜的浓酒一样，时时刻刻都能陶醉。至于怎样才能将那美丽的诗篇用汉文再现出来，却是他一直感到困惑的事情。他十分清楚，翻译诗歌，绝不应像翻译小说那样，只要文通句顺，故事凸现出来，便算做成功了一半。诗歌，除了要有精美绝妙的语言、铿锵有致的音律，还要有炽如烈焰的激情，永远年轻的心态……这些，他具备吗？他暗暗考问着自己。

船继续行进着，窗外的海面像笼罩了烟雾一样，茫茫苍苍，昏昏暗暗，远处的海天几乎溶为一体。几艘挂着帆影的渔船，在波峰浪谷中，时隐时现地起伏着，像星光一样闪烁烁烁。

望着帆影，望着渔船，望着苍茫的海浪，渐渐地，曼殊的思绪便飘飞起来。那思绪绕过了心的港湾，超越了眼目中的世界，像一缕云天中的青风，像一道急驰奔突的闪电。

恍惚中，他眼前浮现出了拜伦，浮现出拜伦的美丽诗句。他不知是一股什么力量让他拿起了笔，更不知是一股什么力量，将激情都注入到了他的笔端：

（曼殊原译）（白话再译）

何以结绸缪？用什么来表达你对我的缠绵情意呢？

文纡持作缙。用带花纹的镶边织成的一根带子。

曾用系卷发，你曾经用它系过你的卷发，

贵与仙蜕伦。它多么宝贵，它是仙女的遗饰。

系着唾衣里，我珍视它，系它在温暖的衣服里，

魂魄还相牵；它永远牵动着我的魂魄；

共命到百岁，我将终生永远珍藏着它，

殉我归重泉。将来命归黄泉我也要把它一起带到地下。

朱唇一相就，我们热烈地亲吻过，

洵液皆芬香。你的红唇芬芳，令我陶醉。

相就不几时，但是，亲吻为时必竟是短促的，

何如此意长！哪里能像这永存的绸带永远情意深长！

以此俟偕老，由这信物，我等待着我俩美满结合的一天，见当念旧时。

见到绸带，总不由得要想起从前相爱的日子。

挚情如根荻，那情爱就像已经萌生的草木，

句萌无绝期。无论屈生、直生，它总要不断生长，不会止息。

叵发乃如铄，你的金发光泽闪亮，

波文映珍鬢。起伏宛转，有如波纹。

频首一何佼，你的容貌美好姣丽，

举世无与易！即使以整个世界为代价，也不肯交换！

锦带约鬢髻，锦带束着你的槃桓髻，

朗若炎精敷。那髻光波流动，明亮有如阳光。

赤道薰无云，阳光——运行在赤道上空而又没有云彩遮蔽的太阳，

光景何鲜暎！那光线够多么鲜明！

译完了这首《答美人赠束发绸带》，已经是夕阳西坠的时候了，他感到身心像清风吹过一样清爽。这会儿海面上，茫茫苍苍的烟雾已经退去，水天

之间显出了少有的明净。

波涛虽然依旧在涌动着，浪花虽然依旧在翻卷着，可是水面上呈现出来的却不是黝黑，不是深蓝，而是火焰般的红色。

他放下了诗稿，信步来到甲板上。任海风吹拂着发热的脸颊，拂弄着飘飞的思索，那火焰般燃烧的激情一时似乎难以平复下来。他刚刚转过身子，陈独秀竟从窗口中冲他大喊起来：

“曼殊，这是你译的诗吗？”

“是啊！”他愣愣地答：“怎么……”

“你等一下。”陈独秀说着从船舱里跑了出来，来到了曼殊的身旁，竟激动地嚷了起来：

“曼殊，太棒了。”

“什么太棒了？”曼殊很不理解。

“装什么糊涂，你翻译得太棒了。”

“这么翻译行吗？”

“太行了，无论语言，无论意境，无论思想，无论情绪，都是这个。”他说着挑起了大拇指头。

“真的吗？”曼殊也显得很激动，眸子里闪动着兴奋的光彩。

“曼殊，我看这回就不要犹豫了，就按着这个路子干吧！”

“那你说，我下一篇是翻译《哀希腊》、《去国行》，还是翻译《赞大海》。”

陈独秀笑了，指了一下苏曼殊：“你真是个呆子，我们现在就在大海上，每天看的是海，听的是海，吃的是海，喝的还是海，你说应该先翻译什么。”

曼殊听了这话似乎受到了启示，回舱后，便一头扎到铺位上，翻译起来：

（曼殊原译）（白话文再译）

皇涛澜汗，浩瀚的波涛无边无际，
灵海黝冥；神秘的大海黝黑深沉；
万艘鼓楫，千万艘航船来来往往，
泛若轻萍。就像漂浮着点点轻萍。

……………

谁能乘蹻，有谁能够穿上鞋子，
履涉狂波？穿越这惊涛骇浪？
藐诸苍生，相比之下，人类显得那样渺小，
其奈公何！他们又能拿你这大海怎么办！
泱泱大风，波涛的旋律雄浑博大，
立懦起罢，听了使懦者变勇，疲者振作；
兹为公功，这是你大海的作用使然，
人为何衰！人的力量显得多么衰弱！
亦有雄豪，也有一些英雄豪杰，
中原陵厉；在陆地上叱咤风云，不可一世；
自公匈中，但却被你大海随意从怀中，
撷彼空际。抛向天空。
惊浪霆奔，惊浪像雷霆在奔驰，
慑魂悻神；使人见了丧魂失魄；
转侧张皇，人们转侧张皇，

冀为公怜。希望得到您的怜悯。

翻译完《赞大海》，曼殊觉得胸中的激情还没有抒发殆尽，接着他又翻译了《唐璜》的部分章节，翻译了《恰尔德·哈洛尔德游记》中的《晚安曲》。可以说，在他东去日本海上生活的五六天时间里，他一刻也没有停歇过。

两年后，他的这些译作得到了出版。立时便受到了中国读者的欢迎，连青年鲁迅都激动地说：他读了这些成功译作，感到“心神俱佳”。批评家张定璜赞扬说：

在曼殊后不必说，在曼殊前尽管也有曾经谈欧洲文学的人，我要说的只是，唯有曼殊才真正教我们不但知道并且会晤，第一次会晤，非此地原来有的，异乡的风味。晦涩也好，疏漏也好，《去国行》和《哀希腊》的香美永远在那里，因此我们感谢，我们满足。……人有时会想，拜伦诗毕竟只有曼殊可以译。翻译是没有的事，除非有两个完全相同，至少也差不多同样天才的艺术家。那时候已经不是一个艺术家翻译另一个艺术家，而是一个艺术家那瞬间和别的一个艺术家过同一个生活，用别一种形式，在那儿创造。

唯有曼殊可以创造拜伦。他们前后所处的旧制度虽失了精神，但还存躯壳，新生活刚有了萌芽但还没有作蕊的时代，他们的多难的境遇，他们为自由而战，为改革而战的热情，他们那浪漫的漂荡的诗思，最后他们那悲惨的结局，这些都令人想到，唯曼殊可以创造拜伦诗。

他的译作，不但国人青睐，就异域的人，甚至拜伦故乡的人，也都大加褒奖，英国诗人兼翻译家佛来蔗说：

遗传特征的代代相陈，使有机物、植物、人类或者民族的生存，得以延续下来，只有当某种新的力量或情势介入其间，才能产生新的种类。继英、法两国革命而来的民主时代，孕育了新的思想。这种思想在英国的拜伦，就像德国席勒的诗里那样，获得了表现。长期以来，中国人因袭了其先祖的衣钵，一直孤立于世界事物之外。但是，一个渐趋退化的有机物，只有靠吸收其它细胞上的原生质，才能重振生机，恢复活力。一个民族只有靠接触新思想才能富于生气。日益发展的民众组织需要精神食粮，而这种粮食，贫乏不堪的本土文学又偏偏正好告缺。曼殊先生为中国公众译介了拜伦的名诗，此举对于在中国传播自由的文学作出了可贵的贡献。我们并且坚信：拜伦的理想，经过曼殊先生的宣传，不仅能启迪人们的思考，而且在中国民众中也将是不乏响应之士的。

……

话说回来，无论后来的评价怎样高，赞誉如何多，但对当时的曼殊——也就是在船舱里埋头翻译的曼殊来讲，能否成功，还是个不得而知的事情，还是个不可预测的谜。

可以这样讲，如果当时没有陈独秀的鼓励、肯定、褒奖，曼殊是很难将这件事情做到底的。就是在船停靠在横滨的码头时，陈独秀还这样激励着苏曼殊：

“曼殊，你这回成功了！”

“什么成功了？”曼殊瞳孔中闪着疑惑。

“你的译作呀！”

“真的？”

“如果不成功，我大头朝下来见你！”

曼殊被他说乐了，高兴地说：“如果译作真能出版，稿酬有你一半，怎

样？”

“不，稿酬，我们全部喝酒！”

“好！”曼殊一下子握住了陈独秀的手，他心里是那样暖，那样甜，那样滋润。从这一刻起，他便真诚地企盼这些译作出版。

二十二、又一个女人春心萌动

他抵达樱山村的时候，正是夕阳西下的时刻：殷殷的晚霞染红了天际，灿灿的余晖涂抹着山野，牧归的牛、羊拖着长长的身影，发出欢欣的鸣叫，牧童的鞭儿甩着“啪啪”的响声……

这一切他太熟悉了，虽然有着三个年头的间隔，可是他觉得还像昨天一样。尤其是当他的视线里出现母亲家小小的木楼时，他立刻便激动起来，觉得心跳的速度明显地加快了，发着嘣嘣的响声。他边走边想象着母亲突然见到他时，会是怎样的一种情形：是笑，是哭，还是将他搂在怀里，摸抚着他的脸颊，然后她那布满纹络的眼角悄悄地流泪。

或许不会，或许母亲见到他的第一眼就要问：“三郎，这次回来，还走吗？”……他正这么呆想着，已经来到了自己家的大门前，仰头看去，一把锁头牢牢地挂在门上。

他扒着门缝向里看去，里面静悄悄的，不见一丝一毫的人迹。

“你找谁？”正在他犹豫的时候，一个农家妇女从这儿经过，很客气地问道。

“请问这位大嫂，这是河合仙家吗？”

“是啊是啊！”

“那么大嫂是否知道，她们一家都到哪里去啦？”曼殊现出一脸焦急的神情。

“这，这就有点说不准了。”农妇想了一想说：“她和惠子好像去看一个什么亲戚去了，好像那个亲戚生了什么病。”

“走多长时间了？”

“能有十几天了。”

“什么地方的亲戚呐？是箱根吧？”

“箱根，好像不是。”农妇摆摆手，“箱根那几个亲戚我们都认识。这一个，河合婶好像不太愿说。”

“那谢谢您啦！”曼殊很有礼貌地鞠了一躬。

“不谢不谢。”农妇说罢又踉踉地向前走去。

从这简短的对话中，曼殊凭直觉已经感觉到，妈妈和惠子可能看“小姨”去了，否则妈妈不会弄得那么神秘兮兮的。那么“小姨”如今又在哪里呐？“小姨”又患了什么病呐？

他带着沮丧和茫然找了一家小旅馆住下。

夜里，他一连做了几个恶梦：先是梦见老虎追赶着他，将他撵得无路可走，只得跑到悬崖上，当老虎又一次向他扑来时，他惊叫一声便醒了。接着便梦见一条毒蛇缠住了他的脖子，随着蛇尾的扭动，蛇信子的闪烁，蛇将

他缠得越来越紧，几乎要窒息的时候，他猛一挣扎又把自己弄醒了。最后这回他没梦见虎，也没梦见蛇，倒是梦见了“小姨”，“小姨”的样子很是吓人，脸黄黄的，头发异常蓬乱，两只眼睛空空旷旷的，见了他面，也没有什么言语，就那么直直地朝他走来，伸出两只嶙峋的瘦手向他脸打来……须臾他便醒了，无论如何再也睡不着了，躺在床上，茫然地望着夜空。

他不知该怎样办好啦：是继续寻母呐，还是在这里等待。想来想去，他觉得无论怎样都很无聊，于是天没亮就离开了那家小旅馆，又踏上了归国的航程。

依旧是这条航线，依旧是这条客船。可是和来时相比，曼殊的心几乎像进入了另一个世界，这个世界没有阳光，没有蓝天，没有白绒绒的云朵，有的只是乌黑的、沉重的铅块一样的云团，这个世界，会使人变得沮丧、愁苦、悲切……

或许正是这样情绪的延伸，曼殊回国后，一天都不肯安居，整日都在匆忙奔波中度过。朝发夕驻，任意东西。如果把他这个时期的日程，梳理一下，大概情形是这样的：七月在芜湖教书，二个月；九月驻上海，一个月；十月十日抵杭州，十五日又返回上海；十二月去温州，几日后又返上海……

尽管生活如此动荡，但芜湖教书那段时光，给他留下了无法说清的印象。

前文已经说过，曼殊在长沙教学时，忽然收到一封来信，信中邀他到芜湖皖江中学教书。并还附有很多对他的溢美之词，如：“大师、名流、学者”之类。寄那信的不是别人，正是大名鼎鼎的刘师培。

刘师培，是集经学、训学、佛学、小学于一身的学者。诗词歌赋，样样精通，在当时国内的学人中，也算得颇有名气的佼佼者。当时有所谓“大江南北两刘三”之说。

“南刘三”指的是“革命大侠”刘季平，“北刘三”指的便是他。他凡事不肯落人之后。

尤喜在公共场所出头露面，话语惊人，谈锋犀利，每每涉及国恨家仇，必声泪俱下，大有匈奴不灭无以家为之慨。

曼殊接到刘师培的大札，几乎没加思索就来到了芜湖。刘师培对曼殊如期应邀十分高兴，当即就预付 200 元钱薪水，并执意要曼殊留在家中居住，将那间会客室安了一张床，改做了曼殊的卧室。

见人家这么慷慨，这么热情，曼殊心里油然生起一股暖意。但善良的曼殊哪里会想到，此次应邀来芜湖，正中刘师培的一个奸计。

刘师培早年投身于民主革命运动倒也不假，但此人好大喜功，争名逐利之心很重。

搞了几年革命，总不见有什么希望，便开始消沉，产生一种英雄落寞之感。事为清朝两江总督端方得知，甚是欣喜，觉得这是千载难逢的时机，随与心腹们密议一番，之后就派说客们来找刘师培。开始，他还义正辞严予以拒绝，最后终架不住端方的百般引诱，于是这个满腹经纶的学者，竟然不惜降低身价，入了端方的幕中。

刘师培担负了端方交给的特殊使命，第一步是要找到能为自己障眼的工具。想来想去，他看中苏曼殊。倒不是他认为曼殊能轻易地被拉下水，同他一起干黑道上的买卖。

他看中的是曼殊那特殊身份和性格。他早听人说过曼殊的立身行事，

认为诚实可欺，非常适合做掩护他黑幕活动的保护色。另一个重要目的是，他将来的活动计划是要打进日本东京革命者中间，有了曼殊，那是再方便不过了。经过周密策划，他的第一步计划顺利地得以实现，几乎没费多少手脚，曼殊就轻易地上了钩。但是势态也不像他想象的那么顺畅，就在他企图再施阴谋之时，他的妻子何震却出现了戏剧性的变化。

何震，字志剑，是个有文才、有风情的女子，虽为女儿身，却有男人志。在个人气质上，与刘师培有着许多相近之处。在艺术感觉上，是个极其敏锐超乎寻常的人。她爱艺术、爱美，而且爱得真挚，爱得深情。平日闲暇时，也喜欢研墨挥毫，画些小桥流水，鱼鸟花卉之类……虽然笔墨之间还缺少些境界，但是对艺术却有着分外的痴迷。曼殊的到来，像一道夺目的彩虹，一下子照亮了她的艺术天地。她先是折服他的才华，欣赏他的杰作，赞叹他的人格，渐渐地，便迷上了他的翩翩风采和男性的魅力。

一日，曼殊正在房间作画，何震恰巧来收拾东西。她见曼殊画得那么专注，便轻轻放慢脚步，来到曼殊身后，观看起来：只见画面上画着一座窄窄的小桥，桥下淌着淙淙溪水，水边一头懒懒的黄牛伏在草地上，静静地闭着双眼，甜甜地晒着太阳，懒牛的弯角上落着一只小鸟，似乎在喳喳地叫着，翅膀不时地扇动……看到这里禁不住赞叹起来：

“太妙了！”

曼殊扭头一看是何震，微微一笑，说：“何女士，过奖了，我不过是随便画着玩玩。”

“大师！”何震说着又向前迈了一步，身子离曼殊的后背只有尺巴远了：

“你画的小桥、懒牛具有皴擦法，越发显得古朴、浑厚，气韵传神！”

“怎么……”曼殊停了画笔，惊异地问：“莫非，女士也懂得绘画？”

她低下了头，脸颊兀自有点红，汪汪的黑眼睛仿佛涌起一层亮亮的泪花。她啜泣一下，又拿眸子窘窘地看了一眼曼殊，鼻翼上悄悄簇起几丝笑纹，用手梳理一下寥落在额上的秀发，柔柔地说：

“绘画，倒不敢说懂，只是我从心窝里面喜爱。”

“真的？”

“那还假吗！”

曼殊立时有些兴奋，起身站了起来，激动地说：“女士，能有此雅兴，真是难得！”

何震叹了一口气：“想想我当年，真是有点可惜。那时还真的下过点功夫，可后来……”说到这里，她眼睛里又闪出一些亮色：“后来结婚，就荒废了！”

“确实是够可惜的了，按女士的天份，是能画出好画的。况且画画这种事情，最紧要还是精神气韵，胸中有竹，笔下才有竹，心里有山，墨中才有山。至于说怎样运笔，怎样调色，怎样点染，那都是神来天成的事情。”

何震欣然地点着头，用手掌轻轻擦抹一下眼角，说：

“大师说的都是画理，听着真让人舒服！可是要达到你说的那境界，真是难于上青天的事情。”

“难又有什么可怕的！如世间的一切事物都如吃饭、睡觉那么容易，那么这一切又有什么意义呐！很多时候，欣喜、幸福、欢乐，就是伴随着艰难而产生的。”

“大师说得不错，只是我……”

“何女士，我看你也不要有什么别的顾虑，如果真的对画画有兴趣，那就学呗！”曼殊进一步鼓励着何震。

“学。”何震苦笑了一下：“怎么个学法呀。大师，我这个家你也看到了，我是一步也无法离开。离不开家，怎么学？”

“那倒也是！”

“看来，我这辈子是无望了。”

“何女士，不要这样说。”曼殊安慰道：“只要克服了困难，还是可以学的。”

“要学——”何震偷偷觑了曼殊一眼：“除非在家里抽空学，可是又没个老师教。”她似乎自语着，又似乎向对曼殊说。

“……”曼殊并没言语。

“大师！”何震的眸子忽然闪亮起来，颇为激动地说：“你做我的老师好不好？”说话的同时，她一把抓住了曼殊的臂膀，眼睛深情地看着曼殊：“大师，答应我吧！”

“这……”曼殊被弄得非常局促。

何震的脸红红的，像被桃花浸染过一样，她轻轻摇晃着曼殊的手臂：

“大师，能答应我么，我求求你，我愿给你做个女弟子！”

曼殊没有想到事情来得这么突然，他简直有些无所适从。看了一眼满脸羞红的何震，心里也禁不住怦怦乱跳。论年纪，何震与自己颇为相似，都是二十几岁的人；论关系，人家是刘师培的妻子；论性别，他与人家毕竟有着男女之异……这情景，太令人尴尬了，平日里无拘无束潇洒自如的他，这会儿，脸像谁用巴掌打过一样，红中呈现着微紫，身上像撒进了麦芒一样，有着说不尽的难受。他兀自走了两步，略微镇静了一下，想说让我再考虑考虑吧。可是还没等他说话出口来，何震便俯下身来，深深向他行了一个拜师礼，柔柔地说：“先生，有这一礼，我可就是你的学生啦！今后，我与你……”

曼殊说：“何女士，还是等一等。”

“怎么，大师不肯收我！”何震的眼泪都要流了出来，她带着哭腔问。

“不，不。”曼殊真的不知该怎么办好了。

正在这时，刘师培下班走进门来，他看了看曼殊，又看了看何震，半开玩笑地说：

“你们这是？”

“师培，你回来得正好。”何震脸转向了刘师培：“你快来帮说说情。”

“怎么？”刘师培作出一副很不理解的样子说：“说情，说什么情啊！”

“我想跟大师学画么，拜他为师。可人家不肯收我这个弟子。”

“啊！想学画画呀。”刘师培哈哈大笑起来：“曼殊，这个徒弟你可一定得收。你收了这个徒弟，就算帮了我的大忙了。”

她为了画画这事，没少跟我呕气。”

“师培，可是我……”曼殊依旧是很为难的样子。

“行了、行了，曼殊，别的你什么也不要说了。何震跟你学画这事就算定了。来，何震，快给大师行一拜师礼。”

何震听罢，忙说一声：“好咧！”就冲着曼殊又深深施了一礼。

无奈，曼殊只得应允下来，收了何震这一弟子。

……

丈夫的豁达放任态度，更滋长了何震那悄然萌动的春心。她那似近冰

河的心田逐渐开始溶化了，常常有小溪和暖流汨汨从中流过。她开始变得爱打扮了：每天起来都要精巧地梳理一翻发髻，涂抹一番脸颊，勾画一番眉唇……来画室之前，还要细细地照照镜子，轻轻抚弄一下云鬓，用舌头湿润一下嘴唇，连她自己都说不清这般烦琐究竟是为了什么，可是每当想到要见曼殊她就喜欢这么做。

聪慧敏锐的曼殊，对何震的复杂心态不会不感受到，而且他自己对何震的态度，也是同样的复杂。凭心而论他喜欢何震的气质，喜欢何震的仪态，喜欢何震的面庞，更喜欢何震带来的欢欣……可是当那熊熊的烈焰将要在胸中燃起的时候，他不知为什么，一股他自己也说不清的东西就要从心底徐徐升起，须臾便化作风霜冰雪，直直地扑向那刚刚燃起的烈焰。于是他变得平静起来，正经起来。尽管这中间有着煎熬，难奈，但他还是坚定持戒，依然如故地刻守着。

何震虽然没有从曼殊这里得到她所期待的反应。但是她依旧没有绝望，她依旧在苦苦地期待着，期待着属于她的梦幻！

由于下半年，曼殊躲避皖江中学的学潮，曾一度回到上海；客居无聊，他又独自一人去了一趟温州，由温州再回到上海，就已经是旧历的年关了。

过年，这个文化含量很深厚的传统节日，在中国人的心目中有着一份重要的份量。

它是团聚、欢欣的一种标志，它也是人生历程向前迈进的一种象征。面对着这一节日，不同年龄的人，有着不同的欢欣和感慨，不同境遇的人有着不同喜悦和忧思；同样，不同情感的人，也有着不同的追想和怅惘……

曼殊这会儿正客居在上海的一家小客栈里，眼望着窗外飘飞的雪花和铅灰色的云团，感到异常的冷漠和孤寂。开始的时候，他是想给自己创造这样一种氛围的，企图寻得一片清静，很多朋友拽他回家去过年，他都谢绝了。可是渐渐的随着窗外风雪的加剧，随着爆竹的毕剥作响，他越发感到孤单了……

从过小年时开始，小客栈的旅客就陆陆续续减少了，到了今天早晨，除曼殊外，已经全部走净了。店小二在收拾房间的时候还这样问着曼殊：“客官，您啥时走啊？”

“走，”他苦笑了一下：“往哪走啊？”

“回家过年呗！”

“回家？”他像问自己，又不像问自己，转念笑了：“这里就是我的家，我就在这里过年了。”

“真的？”小二以为他在开玩笑。

“真的。”

“真的？”小二看曼殊回答得这样认真，不像开玩笑，感到十分惊诧，临出门的时候，还愣愣地用眼睛看着他。

那会儿，他对小二的惊诧感到很可笑。可是这时候他有点笑自己了：为什么抗不住此等寂寞？！

炉中的火似乎已经熄灭了，屋中出现了一丝清冷，他扯过被子盖在身上，眸子便无聊地循睃着墙壁，墙壁脏兮兮的，上面缀满苍蝇屎、蜘蛛网和红鲜鲜的臭虫血，隐约间还题着那首《好了歌解》：

陋室空堂，当年笏满床；衰草枯杨，曾为歌舞场。蛛丝儿结满雕梁，绿纱今又糊在蓬窗上。说什么脂正浓、粉正香，如何两鬓又成霜？昨日黄土

陇头埋白骨，今宵红灯帐底卧鸳鸯。金满箱，银满箱，转眼乞丐人皆谤。正叹他人命不长，那知自己归来丧！训有方，保不定日后作强梁。择膏粱，谁承望流落在烟花巷！因嫌纱帽小，致使锁枷扛；昨怜破袄寒，今嫌紫蟒长：乱烘烘你方唱罢我登场，反认他乡是故乡。甚荒唐，到头来都是为他人作嫁衣裳！

看罢，他心中一片怅然，万千种说不清的人生感触油然而生。他害怕这种心绪愈演愈烈，于是眼睛在墙壁间又使劲寻觅起来，看到的竟是一首淫诗。他心中又是一阵惨然。

他弄不懂人这种生物来到世上，究竟是为什么，除了吃饭，男女，是否还有别的！如果那别的，指的就是人还会思想，会想过去，想现在，想将来……那么他觉得这思想本身，给人带来的只能是悲哀，只能是痛苦，只能是烦恼。回想自己来到人世的二十三个岁月，几乎像流云一样在天空飘逝着，留下来的除了痛苦、烦恼，还有什么？什么都没有。即使在生活的夹缝中，有着一时的欢乐、浪漫、温馨，细细的咂摸起来，不过是苦海中撒下的几颗糖粒，烈焰中进进几滴水珠，根本无法改变生活的本质。生活既然这样，那么谁酿造了他的生命，岂不是造孽吗！他忽然产生一种报复感！但是向谁报复，怎样报复？谁应该对他的生命负责？他茫然四顾心内又感到十分苦痛。

“造物啊！”他大喊一样，内心却暗暗诅咒起来：“你创造了生命，却不珍惜它，爱护它，竟然肆意的戏谑它，玩弄它，这难道不是罪过！”

窗外爆竹的毕剥声愈发浓烈了，每一串响声过后，还要荡漾起一阵孩子们的欢笑声。

无疑这一切都将预示着时间的脚步离“年”越来越近了。

爆竹声，欢笑声，忽然在他心中引起一种反感，他暗想到：人为什么要过年，不过年又能怎样呐！于是他决定我偏不过年，我要打破这原有的秩序！这样想来他便决定在除夕之日，在万家欢乐之时，买船票东渡。他故意要颠覆生活的秩序，把这作为发泄内心愤懑，进行报复的手段。

想到这里，他忽地从床上坐起来，开始收拾东西，先将牙具、香皂之类归拢在包里，接着便折叠挂在墙角的西服、衬衣，然后擦拭几下半新不旧的皮鞋……

正这时，房门嘎吱一声开了，一个女人走进屋来。曼殊扭头看去，禁不住一愣，惊异地说：

“怎么……是你。”

“大师，没想到吧！告诉你大师，我何震向来喜欢做出人意料的事。意料之外，情理之中，这是文学的一种境界，我就喜欢这境界。”她说着咯咯地笑起来。

“何震，快坐！”曼殊忙倒了一杯水端了过来。

“大师，你在上海居住这段还好？”

“好倒谈不上，还凑合吧！”曼殊苦笑一下，接着说：“何震你这个时候来上海……？”

何震微微一笑：“这个时候来上海，是专门请你的！”

“请我？”

“不请你请谁。我和师培已商量好了，这个年你一定得到我家去过，咱们共同乐呵乐呵。你一个人在这里多寂寞呀！一会我就去买车票，怎么样？”何震说着媚媚地看了曼殊一眼。

“何震，你和师培的情份我领了，可是……”他说到这里停顿一下：“可是你们的家我是不能去的。”

“那为什么？”何震眨着一双美丽的眼睛，稍微疑惑地看着他。她发现曼殊的脸颊猝然地红了一下，可是那丝红润很快便消散了。凭感觉她似乎已看到了曼殊的心迹，这一下，她不知为什么，说话也变得支吾了：

“大师，你不去我们家，一个人多孤单寂寞呀！”

“孤单寂寞，我已经习惯了。”

“大师，假如有人要改变你这个习惯呐？”

“有人，他是谁？”

何震羞羞地答：“我！”

“你……”曼殊一愣，故作平静地说，“别说傻话了，你怎可以改变？”

“大师，我愿意来陪着你。”

“何震，你不要再说了。”曼殊觉得心已经跳到喉咙，说话的声音仿佛都有些发颤：“真的不要说了。”

“怎么？”何震反倒镇静了。他又坐近了曼殊一点，柔柔地说：“莫非大师害怕了？”

“不不，何震，我求求你……”

看着曼殊痛苦的神情，何震的心情更加复杂，她几乎说不清那滋味是酸、是甜、是苦、是辣。为了平复曼殊的情绪，何震故意作出一副戏谑的模样，略带幽默地说：“莫非大师真要在这一独酌独饮独领春情？”

曼殊苦涩地笑了：“不，我要走！”

“走，去哪里？”

“去日本。”

“去日本，什么时候走？”

“一会儿，我就去购船票，大年初一早我就乘船。”

“什么？”何震惊呆得眼睛几乎瞪圆了。她简直不相信世间还会有这种人，可是曼殊收拾妥当的包裹，她又无法不相信了，眨了眨眼说道：

“大师，你一定得走吗？”

“一定！”

听了这话，何震脸上立时露出沮丧的神情。她真的不知该怎样办好啦。为了让曼殊能到她家过年，她暗自不知做了多少事情，差不多一进腊月门儿，她就开始准备了，购制了各种各样过年用具，买了各种各样过年的食品，曼殊喜欢吃的甜食买得最多，除了白晶晶的灶糖外，还买了美人酸、杏仁蜜、珍珠乐、玫瑰香……每每夜深人静的时候，她还常常幻想曼殊来她家过年时的情景，想到极甜美的时候，她就要禁不住的嗔笑……可是此刻，这一切都变成了无法实现的梦。她怔怔地看着曼殊，眸子一转不转，突兀那眼睛闪出了光彩，跟着一团喜色涌上了她的脸颊，她急急地说：

“大师，我去告诉师培，争取我们也去日本。”

“那，那怎么行？”曼殊有点傻了。

“大师，我这就走！”何震很果断。

“那师培在哪里？”

“我们一块到的上海。我说我买点东西，他说他去看朋友，二点在外滩见面，共同来请你过去过年。可我一离开他，就没心思买东西了，就急着来看你啦！”

曼殊听到这里，眼睛有点湿了，“何震，谢谢你了，谢谢！”

“大师，你能说出这句话，我就知足了。”何震的眼圈有点红了，她踉跄地向门外走去。

“亲爱的！”曼殊多想这么喊一声，可是他咬咬牙，还是将这句话咽了回去……

……

在外滩，何震见到了师培。

她将曼殊东渡之事讲了一遍，随后说：“师培，你说他执意要走，我们怎么办呐？”

“他呀！”师培说：“真是个怪人，哪有大年初一出门的。

他要执意要走，我们又有啥办法？”

“师培，你不很早就说去日本吗？我看咱们就一块走算了。”

“你说啥？”师培很惊愕。“那我们不过年啦？”

“其实过年就是这么回事，在哪过还不是个过。真若是坐在船上，听着大海涛声，我看那更有韵味。”

“我说何震，你怎么想一出是一出呐！我看我们还是回家过年吧！”

“不嘛，我要坐船去日本。”

“震震，过几日再去还不行吗？”

“不嘛，我现在去，我现在去。”何震噘着小嘴，任性地吼着。

刘师培看着比自己小十几岁的她，一丁点办法也没有，只得叹了口气说：

“唉，真没办法，行吧！”

“你同意啦？”何震惊喜地问。

刘师培苦笑地点点头。

“你真是我的好先生！”何震一下子扑进了刘师培的怀里。

……

就在这年正月初一的早晨，曼殊、刘师培、何震三人果真登上了去日本的轮船。

船舱里，空荡荡的，寥寥落落的几个旅客都凭窗而坐，静默中悄悄看着渐渐明亮起来的海。刘师培表面也在看海，内心世界却是异常地复杂。他深知好端端的一个年，在船上渡过是一件多么败兴的事情，可是一想还有更重要的事情去做，也就变得释然了。

何震却是异常的兴奋，一会儿指着大海嚷，一会儿指着蓝天叫，简直有点像刚刚从笼子中飞来的云雀。其实这一切欢乐的源泉，都是因为曼殊在身旁。曼殊倒是宁静，静静地看着碧波，静静地看着海面，每每何震嚷叫的时候，再静静地看一眼何震……其实他每每看一眼何震，心中都要泛起一层涟漪，只是他从不肯让涟漪在脸上显露出来，他决不是惧着刘师培，而是惧着何震。他害怕那涟漪一旦显露出来，何震回报的就得是洪涛巨浪……

他不想使自己再一次陷入感情的漩涡之中……

二十三、叵测之人

曼殊等一行三人抵达日本后，立即受到华人朋友的热烈欢迎。人们先后到住所看望他们，有人带着鲜花，有人带着礼品，使曼殊他们下榻的寓所，一直处于欢乐的氛围之中。

那会儿的东京革命者，已成立了同盟会，并推举了孙中山为总理。还创办了机关刊物《民报》，主持笔政的是章太炎先生。

章太炎闻听曼殊来到日本异常高兴，特别听说同行的还有大名鼎鼎的刘师培先生，他更加欢欣。因为此时，他主持的《民报》与梁启超主持的《新民丛报》正在展开激烈的论战。论战的双方，一时还难以决出雄雌。他深知，仅凭自己的笔力胜于梁启超，是要花费一些工夫的，如若笔力雄健的刘师培加入自己的阵营，那么梁启超举白旗便是指日可待的事情。

为了表达自己的喜悦之情，一日，章太炎专门设宴招待他们三人。前文已经说过，章先生是一个非常豪爽，易于激动的人。今日几杯老酒下肚，脸颊便微微泛红了。他直视着刘师培，笑微微地问：

“师培兄，此次东来，都有何打算？”

“打算？”刘师培端着酒杯说：“眼下还没有什么打算！”

“那么师培兄，是想暂停，还是想长住？”

“这……”刘师培支吾一下：“暂停怎样？长住又如何？”

章太炎见刘师培探询自己的底细，一想自己实在没必要再遮遮掩掩兜圈子，于是一口将杯中的酒抿了进去，便激动起来，他说：

“师培兄，当今天下正如三国初年一样处于分崩离析之势，同时也正是俊杰英雄创功立业之时。还记得不？当年刘邦的《大风歌》：大风起兮云飞扬，威加海内兮归故乡，安得猛士兮守四方。三国的周公瑾在群英会上舞剑作歌：大丈夫处世兮立功名，立功名兮慰平生，慰平生兮吾将醉，吾将醉兮发狂吟！真乃英雄本色。我们今日相聚，虽比不上古人，但是在坐的，也皆可称为豪杰才人。天生我才必有用嘛，哈哈！”

哈哈！”

刘师培也是一个恃才孤傲的人，况且他的名气是世人皆知的。今日听了章太炎这番弘论，甚是不快。将筷子放下，淡淡地说：“先生说的甚是，只是我等鼠辈，实在缺少如此胸襟大略！”

“哎，师培兄！”章太炎酒力已经发作起来，脸颊红得像关公一样，他又抿了一口酒说：“咱哥们儿见面，不要说那种小家气的话。师培兄，你要不嫌弃，就跟我干吧。”

跟着我，不会有你的亏吃的。跟着我，管叫他老梁跪到我们脚下！师培兄，你……你看怎样？”说到后来，章太炎的舌头有点硬了。

其实太炎说的一半是真话，一半是酒话。可是刘师培此刻听了，心中十分光火。他最忍受不了的，不是别的，而是章太炎的口气。那口气哪里还有一点谦让的意味，分明他已经成了梁山的宋江，分明给自己封成了老大。他端起了酒杯，也想回敬几句，一想自己初来乍到，毕竟人家尽着地主之谊，宴请着自己，那样发作起来，岂不太没风度。

这样一想，便慢慢放下酒杯，依旧是淡淡地说：

“章先生能如此厚爱，真是三生有幸。只是我刚刚到来，还有很多事情要办。这件事情容当以后再议。”

“师培兄，实在缺乏爽快！”

“以后再议！”刘师培又重复一遍。

见刘师培这般推迟，章太炎也就没有进一步劝说。可是那刚刚进肚的白酒却像烈焰一样烧烤着他的心，使他激动的心绪无法平静下来。他只得回过身，对曼殊说：

“曼殊，你这次回来，都要干些什么事情？”

“干什么事情？”曼殊一边嚼着花生米一边说：“我还想跟你去搞集会，去游行！”

“爽快！”章太炎拍着曼殊的肩膀说：“不过那都是以前的打法了。我们现在对付这些保皇党，用不着这些了。我们当前首要的就是办好《民报》。报纸就是我们的武器。

老弟，如有兴趣，就跟我一块干吧。我们住在报社里，你也过来住。反正你一个和尚，也没个家，怎样？”

曼殊正在思索，还未来得及回答，他身旁的何震早抢过了话头：“章先生，曼殊先生已经有家了。”

“什么？真有这样的事？”章太炎疑惑地看着何震。

“是呀。曼殊先生是我的家庭教师。他就在我们家里。我现在每天都和先生学画画呢！”

“这倒是一件美差。”太炎先生轻轻地说：“如此说来，曼殊先生真算是有家啦！”

“能收这样一个美丽的弟子，真是件幸事，幸事！”有人在旁边附和着。

其实，若按着曼殊的原意，他十分渴望和太炎先生住在一起的。和章先生住在一起，他能学到很多在其他人身上无法学到的东西。章先生不但人品优良，文品，也是其他人无法比拟的。况且，曼殊与太炎先生离别多年，一朝重逢，觉得有许多话要说，有许多认识想法需要交流、切磋。然而何震这样一弄，无疑就使太炎和曼殊谈玄的机会错过了。

因此在回寓所的路上，曼殊现出一副怅然若失的神情。

“曼殊大师，你说多逗，那么大名气的人——章太炎先生，怎么喝了酒，也像小孩子一样呢！”何震为了打破沉闷的气氛，故作调侃地说。

“他就是那么个人，一喝点酒，人就变得越发豪爽了。”曼殊说。

“是啊！”何震兴奋地说：“他可太豪爽了，我简直就没见过这么豪爽的人。”

“豪爽！豪爽！那叫豪爽！”刘师培恶狠狠盯着何震的面孔，气急败坏地嚷着：“告诉你，那叫狂妄，那叫自大，那叫吹牛……”

“什么……你说什么？”何震气得眼睛都涌满了泪花。“刘先生，”曼殊也有些不高兴地说：“说明你还不了解章先生的为人，他决不是那种骄傲自大目空一切的人。你慢慢了解他就好了。”

刘师培没有哼声，脸上依旧呈现着一片暗淡。

何震厌恶地瞥了他一眼，说：“人家冲着曼殊大师的面，好心好意地招待我们，你看你那德性，哼！”她说到这里，停了一下，脸转向了曼殊，语调也缓和下来，说：“大师，我听人家说你和章先生还有着师徒之谊，有这种事吗？”

“你听谁说的？”

“就是方才在酒桌听说的。”

“这我承认，尽管我没有经过拜师。可在我内心深处，我一直把章先生当做我的先生、老师。记得我刚刚步入人生门槛的时候，”曼殊说到这里略

略停顿了一下：“章先生和一些朋友，没少关心我、帮助我、教诲我，使我在人生路上少走了很多弯路。别的不说，就是我写的几首破诗，还受过章先生的指点呐！”

“真的吗？”

“那还有假！”

“难怪您的诗写得那样漂亮，这叫名师出高徒啊！”何震说到这里兀自笑了，接着转了话题：“大师，下一步你就准备跟章先生办《民报》啦！”

曼殊点点头。

“师培，章先生邀你合作，你一口一个再议。你倒是答应不答应人家呀？”何震这时又提及章太炎邀刘师培办《民报》的事。

“你一个妇道人家，少管这种事。”

“什么，妇道人家！我偏管这事，你就说你答不答应吧？”

“答应，没那么容易。实话跟你说，他章太炎自认为有雄才大略，我刘师培也不是吃干饭的货。”刘师培没好气地说：“若想让我姓刘的，打个下手，帮帮厨，我可从来没干过这种事。”

“如此说来，刘先生……”曼殊说了半句话停住了，眸子觑着刘师培。

“曼殊，你是我的朋友，又是章先生的朋友，咱们说话也不必讳言，他章太炎拉我进《民报》，我不是不能进，不过，得有个条件。”

“条件，不知刘先生要什么条件？”

“说来也很简单。还是我方才那句话，我不喜欢帮厨，我喜欢主灶，至少我和章先生要轮流主灶。这条件，曼殊大师总该懂了吧！”

“依我看，先生的条件是不是有点过了吧！”曼殊故意将话说得平和些。可是细心的人便会感到他话中的力度，“此刻，《民报》的情况，刘先生也不会不知道，它正处于鏖战酣畅的时期，做为统领全局的章太炎，他几乎将全部身心都扑了上去，他现在需要的是披挂上阵的大将，而不再需要统帅了。在这个节骨眼上，要是更换统帅，改变《民报》的章程，不要说章先生不会同意，就是同盟会的朋友们也不会答应！”

“若是像大师说的那样倒好啦！我刘师培也就犯不上给人家《民报》添麻烦喽！”刘师培两手一摊说。

“师培，你干嘛那么自负，常言说缺个鸡蛋，依旧做蛋糕，地球离了谁，还是照样转。”何震蔑视地看着他：“难道你不去《民报》，还有别的去处？”

“何震，看来你是太不了解你的先生了。”刘师培傲慢地说，“干轰轰烈烈的大事咱不敢说，若在这里混碗饭吃，我总是有办法的。”

“师培，这里毕竟不是中国，不是你的安徽芜湖。没有朋友帮助，你……”

“何震，你忘了我常跟你说的一句话么：沧海横流方显英雄本色。就凭我刘师培这一百来斤的份量，我就不信在扶桑之地立不住脚跟！”

曼殊听了他这番话，再不想和他说什么了。他万没有想到，学识如此博厚的刘师培，心胸竟然如此狭窄，为人竟是这般卑下。面对着这种面孔，他能说什么，他什么都无法说。

他只是踉踉地向前走着，心中一片黯然。

其实，刘师培并不是凭空吹牛说大话。他在说这话的时候，心中也是有所依据的：第一，他有名气，有才学；第二，也是最重要的一点，他有钱，前文已经说过，他接受了端方的特殊任务，端方也待他以“国土”之礼，钱

财上的事竟如流水一样顺畅。有了这两条，他说话自然有了底气……

就在他们来日本两个月后，刘师培果然干起了自己的“大业”。

一日，曼殊正在作画。他画的是《睡莲图》。就在他一边欣赏一边点染之际，何震推门走了进来。她一见他作画，甚是高兴，连忙凑到近前，细细观赏起来。

“怎么样？”曼殊画完最后一笔，扭头微笑地问道。“太好了，太好了！无论是品位，还是风韵，都是一流的。”

“你可真会恭维我，我不过是画着玩玩。”曼殊说话时忽然看到何震手中的画稿，很是惊异：“怎么，女士又有新作。”说着就拿过何震的画看起来。令曼殊吃惊的是，在短短的几个月时间，她的画竟有了如此大的飞跃，有的画构思、用墨，都让他叹服。

他一边观赏，一边点头，当看完最后一幅的时候，竟然满意地笑了。

见曼殊露出笑意，何震心中一阵欣喜。这种欣喜，她知道是那几幅画给她的，可是画幅之外她觉得依旧有喜悦，那种喜悦是什么，她就有点理不清了。同时她也不想理清。

理清的喜悦还是喜悦么！还有味道么！她悄悄地瞥了曼殊一眼，脸颊兀自地温热了一下，声音羞羞地说：

“大师，我的画很多人看了，都说……”

“都说什么？”

“我真不好意思说。”

“为什么？”

“他们都胡说八道。”

“胡说八道，到底说了什么？”

“都说我的画，师法于你，脱胎于你，不但形似，而且神更似。”

“哈哈！”曼殊笑了：“这有什么，你是我的学生，画画像我又有什么关系。”

“可是他们还说……还说咱俩是天设的一对，地设的一……”

“何震，不要说了！”曼殊脸忽地红到了耳根，神情立时呈现出一片慌乱，他略略平静了一下，郑重地说：“人言可畏呀，要是人们真这样议论，我就得离开你们啦。再说，你现在的画也初具规模了，下一步如何发展，那就看你……”

“大师，我决不能让你走！”何震急得眼泪几乎都要流了出来：“我方才不过跟你开了几句玩笑，你怎么能当真呐！大师，你不要走，你不要走，你答应我，行吗？”何震几乎是求救般地看着曼殊。

曼殊看着何震那双汪汪泪眼，心便软了下来。

何震心中感到一场虚惊，她真不敢想象她一旦离开他，她会是怎样的情形。那种情形，对于她，也可能就意味着天塌地陷，灭顶之灾……她悄悄抹了一下鼻尖上的虚汗，缓缓地从抽屉里取出一卷东西，大大方方捧到曼殊面前，略带柔情地说：

“大师，你过目一下好么？”

“过目，这是什么东西？”曼殊疑惑地看着她。

“猜猜看，大师！”

“猜，我可是猜不着。”

“你看看就知道了！”

“何震，你不要和我捉迷藏了，快告诉我，究竟是什么东西？”

“大师，请你鉴谅，这是我多年来收集到的你流散残存的画稿，大约有三十几幅了。”

“什么？”曼殊很吃惊：“你收集这些破烂有何用？”

“破烂？大师，你真是太轻看自己了。你知道不知道，你撕掉的那些画中有多少珍品呐！你不能只顾撕，也要体谅一下爱你画的人的心啊！”

“你的心情我理解，只是那些破画……”

“大师，其实在和你相识之前，我就十分喜欢你的画，差不多看到一张就要收藏起一张。收藏过你的《渔翁寒钓图》、《牡丹春景》、《溪水淙淙》……认识你后，更是片纸寸墨都视如珍宝，散佚在朋友中间的画，我都搜集起来了。尽管干这些事情花去了我一些精力，可是我的心里是甜的。大师，我觉得这是一件功在千秋的事情。”

“何震，你干嘛为这件事情花费这么大的精力，太难为你了！”

“大师，我是你的学生，你干嘛跟我这样客气。”

“不是客气何震，真的……我……”

“大师，这个画集我已经编辑好了，请章太炎先生作的序。书名就叫《曼殊大师画谱》。另外，我也斗着胆子作了篇序，也忝列其中。你看行不？”说着她就将一页缀满字迹的纸，递给曼殊。

曼殊接过那页纸，便浏览起来：

古人谓境能役心，而不知心能造境……吾师于唯心之旨，既窥其深，析理之余，兼精绘事；而所作之画，则大抵以心造境，于神韵为尤长。举是而推，则三界万物，均由意识构造而成。彼画中之景，特意识所构之境，见之缣素者耳。此画学与唯心论相表里者也。因汇为《画谱》，先将第一集开印，余俟续出。并乞吾太师母吾师及太炎先生序而行之，以问十方高士。丁未初秋，仪征何震手书。

看过何震的“序”，曼殊异常激动。想不到这样一个纤纤女子，竟有如此心肠，况且又写得这样一手漂亮文字，禁不住赞扬道：“我无论如何也想象不出，何女士文采竟是这样斐然。”

“感谢大师奖掖！”何震不好意思地笑了。

猛然曼殊盯住了“序”中的一个地方，蹙起了眉头，脸颊有些黯然：“何震，你，怎么让我母亲写序了？”

“怎么，母亲给儿子写序不是天经地义的事么！”

“你什么时候让她写的？”

咯咯咯！何震开心地笑起来：“大师，你还蒙在鼓里呐！你还记得不？刚来日本的时候，我和你同去逗子驿看望太师母时，就跟她将这事情说了。老人家得知此事后，非常高兴，她几乎看了你的全部作品，然后就写了这序。”

“哎呀！”曼殊摇摇头，“何震呐，你也太多事啦！”

“大师，这怎么是多事呐。这是一个母亲对儿子的一片心呐。这篇‘序’，我想，她老人家是用眼泪和鲜血写成的，你仔细看看吧。”她说着就将那篇“序”呈于曼殊面前。

这是一篇用诗文写成的“序”，文字质朴，情深意浓。曼殊看着文字，就像看见老母一般禁不住缓缓吟咏起来：

月离中天云逐风，
雁影凄凉落照中。

（吾儿画此景独多）
我望东海寄归信，
儿到灵山第几重。
（儿尝作《灵山振袖图》）

……

吾儿少兼多疾病，性癖爱画，且好远游。早岁出家，不相见十余年，弹指吾儿年二十四矣。去夏卷单来东省余，适余居乡，缘悭不遇。今重来，余白发垂垂老矣。及检其过去帖，见其友刘子所赠诗，有云：

享君黄酒胡麻饭
贻我《白门秋柳图》
只是有情抛不了
袈裟赢得泪痕粗

余询知其为思我及其姊，亦下泪语之曰：“吾儿情根未断也。”今吾儿又决心将谒梵土，审求梵学；顾儿根器虽薄弱，余冀其愿力之庄严。为诗一绝，以坚其志。会唐士何震女士，集示吾儿零星诸作，以是因缘：泚笔记之，固无碍于体例也。河合氏于西户部之茅舍。

吟咏罢，曼殊泪流满面。他转过身来，面庞朝着故乡方向深深鞠了一躬，随祈祷道：

“娘，有您此语，儿将铭刻于心扉，誓将踏遍尘埃，以偿夙恨夙愿。阿母慧目慧心，知儿怜儿，有母如此，我复何求！弥陀佛！”

何震见此情景，也大为感动，眼泪扑簌簌地流淌下来。

“何震！”曼殊叫了一声，又有些哽咽，略缓一缓说：“何震，你既是这般诚心，我那些破烂的东西你就拿出印吧。只是，印这些东西，是要花很多钱的，你有什么办法吗？”

“大师，这个你尽管放心吧！”何震擦抹一下脸颊上的泪珠说：“我前几天就已和师培说好了。他说就在他们的报馆印，他们报馆印大师的画，不是再好不过的事情么！”

“报馆，什么报馆？”曼殊莫名其妙地问：“怎么，刘先生已经办报了？”

“难道这事你不知道？”何震非常惊异。

“他办了什么报？”

“《天义报》呀！怎么，你真的不知道！你不还是他的创办人么。”何震转身从书架上抽了一张报纸，举到曼殊的眼前：

“看看，启示都登出来了，上面还有你的大名呐！”

“真的？”曼殊一把将那张报纸拿了过来，认认真真看了起来。果然在广告栏中，有几行三号的黑体字异常醒目，上写：天义报启事。接着赫然标明报纸创办人：刘师培、苏曼殊。看到这里，曼殊一阵愤然，他指着启事说：“这启事，是谁写的？”

“师培写的！”

“真是他写的？”

“那还有假，我看他一笔一划写的，莫非……”何震有些不知所措。

“何震，刘先生这事做得太过份了！”

“怎么回事，大师？”何震惊诧地问。

“刘先生怎么能干这种强奸他人的事情。他自己，不要说办《天义报》，就是办《地义报》我都不管，那是他自己的事情。可是他为什么和我连个招

呼都不打，就把我扯上。我现在的全部精力都在《民报》上，根本没有别的心思，他把我也拉上，究竟是何种用心！何女士，你说？”

“啊，原来是这么一回事呀，师培搞的这是啥名堂。不过，大师，”何震将话题略略调转了一下说：“你不用太激动了，其实这也不算不了什么大事，将你的署名拿下来不就完事了吗！这里，我先代师培向你赔个不是。”

“何震，你好糊涂呀！”

“那你……”

“我必须找师培说个清楚！”

二十四、癫狂岁月

刘师培得知曼殊因启事之事而光火，就扮着笑脸来赔罪：说自己当时如何着急下稿，如何四处寻找而找不到他……等等。说着说着眼角还挤出几滴泪花，弄出几分挺委屈的样子。

曼殊见师培这等样子，便摆了摆手说：“算了，刘先生，你不用再说了。”

“曼殊，我这事做得实在欠考虑。”

“先生，真的不要再说了。”

“曼殊……”刘师培啜泣着擦抹一下眼睛。

这一下，曼殊的心软了，胸中那些发火的话都悄悄消失了。说心里话，他还是挺感谢刘师培他们夫妇的。要不是他们，他几乎不敢想象来日本之后，他会怎样的生活，多亏他们夫妇照料他资助他，才使他有所安顿。每每想到他们对他的情份，他都有些感激涕零。但是刘师培在为人上的有些做法，他很不赞称，尤其是在处理和章太炎关系问题上的有些做法，他更不赞称。他觉得不是章太炎故意为难刘师培，而是刘师培处处刁难章太炎，除了表面冷淡、讥讽外，暗中还中伤、挖苦、诬陷，为此他常常愤愤不平。他能够容忍刘师培对他个人的过失，却难以宽恕这种近似妒妇行为的鬼魅伎俩。他已经打定一个主意，那就是，除一般朋友间应有的交往外，不再同刘师培进行事业方面的合作。

他觉得他有自己的事业要干。他这个事业，不是一般人所能代替和完成的，是一项对整个人类都有益的事业，这个事业不是别的，就是《梵文典》的编纂工作。

这项事业，自他西行归来，他一直都想付之于实践，可是几次都因其它事情相扰而未得实施。而今偶然听来的一个消息，一下促成了这件事的实现。

东京的西南有一古寺，名叫金图寺，寺内有一高僧，法名唤飞锡，该僧可称得上日本佛门中的一位高人。曼殊对这位高僧非常钦佩，常常去那里和他讨教和交流。对于曼殊的来访，飞锡也非常欢迎。飞锡不像一般有地位有名望的僧人，他坦率真诚，从不故作深奥，更不谈那些故弄玄虚莫名其妙的禅机玄理。他喜欢谈的是一些极其平常平淡的世事之理。而在这些世事之理中极其自然地掺进些佛家的奥旨，有时三言两语中透着生与死的感悟，有时一句问话中蕴含着天与地的哲理……曼殊认为这才是智者，是佛门中值得景仰的大师。

一次，曼殊又来拜访。闲谈之中，飞锡忽然问：

“法师年前可曾去过暹罗？”

“暹罗？到过！”曼殊答道：“小衲两年前西行朝拜，中途路过暹罗，还在那里拄锡近半年。”

飞锡点了点头，“哦”了一声，随后转过头来，冲着身后唤道：“徒儿，将那暹罗之信拿来。”

片刻工夫，一个小沙弥快步来到飞锡面前，施了一礼，将一封信递给飞锡。

飞锡将信在手中掂了一掂，递给曼殊：

“法师，你看看这信。”

“暹罗城的信？是怎么回事？”曼殊不解。

“啊，是这么回事：我的一个徒儿游方海外，路过暹罗都城，相识了一个老和尚。

谈话中老和尚问起一人，说该人像当年的玄奘一样，曾西行拜过佛，并说出了该人的相貌特点，我那徒儿因你常来寺中，认识你，一听那特征，就想起了你。老和尚闻听大喜。

临行，写了一信，让捎给你。你看看，就知道了。”

曼殊连忙拆开信封，原来是龙莲寺乔磨长老写来的。见到长老的信，他就像见到长老一样，赶忙站起身来，向着西方，拜了三拜。对那位忠厚的异国老人，他有着特殊的感情，他觉得老人是他一生中难得的恩师之一。他打开老人家的信，悉心地阅读起来，信中最后说：

“……我已染沉疴，自知黄泉在望……此生想来别无它憾，唯愿尔精进不懈，早成《梵文典》一书，切盼！”

看罢老人的信，曼殊心中一片黯然。他擦了一下眼角的泪水，便告别了飞锡回到寓所，当晚他就开始了编著《梵文典》的工作。

梵文，前面已经说过，是一种似乎于天书的文字，它八转十罗，微妙瑰奇，是诸教之根本，是诸字之父母……而曼殊对梵文，又有着天生的敏感和悟性。几年前，他在跟乔磨长老学习梵文时，就曾暗暗发誓要编著一本《梵文典》。他深深地懂得，若要发展祖国的文化事业，更广泛地吸收东方文化尤其是印度古文化中的优秀成分，让国人进一步了解外面的世界，就必须学习梵文，就必须为他们提供一本学习梵文的书——《梵文典》。

编著工作一旦进入状态，曼殊便成了一台上紧弦的钟。他几乎分不清了白昼和黑夜，几乎分不清了初一和十五，整天整夜在那张矮桌上奋战着：饿了，啃一口馒头，渴了喝一口凉水。有一次，愤笔之中，口渴得要命，他下意识端起了水杯，仰头便抿了一口，水咽下去，方觉得味道不对，苦涩涩的带着辣味。这时他才猛醒过来，仔细看去，原来是桌上的墨汁被他喝了一口，照照身旁的镜子，自己禁不住大笑起来，牙齿和嘴角全变得黑糊糊的，样子很像魔鬼……就是通过这样几个月的奋力拼搏，于1907年下半年终于著成了此书。

《梵文典》的内容，包括：决择分、字母（十三种）、字母汉音罗马音表、诸经释字母品、摩多、别体摩多、空点、涅槃点、体文、别体摩多附合法、求那、昆利地及半母音法、五声类别表、母音连声法、子音连声法、数字、联合子音字表、梵文法表，还附有《心经》原文及《那罗王谭》……由于曼殊编著《梵文典》，几乎断绝了和所有朋友的来往，至使一些朋友也对

他产生了误解。那是完成书稿的第二天，天气晴朗，阳光明媚。曼殊十分欣喜地捧着厚厚的书稿要去找章太炎、刘师培等人作序，刚过小巷，就碰见了陈陶怡。

“小陈！”曼殊惊喜地叫一声。

“啊，啊，你啊！”

小陈是他成城学校时代的同学，也是非常要好的朋友。今天他如此冷漠淡然，使曼殊很不理解，他又叫了一遍：

“小陈！”

“这不是法师么？”

“小陈，你怎么还和我开玩笑呐！”曼殊依旧热情地说：“看看，这就是我编写的《梵文典》，他娘的，这东西可把我累坏了。哎，小陈，你说我请先生作序怎样？”

“哪个先生？”

“章太炎先生啊！”

“章先生！哼哼！”小陈很狡黠地笑了。

“你他娘的搞什么名堂！”曼殊见此景情十分愤怒，他一把扯住了陈陶怡的衣襟：“你说，你这笑是什么意思！”

“什么意思？没什么意思！你请章先生作序，章先生能有那么多的时间么！哼，真是笑话！”

“你说什么？”

“没什么，你还是去找章先生吧！”小陈说着便推开了苏曼殊，“法师，我们还是再见吧！”他边说边向前走去。

望着小陈的背影，曼殊心中很不是滋味。他不知为何朋友这样冷淡他，他更不知这冷淡的背后隐藏着什么。

其实那个时候，何止小陈，同盟会的很多朋友都误解了他。误解他不是因为别的，主要是因为刘师培。谁都知道，刘师培自来到日本，就公然和章先生唱起了对台戏，他非但不愿和章先生办《民报》，反而肆意攻击《民报》，又另起炉灶搞起了所谓《天义报》。该报表面上虽然也反清，更大量的，却是宣传国粹，鼓吹什么“三代以上”社会理想。这样一来，同盟会的许多人便对他产生了反感，开始疏远他，剥离他，直至最后不再理他。这时，正是曼殊废寝忘食编著《梵文典》奋进的时候，他对这些事情一概不知。况且他又整日住在刘师培的寓所中，无疑也引起了大家对他的公愤，觉得苏曼殊也是个近墨者黑的人物，不然怎么能够和刘师培打得那么火热，几个月都不肯露面。

曼殊将视线收回来，心里依旧是苦苦的。他想既然章先生目前没有时间，那么还是先找刘师培吧。想到这里，他便来到刘师培住处，敲开了刘师培办公室的门。

师培见了他，先是一惊，跟着便大叫起来：

“哎呀呀大师，你这几个月没黑天没白天的忙，倒是忙个啥呀！看看，人都累成啥样了！”

“看吧！”曼殊说着就将《梵文典》放到了他的桌上。

刘师培拿起稿子翻了翻，立时惊异得瞪起了眼睛：

“哎呀大师，这是你一个人编著的。那可太了不起啦！能对梵文有如此深造诣，在国人中实在是少见！”

“师培，你过奖了。我今天找你是有事的。”

“有事，什么事？曼殊，请讲！”

“我想请先生为该书写序。”

“写序？法师大作之序应是大家来作，我等鼠辈怎敢忝列其中。”刘师培故作谦逊地说。

“先生，我看你就不要推辞了。”

“既然大师信得过我，我也就勉强应命了。不过，序作得好赖还需法师担待。”

“先生，太客气啦！”

“哪里哪里！”

刘师培虽然表面热情，应允了《梵文典》作序之事，可是他内心里对曼殊看得越来越清楚了，他觉得这个和尚不是他想象的那种人，可以任意由他摆布。他是个个性极强的人，稍不顺着他的意志，他就拒绝和你的合作。尤其在个人的交谊上，曼殊也在竭力摆脱他，并且表现出越来越严重的冷淡和疏远。这严重地刺伤了他的自尊心，要不是从大局着想，还需要曼殊为他装幌子，说不定他早将姓苏的蹬到一边去了，哪里还能答应给他作序，可是为了大局，他不得不答应下来。

尽管刘师培答应给《梵文典》作序，可是曼殊的心情依旧是沉重的。他这个人，异常地敏感，又异常地脆弱。他自己待人单纯诚恳，也从不怀疑别人会更复杂。一夜之间，朋友们忽然都变了脸色，这使他痛苦万分，疑惑不解。他一贯是把友情作为精神支柱之一，支撑着自己的生活。一旦这根支柱发生动摇，他的整个精神大厦就会颤动、摇摆……

他无论如何也不明白这变化来自哪里，就在他万分迷茫之际，新的考验又出现了：

一日，曼殊正在寓所里看书，忽然有人敲门。他打开门时，门外站着一个衣冠楚楚三十几岁的年轻人。

“先生，找谁？”曼殊客气地问。

“刘师培夫妇可住在这里？”

“他们就住在这里。”

于是那年轻人便笑了，自我介绍说他是刘师培的表弟，刚从国内来，名字叫汪公权。

然后曼殊便很客气地将客人让进屋里。那时刘师培正在报馆，何震又去街里买东西。

曼殊为了不使客人冷落，只得东一句西一句的和客人闲聊着。

“国内的形势怎样？汪先生。”曼殊问。

“哎呀，别提了，简直糟透了，那乱党……不，是革命党……”这人话一出口，立时感到失言，马上转弯道：“真是说不清，也不知是乱党，还是革命党，反正闹得特凶，今天示威，明天游行，看来国家要遭难了。”说到这里，他又看了曼殊一眼，随后说道：“唉，其实，世道就是这么回事，自古以来不就是分久必合合久必分。三国演义说得一点不假，你说不是吗？”

曼殊听着此人侃侃而谈，心中甚是疑惑，便平缓地问：

“汪先生在国内从事什么职业？”

汪公权眼珠骨碌转了一下，说：

“经商、经商。”

“那汪先生从事哪方面经营？”

“唉！这怎么说呐。说句不见外的话，什么来的快，我就经营什么，卖过粮食，倒过丝绸，烟、酒、糖、茶，也都经营过。这次来东京，也想顺便看看行市。”说到这里，他连忙将话头一转，说：“不知先生，你经营……”

“经营……哈哈！”曼殊说着便大笑起来，“我可是天下第一大闲人，没人说，没人管。若硬要安上一个职业的话，那就是你表哥刘师培的食客。”

“食客，那先生怎么称呼？”

“说来好笑，在下身兼僧、俗两种身份。在俗苏戩，在僧苏曼殊……”

“啊！你就是苏……”汪公权目光立时一亮，把将要出口的话咽了回去，即刻热情地说：“法师的大名我早有耳闻！今天真是太幸运了。原来法师就是我表兄常说的那个好朋友。我表兄早就说过他有个佛门中的朋友，交情极为深厚。我万万没有想到竟是您！”

正说话间，刘师培回来了。他见了汪公权异常兴奋，可是兴奋之余，又现出了些许惶恐。这一点苏曼殊感觉得清清楚楚。

大家又寒暄了一阵，刘师培便将汪公权安排在远离曼殊的很远一个房间，随之房门就牢牢地关了起来。刘师培出入那个房间都变得异常神秘，在那房间里，刘师培、汪公权说话的声音变得愈来愈小。

聪明的人不留意则罢，心里一留神，凭着敏锐的感受力，便能发现很多的问题。从谈吐口吻、行动做派，曼殊敏锐地感到，汪公权身上没有一丝一毫买卖人独有的气质特征，更不像读书人，反与衙门中人物接近……

不久，汪公权的身份终于暴露了。

一日，飞锡禅师打发人送给曼殊几包茶，说是中国正宗的珍螺。曼殊沏了一杯，品了一品，口中立时一片清香，他十分欣喜。一想，刘师培也是喜欢喝茶的人，便分出一半，给他送去。可是，他走到刘师培门口处，却忽然停住了。

这时，他猛然记起了，他和刘家共同遵循的一个不成文的规矩，那就是，他们无论谁家来了客人，与自己无关时，绝不去讨扰。尽管近日汪公权和刘师培的密谈，令他讨厌生疑，但他觉得那是人家的事情，和自己并无干系。此刻，他拿着茶便有些进退两难了。进去吧，显然有些失礼，退回去吧，又觉得已经来到门前，正在他举棋不定的时候，忽听得汪公权对刘师培说：

“表兄，端方大帅对你是相当器重了。我来时，一再嘱咐我转告你，要你多加努力，将来他是会有所考虑的！”

“啊！”曼殊听罢在门外吃了一惊，立时便竖起了耳朵。

“大帅的情谊我深表谢意，只是，唉！”刘师培叹息一声。

“难道表兄有什么难处？”

“怎么说呐，表弟，你是知道我的。我是一介书生，一个文人，看点书，写点文章，这还是内行。可是干这个……那就……”

“表兄，你不是干得很好么！”

“唉，别说了。”

一阵沉默，屋子里一丝声音都没有。

过了一会，依旧是汪公权问：“怎么，表兄想悔误吗！”

他声音不大，语气却相当严肃。

“不不不，我一丁点也不后悔。”刘师培连忙解释说：“说起来我还是迂腐，我只遗憾寒窗三十载，功不成，名不就，白费了我一肚皮学问！”

“啊！表兄多虑了，以您的学识、名声，想取得功名，简直易如反掌。只要您不辜负端大帅的希望，尽心为……”汪公权说到此声音压低了一些，“风闻江浙的‘老革’近期欲有所举动。大帅的意思是……”

声音小到曼殊无法听清的程度。他刚要回身，屋中说话的声音又渐渐高了起来，汪公权问道：

“哎表兄，还有一个事，我差点忘了。”

“什么事？”刘师培问。

“你那和尚朋友怎么样？”

“和尚朋友，哪个和尚朋友？”

“就是住在上房的那个，姓苏的！”

“啊，你说他呀，这个人太偏执了，不过……还算直爽。”

“好利用不？”

“还好！”

“什么？！”曼殊心中一颤，眼前猝然地黑暗起来。他身子一斜，便倚在旁边的墙垛上。这一情况太突然了，突然得让他整个神经都开始僵直。他无论如何也想象不到，自己这么景仰的老朋友，竟是一个黑幕中的人物。无疑，他已投靠了清廷，并且承担了主子给予他的特殊使命。何震是否也参与了他的活动，他有些说不准了……他仰头看了一眼天空，心中却像火烧一般的焦灼。“告发！”他脑子里忽然闪过这样一个念头，“他们不是人都是鬼，都是骗子，都该死！”“不行！”他脑子里又响另外一种声音，这声音明白地告诉他：“他们夫妻二人都有恩于你，是他们二人照顾着你，是他们二人关怀着你……如果你要告发，那你苏曼殊的良心是否平衡！”道义与责任，友情与良心像两条长短相等的绳子，一齐缠着他，绕着他，使他无法逃避开它。假设他企图放弃一端，那么另一端就会将他捆绑更紧，直至他无法喘息。开初的时候，他还能紧咬着牙根，硬熬着、生挺着，但是渐渐地，他支撑不住了，心态发生了聚变，神情出现了恍惚，最后，精神失去了常态！

有一位叫胡寄尘的人曾记述了这样一件事情：

一天，胡寄尘去一个朋友家作客。在大街上看了苏曼殊，他衣着破烂，目光呆滞，走起路来摇摇摆摆，胡见了，一惊，连忙问：

“法师去哪里？”

“你去哪里？”

“我？”胡寄尘愣了一下，说：“我去朋友家。”

“我也去朋友家。”

“啊，请问法师去哪个朋友家？”

“请问你去哪个朋友家？”

“我？”胡寄尘愈发奇怪，说：“我去王岩家。”

“我也想去那里！”

“什么？”胡寄尘有些惊诧。可又一望，王岩是自己的朋友，同样也可以是曼殊的朋友，这没有什么可奇怪的，于是他们一同向王家走去。

到了王岩家。王家便以为曼殊是胡带来的朋友，自然格外热情。一忽儿桌子摆好酒菜上来了。曼殊一屁股坐到桌旁，连看别人一眼也不看，竟自大喝大吃起来。

主人王岩非常惊诧，悄悄将胡寄尘拉到一旁问：“你这个朋友叫什么名字？”

“怎么，你不认识他。”胡寄尘异常惊骇。

“你领来的朋友，我怎能认识。”

“他是法师苏曼殊。”胡寄尘说。

“我看他精神有点问题吧！”

胡寄尘这时也觉得曼殊心神不正常了，可是当着朋友的面他没说什么，吃过饭，便急忙拉着曼殊走出了王岩的家门。

冯自由在一篇题为《苏曼殊之真面目》的文章里，也曾记录了一则曼殊“发疯”的事，冯在文中写到：

曼殊与师培夫妇同寓东京牛込区新小川町时，偶患精神病，有一夜忽一丝不挂，赤身闯入刘室，两眼木讷，直视洋油灯，看了约有半分钟光景，忽然大骂起来。刘夫妇感莫名其妙。

发疯而至于此，足见这一事件对曼殊打击之沉重。

回过头来推测，曼殊当时的状态，决不是精神已经彻底分裂，而是属于那种急火攻心感情难以控制所致，所以事过不久，曼殊便恢复了常态。

恢复常态的他，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要离开日本。

刘师培、何震得知曼殊要离开日本，非常惊讶。何震整整哭了一个晚上挽留他，何震说：“先生，我是你的徒弟，可是我还没有出徒呐，你，你怎能走？”

曼殊平和地说：“何女士，守着师傅，你一辈子都是徒弟。

我走了，你就出徒了。”

“那先生！”何震两眼红红地说：“我们将来还能见面吗？”听了这话，曼殊心中也有些感伤，说：“唉，人间那么大，红尘那么广，若再相聚，怕也不容易了。”

“先生，就不能不走吗？”

“不能！走，是走定了。”

“先生……”何震撼了一声，脸颊挂泪跑出了房间。

坐在沙发上的刘师培看到这里，十分怅然地说：

“法师执意要走，我也就不挽留了。只是临要走的时候，还有什么话要对我说吗？”

曼殊在屋中徘徊了一下，说：“我觉得一个人，首先是为人，然后是为文，人文统一了，达到境界，才是吾辈所向往的。刘先生的为文，是吾辈望尘莫及的；而先生的为人……

唉，望先生好自为之！”

刘师培心中一惊！

第二日，曼殊便离开了日本。

不久，章太炎与刘师培差不多同时收到了曼殊的来信。章太炎打开信封，见一张白纸，并没有文字，他很诧异，寻来寻去，在白纸的背面写着一句话：“望先生常思王璟芳事！”章太炎看到这句话，果真思索起来，渐渐地，他似乎明白了一些事情。而给刘师培的信中曼殊却写着这样一句话：“鸟爱其羽，兽爱其皮人惜其名——希自重。”刘师培看了，心中又是一惊，这个时候，他才觉得那个看似混沌的和尚，目光竟是这样锐利！

二十五、寻找佛祖

曼殊八月由日本东京回国，本想取道上海，南还故乡，少住罗浮，然后西入印度。

不料船经上海时，沾染痢疾，行动诸多不便，只好暂住虹口西华德路田中旅馆。中秋时节，才抵达南京。应著名佛教大师杨仁山及长老大学者陈散原的邀请，主讲祇垣精舍。

祇垣精舍，是一所梵文学堂。所招学生皆是江南一带名刹古寺的僧侣。按原来计划，参加学习的僧众，二三年后如能精进，即遣赴印度、日本学习梵文，为振兴佛教事业做准备。曼殊在这里主要讲授梵文，尽管每天比较紧张，但他心情非常舒畅。这种舒畅，首先是奥妙无穷的梵文给予他的，其次便是可以听杨仁山长老讲经。

在我国近代佛学史上，杨仁山是一位有影响的人物。他祖籍安徽石埭。二十多岁时因大病卧床博览闲书，而接触到了佛经，从此便引起了浓厚兴趣。鉴于当时佛经刻版大部分毁损，严重影响佛教的弘扬，他立志恢复刻经事业。于 1866 年，与王梅叔等在南京合组金陵刻经处，募款重刻。金陵刻经处刻印的佛经，以准确、清晰而闻名，流通于国内各地及印度、斯里兰卡等国。1878 年，杨仁山开始在外交界服务，曾随驻英、法公使，到过伦敦、巴黎。53 岁时退出政坛，专门研究佛经，至使成为闻名遐迩的佛教学者。他和国际佛学界也有过广泛的联系。曾和英人李提摩太合作，将《大乘起信论》译为英文流通国外。在伦敦时，他结识过日本留学僧人南条文雄，托他回国后搜寻《大藏经》中没有收录的中国古德著述二百八十多种，择要刻印……他实在算得上我国近代佛学史上不可多得的人物。

届时，老人已年愈九十，可依旧是红光满面，精神矍铄，说话声音又洪亮又深沉。

每每讲经时，老人常常正容端坐，目光睿智，那神情既像哲人在熟虑，又像常人在深思。

随着他面前香烟袅袅向上飘动，他便不疾不迟地讲述起来。在庄严静穆气氛中，把人逐步引导到一种清静、虚无、深远的境界中。使人们须臾间就像置身于青山、绿水、小溪、草地之中。人世间的烦杂，红尘中的喧嚣立时显得十分渺远。对妙悟通透的人来讲，杨长老讲经，更如醍醐灌顶，受用无穷。曼殊自幼就是悟性极好的人，又饱经世故，把自己平日所感所思拿来与长老的讲解相印证，有了更加深邃更加新鲜的感悟。

在祇垣精舍任教期间，曼殊在日本、上海、杭州等地又往返几次，尤其是一次抵达日本时，因听器乐演奏会，而结识了一位弹筝少女百助，至使又一次掀起了他的情感波涛，从而留下一组描摹他们二人爱情由始至终的传世诗篇：

其一

丈室番茶手自煎，
语深香冷涕潸然。
“生身阿母无情甚，
为向摩耶问夙缘。”

其二

慵妆高阁鸣筝坐，

羞为他人工笑颦。
镇日欢肠忙不了，
万家歌舞一闲身。

其三

碧玉莫愁身世贱，
同乡仙子独销魂。
袈裟点点疑樱瓣，
半是脂痕半泪痕。

其四

丹顿裴伦是我师，
才如江海命如丝。
朱弦休为佳人绝，
孤愤酸情欲语谁？

其五

相怜病骨轻于蝶，
梦入罗浮万里云。
“赠尔多情书一卷
他年重检石榴裙。”

其六

桃腮檀口坐吹笙，
春水难量旧恨盈。
“华严瀑布高千尺
未及卿卿爱我情。”

其七

乌舍凌波肌似雪，
亲持红叶索题诗。
还卿一钵无情泪，
恨不相逢未鬢时。

其八

春雨楼头尺八箫，
何时归看浙江潮。
芒鞋破钵无人识，
踏过樱花第几桥？

其九

九年面壁成空相，
持锡归来悔晤卿。
我本负人今已矣，
任他人作乐中筝。

缠绵悱恻的曼殊，又一次逃避了爱情，又一次将自己的心灵值于了痛苦的深渊。差不多就是这一因素，又使他再次踏上西行的征途。

曼殊这次西行，改变了上次的路线。他的计划是：由广州乘船出发，去菲律宾的马尼拉；再沿菲律宾南部群岛直驶太平洋；穿过加里曼丹群岛继续前行，直达印度尼西亚的爪哇岛；再由爪哇岛迂回前行，然后才能抵达最终目的地——印度。

上次西行，他是将自己的生命交给崇山峻岭，交给了草地沼泽，而这次他却选择了海洋。他知道，海洋是所有生命的发祥地，自己真的不幸而葬身海底，也不过是做了一次生命的还原。况且他自幼就生长在海边，从他的骨子里，就对湛蓝的海水有着深深的爱恋，他爱海水深邃，爱海水的神秘，爱海水的苍远，爱海水的变幻……他觉得大海是最充满灵性的，当一个人最欢欣的时刻，面对大海，大海会将那欢欣成倍扩大，推向波涛的高峰；当一个人最沮丧的时刻面对大海，大海会将那沮丧压入谷底而呈现出一份宁静；当一个人最孤独的时刻面对大海，大海会将那孤独溶入碧波而用涛声和你轻谈……

自上船以来，曼殊差不多无时无刻不凝望窗外的海。浩浩荡荡、无边无际的海，初看是那般寻常，细看却有着无限的蕴含，近处的海水，是以浪花的方式一簇簇地闪现，远处的海水是以板块的方式在流动……无论近处的，或远处的常常能让他产生联想，他联想到人生的流程，联想到生活的变幻，联想到命运的苍茫……

想到苍凉时，他的心绪就有些低沉。为了使自己的旅途别让黯淡的色彩所笼罩，他振作一下，兀自来到甲板上。

甲板上的海风，似乎经过海水的清洗，显出了异样的洁净、凉爽，丝丝缕缕从脸上掠过，让人觉得那样爽利。曼殊手扶铁栏，缓缓地走着，衣襟被风儿吹拂得噗搭噗搭轻响。忽然，他的目光惊异了一下，接着便木呆在那里，那神情，颇似一尊木讷的泥塑。

好半天，那泥塑才仿佛被注入了生命的活力。他眨动了几下眼睛，腾地从甲板上跳起来，向着船尾的方向奔去。

船尾部的甲板上，站着一老一少两个人。老的高大魁伟，肩宽背阔，银霜般胡须，徐徐飘拂。少的是个年轻女子，一头浓郁的金发，微微闪亮，碧蓝色的大眼睛，楚楚迷人。他们倚着船舷，亲亲切切地说着什么。

“鸿儿，有些事情你要往开了想啊，干嘛那么死钻牛角尖。你原先可不是这种性格，你原先多开朗啊！看看，你都瘦成什么样了，脸上一点血色都没有！再这样下去，不要出事吗！”

“爸爸，不要说了。”

“鸿儿，你恨爸爸吗？其实，不是爸爸狼心呐，而是曼殊他……鸿儿，你现在已经不小了，过了年就是二十七岁了，如果还在中国呆下去，做爸爸的，害怕贻误你的终身呐！”

“爸爸，真的不要再说了。”雪鸿满脸泪痕，摇着爸爸的手臂央求着：“这件事情我决不会怪罪爸爸的。我明白，您老人家也是为了我，才故意晚回国的，为了他，我已经等了六个年头了。现在，就是您老人家要等，我也不想等了，儿不忍心再煎熬您老人家啦！爸爸，这回孩儿的心迹您总算明白了吧！”雪鸿说着又啜泣起来。

“鸿儿，我的好孩子！”庄湘牧师轻轻抚摸着女儿的头发，安慰道：“希望你振作起来，还像先前一样，脸上整天都是笑容！你说行吗？”

“爸爸，这实在难为孩儿了。其实我的心愿，爸爸是清楚的，我难过也好，我哭泣也好，不是为了自己啊！主要是为了他。”

“这个爸爸知道！”

“爸爸，你想过没有，他活得多苦，多累，多难——啊！”

雪鸿说到这里，又呜咽起来。

庄湘牧师也低下头来，脸上现出一副黯然的神情。他与曼殊的情分，有如亲生父子。

这次离开中国，回到自己的祖国……或许就是一次长别，或许就是今生的诀别。他心里怎能不酸楚呐！

“爸爸，也不知道他此时飘零在哪里。我最遗憾的是，我们临走的时候，连见他一面都没有……”

“唉！”庄湘叹息一声，语调十分的伤感：“人世多么复杂啊！分分合合，合合分分，合的时候，欢天喜地，分的时候，又是多么难心。无论相聚和分别，全由不得自己呀！此生此世，我们与三郎再见面怕是不容易了。鸿儿，来，我们一齐为他祈祷祝福吧！”

“好！”雪鸿紧紧地依靠在父亲的身旁，两眼微闭，双手合在一起放在胸前，嘴唇颤了颤说：“爸爸，你祈祷吧！”

“主啊，我心中的主，请您赐福于……”庄湘说到这里，眸子忽然一亮，随即便惊叫起来：“雪鸿，你看，那是谁？”

雪鸿睁开眼睛，顺着牧师指点的方向望去，禁不住惊呆在那里，口中喃喃地说：“这是梦吧，这是梦！”

“这不是梦，孩子！”牧师说。

“雪鸿，这不是梦，我是三郎啊！”

“三郎哥。”雪鸿惊叫一声，一下抓住了曼殊的手。

“雪鸿！老师！”

“三郎！”

这是一个偶然的时刻，这是一个特殊的时刻，这是一个时光为此而凝固的时刻。在这个时刻里，他们每个人情感的世界，都发生了轰然巨响。这声巨响，将他们三人几乎都惊呆了，他们弄不清这是真实还是虚幻，弄不清这是现实还是神话。但是他们都有了一种共同的愿望，那就是涌入胸中的千言万语要向对方诉说。

人，有时就是这样奇怪，当千言万语都将汇入喉咙的时候，反倒不知道该从何处说起了。此刻，他们三人就处在这一情境之中。

风，依旧那么呼呼地刮着，翻卷的水浪撞击着船弦发着啪啪巨响，不时溅起一束束白色的水花，落在甲板上，落在缆绳上，落在他们的裤管上。

大约过了半分钟的光景，还是老牧师首先开了口：

“我的上帝呀，三郎。你，你是多么不可思议。这些年，你都到那里去了？今天我们能够相见，我想都是主的意思吧！”

孩子，快过来让我们一齐感谢主吧！”

“是该感谢主，老师。”曼殊顺从地说。

“孩子，我是这样想的。无论是你过去的的生活，还是你未来的生活，也包括你此时此刻的情形，在很多时候生活里面存在着偶然、巧合，如果你把这些只理解为运气所致，那恐怕就错了，这一切都是主有意安排的。在主面前，我们不过是羔羊，万能的主才是我们的牧人，千万不要离开他，和他靠得近一点吧，否则，你会迷失道路的。”

曼殊皈依的是佛教，讲究的是轮回。对主、真主、命运前定之类的话并不相信。但是庄湘所说的主他是相信的。与其说他相信庄湘所说的真主，还不如说他相信的就是庄湘。说来所有的宗教都是相通的，它们的终极关怀似乎是一致的，它们不关心人的躯体，不关心人的外部，关心却是人的心灵，

这种关怀虽然没有一丝一毫物质因素，却能满足你某些心理上、情感上的饥渴。人往往都是在现实世界困惑时，才求助于宗教，这时，更容易把那些闪烁着一定真理的教义，看作人世间真理的全部。曼殊真觉得今天这种巧合，是谁有意安排的，上帝也好，佛也好，如果没有他们从中精心设计，他几乎不敢想象他们还会相见，更不敢想象会在这里相见。

他没有再提及他和雪鸿的关系……

雪鸿也规避着这一话题……

他们似乎又回到了两小无猜的童年，他们都尽量让每秒每分每一时刻都过得幸福些，他们不想让那不愉快的阴影再笼罩着他们。其实事情已经了然，何必再让两颗凄苦的心再受熬煎呐！他们在船上共同生活了数日，但双方都小心翼翼地保护着自己的感情，不让它触及心灵的敏感点。只有在不小心的时候，才偶尔流露出些许对往日的怀念与感伤。

这时，双方便沉默下来，静谧片刻，于是重新去寻找新的话题。虽然双方没有什么相诺、预约，可是彼此配合得异常默契，并且非常自然……

“三郎哥，这一回，你去印度，我回西班牙。天各一方，我们怕是要永别了吧。”雪鸿故意把话说得平缓，仰脸看着曼殊。

“不会的，不会的。”曼殊也故意轻松地说：“我将来还要到你们国家去呢。那时，不又能见面的吗？”

“那倒是，不过……”雪鸿用舌尖舔了一下嘴唇：“有那种可能吗？”

“怎么？小姐不欢迎我去贵国？”曼殊努力在开玩笑。

“三郎哥，真的，你说有这种可能吗？”

“有，只要条件允许的情况下，我要把世界全都走遍。”

“那时候……”雪鸿觑了曼殊一眼，眸子里充满了说不尽的忧伤。她努力克制着自己，尽量使语调中不带有苦涩：“那时候，你还会记得有个雪鸿妹妹吗？”

这句话像什么东西捅进曼殊的鼻孔一样，他觉得鼻子里面是那么酸，那么涩，酸涩得眼泪都要流淌出来。他连忙转动了下身子，把目光伸向水天相接的苍茫地方。这么平缓了一下情绪，他才说：“雪鸿，我永远不会忘记你。不过，到那时，我们也还是不见面为好。”

“三郎哥，你真是这么想的吗？”

“真是。”

“这……”雪鸿似乎还要说什么，可是她立时意识到如果话题再朝前延伸发展，就要涉及那敏感的区域了。于是将涌入唇边的话又咽了回去，看了看曼殊，便改变了话题：

“三郎哥，你现在这样生活，不觉得累吗？”

“是啊，我常想静静地休息一下。”

“那你就找个地方歇歇呗。”

“说得多轻巧，哪能歇呀！将来待我要做的事情做完了，我真得好好歇歇。”

“能去我那里歇吗？”

“但愿如此！”

雪鸿轻轻地笑了，眨动了几下明亮的大眼睛。随后又问：

“三郎，你的目的地是印度吗？”

“对，就是那里。”

“我听人们说，那里是佛祖的故乡，对吗？”

“一点不错。佛祖就诞生在古时候的迦毗罗卫国。其实他本是个太子，本有迦毗罗卫国的江山可以继承。但是他为了拯救人类的灵魂，在恒河边创立了佛教。他老人家真是人间的圣哲啊！”

“咯咯咯，三郎哥，佛教像你所说的那样神圣吗？我看就是一些迷信活动。”

“雪鸿，千万不要胡说。你看到的不过是一些表面东西。那些表面的东西决不能代表佛教的精髓。我们佛家的经典在所有宗教中最为丰富了，里面有许多奥妙、无穷的妙论议理……”

“真的？”

“雪鸿，你知不知道我们中国有个儒家学派？”

“这个，我倒知道，它的创始人不是孔子吗？”

“对！儒家学派影响多么广泛，典籍多么宏富，可是真称得上经的，不过十三种：《周易》、《尚书》、《周礼》、《仪礼》、《礼记》、《春秋左传》、《春秋公羊传》、《春秋穀梁传》、《论语》、《孝经》、《尔雅》、《孟子》。佛家呢？各种经典真是数也数不清！”

“噢，真没有想到佛学如此博大精深！”

“我觉得佛学是现今世界上第一大学问。”

“哎，三郎哥，我托付你一件事，你肯替我做吗？”

“什么事？雪鸿，只要我能做到的……”

“到了印度，佛祖的故乡。你朝拜的时候——”雪鸿极其虔诚地看曼殊，就像看到了佛祖一样，声音战抖地说：“你……”

“你也替我烧上一炷香，行吗？”

“行行！那么，也许愿吗？”

“愿……许的！”雪鸿仿佛思索了一下，目光凝视着浩淼的海面。

“雪鸿，那么，你要说点什么！”

“说……什么？三郎哥，你不要问了，你觉得应该说什么就说什么吧。”

“这……”曼殊有些愕然。他看了一眼雪鸿，说：“雪鸿，这我答应你，可是，我也有件事要托付于你，你看行吗？”

“什么事？”

“你等一下。”曼殊转身跑回船舱，一忽儿抱着一摞厚厚的书稿来到雪鸿面前。他掂了掂说：“这是我历年写下的一些记录个人琐事的文章，书名我准备叫《燕子龕随笔》，上回在香港见面时，老师让我把它们译成英文，将来拿到国外出版。老师年岁大了，我就交付给你，回国后，你看着办好了。”

“三郎哥，你放心吧！”雪鸿接过书稿时，深情地说：“我要像珍视生命一样珍视它，尽早地将它出版。”

“雪鸿，那就先谢谢你啦！”

“三郎哥，你说的这是什么话呀！”

“雪鸿……”

于是他们彼此凝望着。

船到马尼拉时，他们终于分手了。在那里，庄湘父女要改道西行，而曼殊要直抵爪哇岛。临别，老牧师又为曼殊做了回祈祷，祝他此行成功，祝他一生平安。雪鸿也把自己珍藏多年的英文版《拜伦全集》赠给了曼殊，并在书的扉页上写着一句话：不思量，自难忘！

的确难忘！这种意料之外的重逢，这种意料之中的分手，在曼殊的一

生中，都会有着深深记忆的。在分别后的几天里，他的心绪一直处于悲伤忧郁的状态。望着昏红的落日，望着孤独的云彩，那发咸、发涩的泪水汨汨朝心中流淌。尤其是雪鸿浓酒一样的深情，他想起来，几乎就能沉醉，沉醉的同时，由心底深处又要泛起一股无法说清的苦涩滋味。在给朋友的信里，他也无法掩饰自己的心绪，他写到：

“……南渡，舟中遇西班牙才女罗弼氏。
……即赠我西诗数册。每于椰风椰雨之际，
挑灯披卷，且思罗子，不能忘弼也。”

这种复杂的心绪，一直笼罩着他的行程。待到爪哇岛时，心情刚刚好起来。决不是已经忘却了庄湘父女，而是爪哇岛独特的风情吸引了他。

爪哇岛是一座美丽的岛屿，岛上有居民二十几万，土人仍然保持着古老的传统习俗：男子在家中抚育儿女，躬操井臼诸事，女人则专管外事。在街上常能见到女人蓬头垢面，男子却梳髻抹粉，忸怩作态。马来王生活在岛中心的王宫里。宫内可谓应有尽有：除了金银匠、工程师、乐器制造匠、家具商外，还有各种各样的大小买卖，所以王公们不出宫门，也可领略到街市上的富繁。王宫素来不许中国人入内，虽府门外的教场，也不许中国人高车骑马而过。曼殊在一篇文章中，曾这样记述岛上的神秘而独特的生活：

梭罗为首都，其酋居焉。酋出必夜晚，喜以纹花缀其身，浓施粉黛……

爪哇岛的风情虽然独特，但对曼殊来讲，这里毕竟不是久留之地。在岛上盘桓两个月，于四月他又来到了印尼。

印尼，地处赤道，气候异常炎热，每每晴朗的日子，上午十点以后，天地间就如同着火一般，整个街面上都无法看到行人。只有到了午后四点钟的时候，太阳才似乎减少一些热力，风儿徐徐地吹拂过来，河边，树下的才多了一些凉爽。这时，才能看见人们陆陆续续从家中走了出来……这里不仅天气炎热，而且阴雨连绵。年降水量都在 2000 毫米以上……

炎热多雨，使曼殊感到很不适，渐渐地，心绪也就阴郁起来。这时，他几乎把同国内友人的往来通讯看成一种精神寄托和乐趣。每有信来，他反复阅读，特别是一封以“泥棒”化名的来信，他看了十几遍之多，一直保存到后来，泥棒的信是这样写的：

曼殊吾师慧鉴：

去年海上（即上海）之行，我来君去，萍踪一别，遂不可会。岁月跼蹉，复及期定？远闻吾师，驻锡南州，屡从哲子处寻消问息，知师所以念我者良厚。顾每欲作书问讯，援笔苍茫，辄复中止。迨者荡荡海水，匪斗可量；渺渺予怀，匪书可达。伏维尊者，知我心耳。顷从天梅处，展诵五月十七日手示，发函伸纸，感泣而涕。嗟乎！

茫茫宙合，知音能有几人？顾今高山流水，天各一方，谁为为之，孰令致之，每一念及，云何不悲！以师念我，知我之所以念师者，正复两地同情耳！又闻师体违和，不胜大念！南洲炎热，幸自珍重，留此七尺躯在，未必今生遂无相见期。勉旃。泥棒上言。

就在收到泥棒来信的半个月后，曼殊无论如何再也忍受不住那种炎热和多雨环境的煎熬，于 1910 年 5 月，他踏上西行的航程，朝最终的目的地——印度进发。轮船在大洋内的十几个昼夜，看不见一块岛屿，望不到一个国家，目光所能触碰到的，除了高远无际的天空，再就是烟波苍茫的海水。这种廖廓、浩淼的氛围，不但让人产生惶惑，同时也会生出些茫然……

加尔各答港遥遥可望的时候，曼殊的心绪刚刚好转起来。他洗了个澡，换了套衣服，默默背诵了一遍《贝叶心经》，便开始收拾行囊。他不知将在这片佛国的土地上能有何种收获，但他企望着面对佛祖能把所有的心声都向他倾诉……

这个时刻终于来了，就在他抵达印度的第三天，他便参拜了佛祖。

这是一尊几丈高的佛像，塑制精巧，金箔装饰，炯炯的目光是那慈善、安详，红朴朴的面颊闪烁着善意的光芒。

看到佛祖，曼殊心中一阵战栗，似乎血流的速度都明显地加快了。他仰首看了看佛祖的双目，手捧黄香，扑通便跪倒在地，心中默念道：

“我佛慈悲，弟子一心向佛，但有情之人，难行无情之事。望我佛念弟子的一点诚心，挥慧剑斩断弟子情根，还我一片清凉世界。”默念到这里，他已泪流满面，因为他情丝上所系之人，靠着自身的力量是无论如何也斩断不了的，她们或是他生命之根，或是他情感之源。须臾间，“小姨”、雪鸿、良子、师父都在眼前闪烁一下，跟着他便觉得有些目眩：那金光闪闪的佛祖眼睛也开始转动起来，佛看了看他，很清晰地说：

“莫非你是想求得正果，斩断情缘了？”

“是是，弟子前来正是为此。想恳求我佛接引！”

佛祖看了看他，朗声大笑起来，笑毕，问：“那么，依你之见，无情便可为幸福了？”

“是的，佛道上讲一切欲、愤、怨、求皆来自于情。若要进入‘零’的境界，除非无情。”

“无情？”佛祖又审视他一下，“那何处才可觅得无情呐？”

“这……”曼殊支吾一下，有些茫然。

“何时才能寻得无情呐？”

“……”曼殊真的答不上来。

“请你将头抬起来，看着我。”

曼殊赶忙抬起头来，看着佛祖。佛祖轻轻地笑了，便问道：

“我的体态和尊容你都看到了吧。你说说看，我是否幸福？”

曼殊战栗着说：“我佛灭形弃智，超凡入圣，岂能……”

佛祖又爽声笑了，一字一板地说：

“请你将手伸出来，放到我的膝上，仔细地摸一摸。”

曼殊悄悄地伸出了手，放到了佛的腿上。

“摸呀！”

曼殊轻轻地摸了一下，随即就将手缩了回来。

“感觉怎样？”

“……”曼殊眨了下眼睛，没有回答。

“说呀！”

曼殊想了一下，实实在在地说：“感觉有些凉！”

“凉？”

“是凉。”

“是清凉之凉，还是冰凉之凉？”

“这……”曼殊此刻有些惊恐：“弟子不敢……”

“哼哼！”佛祖笑一下，说，“你不敢说，好，我替你说，你听着对不对？”他说着咧动一下嘴角：“其实说来，我不过是深山里的一块石头，被人们开

采出来，经过千锤打，万刃凿，反复雕琢，再涂上金色，就成了现在这副模样。这些，你总该明白了吧？”

“是……是……是……”曼殊惶恐得声音都有些抖动。

“听着！”佛祖大声地说，“你要斩断情缘，求得清净的想法，本身就是愚妄的！”

情，是与生俱来的，是天然生成的，为何要斩断呐！莫非你也要像我一样吗，也要变成一块石头！”

“这……”

“还愣着干什么！快走吧！”

佛祖的一声大喝，曼殊心猛然颤抖一下，睁开眼睛就像从梦中刚醒来一样，摸摸额头，上面挂着一层湿润润的汗星，再仔细看佛，佛的一切又像先前一样了。他知道方才是幻觉所致，可是这幻觉完全是心中的真实感觉。突兀间，他感到多年崇拜，多年信仰的东西变得黯然了，那金光闪闪的东西也失去了光泽……

于是，他是那般失落，那般茫然，他几乎弄不清是什么时间离开佛祖的……

参拜了佛祖之后，曼殊又在恒河岸边流浪了一些日子。沿着当初佛陀的足迹，又了解了一些有关佛教的史话，便一头扎进了芒碭山。

芒碭山，是一个风光秀丽，景色宜人的山谷，山中树林繁茂，溪水潺潺，鸟儿在林间啁啾鸣唱，松鼠、小猴沿溪水欢活跳跃……溪水旁有一古寺，就叫芒碭寺，曼殊在芒碭寺的生活，他自己是这样记述的：

余至中印度时，偕二三法侣，居芒碭山寺中。山中多果树，余每日摘鲜果五六十枚啖之，将及一月，私心窃喜，谓今后吾可不食人间烟火矣。惟是六日一方便，便时极苦。

后得痢疾，乃知去道尚远，机缘未至耳。

到了这个时候，他越发觉得自己不过是一个凡夫俗子，一个离不开五谷杂粮的人，想从佛门得以超脱，看来是不可能的了。多年萦绕在心中的希望、幻想、憧憬，像轻风一样飘然而去，剩下的是沉甸甸的不可躲避的现实。正是带着这些使人更加困惑无法排遣的问题，于 1911 年春，苏曼殊回到了祖国。令他哭笑不得的是，就在回国的第三天，竟收到友人景耀月寄来的一首诗，对他的西行给予了极高的评价，将他比做古代传说中的丁令威，在灵虚山学道成仙，千年后化鹤而归，诗这样写道：

化鹤归来后，
苏公号曼殊。
爱君如海月，
吐语似琼珠。
解识佉卢古，
能探梵语殊。
天南有相忆，
寄兴在虚无。

曼殊看罢此诗，惨然一笑，他觉得西行之事，是一次多么没有意义的生命浪费，是一场不堪回首虚无梦幻。友人只注意到了他的行为轨迹，却没有看到了他的心灵轨迹。

他心灵要探究的是生命的终极意义，可是这种探究在佛国是没有找到

答案的。那么这答案在哪里呐？他依旧感到茫然，感到困惑……

二十六、心灵里的冬天

小船，像一片窄窄的柳叶，压着细波，顺着风儿，徐徐地向前行进着。清清的河水，将岸边的绿树，芦苇都映在里面，于是窄窄的河面就呈现着五彩缤纷的颜色。只有小船经过的当儿，河水才纷乱起来，发着哗啦哗啦响动，绿微微的波浪便不住地拍击岸边。

老翁手握双桨，一起一伏地划动着，不时抬头看一看远处的夕阳。这会儿也正是夕阳下山的时节，红红的光韵几乎染红了整个老翁，就是他那白发和银须，也变成了火焰般的颜色。他扭头看了一眼船尾的僧人说：

“师父，可要站稳了呀！”

那僧人站在船尾，正凝视着高远的云天，听了老翁的声音，立时转过头来，他不是别人，正是苏曼殊。他自印度回国后，一直厌倦城里的喧嚣生活，也不愿去寻访旧友，心中感到异常的苦闷、空落。举目尘埃，一切都是那样枯燥、寡淡，平淡得没有一丝色彩，没有一点生动气象。佛家讲究境由心造，心境改变，尘世万物在眼中当然也顿时黯然失色。有了这些厌倦之后，他便托钵在广州郊外僻壤处毫无目的的漫游，有时风餐在树下，有时夜宿村头。乡村田园的安谧生活色彩，使他那颗近似破碎的心暂时得到了安稳。

他是今天中午闲游在河边时，被老翁呼得上船的。想起那情形，他就觉得有趣。那会儿，他正枕着河边的一块漂木小憩，忽听得一阵哗啦哗啦的水响，他渐渐睁了眼睛，就看见了老翁的小船渐渐向岸边靠拢过来，他冲老翁打了招呼：“弥陀佛！”

老翁便笑了，亲切地说：“喂，上船吗？”

“上船？”曼殊坐起身子，笑了笑：“你这渔船，也搭客！”哈哈！老翁朗声笑起来，大手掌挥动了几下说：“师父，你这样说就外行了，渔船哪里写得就不能搭客，客船哪里写得就不能打鱼。我看你躺在那里，必是疲顿了。快来上船，咱这里分文不收的。或许可以节省师父一段脚力呐！”

曼殊被老翁的豪爽之气所感动，翻身跃起，跳到船上，口中说道：

“老人家，误你捕鱼了！”

“捕鱼还能误吗？真是笑话！又不像种庄稼，农时不等人。干这营生就讲个散闲！”

爱捕时，就多撒几网，不爱干时便躺在船上观天。再说，这小小的河沟能有多大出息。

我这次，是去赶海的！”

曼殊被老翁的热情所感动，兴致也比先前高了许多，便奇怪地问：

“莫非说，这窄窄的小河也通大海？”

“你可别小看它，它的源头远着呐！据说它的发源地是高耸入云的昆仑山。从那里，水头要穿九九八十一座山头，通过八八六十四条江河，拐过七七四十九条弯子，才缓缓进入了南海。”

听了老翁的“山海经”，曼殊心中暗暗发笑，他明知老者说得并不正确，可是他并不愿匡正。他觉得有些事情，带有一些民间传说的色彩时，反倒具

有一些原始自然之美，如果一旦说穿了，弄得十分清白时，反倒显得寡淡了。因此他顺着老翁的话茬问道：

“小河的入海口在哪儿？”

“在崖山呐！”

“崖山？！”

“怎么，师父知道崖山？”

曼殊没有回答，可他内心深处却翻腾起来。记得他在六榕寺出家的时候，师父赞初就多次给他们讲过崖山下海云寺的故事，讲他在海云寺里跟高僧学习佛法的故事。并发誓涅槃后也要将遗骨安葬该寺里面。于今，师父已经圆寂，看来葬在寺内无疑。平日不想还罢，今天一提起来，心潮立时涌动起来。须臾间，赞初师父的音容笑貌便浮现于眼前，他立时便产生要拜见师父的愿望，冲着老翁说：

“老人家，我跟你去崖山行吗？”

“去崖山？去崖山干什么？”

“去崖山海云寺，看看我的师父。”

“看师父，好！走吧！”

于是，老翁便摇起双桨，小船伊伊呀呀的上路了。刚转过一个河叉子，老翁脖子一扬，就亮亮地唱起来：

高山放羊羊满坡，

阿妹洗衣下了河；

阿妹啊！

羊儿倒有嫩草吃，

小哥口渴无水喝。

小河有水乱大河，

不怪别人怪自个；

阿哥喂！

你要喝水就开口，

为啥看着我无话说？

大河水多鱼儿多，

对对鱼儿钻菱角；

阿妹啊！

谁叫你生得菱角样，

撑得我眼皮不能合。

阿哥人小怪话多，

哪有鱼儿钻菱角，

阿哥喂！

要称菱角有多重？

眼皮上面吊秤砣。

唱罢，老翁兀自笑了，脸红红地说：“师父，当着你出家之人，我不该唱这浪里浪气的骚曲！”

“老人家，喜欢唱啥就唱啥，我从不介意这些。再说，你这歌子唱得多好呀！”

“师父，咱一个在水上捕鱼，怪孤单的，有时就靠唱曲来解闷呀！”

曼殊听到这里，心里有些黯然，便不再言语了。眼睛只牢牢地盯着岸

边的景色，似乎在想什么，又似乎什么都没想，过了多长时间，他有些不记得了，反正当老翁提醒他要站稳的时候，他才猝然发现，夕阳在前面已经落入河面了，静静的河水呈现着玫瑰的颜色。

“师父！”老翁又看了一眼夕阳说：“天色已晚，我看今天到不了崖山了。”

“那我们就歇息一下，明天接着赶路。”

“在哪里歇息呢？”老翁看着曼殊。

“前面那棵大树怎样？就在那儿系上船，住上一晚。”

“能行吗？”

“怎么？”

“我是说……”

“莫非老人家经受不住野外的风寒？”

“我！哈哈！”老翁大笑起来，“师父，实不相瞒告诉你，我们水上人，从小头上没遮过半片瓦，专与风霜雨雪为伴，不要说在野外过夜，就是卧冰爬雪的事也常有。

我是担心师父你……身子娇贵，别受了风寒。”

“老人家，你是有所不知。”曼殊摆摆手说：“我们出家人可不像你想的那么娇贵。

你想啊，我们浪迹天涯，行脚四方，什么样的辛苦没有吃过？都吃过。”

“好！那我们就靠岸吧！”老翁猛一划桨。

“拢船！”

……

夜晚，天阴沉沉的，看不见星光，看不见月色，连一丝风儿都没有，天气闷热得吓人，无疑这是大雷雨的前兆。

老树下，老翁叼着烟袋和曼殊闲聊着。他们从盘古开天，一直唠到大清民国，从都市百态，一直唠到乡野趣事……他们没有固定话题，没有固定模式，由着话头信马游缰地向前走，走到哪里，就唠到哪里。

老翁极健谈，生活经验又颇为丰富，且有满肚子来自乡野的学问。这越发引起了曼殊的兴趣，黑暗中，他几乎不错眼珠地看着老翁。

老翁又抽了口烟，说：“师父，我的眼拙，不识真人。可是，我看你不像我们乡村里的那种酒囊饭袋的和尚。”

“那……”曼殊笑了一下说，“那你看我是什么人？”

老翁又尽力端详了一下曼殊，眨了眨眼睛，朝外喷了一口烟说：“这……我倒看不大准。可是我就有这么个感觉。我就觉得你不是一般的和尚。”

“我不一般？！哼哼！”曼殊笑了笑：“我倒看你老人家挺不一般的，你可不像个村野渔夫。”

“我不像，我像什么？”老翁挺得意地笑了，“莫非我还像个帝王、宰相？”还未待曼殊回答，他接着又说，“就是真的拿帝王宰相的位置换我这渔夫，我也不干的。”

“那为什么？”

“你想那皇帝老儿有我这渔夫轻闲吗？”

“这倒是。”

老翁一边吧嗒着烟，一边说，“我倒想问问师父，你安心于佛门，它都有什么好处呢？”

“好处？”曼殊愣一下，随即问，“你说都有什么好处？”

“恕我粗人直言，我想师父步入佛门，也大概是和我老汉求得一种状态吧。”

“什么状态？”曼殊直直地问。

“自创自吃，闲云野鹤，眼净心净，天宽地宽。”

老翁话音刚落，曼殊便一把拽住了他的手，大为感动地说：“老人家，你真是山野高人，请受我一拜。”

“这还了得！”老翁连忙拒绝。

“真的，老人家。我虽然读过不少经书，可是那都是些皮毛。你所说的境界，才是我终生为之企盼的。请您老有所指引吧！”

“哪里——哪里——”老翁摆摆手说，我不过胡说说而已，哪敢给你什么指引。”

“老人家，要指引的，真的要指引的。”

“要我看，真达到那般境界者，恐怕普天之下就没人敢自认。”

听了这话，曼殊默然了。老翁说得不错，他的确道出了生命的真谛。从中国到印度，从佛祖到凡夫俗子，他不断地探索、寻求，得到的结果却是完全相同的。他深深地体悟到，只要喉咙中还能喘息，只要血液还能流淌，只要心脏还能跳动，那么伴随生命而滋长的烦恼、忧怨，就永远存在。

……

这时，从河边传来一阵声响：唰唰唰，沙沙沙，似苇叶轻轻相撞，像风儿摇动树梢，响声时而急快，时而轻缓，时而连成一片……

曼殊惊异地听着，浑身觉得发冷。

刹时，响声立时大起来，几乎整个河滩都在喧叫。

“老人家！”曼殊惊叫一声。

“怎么？”

“你听是什么声音？”

“啊！”老翁笑了，伸手在地上摸索起来，一忽儿便摸起一个东西拿到了曼殊眼前：“你看看，这是什么？”

“螃蟹！”曼殊惊奇地说。

“是螃蟹。这是雨前的征兆。”

“真的？”曼殊感到非常惊奇，也有着万分感慨，感慨大自然的无限奥秘，感慨万物间的神秘联系。

果然，在他们谈话之间，狂风骤然刮起，河水被掀动得翻卷着巨澜。跟着天空也亮起了闪电，隐隐传来一阵阵轰隆隆的雷声。

“要下雨了，走，我们到前面的小寺避避雨。”老翁说着拉起曼殊就向前面奔去，不一会儿，就来到了那座小寺。

这座小寺，实在破旧，寺门破损了不算，瓦脊甬道间都已长满了荒草。大殿里虽然也燃放了几枝蜡烛，但是那尊无精打采神像面孔上的灰尘足有铜钱一样厚了。

曼殊仰头看去，见匾额上几个年代久远的字还依稀可辨，上书：怀兰寺。

“这寺知道是谁建的吗？”老翁问了一句曼殊，可是还未待曼殊回答，他自己便说了起来：“这寺相传是唐时贤相张九龄修的。据说当年相当风光了，寺里雕梁画栋了不算，脊顶是清一色的琉璃瓦，香火也是一年四季地旺盛，木鱼之声昼夜不断地响起……”

斗转星移，世事变迁，曼殊涌起一股沧桑之感。

“这个殿虽然破旧了，可是你可别小瞧它。当年清兵南下，我乡居民就是在这大殿前，举行的誓师会。我爷爷的爷爷那时正年轻，提一把砍柴的镰刀赶来参加。打了几个大仗之后，队伍里只剩他和一个受了伤的和尚，那和尚叫什么……澹……”

“澹归和尚？”曼殊猜测道。

“对对！正是这个名字。”

“那可是明末的一位有名的诗僧啊。”

“就是这个和尚，在我家躲藏了一些日子，伤未养好，就执意要走。当时风声很紧，大家都不让他走。可是他还是在一个晚上趁人不备的时候，悄悄走掉了。他去了哪里？后来怎样？就不得而知了。据说，和尚是看破红尘了，所以不肯再和凡人在一起。”

他们正这么说着，忽然从后面的禅房里传出一声很苍老的声音。

“二位施主，为何夜半来此？莫非有什么事情么？”

他们循着声音看去，只见从神像的斜对面一窄窄的房门中，蹒跚走出一个老者来，他满脸褶皱，眉毛斑白，一件脏兮兮的袈裟斜披在肩上。

老翁连忙说：“老师父，我们是行路人，想在此地避避雨，打扰您啦！”

曼殊也跟着施了一礼：“打扰了！”

“不必客气二位。既然老天有意让我们相识，还不快快进禅房用茶。”

“谢谢了。”他们说着就跟随老僧进了那间禅房。

禅房的陈设更加简陋，一张窄窄的木床，上面铺着一床破旧的被褥，旁边是一张老掉牙的桌子。桌上放着盏旧式油灯，灯火虽然如豆粒一般大小，可是屋中的什物还能分辨清楚。

“快坐，快坐。”老僧进屋后便热情地给他们让座。

曼殊借灯光，仔细端详一下老僧，便吃了一惊，忙问道：

“请问老师父法号怎么称呼？”

“贫僧法号云游。”

“云游？”

“云游正是贫僧。”

“老师父来‘怀兰寺’之前，在……”

“在一座无名的破庙里。”

“破庙在哪里？”

“惠州的郊外。”

“云游师父！”曼殊大叫一声，扑通跪到地上，“您老人家看看，我是谁？”

老僧将桌上的油灯拿起，颤颤地端到了曼殊的面前，仔细辨认了一番，然后才动情地说：

“你是曼殊！”

“是我呀师父。”曼殊一下子抱住了老僧，眼中的泪水便汨汨向外流淌出来。半晌，他才抬起头来，看了一眼老僧，说：

“老师父，你是怎么到这里来的？”

“唉，说来话长啊！”

“怎么？”

“自那年我们在破庙分手后，我便回了老家。其实我当时的心思你也能看明白，我就是想让你掌管着那个破庙了，我回去是不想再回来了。叶落都

要归根，何况人呐。但是回到故乡，我的心凉了，连续几年的灾荒，村民们死的死，逃的逃，剩下的，也是过着衣不蔽体，食不裹腹的日子。再加上官府对百姓的杂税苛捐越来越多，庄户人几乎就无法活了。没办法，我又从老家回来了，回到那个破庙。这时你已经不在了，我在那里守候了一些日子。后听说我的师兄你的师父的遗骨已经移到了海云寺。我便专程来给他祭扫，可是当我千辛万苦来到海云寺的时候，万没有想到海云寺……”

“海云寺怎么了？”

“整个寺院全给毁了。”

“毁了？！”曼殊的眼睛几乎瞪圆了。

“是啊！据说那是一个狂风呼叫的夜晚，僧徒们刚刚就寝，忽听得一阵粗暴的砸门声。还未待他们点灯起来，庙门已经被他们砸开了，跟着便闯进一伙蒙面的歹徒，他们个个手持凶器，进得殿来，就疯狂抢夺，先抢财宝，后搜经书，连庙门的铜环都给砸掉了。当他们觉得再无油水可捞的时候，便点起了大火，好好的海云寺，就这样给毁了。”

“这些蒙面歹徒到底是什么人？”

“有人说是革命党，有人说是官府，谁能弄得清啊！”

“那么，那些僧徒呐？”

“嗨，惨透了，跑的跑，逃的逃。我赶到的时候，除了看见遍地烧焦的瓦砾，连个人影也没有看见。没办法，我只得回转身来蛰居在这个破庙里……”

“那……赞初法师的遗骨呢？”

老僧眼圈立时红了：“都……都……没了。”

说到后来，他便啜泣起来。

曼殊即刻觉得晕眩起来，就仿佛脚下的土地颤动起来一样。这打击来得太突然猛烈了，几乎让人心里准备一下的时间都没有。他无论如何也不能接受的是，一辈子都以慈善为人生之本的师父，怎么到头来，浩浩的乾坤世界，连他一杯尸骨都不能容纳！这究竟是为为什么？为什么啊？！他真想向苍天叩问一声。

就在这时，庙宇外边响起一声炸雷——轰！

这是曼殊有生以来觉得最响的一声炸雷，这是他一辈子也无法忘记的炸雷。可是他无论如何也不能解读的是，这声炸雷，是上苍对他叩问的回答！还是对他叩问的训斥！

反正那个夜晚，他觉得心灵里又经历了一个冬天！

二十七、爪哇岛幽情

当我们透过历史的迷雾，试图看清苏曼殊面目的时候；当我们沿着时代的坐标，企图寻找苏曼殊生命轨迹的时候，我们就会发现苏曼殊——这个终生传奇人物的一个极有诗意的特征：飘零！他幼年飘零，少年飘零，青年飘零，直到现在，依旧飘零。

自“怀兰寺”雨夜之日始，他先后去过广州、上海、杭州、湖南，于 1911

年5月又到日本，先抵西京而后转赴东京，之后又去乡间探母，随之又拜见飞锡，数日后又从飞锡处转回东京，于是又起程返回爪哇……

飘零者的行踪是不定的，飘零者的心情却是钟情的。那每每世人熟视无睹，司空见惯的事情，到了飘零者的眼里、心上，便别有一层的味道。此时的曼殊，最珍视的是友人的来信，那一页小小的方纸，在他的眼中比珍宝还要贵重，他觉得这是他寻找感情寄托，沟通外面世界，获得重要信息的绝妙途径。同时，他给友人写信，也变成了一种艺术活动，每每落笔，除了要写进自己的情怀、心绪、感触外，笔墨中无不闪烁着斐然的文采、飘逸的情致、罕觐的才情……，他的信札与其说是信札，不如说是绝妙的美文，这期间通信最多的是蔡哲夫、柳亚子、高天梅、周柏年等。

1911年6月13日，他将所作新诗寄给蔡哲夫，并附上给柳亚子、高天梅的信，从而我们可以窥见他美文的一斑，其信写道：

天梅、亚子两居士莲座：

前接哲夫书，如知两居士道体如昨。天中节（端午

节）奉上一笺，托哲夫转交，想已尘清览矣。顷接手示，厚意笃摩，循环铭涌，不知所以为报。瑛（曼殊自称）比来咯血之症复发，羁旅六月，已费去七百余金，故未能买舟赴印。南洲暑湿，未易卫养。承示约图良会，深感远地殷殷至意。遥念诸公文洒风流，而我飘流绝岛。嗟夫，病骨还剩几朝，尚不可知，焉问归期！道一佩忍（陈巢南）两公，为况复何如也？生平故人，去我万里，伏枕思维，岂不怅怅。《万梅图》不值一粟，今委作画，愧画笔久废，但望梵天帝释有以加庇，异日或能归国，勉应尊命耳。前岁佩公匆匆一别，都不闻动定；忏慧夫人词，何不见寄一册？今去拙诗，尚祈斧正！又前佩公许为我题《明故宫瓦当歌》，至今未见惠下，想佩公亦已忘却；或因通书，幸为我寄言佩公也。吹万居士前于海上一晤，殆如梦幻，想起居弥健耳，近读（郑）所南“千金散尽还弹铗，四海交空且碎琴”句，感慨随之。两居士大著必多，还望便中书示一二，以慰缠绵之病，幸何如之！

这个时期，他每每将信札寄出后，随之便开始了等待、期盼：等待鸿雁捎书，期盼友人来信。那份急切和焦着，连他自己都无法描绘清楚，他有时掰着指头查数着日期，有时看到邮差就感到亲切，有时梦中梦见鸿雁就乐得能够醒来……就在上面那封信邮去一个月后，一天，他几乎同时收到了两封来信。那会儿，他兴奋得几乎难以形容，觉得天是那么晴美，觉得海是那么辽阔，觉得心也是从未有过的舒畅。于是便坐到床上阅读起来，整个心绪也沉浸到墨迹之中，友人之忧，使他也忧虑起来，友人之乐，使他也乐观起来，友人之愤，使他也愤然起来。

头一封信是蔡哲夫写来的，信中写道：

曼殊足下：

前月念日，得五月二日书，及与晦闻、天梅之简。遽答一书，并素绢一张，求为室人绘《汉镜台图》；又姚凤石《浮梅草》一卷，《汉六花鉴赏》，及近作都十有八章。

与晦闻、天梅二简，亦即寄去。日间叠奉四月二十七日书并绣件，五月十七日并新诗；又与天梅、亚子一楸（笺），即寄去，并嘱天梅览章，寄与亚子也。惊悉道体违和，意患咯血，系念特甚；但厥疾必静养，及戒食乾燥之物，切勿焦灼，自可就瘥。遥思故人，子身绝域，落魄抱恙，斯况何堪？晦闻缘明明夫人怀孕已九月，故未能遽来，俟分娩后，当可启行。足下画册，

周氏尚未印就，今以周子来书，附上青览。南洋卑湿溽暑，与道体不宜，请俟病稍瘥，蚤图归国是盼。刘三三星期前已归里*。日昨凌晨，坐小车往访，经龙华镇、陈家桥、徐家汇，约三由旬，始抵华泾。时已旁午，又不值刘三伉俪，只见其父，遂留饭而归。到家已三时，因恭不堪。但是日薰风犹凉，沿途众缘照眼，野香扑鼻，红螾琪登树而走，黄蝦蟆据草以濯；更有古冢蟠蛇，长可数尺。如斯景物，都平日甚少者，亦可赏此苦耳。是日下午四时，刘三与其夫人过我，示所得商觴、汉鉴共欣赏，畅谈始去，尤为快意。佩忍暑假后到亚子处少住遂返家，不过沪上，未由把晤。

且闻《南社丛刻》第一集已出版，顾未寄来，而彼已归，莫如之何也。潘兰史自去岁入都，迄今一事无成，返棹沪渚，正拟谋一枝栖，讵料遽丧慈母，又死爱子，闻耗之日，即欲归去，奈行篋不名一钱，安能即发，嗣得郑氏之助，始能买舟。以一老名士，词赋动江者，而落拓天涯，又遭家难，狼狽至此，可不悲乎？晦闻尝云：“颂人莫毒于视人为诗人，名士，其命必穷也！”

今观兰史，益信其言不谬。顾我与君，皆不以难除，其不足为古人道！且燕儿患泻三月有余，医药罔效，尤乱我心。久欲赋诗寄君，至今未成，坐是之故。如君虽贫且困，犹一身无挂，似胜我万千也，暑窗不寐，细缕以陈，有干清听，死罪死罪。敬问无恙！

蔡守顿首。

第二封信是柳亚子寄来的，该信云：

曼殊大师慧鉴：

手教敬悉。道一今岁客禾中，为法政传习所讲师。佩忍居西湖高等学校，此时已归里第矣。忤慧夫人词，当为代索。题瓦当诗，亦即致意不误。弃疾今岁亦尝过武林，惜匆匆即去，未及与刘三相晤，未审刘三近有书寄吾师否？弃疾蛰居乡曲，每以无聊为苦。

去岁为天梅、佩忍怱怱，乃有南社之创，辄望吾师助吾曹张目，耿耿之怀，谅不见拒！

昔人有云：“不为无益之事，何以遣有涯之生？”明知文字无灵，而饶舌不能自己，惟师哀怜之，勿嗤其庸妄也。两诗并已拜诵，以后乞时时见教，不胜大幸。承索拙诗，以弃疾之陋，何敢自献于吾师之前？虑以违命为罪，聊书八律，乞加教正焉。好风有便，毋吝德音，万里海天，伏希自爱。柳弃疾顿首。

从以上几封彼此的书信往返中，我们不难看出飘零者的孤寂，飘零者的惨然，以及飘零者身心的羸弱。这个时期曼殊的身体决不像当年徒步去曼谷时那样矫健了，不时的有疾病相扰于他。初见端倪的那次，是在他 1911 年 5 月刚刚踏上东京街头的时候：

那天，他在上野图书馆看了半天的书。出来的时候，头脑还被书中的情节所萦绕，边走边细细地琢磨。刚好他朝小路一拐，一脚便踏到了人家的鞋上，踩得那人哎哟一声，曼殊刚要赔理，抬眼一看，那人竟是他的昔日好友费公直，于是他大笑起来，问：“踩得疼不？”那人这时也认出了曼殊，惊喜得一把拉住了他的手，问他是什么时候来的。

曼殊说：“前两天刚到。”

“这次来日有何贵干？”

“想这里了，就来了，哪里有什么贵干。”

“既然没有什么贵干，就跟我去饭店走一遭吧！”费公直说着就拉曼殊，走进了图书馆附近的一家餐馆。

这家餐馆，异常简陋，挨着墙边，放着几张破旧的餐桌，每张桌上都铺着块脏兮兮的桌布。

费公直选了一张靠窗的桌子，冲曼殊说：“老兄，你就不必客气啦，坐吧，想来点什么？”

“随便。”

“客气啥？说，想吃什么？”

曼殊笑了：“我喜欢吃什么，你还不知道。”

“噢，想起来了，苏兄喜欢吃鲍鱼是不是？看我这记性，险些忘了。”

曼殊不好意思地笑了：“亏你还能想得起来。”

“小二！”费公直叫了一声。

“来喽！”小二迅速地来到他们桌旁：“二位想吃点什么？”

“就要鲍鱼！”

“要几盘？”

“先上三盘吧！”

“好嘞！”一声尖叫，小二下去了。一忽儿三盘热腾腾的鲍鱼上来了。这鱼做得确实不错，袅袅的热气中散发着香喷喷的气息，绿微微的菜叶在鱼头、鱼尾处精巧地点缀着……

看到这鱼曼殊馋得不行，直觉得口中的涎水要向外淌，费公直早知道曼殊这等毛病，便玩笑着说：

“还装斯文干甚！再过一会儿，你的涎水就要淌出来了。”

曼殊巴不得费公直说出这话，他冲人家嘿嘿一笑，便抄起筷子，大嚼大吃起来。鲍鱼，他已经有好些年没有吃啦，当年在日本求学时，也只是在节假日时，星星点点地吃点，金贵得很。像今天这样放开量的吃还是第一次。他手中的筷子几乎像来往梭子一样，一上一下地飞动着，眨眼间，一盘鱼已经吃个净光……

接着，便是第二盘……

接着，便是第三盘……

开始的时候，费公直出于友情和礼貌，不断催促着曼殊吃鱼，可是后来随着曼殊吃相的变化，他便不再催促了，而是努力地说着话，拖延着曼殊的进食速度。再后来，当他发现曼殊的吃相更加难看时，就开始婉转地相劝了：

“曼殊兄，我听说鲍鱼，不太好消化呀！”

“是么？”曼殊依旧挥动着筷子。

“你如喜欢吃，咱们以后再来咋样？”

“好好！”曼殊边吃边说。

“那咱们今天就……”

“吃完再说！吃完再说！”

“曼殊兄，我担心你的胃……”

“我的胃，没事，没事！”

“曼殊兄，盘中的那条鱼就不要吃啦。”

“不，剩下多可惜呀！”

“我担心你……”

“放心吧！”

一直到盘中的鱼被吃得干干净净，曼殊刚撩下筷子。之后，费公直就将曼殊带回寓所，和他一边喝茶一边闲聊起来。谈着谈着，曼殊的面孔便不像方才那么红润，渐渐有些发白，跟着汗珠便滚落下来了。

费公直非常诧异，问：“怎么了？”

曼殊手捂肚子，嚷着：“疼啊！”

费公直更加慌乱，连忙将曼殊扶到床上，说：“在这里稳一稳吧，我去给你找药。”说着他就在抽屉里上下翻找起来，就在他翻找得正急的时候，苏曼殊在床上大叫起来：“不好了，我肚子胀得要爆炸了，快点救救我呀！”

费公直连忙跑出楼去，叫了辆救护车，将曼殊送进医院，经过医生两个小时的抢救，他才算脱险……这之后，他的身体一直处于羸弱之中，时常便腹胀、胃疼，偶尔痰中还带有血丝……

如今在爪哇岛上，得知友人对他病体的挂念、问候，至使他整个心中都充满了暖意。

二十八、夜半杀手

1911年10月10日，是中国近代史上一个最辉煌的日子，是一个有着里程碑意义的日子。资产阶级领导的辛亥革命在武昌打响了第一枪，革命军一夜之间占领了湖北省会武昌，两三天内即光复了汉阳和汉口。随后，全国各地纷纷响应，先后宣布独立，脱离清廷。一时间，革命烽烟，四处燃起，斗争烈火，遍及全国。禁锢中国人民数千年的封建枷锁被砸碎了，国人获得了一次新的解放。

辛亥革命的胜利，是近半个多世纪几代人努力的结果。对于有着“革命和尚”之称的苏曼殊来讲，无疑给他创造了施展才能，充分展现自己的机会，给他拓展了书写自由，讴歌博爱的空间。就这点来说，他是幸运的。然而从另外的角度说，他又是可悲的。如此激烈的社会变改中，多少人都在新旧思潮、新旧观念的撞击中，完成了自我扬弃，自我蜕变，自我变迁的过程——尽管这种变迁或许是痛苦的，或许是艰辛的，但是变迁后所诞生的思想却是崭新的、茁壮的，是富有生命的。而苏曼殊却始终没完成这种变迁。

他思想依旧停留在那种迷迷茫茫的个人情感阶段。革命，只能稍稍丰富一下他的个人生活，却无法影响、改变他的固执的性格。孤傲、倔犟、任性，像他性格中的三个主要轮子，正扭曲着他的生命。

这年十二月，曼殊由爪哇回国，结束了海外的飘零生活，又回到了杭州的留云寺。

留云寺不大，却自然古朴，满地幽篁密青，掩映着几所僧房殿堂。它虽不及灵隐寺、虎跑寺这样的规模，但是曼殊却是非常地喜欢它，他将它当做国内的挂单之地。每每远游回来，他都要先在这里住上一段。这次他回到留云寺，受到僧侣们的欢迎。他们把最好吃的东西拿出来，把最新的经书拿出来。夜间，曼殊便和他们闲聊起来。

曼殊说：“寺里又添新人了吗？”

“新人？”小僧说：“新僧没添，要说俗人，可就说不准了。

现在寺里有了新规矩，来杭州的游客也可在寺里停留。”

“停留的人多么？”

“多倒是。常见到就有一个大胡子的人。”

“大胡子的人，对呀！”曼殊说道：“你要不说我还忘了，是有那么个大胡子的人，我也看见几次了。奇怪的是，每次他见到我，目光就有些怪异，总是上上下下的打量我，真是莫名其妙。”

“或许是你的名气大，人家仰慕已久了，看到您了，能不多看几眼么！”小僧说。

“看，我倒不怕，只是那目光有点个别！”

“大师说得极是。当今之世，泥沙俱下，异常混乱，尤其我们这里，人员又杂，大师真得多留点心呐！”小僧诚恳地说。“谢谢您的好意。”曼殊说：“不过细想起来，我并没有结过私人恩怨。”

“大师，还是防患于未然呐！”

“好好！”曼殊说着便起身告辞了，脚步踉踉地来到了禅房之外。

从这里到曼殊下榻的地方要经过一条幽暗的小径。这时正是夜半时分，一轮惨白的月亮悬在天上，几缕清风摇动树梢发着唰啦啦的声响。曼殊一边走着一边想着友人的那份提醒，于是乎心中便惊悸起来，总觉得身后有什么响动，回头寻视了几次，依旧是月光如水，树影婆娑，他正兀自感到好笑。突然，矮树丛中传来一阵唰啦啦声响，紧跟着一个身影从树丛中飞跃而出。

曼殊吓得“哎呀”一声，险些跌坐在那里。借着月光仰头看去，那黑影已经稳稳地站立在他的面前。

“不准动！”那个黑影大叫一声。

曼殊觉得头发唰的一炸，脑袋里立时清凉了许多，斜目再向那黑影看去：那黑影不是别人，正是他们方才议论过的那个大胡子。此刻他眉毛紧锁，脸色阴暗，眉宇之间透出一股凶残的杀气……

“你要干什么？”曼殊镇静了一下，很从容地问道。

“干什么？这不是你能问得着的。”大胡子怒视着苏曼殊：

“你说，你叫什么名字？”

“叫什么，你问这个干什么？”

“不干什么？你说吧！”

“这就没那个必要了，我的名字和你有什么关系！”“哼！”大胡子轻蔑地冷笑一下，向曼殊靠近了一步：“你不说，我也知道，你不就是那个苏曼殊吗？”

“不错，苏曼殊就是我！”这个时候，苏曼殊已经完全恢复了正常状态，说话的语调显得异常平静：“那么先生又要怎样？”

“我再问你，刘师培和你什么关系？”

“实话告诉你，我们是朋友。”

“朋友？不那么简单吧！就没有别的关系？”大胡子疑惑地看着曼殊。

“这位先生，你究竟要干什么！”曼殊有些不耐烦了，“我和刘师培的关系，碍着你什么？”

“碍着什么？你说碍着什么？”大胡子眼眉又竖了起来，“告诉你姓苏的，今后干什么事情可要仗义点！否则……”他说着挥了下拳头，“咱们儿子的拳头可是要说话的。

告辞了！”

说着，他身子一跃，便隐入了树丛之中。

回到下榻的地方，曼殊心中依旧疑惑，想想方才发生的事情，便更加莫名其妙。他无论如何也想不明白，他和大胡子有什么联系？或许大胡子受什么人的指使，或许什么人在暗中正盘算着他，或许……愈想，心中的迷团愈大，便索性拿起一本经书来看，努力不再胡思乱想……

窗外的风声比方才明显的增大了，除了树叶松枝能发出一些哗啦哗啦的声响外，连纸糊的窗扇也被摇得格楞格楞直响。

响动扰得曼殊看不了书去，他便来到窗前，折 3 页纸，塞入窗扇的缝隙中，试图将声音“眼”住。

就在他“眼”窗的当儿，他忽然发现一块窗纸开始湿润，紧接着湿润处便出现一个鸡蛋大的小洞，还未待曼殊弄明白是怎么回事，但见小洞中“嗖”的一声，飞进一枚纸团，他连忙打开窗户，这时外面不见半个人影。

这一切都是在刹那间进行的，曼殊再关上窗子的时候，他已觉得脑门上浸了层虚汗了。他站在屋子中间，舒缓了几口气，才弯下身子，拾起地上的纸团，又蹑蹑来到油灯下，方将纸团展开，但见纸上写着几行字：

和尚：

恶有恶报，善有善报，不是不报，时间未到！

阎王爷就要召见你，害怕吗？

后会有期！

又是一团迷雾，曼殊真的被弄糊涂了。死，他决不害怕，他有一段时间几乎每天都在考虑这一问题，但是如何死？怎样死？死出何种意义？却是他异常重视的。像这样不明不白的死，他觉得是最可悲的事情。况且，他还有许多事情要做，还有许多事情等着他去做，他不但要画画，要写诗，他还要去写小说，要将自己的人生经历都写出来……

这一夜，他几乎没有眨眼。

这一夜，他思索了很多。

第二天早晨，当曙色还没有退尽的时候，当朝霞还在天际边熊熊的燃烧的时候，他悄然离开了留云寺，告别了西子湖畔的杭州。

为此，是日清晨留云寺内还出现一片混乱，僧侣们为曼殊的失踪而惊慌起来。

“大师，一定是被人绑架了！”有人猜测说。

“不像绑架，倒像是他自己出走了。”

“出走，不能不能，昨天晚上他还和我们聊了半宿呐，临出屋的时候还说，今天晚上再聊呐！”

“再说，他要真走也得和咱们打个招呼啊！”

“那怎么啦？出事啦！”

“或许被谁杀害了！”

“杀害能没有血迹？”

“那大师究竟是怎么回事呀！”

……

人们议论着，人们迷惑着。可是心中都在牵挂着大师。

……

有趣的是，就在僧侣们为曼殊的失踪而惴惴不安之际，上海车站的

站台上，却出现了一个步履蹒跚的老者：他满脸都是灰尘，只有胸前的胡子白如冬雪，走起路来，身子弓得虾米一般，并且两腿还一拐一拐的扭动，那样子你会以为一股大风定会将他吹倒。

他从车上下来，就一扭一扭地朝站台外面走，走过检票口的时候，看到一只手拿电报的人正在那里急急地张望，他便凑了过去，朝着那人的肩膀拍了一下，说：

“先生，你在这里干什么？”

“我在这里接一个朋友。”那人眼睛依旧在人群中寻觅着。

“你的朋友叫什么名字？”

“啊……他叫苏曼殊！”

“先生，那你看看我像不像苏曼殊！”

“你……”那人说着便仔细观察他的面孔，于是哈哈大笑起来，当胸打了他一拳，气得骂道：“你这个调皮的和尚！”

“亚子兄，没想到吧！”曼殊即刻将假胡须扯了下来。

柳亚子笑了笑说：“真拿你没办法。”

“亚子兄，是什么时候接到电报的？”曼殊问。

“这不，我接到电报就来了吗！到底留云寺发生了什么事情。”

“唉，别提了。走，我们边走边说。”在回寓所的路上，曼殊从头至尾将留云寺的情况向柳亚子讲了一遍，最后说：“亚子兄，你说可怕不？”

柳亚子点点头说：“是够惊险的了，就在我这里歇息几天吧。”

“好！”

于是，苏曼殊就歇息在柳亚子寓所。他每天除了写诗，作画外，剩下的时间，便是研磨佛经，日子倒也过得消闲。

一日，曼殊闲得无事，去黄浦江边散步。正悠哉悠哉地向前走着，忽然在江畔的铁栅杆旁，发现一熟悉的侧影，他即刻吃了一惊，再仔细看时，心中便恐惧起来，那人不是别人，正是欲行刺于他的大胡子。他此次来上海，就是为了躲避他。可是令人诧异的是，他怎么也来到了这里，是他已经知晓了他的行踪，正在跟随于他，还是一种天然的巧合，他十分疑惑，急慌慌地回到了寓所，冲着柳亚子说：“亚子兄，我必须离开这里。”

“怎么？”

“我在外滩那里又发现了那个人。”

“真的吗？”柳亚子也很惊慌，“那怎么办呐？”

“三十六计，我只有走为上计啦！”

“别忙！”柳亚子说：“我有个朋友就要回四川了，他正渴望见见你，他一会就来，如有可能，你就跟他去四川吧，怎样？”

“也好！”曼殊说。

……

午后四点钟的时候，铃！铃！铃！客厅里响起了门铃声，柳亚子急忙将房打开，将客人迎了进来。随之冲曼殊大喊：

“曼殊，快来认识一下朋友！”

曼殊便从自己的房间里走了出来。当他的目光和客人的目光相遇时，他几乎惊惧得说不出话来：“你……你……你……大胡子。”

柳亚子一愣，“怎么？”

哈哈！那大胡子大笑起来，冲柳亚子说：“亚兄，不用介绍了，我同大

师早有一面之缘了！”然后又向曼殊道：“大师，实在对不起，让你受惊了。”说着拜了一拜：“我这里赔罪了！”

“怎么，你就是那个恐怖分子？”亚子问。

“正是小人！”大胡子说着大笑起来。

曼殊依旧疑惑不解，眼睛转动着，看看大胡子，又看看柳亚子，不知究竟是怎么回事。

原来，这位大胡子，叫雷昭性，也是个革命党人。他对刘师培早有怀疑，尤其是曼殊西游印度时，他觉得刘师培更加紧了秘密活动，至使国内革命运动连连受挫，江苏党人密谋起义，又遭端方镇压；陈陶怡、孙少候从东京受命秘密回国，也被逮捕……这些事情似乎都和刘师培有牵连。他将有些情况向革命党作了汇报，革命党经多方面查核，终于弄清了刘的内奸面目。刘师培异常狡黠，阴谋破露后，仓皇离开日本，悄然回国，于是躲进了端方的幕府。辛亥革命前夕，端方奉命调入川镇压革命，刘师培亦随行。雷昭性等四川党人都受到端方残酷迫害，早对其恨之入骨。辛亥革命后，各派代表至南京会商国事，雷昭性抵杭州，遇见曼殊，他风闻曼殊与刘师培过从甚密，误以为是同类人。

一时怒从心中起，便寻机下手，曼殊留云寺“失踪”后，他也追踪到上海，见到陈独秀，说到此事，方知误会，从内心深处感到愧憾，得知曼殊住在柳亚子处，便特意寻机来谢罪：

“大师，都是小人鲁莽，险些酿成大错，请您鉴谅！”

曼殊听了他的讲述，便明了个中的奥秘，随之轻轻一笑说：“既是误会，雷君又何必介意，况且我对那些残害革命党的人也是深恶痛绝。”

“大师，你这句话真说到我的心里去了。亚兄，为何不给我们弄点酒，让我们喝上两杯。”

“好！”

随之柳亚子就拿出瓶酒来，又弄了几个酒菜，于是几个人便畅饮起来。边饮，他们边谈着革命后的形势，谈到兴奋处，几个人的杯子自然就撞到一起，谈了一阵形势，柳亚子提议饮酒咏诗。

“怎么咏法？”雷昭性问。

“所咏唐诗必须和酒有关。”

“那好！”柳亚子语音刚落，雷昭性就大吼起来：

君不见黄河之水天上来，

奔腾到海不复回！

君不见高堂明镜悲白发，

朝如青丝暮成雪。

人生得意须尽欢，

莫使金樽空对月。

天生我材必有用，

千金散尽还复来。

烹羊宰牛且为乐，

会须一饮三百杯。

“好！”曼殊被雷昭性的豪爽气魄所感动，激动得竟然大喊起来。

“到大师的了！”雷昭性连忙催促着。

曼殊一笑，便吟咏起来：

金樽清酒斗十千，
玉盘珍羞值万钱。
停杯投箸不能食，
拔剑四顾心茫然。
欲渡黄河冰塞川，
将登太行雪暗天。
闲来垂钓坐溪上，
忽复乘舟梦日边。
行路难，行路难，
多歧路，今安在？
长风破浪会有时，
直挂云帆济沧海。

“好样的，看来歪和尚是条汉子，男儿就应该有这般胸怀。”柳亚子喜孜孜地说，顺便给曼殊又满了一杯酒。

“这回该轮到亚兄的了。”雷昭性说。

“是啊！”曼殊附和道：“亚子兄，请吧！”

柳亚子笑了一笑说：“面对二位这般气魄、襟怀，我实在自愧弗如。我还是吟咏一首有情致的吧！”

“亚兄再啰嗦，我们可要罚酒啦！”雷昭性瞪眼睛说。

“对，罚酒！”

“好好好！”柳亚子随即吟咏起来：

花间一壶酒，
独酌无相亲。
举杯邀明月，
对影成三人。
月既不解饮，
影徒随我身。
暂伴月将影，
行乐须及春。
我歌月徘徊，
我舞影零乱。
醒时同交欢，
醉后各分散。
永结无情游，
相期邈云汉。

“好！为我们三人的酒诗干杯。”雷昭性提议。

“来，干杯！”

于是，三个人的酒杯友好地碰在了一起。

“哎，和尚！”柳亚子问：“这回你还走不走啦？”

“还提这个茬干什么。”曼殊不好意思地笑了。

……

辛亥革命的一段时间里，神州巨变，气象万千。曼殊无不浸沉在喜悦之中，他为革命的胜利而感到骄傲，对未来的前景而充满信心。他怀着欣喜的心情巡礼了上海、南京，他觉得世界的春天来了。

曼殊毕竟是诗人，他观察事物，看待世界时，总喜欢将其推向极致，而一旦世界出现了差强人意的变化，他那份激情、喜悦就要受到损伤，从而变得沮丧和消沉。

说来任何一场革命，也决不能像刮一阵风下一场雨那么轻易，同样，辛亥革命也是如此。在革命不久，国家百事尚无头绪之时，一些新的贵族便应运而生了，一些腐朽的东西便沉滓泛起，有人坐享其成，有人挥金如土，有人道貌岸然，有人攀亲结贵，有人偷机钻营……

当曼殊耳闻目睹了这些之后，他那充满激情的心绪便开始变得悲凉。他不解的是，难道人们为之奋斗半个世纪所赢来的革命果实该是这样么？难道很多先人不惜抛头颅洒热血一心憧憬的革命未来该是这样么？难道自己常常梦幻的新世界应该这样么？于是，一种沉重的失落感、破灭感油然袭上心头。

由于曼殊过于偏狭、狷介，他非但对一切腐败的东西嗤之以鼻，就是对整个新政府，都产生了怀疑、反感，无名鼠辈就不要说了，就连他素来敬重的章太炎先生，被委命为东三省筹边使时，他也感到很不舒服，遂写了一些不敬之词：“持节临边，意殊自得”，“此次过沪，与太炎未尝相遇；此公兴致不浅，知不慧进言之缘未至，故未造访，闻已北上矣。”说来，凭着曼殊的资历，在革命党中，也可算做一个元老了，他虽然没有显赫的功绩，但是也一直关注着“革命”……仅就这点，捞个一官半职也是情理中的事，但他却是一概地谢绝。

1912年4月的一天，曼殊收到一封友人的来信，邀他闲时见见面。曼殊便寻了一个日子来到友人处，友人见了，十分热情，连忙让座，随即又泡了杯茶。

“大师近日怎样？”友人一边向曼殊敬茶一边问道。

“马马乎乎吧！”

“又画画了吗？”友人问道。

“唉，随便画了几张。”

“又写诗了吗？”

“也涂鸦了几首。”

“大师，在这新形势下不知有何打算？”

“打算？”曼殊笑一笑，随即摇摇脑袋。

友人端起了茶杯，用嘴唇吹了吹水皮上的茶梗，眨了几下眼睛，略略思索了一番，于是便说：“大师，我有一句话，已经憋了好长时间了，不知该说不该说？”

“你可真有意思，也不怕把自己憋坏了。啥话？说吧！”

“恕我直言，大师，无论诗、书、画，还是其它才学，你都是世人所瞩目、所公认的。既然是身怀着这等绝技，为何不出来为国家做点事情呐？”

“按说，国家兴亡，匹夫有责。不过……”曼殊说到这里，有所警觉，抬头看了看友人，便将话咽了回去。

“大师说的极是，目前国家新立，百废待兴，正是英雄俊杰施展才华的黄金之际，况且我党此时又人才奇缺，而大师又是我党开山人之一，你届时如能出山，是人们求之不得的。”

曼殊没有言语，稀溜溜喝了一口茶。

“大师，你出山吧！”

稀溜溜，曼殊又喝了一口茶。

“大师，你，怎么不说话呀！”

“哈哈！”曼殊大笑起来，摸了摸光秃秃的头顶说：“你可不要胡思乱想了，你也不看看我苏曼殊是个什么身份？”

“什么身份？”友人问。

“和尚。”

“和尚怎样？”

“自古哪有和尚坐衙理政之理，哈哈！”曼殊又笑起来。

“大师，不必自欺欺人啦！你这等出家谁个还不清楚。是‘僧’，是‘俗’，只有你自己最明白。况且‘僧’‘俗’又算得了什么，只要肯为革命党做事，那才是最本质的。”

“阿弥陀佛，你的情份我领了！”

“大师，不但是我，国父也有这个意思呀！”

“真的吗？”

“那还有假，是国父亲口对我说的。”

曼殊沉默了，长长出了一口气，说：

“我再考虑考虑吧！行吗？”

“太行了，你能有这话，我心里都有些感动。”

于是友人便摆开了宴席，将多年压箱底的陈酿也拿了出来。曼殊见了这等美味佳肴，便也不客气，抡起筷子高兴地大嚼大吃起来。他的这个举动很令友人高兴，他一边给曼殊满酒，一边还在叮咛：

“大师，如拿定了主意，就早点告诉我！”

“放心吧！”

“咱们一言为定！”

“好，一言为定！”

自这日会晤后，友人就在家中等待曼殊佳音。他凭感觉似乎觉得此次出山是定不可疑了，曼殊如能出山，对革命事业的好处实在是太多了。他这样等了三四天，不见曼殊回音，便有些着急，又过几天，依旧不见曼殊回音，就更加着急。于是就亲自来到曼殊住处。门卫的更夫告诉他：

“那个和尚已经从这里走了五六天啦！”

“他去了哪里？”他急切的问。

“这个谁知道啊！他走的时候连一句话也没有说！”

于是这友人才踉踉回到了自己的家，可是心中依旧有了迷团。

三个月后，他忽然收到一封信，看字迹他知道是曼殊写的，他连忙打开，但见纸上写道：

“……所约弗克应赴；谓山僧日醉卓氏炉前，则亦已耳，何遂要山僧坐缘呢大轿子，与红须碧眼人为伍耶？”

友人看罢，惨然一笑，面对这个“呆和尚”，他觉得真是无话可说，暗想，朽木看来真是不可雕也！

二十九、鸿爪雪泥

夜愈发深了，遥远的天穹上，星星在一明一灭地眨动着眼睛，至使这晴美的夜空呈现出了一种少有的幽蓝，时尔有几丝浮云飘浮过来，夜色便更加绚烂了。风儿，似乎就是子夜时分刮起的，之后，夜晚便无法宁静了，除了传来草梢、树叶的抖动声外，海边的涛声也骤然响起了：哗……哗……

看着夜色，听着涛声，曼殊的思绪无论如何也平静不下来。

自“逃官”来到日本，便居住在母亲家中，开始时乡村的幽静，海滨的细波，让他感到从未有过的欣慰。一段时间里，他觉得静静的海滩似乎比寺院还要幽深，悟彻人生是个最理想的妙境。可是随着时光的流逝，尤其是在海滩上他亲眼目睹了几次船沉人亡的事件，他情绪又变得低沉了，更强烈地感受到生命的悲哀，一种近乎暮年的感觉似乎常常侵扰着他，他觉得生命是多么短暂，就像水中的浪花一样，一起一伏发出一丝声响，接着便平复了，便彻底的消逝了。假如有那么一天或着有那么一个早晨，自己也像沉船的遇难者一样，躺在松软的沙滩上，那么这个世界还属于他的了吗？同样，他也不属于这个世界的了。想到这里，他的悲哀便到了极点。突然，他产生了一种欲望，那便是在生命之船还没有下沉，自己还没有躺在松软沙滩之前，要将自己的人生痕迹留在世间，他猛然想起了苏东坡的一首诗：“人生到处知何似？应似鸿爪踏雪泥。泥上偶然留指爪，鸿飞那复计东西？”他明白了，当下他最应该做的，不是别的，应该是“鸿爪雪泥”。

当天晚上，他便伏到桌上，在草纸上写了五个大字：《断鸿零雁记》。

涛声在海边依旧奏响……

繁星在空中依旧眨眼……

曼殊看着纸上的题目，一下子为难起来：用何种形式来表现这种欲望呢？用绘画，还是用诗歌？绘画，是他看家的本领，休说山水花鸟，就是人物，也能描摹得出神入化。

诗歌，他也下过功夫，无论是抒个人情、人间情，还是天地情，他操练起来也是得心应手。但是，无论是绘画，还是诗歌，他感到都难以描摹他纷乱的人生足迹，难以写清他心灵的苦难历程。若要将自己更宏阔的生活表现出来，将自己对生活的认识一层层地描绘出来，他觉得唯一的形式，便是小说。

小说，他很小的时候就接触过，识字之后，就读了《红楼梦》、《西游记》、《水浒传》、《三国演义》。年龄稍长一点还读过《儒林外史》、《金瓶梅》，成年之后还读过大量的笔记小说。除此之外，凭着他对外文的精通，他还阅读大量的外国小说，如巴尔扎克的《夏倍上校》、《驴皮记》、《欧也妮·葛朗台》；简·奥斯汀的《理智与感伤》、《傲慢与偏见》、《爱玛》；勃朗特姐妹的《简·爱》、《呼啸山庄》；菲尔丁的《巴斯昆》、《约瑟·安德鲁传》、《汤姆·琼斯》；都德的《磨坊文札》、《小东西》；笛福的《鲁滨逊漂流记》；比昂逊的《一个幸福的孩子》、《渔家姑娘》……无论中国的小说，还是外国的小说，他觉得最重要的一点就是忠于生活，客观地再现生活，将其思想溶于生活之中。但是从客观的角度，站在旁观者的立场上来表现自己的人生足迹，他觉得未免有些隔靴搔痒了，自己写出来别扭不说，别人读起来也有障碍。相比之下，他更倾心于卢梭的《忏悔录》，狄更斯的《大卫·科波菲尔》，歌德的《少年维特之烦恼》……他认为这类小说更易于表现真情，抒写情怀，再现心灵，他觉得这类小说就是作家自己的心灵史……于是，他给自己的小说确立了坐标。

烛火一明一暗地跳跃着……

心潮一起一伏地波动着……

曼殊看着《断鸿零雁记》几字，记忆的翅膀徐徐扇动起来，越过时间的长河，一直向他少年的彼岸飞过。一想到那个彼岸，他心灵深处剧烈地疼痛起来，似乎有一种流血的感觉。多亏有那种生命欲望支撑着他，否则他是无论如何也不敢再朝深处想了，他强忍着疼痛点燃了一支烟，轻轻地吸了一口，望了一眼面前的白纸，便提起笔，倾诉起来：

百越有金甌山者，滨海之南，巍然矗立。每值天朗无云，山麓葱葱之间，红瓦鳞鳞，隐约可辨，盖海云古刹在焉。相传宋亡之际，陆秀夫既抱幼帝殉国崖山，有遗老遁迹于斯，祝发为僧，昼夜向天呼号，冀招大行皇帝之灵。故至今日，遥望山岭，云气葱郁，或时闻潮水悲嘶，尤使人歔歔凭吊，不堪回首……

曼殊的笔在纸上走动，发着唰唰声响，那神情似乎不是在写字，而是将心中的血朝纸上泼洒。写着写着，他猛然停下笔，觉得耳旁传来一阵声响，那声音似乎从遥远的天际传来，倾听起来是那般真切——

赞初问：“……孩子，你是？”

孩子说：“我就是吃了你的宝丹，起死回生的那孩子。你忘了，在白鹤港，那天傍晚……”

赞初这才想起那件事情，两眼微微一闭，说：“孩子，你今天来？”

“我今天就是拜你为师的。我的家……”说到这里，孩子的眼睛又湿了。

“孩子，你叫什么名字？”

“我叫苏戡，乳名三郎。”

“你没父母吗？”

“师父，不要问了。”

“你小小年纪，尚未知事，遁入空门，将来你能经得起红尘、世俗的侵扰吗？”

“师父，若收下我，就是再大的困难，我也不怕。”

“哈哈，”赞初爽声大笑一声，微微颌首：“善哉善哉。”之后语气恳切地说：“今日观你这片丹心，着实令我感动。只是有十条戒规，不知你能否做到？”

“师父，都哪十条？”

“一，不杀生；二，不偷盗；三，不淫欲；四，不妄语；

五，不饮酒……”

“师父，不要说了，各种痴情欲念，我从此断尽。”

哗剥！灯花一闪，一下子将曼殊从往昔的回忆中呼唤回来，看着那流泪的红蜡，他的心中也似乎流泪，他猛吸一口烟，又飞快地写起来：

扫叶焚香，送我流年，亦复何憾？如是思维，不觉堕泪，叹曰：“人皆谓我无母，我岂真无母耶？否，否。”

余自养父见背，虽茕茕一身，然常于风动树梢，零雨连绵，百静之中，隐约微闻慈母唤我之声。顾声从何来，余心且不自明，恒结轸凝想耳。”继又叹曰：“吾母生我，胡弗使我一见？亦知儿身世飘零，至于斯极耶？”

“人皆谓我无母，我岂真无母耶？”曼殊自语了一声，心潮又涌动起来，第一次樱山村寻母的情景又出现在眼前：樱山村，是一个景色秀丽风光怡人的地方，它依山傍海，地域坦平，靠近山角的地方，有汨汨溪水淙淙流过，

一直流向那座古老的木桥。桥旁边，有一小小院落，秫秸扎就的篱笆，上面爬满绿英英的藤萝。院内，几株老树，树皮虽有几分枯朽，枝头却依旧绿意繁茂。绿荫里，一座古朴的木楼飘着炊烟，袅袅娜娜向上升腾。木楼小门敞开着，趴着一头黑底白花的肥猪，猪懒快地打着瞌睡，旁边有几只鸡雏在一啄一啄的觅食……这时，一个女孩从门口探出头，又向鸡雏撒了一把米，转过身来就朝里屋喊：“娘，你是不是该吃药了？”……“唉！”老妇人苦笑了一下：“吃药也是没有效的，再好的先生也不会治好我的病啊！”……“娘，我知道你准是又想哥哥啦！”思路走到这里时，曼殊再也不能往下想了，连忙拿起笔在纸上写道：

……久之，至一处，松青沙白，方跂望间，忽遥见松阴夹道中，有小桥通一板屋，隐然背山面海，桥下流水触石，汨汨作声。余趣前就之，仰首见柴扉之侧，有标识曰：“相州逗子樱山村八番。”余大悦怪，盖此九字即余乳媪所授地址。遂以手轻叩其扉……

甫推扉，即见吾母斑发垂垂，据榻而坐，以面迎余微笑。余心知慈母此笑，较之恸哭为酸辛万倍。余即趋前俯伏吾母膝下，口不能言，惟泪如潮涌，遽湿棉墩。此时但闻慈母咽声言曰：“吾儿无恙，谢上苍垂悯！三郎，尔且拭泪面余。余此病几殆，年迈人固如风前之烛。今得见吾儿吾病已觉霍然脱体，尔勿悲切……”

与母亲相见时的情形，虽然已经逝去十几个春秋了，但如今忆起，依旧历历在目，就像发生在眼前一样，尤其母亲那含着泪花花的眼睛还是那么深情地注视着他，看得他心窝子里面一颤一颤地跳动，就在这时候，母亲那惨然的话语又在耳畔响起了：“三郎，让娘看看！我苦命的儿啊！难道这不是梦么！”“娘，不是梦。”曼殊在心中默默地答着，与此同时，他的面颊上已经全部是泪水了，须臾间，他整个身心产生出一种温暖的感觉，就像被阳光照耀一样，他知道这种温暖，是来自母亲的目光……他即刻伏下身去，去描摹母亲的目光，描摹母亲的温情，描摹母亲的爱意。可是写着写着，他的心猛然狂跳一下，一连串有关小姨的记忆忽然涌入脑际，尤其是母亲和小姨的一次对话更是让他永生难忘：

……

只听母亲说：“叶子，你可要注意身体呀，你看，你这几天都瘦成啥样了。有些事情，都要往开了想。事情既然过去，就让它过去吧，后悔是没用的。”

“姐姐，我不后悔，真的不后悔。自从横滨那个刮狂风的夜晚以后，我的心早就死了，我曾几次试图着把自己送走，可一想他，我的心就软了。”

“是啊，你不为了自己，也得为了他想想，这孩子多苦啊，从小就……”

“姐姐，你别说了，我一想到他受苦，就禁不住要流泪。这几日，他和我讲他的经历时，遭际时，我是怎样的控制，才忍住了泪，否则我要抱着他放声大哭的，多么苦命的孩子呀！”

“妹妹，你心要放宽些，我打电报让你来，就是让你欢欣一下，了结了这多年的企盼，可是你看你，整夜就是哭，哭坏了身子怎么办！你真有个好歹，我怎么向孩子交待，怎么向自己交待。我想，只有你在我在，孩子才有个知疼知热的人，否则孩子就变成一只断线的风筝了吗！”

“苦命的三郎……”叶子便哭声大作。

……

想到这里，他眼泪便滴落下来，润湿了面前的稿纸，有几个字迹也变得模糊了：

……

既至姨氏许，阖者通报，姨氏即出迓余母；已复引领顾余门曰：“其谁家宁馨耶？”

余母指余，笑答姨氏曰：“三郎也，前日才归家。”

姨氏闻言喜报曰：“然哉，三郎果生还耶！胡未驰电告我？”

言已，即以手扑余肩上雪花，徐徐叹曰：“哀哉三郎！吾不见尔十数载，今尔相貌，犹依稀辨识，但较几时消瘦耳。尔今罢矣，且进吾闼。”

……

姨氏以铁箸剔火钵寒灰，且剔且言曰：“……今三郎归，诚如幻梦，顾我乐极矣！”

……

姨氏……凝思移时，且喘一声，复面余曰：“三郎，先是汝母（从中国）归来（日本），不及三月，即接汝（中国）义父家中一信，谓‘三郎上山，为虎所噬。’吾思彼方固多虎患，以为言实也。余与汝母得此凶耗，一哭几绝，顷增二十余年老态。兹事亦无可如何，惟有晨夕祷告上苍，祝小子游魂，来归阿母。”

余倾听姨氏之言，厥声至惨；猛触宿根，肺叶震震然，不知所可。

久之，仰面见余母容仪，无有悲戚，即力制余悲，恭谨言曰：“铭感阿姨过爱！第孺子遭逢，不堪追溯，且已成过去陈迹，请阿姨，阿母置之。儿后此晨昏得奉阿姨，阿母慈祥颜色，即孺子喜幸当何如也。”

……

笔耕是艰辛的，艰辛中渗透着作者的心血；笔耕是痛苦的，痛苦中隐匿着作家的全部感情。五天后，当太阳又一次冉冉从东方升起的时候，《断鸿零雁记》写作进入了最后冲刺期，同时也是曼殊个人情感的阵痛期。尤其写到良子时，他手中的笔几乎拿不住了，差不多是沾着泪水在那里写作：

登楼面海，兀坐之久，则又云愁海思，袭余而来。当余今日慨然许彼姝于吾母之时，明知此言一发，后此有无穷忧患，正如此海潮之声，续续而至，无有尽时。然思若不尔者，又将何以慰吾老母？事至于此，今但焉置吾身？只好取顺老母之意，客日婉言劝慰余母，或可收回成命；如老母坚不见许，则历举隐衷，或卒能谅余为空门中人，未应蓄内。余抚心自问，固非忍人忘彼姝也。继余又思：日俗真宗，固许带妻，且于刹中行结婚礼式，一效景教然者。若吾母以此为言，吾又将何说答余慈母耶？余反复思维，不可自抑。又闻山后凄风林，余不觉惴惴其栗，因念佛言：“身中四大，各自有名，都无我者。”

嗟乎！望吾慈母切切勿驱哑羊可耳。

……

余谛念彼姝，抗心高远，固是大善知识。然以眼波决之，则又儿女情长，殊堪畏怖；使吾身此时为幽燕老将，固亦不能提钢刀慧剑，驱此婴婴宛宛者于漠北。吾前此归家，为吾慈母；奚事一逢彼姝，遽加余以尔许缠绵宛恋，累余虱身于情网之中，负己负人，无有是处耶？嗟乎！系于情者，难平尤怨，历古皆然。吾今胡能没溺家庭之恋，以闲愁自戕哉？佛言：“佛子离佛数千里，当守佛戒。”吾今而后，当以持戒为基础，其庶几乎。余轮转思

维，忽觉断惑证真，删除艳思，喜慰无极。归心归觅师傅，冀重重忏悔耳。

……

小说终于脱稿了，一个内心深处充满痛苦、焦虑、忧郁的形象傲然立于纸上，看着《断鸿零雁记》中的三郎，再想想自己，心里那番感触几乎难以描述。可是他感到欣慰的是：自己的欲望实现了，多年的梦幻实现了。尽管这种实现，还有着一些不尽人意的地方，但是他觉得毕竟将心灵中的负担放下了。

小说，很快在南洋群岛上一家日报刊载，紧接着上海的《太平洋日报》也开始连载。

立时，《断鸿零雁记》在读者中引起强烈反响，人们交口称赞，说该小说是近期的一部不可多得的力作，大有扛鼎之势。随之商务印书馆又将它翻译成英文出版，还有人将小说改为剧本，搬上了舞台。

《断鸿零雁记》的成功，使曼殊心灵受到了震动，他觉得他的心声还需进一步倾诉，他的“心灵史”还需要进一步丰满。于是，从1912年~1917年间，他又连续发表了《绛纱记》、《焚剑记》、《非梦记》、《碎簪记》、《天涯红泪记》等数篇小说。尤其《碎簪记》引起了更大的轰动，在《新青年》刚一发出，刊物就被抢购一空。陈独秀在这篇小说的《后序》中曾写道：

余恒觉人间世，凡一事发生，无论善恶，必有其发生之理由；况为数见不鲜之事，其理由必更充足。无论善恶，均不当谓其不应该发生也。食色性也，况夫终身配偶，笃爱之情耶？人类未出黑暗野蛮时代，个人意志之自由，压迫于社会恶习者又何仅此？而此则其最痛切者。……

值得赘此一笔的是，曼殊写小说本是以寻觅“雪爪鸿泥”为初衷的，可是，出乎他意料是，在作品的深刻内涵中，却迸发一种反叛力量，即是对传统道德的反叛，也是对旧世界的反叛……

三十、特殊的软禁

如果将小说，绘画比作两座山峰；

那么曼殊便是连接两座山峰的彩虹。

1912年~1917年，就在曼殊小说创作硕果累累之时，他的绘画也进入鼎盛时期。他不但画了大量的花鸟、山水，还画了各式各样的山野人物。一时间，收藏曼殊大师的绘画成了当时文人雅士的时尚。

诗人高吹万就曾经乞讨般地给曼殊写过信，信中说：

曼殊兄：

阔别五年，积思成痼。山村无俚，我劳如何。前知师驾莅沪未久，忽复东徂。居未数旬，飘然又至。近悉是月更将重赴蓬山，万里瀛程，视同咫尺；盈盈一水，往来如梭。

挂碍尽除，身心俱畅，闲云野鹤，欣羨可知。不敏蚓结蛭藏，萧然隐几，尘之世事，久付无闻。冷僻性成，乏善可述。惟文章结习，未能忘情。当此天地改观，河山生色，但望衮衮诸公，息争蜗角，闲气胥平；俾大好神州，立足巩固，则著书岁月，为日方长。

时鸟候虫，乐无极矣。曩者不敏尝远寄缣缃，以诗乞画。荷蒙传语，

当俟暇为之。明知能事从容，不受迫促，然不敏爱慕而欲得之心，固无日不系于荒寒萧散间也。比闻我师有重译《茶花女》之举，功德无量，未识何时可以脱稿？不敏已储三斗泪待矣。万绿覆窗，桐叶似扇。兴到援笔，不尽所怀。天梅自沪回，具道相念，甚感甚感。

《太平洋报》主笔叶楚伦，也是曼殊的好友。他喜爱曼殊的画更是如醉如痴，几乎见面就要邀画，可是曼殊一直没有答应，急得他不知如何是好。

一日又和曼殊相遇，他本想还说邀画的事，可是看见曼殊厌倦的神情，他眼珠一转便有了主意，他热情地问：“大师，有何人邀请，走的这般急？”

“邀请？”曼殊笑了，“谁能请我，我不过是随便走走。”

“既然大师没有事情，到我舍下坐坐咋样？”

“尊寓在哪里？小人倒是极愿拜访。”曼殊是个闲人，能在朋友处闲坐一下，喝点散酒，他觉得是一件极畅快的事情。

“好，请吧！”

于是，叶楚伦就将曼殊领到不远的一座楼上。先叫来佣人附耳叮嘱了一番，然后就与曼殊慢慢喝茶。过了一会儿，佣人便来报：

“大人，酒菜全备齐了。”

“好！曼殊，请吧！”叶楚伦客气地说。

“不客气，不客气。”曼殊也高兴地站起来。

随后，叶楚伦就将曼殊领到另一个房间的门口，手向里一指，说：

“大师，请吧！”

曼殊向里看去，只见房间里放着一桌一床，桌上摆着很多菜肴，有德州扒鸡、北京熏鸭、煮白肚、炸鱼片、清蒸对虾……，床上放着画具宣纸。

曼殊正不解，说：

“先生，这是……”

“大师，你看那是什么？”

“啥？”就在曼殊一愣神的工夫，叶楚伦照着他后背猛劲一推，曼殊便一个趔趄进了屋里，随之就听见身后“咔嚓”一声锁头响，再回头看，自己已被人家牢牢锁在屋里。

这时，叶楚伦在门外，哈哈大笑起来，说：

“大师，这回你可是上我的当了！”

“叶老兄，你这是要干什么？”

“干什么？”叶楚伦狡黠地一笑：“干什么，这你还用问吗，你应该比我还清楚啊！”

“我真的不清楚啊！”

“不清楚，那我告诉你！大师，你还记得欠我的画债吗？实话跟你说，今天你若不偿还，哼！就别想走出这屋！哈哈！”

叶楚伦大笑起来。

“你，你，你。”曼殊哭笑不得，急得直劲跺脚。

叶楚伦嘻笑地冲着身旁的佣人说：“大师的吃吃喝喝就靠你们了，勤看着点，别误了事情，我就不在这里奉陪了。曼殊，再见了！”他说着就向楼下走去。

“楚伦！”曼殊大叫一声，还要和他理论，可是叶楚伦连个影子也没有了。没办法，他只得呆呆地坐在床上，看着身旁的纸笔发愣。这事若是别人所为，他非恼了不可，索画就说索画，干嘛还要软禁人！难道这么软禁就能弄出画

来！话说回来，既是叶楚伦来了这么一手，他就没办法了，谁让他们是多年的好朋友呐！朋友做了过份的事情，你又能怎么！想到这里，他便舒了一口气，于是目光便移到桌上：桌上的佳肴正飘散着热气，香喷喷的诱人的。看到这里，他的嘴角便抖动起来，亮晶晶的涎水就要向外流淌。此刻，他便顾及不了太多了，抓起熏鸡就大嚼起来，一边吃还一边饮壶中的白酒。吃喝了好一阵，曼殊渐渐有了些醉意，再看那画纸画具便不再生厌了。顺手提起了一枝画笔来，就在宣纸上涂抹起来。他左一笔，右一笔，笔走的速度像游龙一样急快，待最后一笔徐徐收拢起来的时候，他觉得两脚就像踩着白云一样，忽忽悠悠的轻轻飘浮，眼中的什物也跟着晃动起来，他打了一个长长的酒嗝，兜头便倒在床上睡了过去。

晚间，叶楚伦轻轻地来到门口，问暗暗窥视的仆人道：

“怎么样，大师画了没有？”

“画了，画了。先生，这位和尚画画可真快呀！”

“是么。”叶楚伦高兴地打开房门，轻轻走到床前，借着烛光朝宣纸上看去，只见美丽雅静的汾湖岸边，垂柳依依，孤塔耸立，几座茅屋，矗立在清静如水的月光里。汾湖中，一叶扁舟，顺水而动，层层涟漪，闪烁光泽，旁边题着《汾堤吊梦图》……叶楚伦不禁惊喜地叫起来：

“真是妙笔，妙笔！”

“先生，那这桌酒宴是否该撤了。”仆人忙说。

“不，快把大师叫起来，我今天要和他喝个痛快。”

“好！”

当夜，真的叫起了曼殊，他俩又喝了一回，叶楚伦真的喝醉了。在醉话中直喊：

“《汾堤吊梦图》，真是绝妙啊！”

……

这件事很快就传开了，恰恰上海有个钱庄的老板杜有财，也是个爱曼殊绘画如命的角色。听了这法，倍觉欢喜，也想仿效一番。正巧这日杜有财讨债回来，看见曼殊在街头消闲地散步，便嘻笑地凑了过去，搭讪道：

“大师，您好！”

曼殊一见是他，心中便十分生厌，这个人他太熟了，为了讨得他一张画，竟然死皮赖脸磨泡了两天。今天见了他，自然十分淡漠，只是略略点点头。

“大师，近来可曾闲暇？”杜有财一脸的媚笑。

曼殊听着他的话，心中烦恼，暗想我闲暇与否，和你有甚关系，随之便说：“闲暇怎样？不闲暇又怎样？”

“如大师闲暇，请赏个脸，到我舍下小坐一下。”

曼殊本来讨厌着他，想即刻离开，可是听了他的这句话，倒产生了一种怪异的心理，心想，我倒要看看你小子葫芦里装的什么药。随之便轻轻地笑一笑：“也好。”

“大师，真的肯赏脸？”杜有财有些受宠若惊。

“杜老板，干嘛这么客气！”

“好好好，不客气！”

于是，杜有财就将曼殊领入家中，他经过一番精心策划，也学着叶楚伦的作法，预备了一桌酒菜，将曼殊锁到了屋中。

曼殊自踏进了房门，看见了桌上的酒菜和床上的画具，就觉得好笑，就觉得杜有财愚蠢。心想，也想用叶楚仑的办法对付我，岂不错打了算盘！叶楚仑，那是朋友，休说锁门，就是不锁，画也是要给的。可是你姓杜的……哼！他想到这里笑了，于是抄起桌上的筷子大吃大喝起来。酒足饭饱之后，看了一眼窗子外面窥视的面孔，心中便有了主意，随之便拿起笔来。

“老板，他拿笔了！”

“老板，他开始画了！”

……

窗外传来仆人们窃窃的议论声。

曼殊凝视了一下宣纸，手腕略略扭动起来，那柔柔笔锋便像溪水一样从纸面上流淌过去，须臾间就出现了这样一幅画面：婀娜多姿的杨柳，长在白练一样的江水旁，江面上，一轮残月，摇摇欲坠，画的意境是，“杨柳岸晓风残月”。

画毕，曼殊伏在那里静静地观赏。

这时，吱扭一声门响，杜有财走了进来，看了一眼韵味淡远的画面，即刻便双手一拱，惊叫起来：“大师，实在有劳于你了，给，这是你的润笔费。”说着就将一沓钱放在桌子上，就要取画。

“慢！”曼殊制止道，眼睛依旧盯着画面出神。

“怎么？”杜有财诧异地问。

“这幅画还没有画完呐，你急的什么。”

“噢！”杜有财似乎有所领悟，殷勤地说：“那您画，那您画。”说着便恭敬地站在曼殊身边，眼睛直勾勾地看画面。

这时，只见曼殊将笔悬于画面之上，觑着月亮，之后笔尖便落于月亮之上，唰唰唰，只轻轻四笔，那圆圆的月亮便不再是月亮了，而变成了一枚形圆孔方的铜钱。

“大师，您这是？”

“哼哼！”曼殊轻蔑地笑了一声，“你钱庄老板还需要月亮吗？倒不如这东西对你更适用。”说着将笔朝桌上愤然一撩，一脸怒气向门外走去。

“这……这……”杜有财十分沮丧，感到此法也并不灵验了。

其实，曼殊对别人索画也不都是逃避、拒绝，有时也很热情，尤其是底层的人们来要画，他大多都满足他们的要求。

一次，一个家乡的渔民来找他，一见面，那渔民便扑通一声跪下了：“大师，我家新盖了三间房子，阴阳先生看了，说只有挂上大师的画，日子才能安稳，所以我来……”

曼殊笑了：“我的画，能有如此神力！”

“有的，有的。”渔民说：“阴阳先生说的还能有假。”说着就要叩拜。

曼殊连忙拉起渔民：“不就是要一张画么，干嘛要这样。”

“那得需要……”渔民支吾了一下。

“需要什么？”

“需要多少钱？”

“哈哈，一分钱也不需要，你等着就是了。”

“谢谢了，谢谢了。”那渔民说着就退下了。

送走了渔民，曼殊的心里便犯开了琢磨，画一张什么样的画送给这渔民最合适呐？是画花，是画草，还是画水，想来想去，他忽然灵机一动有了

主意。

第三天，那渔民又来找他。

曼殊说：“你在这里等着，我现在就画。”

渔民听了，心里便不悦，暗想，我在客栈等你三四天了，你一笔都没动，我这会儿来找，你才想起画，岂不是要应付我。又一想，人家是个名人，一天到晚的事情多得很，能给咱画两笔，就算不错，还奢想个啥。便说：“感谢大师了。”

这时，只见曼殊轻松地拿起笔来，在宣纸的东南角极巧然地画了一只小船，又在西北角上画一个极小极小的人，然后回过头问那渔民：

“你看怎样？”

那渔民不看还罢，伸头一看，便光火起来，想不到大名鼎鼎苏曼殊，竟是这般的应付人。一张这么大的纸上，就画这么两个东西，这还叫画么，这么一张画，拿回村里，人们不笑掉大牙才怪，这么一张画，还不如不拿，想到这里便说：

“大师的笔墨既是这么金贵，我就不要了。”

渔民说着就怒气冲冲地朝外走。

“等一等！”曼殊叫了一声。

那渔民回过头来，有些揶揄地说：“莫非大师还有什么事么？”

“你看。”曼殊说着就在小人和小船中间画了一条极细的线，立时一幅奇妙的画便出现了，那是一幅精妙的《拉纤图》。

渔民看罢就惊呆在那里，想不到他的笔竟是这样神奇，于是对自己方才的举动感到十分的懊悔，满脸羞红地说：“大师，我错怪你了，请你多多包涵。”

“没什么，没什么。”曼殊摆摆手：“这幅画，你要不要？”

“要要要！”渔民鸡啄米似地说。

“那就拿走吧！”曼殊指了一下那张《拉纤图》。

渔民拿过画，眼里涌满了泪水，走到门口，又回过头来，恭恭敬敬地给曼殊鞠了一躬，这才向外走去。曼殊见渔民这么激动，自己也很受感动。他觉得底层百姓的情感最真挚，最质朴，最让人难忘。他珍重这种感情。

三十一、醉入花丛

前文就曾提及过，曼殊在飘零爪哇岛期间，由于身体羸弱，疾病就时时侵扰他。如今，更由于他暴饮暴食，毫无节制，身体状况愈发糟糕了，吃药、看病、住院，这三件事情几乎像三根坚韧的绳子，时时捆绑着他，尽管这样，他依旧没有逃离病魔的怀抱，这个期间，他在给友人的信中，无不充满着凄然：

“……吾愁可知也。至西京，病复发。自分有愁天命之人，又安能逆料后此与亚子重有握手之欢否耶？河山倍美，只增惆怅耳！

……唐僧无状，病骨支离，学道无成，思之欲立。岁末南归，遍巡圣迹，石龟怀海，我岂忘情。

……日本虽有名医，又何能起余幽忧之疾？每念天涯数子，不觉泪下。

……嗟夫，三复来示，知公固深于忧患矣？庄生云：

‘水中有火，乃焚大槐。’今之谓也。

……吾病，他日君来，索我于枯鱼之肆矣！

……”

疾病，不但侵扰着他的肉体，使他的精神阵营也出现了坍塌。他似乎透过病魔的指缝看见了生命的终极，而那终极带给他的依旧是悲怆、茫然。于是他原有的生活层面出现了变化，一种新的生活便悄悄开始了，那便是曼殊的“花酒”生涯：

这种生活对有着旧习气的文人来讲，并不是新鲜的事情，他们觉得那是一种洒脱风流的行为。在他们中公然流行着这样一种言论：世界上倘然没有女人，简直没有文学可谈。造物主定要造出许多美丽绝艳的女子来，教许多男子颠倒于情海中，这便是天地间一种自然的文学。文学家好文，自然也好女子，而中国的礼教太深，没有法子渲泄；吃吃花酒，叫几个局玩玩，这也到了无可奈何的一境了。

以前苏曼殊，虽然旷达放任，无所拘束，于这种事情却不肯苟且。他爱慕异性，更尊重异性。尤其对那些落入花道上的女子，愈发同情、怜悯、爱护，从不狎昵调笑，以寻快乐。在后一个阶段，病魔将死亡的种子在他心中撒下之后，他原来的生活信条都被击碎了。他不再像先前一样尊重着自己的感情了，也不再把情感看得那般圣洁、高尚，时不时地和朋友步入风月场中，在那丝竹声里，在那奢靡的气氛中，可以寻到以往不曾寻到的乐趣。

这种生活，与他当时的心境是相当的吻合的，疾病缠身，来日不多，寻得一日欢乐，便是一日福分。但他又不是一般的庸俗的狎客，他同那些不幸女子之间的感情依旧是真挚的。从不低看她们，他把自己放在和她们平等的地位，至使很多妓女都成了他推心置腹的朋友，如：赛金花、张娟娟、花雪南、杨兰春、秦筝、阿崔、湘四、桐花馆……但曼殊与她们的关系又是纯洁的，他打破了一些庸俗的浅见，他觉得风月场中一定要有新的“风月”，他厌恶那种近似于动物的“生命交流”，他觉得真正的风月应该是精神结合。在他的“密友”中，绝代佳人者，有之，才艺双全者，有之，……可是与她们之间，完全都是精神领域的无肉体接触，找不出一例。这一点，是朋友们所公认的。有人说：“曼殊得钱，必邀人作青楼之游，为琼花之宴，至则对其所召之妓，瞪目凝视，曾无一言。食时，则又合十顶礼，毫不顾其座后尚有十七八妙龄女，人多为其不欢而散。越数日，复得钱，又问人以前之雏妓之名，意盖有恋绪。人为引之其处，而曼殊仍如前此之态，终于不言而回。”另有一传说，说的更为绝妙：“某年，曼殊有事于沪，昵爱一花。

事有暇，辄顾其家。既且寝于斯，食于斯，衣服杂用之物，咸置其处，几视妓家如己室；与妓之同衾共枕，更不待言，而终不动性欲。妓以为异，问其故，则正容而语之曰：‘爱情者，灵魂之空气也。灵魂得爱情而永存，无异躯体恃空气而生活。吾人竟日纒纒，实皆游泳于情海之中。或谓情海即祸水，稍涉即溺，是误认孽海为情海之言耳。惟物极则反，世态皆然。譬之登山，及峰为极，越峰则降矣。性欲，爱情之极也。吾等互爱而不及乱，庶能永守此情，虽远隔关山，其情不渝。乱则热情锐退，即使晤对一室，亦难保无终凶已。我不欲图肉体之快乐，而伤精神之爱也，故如是，愿卿与我共守之。’”

曼殊这般的“禁欲”着自己，实际也是在煎熬着自己，他那血肉之躯中，无处没有汨汨的热血在奔涌；他那勃郁的生命里，时时都有激情在迸发。他在一首写给花雪南的七律中，就表述这种自身的悲哀：

何处停依油壁车，
西冷终古即天涯。
捣莲煮麝春情断，
转绿回黄忘意赊。
玳瑁窗虚延冷月，
芭蕉叶卷抱秋花。
伤心怕向妆台照，
瘦尽朱颜只自嗟。

就是在这时期里，曼殊又结识了中国近代中一位大人物。连他自己也没有想到，他在生命最后的时刻，竟与这位大人物建立了友情。

那是1917年4月的时候，曼殊由于长期的饮食无度，生活放纵，至使身体愈发虚弱了，几乎是常年卧病。即使是稍好一点，他便作乐于蔚云庐、榭凤院，缥缈楼间，于是刚刚渐好的身体，又复归于病中。

这一天，他在床上躺得实在太无聊了，便挣扎着坐了起来，吃了一些东西，便觉得神情清爽了一些，刚要拿起床头的《何典》来阅读，忽然传来一阵敲门声。他冲着房门说了一句：“进来！”

吱扭一声门响，便进来一人，这人个子不高不矮，方方的脸上堆满笑意，一对亮晶晶的眼睛里闪烁出狡黠和精明，他深深地鞠了一躬道：

“先生，学生给你请安了。”

“你是……”曼殊揉着眼睛猜测着。

“先生，我是陈果夫啊！”

“果夫。”曼殊有些意外，“你从哪来？”

陈果夫眨动了几下眼睛，笑了笑说：“我是来陪弟弟看病的。到了上海后，听说你身体欠佳，特来看望。还有……”

“果夫，还有什么？”

“还有一位先生久慕先生大名，特让学生作伐，要结识您。”

曼殊早年就对陈果夫的为人十分鄙夷，今天见他这般殷勤，也并不欣赏。只是他大老远的跑来，汗津津的样子，面子实在不好拨，于是他不冷不热地问：

“他是哪一位？”

“先生，这人说来也是当今的豪杰，就他那胆识、那气魄，将来必成大器。如先生身体允许，随我一去便知。”

曼殊今日心绪颇佳，正想走出户外去消散一下。听陈果夫一说，便问：

“他住在哪里？”

“近得很，就在新民里。我已雇下了车子。为让先生痛痛快快地玩一场，这位先生今天还叫了局。”

“叫局，他叫的哪一个？”

“说是在赛金花那里。”

听说赛金花，曼殊心潮便荡漾起来，赛金花可是他多年的老朋友了，今日局设在那里，他可是乐于赴约的。便从箱子里找出了一件衣裳说：“走吧！”

“走！”

……

当他们的车子停在新民里×号的时候，早有几个人恭候在那里。曼珠从车上一下来，就有一个人迎奉过来。这个人三十多岁的样子，身材略显瘦削，但身腰还算挺拔，一对不大不小的眼睛，闪现着略微阴沉的光芒。他离曼殊还有三米远的时候，便打开了招呼：

“大师，久仰了！”他说着便双手一拱。

“你是……”

曼殊刚一犹豫的工夫，陈果夫便跑了过来：“大师，我方才跟你说的就是这位先生，也是学生的朋友，他的名字你或许听说过……”

“鄙人蒋中正。”蒋介石一口宁波腔。

“啊，蒋先生，幸会！”曼殊和蒋介石握了一下手。

“屋里请！”蒋介石手臂一挥向屋中让着。

于是曼殊便被人们簇拥着进屋里。只见，屋中丰盛的筵席早已摆设停当。赛金花及几名妓女早已等在那里，曼殊见了他们，自然要寒暄一番，随后蒋介石将几位陪客依次给曼殊作了介绍，之后便端起酒杯道：

“女士，先生：

今日结识曼殊大师，是我终生都难以忘怀的事情。古人云，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曼殊虽然不是来自远方，但是他的大名我是久仰的！和久仰的人能同坐一席，实在是一件幸事，来，干杯！”

“好！干杯！”人们都附和着。

主人慷慨好客，客人洒脱放纵，又有赛金花调笑凑趣，这席酒便喝得异常痛快。其实这时蒋介石要结识苏曼殊并没有什么直接的目的，不过是股票场中发了大财，附庸风雅罢了。

蒋介石的这番表演，竟然博得曼殊的好感。他暗暗赞赏着：“此公英雄本色，此后当为中华人物。”

自这次酒筵后，曼殊又病倒了，一连几天里精神状态都处于恍惚之中，有时脑海里出现童年削发的幻觉，有时眼前浮现着东渡寻母的情形，有时耳旁响着雪鸿的呼唤，有时心中传来小姨的哭声……可是当他神志清醒睁开眼睛的时候，他发现，自己躺在蒋介石的家中，蒋介石的妻子正一勺一勺朝他嘴里喂着水。

“怎么……”他说着就要往起坐。

“不要动，好好休息吧！”陈洁如轻声地说：“中正是前天中午将你接来的。你那会儿的样子太可怕了。”

曼殊这才忆起那天发病时的情景，之后说：“谢谢啦！”

“客气什么！”说着话，陈洁如又向曼殊的口中送了一口水。

“中正呐？”曼殊问。

“他一会儿就回来啦！”

正说着，蒋介石从外边进来了。只见他手里一封电报，一脸焦急的神色，尤其看见曼殊后，愈发显得不安了，他支吾了一下，“大师，今天怎么样？”

“还好！谢谢你们啦！”曼殊觑了蒋介石一眼，忽然问：

“中正，你脸色这么不好，出了什么事情？”

“啊……没什么。”

“中正，倒是出了什么事情？”陈洁如也不解地问。

蒋介石看着苏曼殊，故意将语调弄得轻缓一些：“大师，你是出家人，对红尘之事定能窥得透彻。人间俗事也不太会挂在心上……”

“中正，你就不要绕圈子啦，快点说，到底出了什么事？”

“大师，我深知你性格急促，又有重病在身，无论有什么事情，你可都要往开处想。”蒋介石边说边将电报递了过去：

“这是今天有人转来的，是令堂从日本……”

还未待蒋介石把话说完，曼殊就一把将电报夺了过来，立马便展开了。电报云：

三郎儿：

你小姨病危，见电请速归。

母河合氏泪告！

……

看毕，曼殊忽地从床上坐了起来，眼睛直勾勾地看着窗外，一泓亮晶的泪水便在眼角处盈出。

“大师，你要干什么？”陈洁如问。

“我要去日本。”曼殊说完这句话，泪水终于流了出来。“去日本？！”蒋介石感到十分惊讶，连忙劝阻道：“曼殊，你此时的心境我十分理解。不过，就你目前身体的状况，是动弹不得的。如真这么千里迢迢地奔波，你的身体也很危险啊。再说你母亲他们如果知道你身体这样也不会让你去的。”

“别说了，介石，我的决心已定了。”曼殊边说边艰难地站起来。

蒋介石、陈洁如见曼殊如此坚决，也便不好强硬挽留。于是便着手为他做行前准备：整理行李，购置船票，收拾旅途用具。当一切都已齐备的时候，蒋介石握住了曼殊的手，深情地说：

“大师，此番东行，切切节哀，保重身体。从日本回来，还期望您下榻于舍下。兄弟祝你一路顺风。”

曼殊也深受感动，满眼含泪地望着蒋介石：

“兄弟的情谊小弟领了。曼殊还能如愿回来，一定还得讨扰中正兄。”

当日，曼殊便拖着一身疾病怀着万分忧伤，烟波茫茫去了日本。

……

到日后，他的大体情况是这样的：他先是看见了泪流满面的妹妹，于是又看见了神情悲伤的河合仙。当她们领着他来到幽暗的病榻跟前时，病人已处于弥留状态。她面容异常削瘦，眼眶已经塌陷下去，高耸的鼻子似乎显得越发突出了，整个面庞看不见一丝血色，就连嘴唇也是白白的。她静静地躺在那里，眼睛微闭着，嘴唇颤动了几下，并没有发出一丝声音。

“小姨，你睁开眼睛看看，谁来了。”惠子啜泣着说，“是我三郎哥来看你来了。”

“是啊，叶子！快睁开眼睛吧！三郎来了。”河合氏边说边轻轻扯动一下她的被角，“有什么要说的话，你就跟他说吧！”

忽然，她脑袋微动一下，缓慢地抬起了眼皮，眼珠木木地向上看着，一忽转动一轮，一忽转动一轮，最后目光停在曼殊的脸上。

“小姨，你看见我哥哥了吧！”

“叶子，如看见就点点头吧！”河合氏说。

“笑一笑也行！”惠子补充说。

说完这番话，她们的目光都集中在她脸上，他们要看她的神情。

奇怪的是，她没有点头，也没有笑，只是木木的死死的眸子一动不动的盯着曼殊。

这目光，曼殊似乎看懂了，他分明已经感觉到了目光后的千言万语，分明感觉到目光中的全部内涵。他赶快向前走了两步，身子微微伏到床上，深情地呼唤起来：

“小姨，我是三郎！三郎是专门来看你的呀！小姨！”

当第二声“小姨”刚落地的時候，猛见她胸脯起伏了一下，几乎是用尽全身的力气说了一句：

“不要胡说了，孩子。”

病榻前的人们全吃一惊。再拿眼睛看她时，她呼吸便不那么平静了，嘴唇似乎还泛出一丝血色。曼殊愈发慌了，眼睛牢牢觑着叶子说：“小姨，我真是三郎啊！我……没有胡说！”

“三郎……”叶子嘴唇又动一下，发出十分微弱的声音。

“小姨，你有什么话要说吗？”曼殊百感交急。

“我……不是……你小姨！”她的声音低极了，就像从遥远的地方吹来的轻风一样，不仔细分辨，几乎无法听清。

可是曼殊听得十分清楚，他惊异地看着她：

“小姨，你说什么？”

“三郎，我不是……你……小姨！”

“那你是……”

“我是……是……”

这个“是”字在她嘴中滚动两遍，似乎将要有新的声音发出的时候，突然，只见她脖子猛劲一挺，跟着脑袋就垂落下来，那起伏的胸脯立时平息了。

“小姨！”曼殊大喊一声，便扑到了叶子身上，他万没有想到，死神来得这般突然。

……

这种打击或许太突兀了，这种不幸或许太惨重了。曼殊在办完叶子丧事的第二天，就匆匆离开了日本。因为多种感觉已经明白无误的告之他：他的身体就要垮了。如果再在日本拖延下去，他觉得回中国就是无望的事了。他不想让母亲——河合仙看着他倒下去，他更不想将自己的骨头扔到这里。可是当客船徐徐离开横滨码头的时候，当河合氏和惠子向他频频挥手的时候，他的心彻底碎了，他默默地，一遍又一遍地叨念着：“再见了，母亲！”“再见了，小妹！”“再见了，小姨！”“再见了，良子！”“再见了，樱花！”“再见了，日本！”……之后，他蹬上了客船的最高处，向着岸边——母亲，跪下了！

三十二、长别离

海水，再也不像往日那样温柔了，它几乎像脱了缰了马群，粗野无羁

地狂奔着，嘶叫着，无论是翻卷起的巨澜，还是凹陷下去的波谷，都发出令人恐惧的声响。海风，再也不那么柔弱了，由丝丝缕缕的走动，变成了大面积的推进，那气势，那情景，就像一万头野牛在海面上吼叫……

曼殊坐在船上，对这一切却毫无知觉。因为他整个神情处于恍惚状态，整个意识处于恶梦之中。恶梦中，小姨枯黄的面影不时在闪现，一忽似乎还有声音在耳畔响起：“三郎，不要胡说了！”“三郎，我不是……”“我……不……是，”……那么，她是什么呐？曼殊一想到这个问题，便是一阵晕眩，之后，那恶梦又一次袭来……当船停靠在上海的时候，他刚刚清醒。

就是拖着自己骨瘦如柴的身子，他跌跌撞撞向蒋氏寓所走来，风吹得他一摇一摆地摆动，月光映得他眼睛一阵一阵的迷离，当推开蒋家房门的时候，他便昏倒在那里。

“谁？”陈洁如吃了一惊。

蒋介石赶忙跑过来，辨认了一下，惊惧地说：“这，不是曼殊吗？”

于是，他们将曼殊抬到床上，当晚便请医生开始调治。医生临要出门的时候说：“他身体如此虚弱疲惫，只有好好休息调养才是。”

“好好！”陈洁如点头应允。之后，她便精心地护理起曼殊来，无论是煎汤熬药，还是饮食起居，她都照顾得非常周到，只三四个月时间，他的病情就有了明显好转。

坏就坏在九月里的一天，曼殊趁陈洁如上街之时，自己悄悄来到厨房，拣几样好吃的东西拿到居室，夜半没人的时候，便大吃起来。这一下，他的旧病又复发了，痛得他大汗淋漓，叫声不绝，身上的每块肌肉都瑟瑟抖动……蒋介石与陈洁如商量一番，最后还是将曼殊送进了海宁医院。

海宁医院，是一座技术力量比较雄厚的医院，在当时的上海，也是较有名气的。曼殊住进医院后，病情很快就得到遏止。当友人们闻讯前来看望他的时候，他的精神状态和往昔几乎没有什么区别了。友人们见他这种状况，便都将紧张的心绪放松下来，有的跟他开着玩笑，有的和他插科打诨，但曼殊自己的心中明白，自己那个可怕的结局已经为时不远了。因此友人们怎样欢欣，他也兴奋不起来，有时掩泪装欢地笑一下，也显得非常勉强，他现在做的唯一的一件事，就是做长别前的交待。

一日，好友刘三将要赴北京大学任教，临行前专门来看他。

曼殊拉着刘三的手，便久久不放，声音凄然地说：“阿哥，你真的要走了吗？你这一走，我们恐怕就再也见不到面了。”

“哪能呐！曼殊。”刘三看曼殊这样脆弱，显然很不理解，故意开玩笑说：“你好好养病，待身体好了，我们还像当年一样，搞次集会，你可别忘了，你是个革命‘和尚’啊！”

“别说了，阿哥！你凑近我一点，好好的看我一眼吧！省得日后……”

“曼殊，你今天是怎么啦！你再这样，我便不去北京啦！”

刘三眼睛里也涌出了泪水。

“没什么，刘三。你该走还走吧！”曼殊抹了一下鼻梁上的泪水，凄然地一笑，“到了北京，见到独秀兄，代我问个好。”

我可真想他呀！唉，一晃，我们有五六年没见面了。”

“他也很想你，上次我见到他时，他还反复打听你。等你病好了，我们来接你，怎样？”

“好！”曼殊嘴上答应着，心中一片悲切，忙侧身从褥子下抽出一封信来：

“刘三，这是我写给独秀的信，烦你给他捎去。可能……”他又看了一眼刘三，声音又有些哽咽：“可能这是我写给独秀的最后一封信了！”

“曼殊，你再这样胡思乱想，我可要生气啦！”说着刘三就做出生气的样子：“你身子本来就虚，心思再这样忧伤，怎能承受得了！一个人患了病，精神痊愈了，那便是好了一半。你看你……”说到这里，他禁不住笑了，又安慰道：“好好养病，过一段我一定来接你，怎样？”

“好！”

于是曼殊故意做出一副很欢乐的样子，找一些可笑的话说。可是刘三前脚离开，随之他便失声痛哭起来。

又过几天，柳亚子来医院看他，在他床边刚刚坐下，他眼圈便红了。

柳亚子非常诧异：“曼殊，你可是常说‘男儿有泪不轻弹’，这怎么……”

曼殊破泣为笑说：“亚兄，这阵子我也不知是怎么了，只要见到亲朋好友，这眼泪就……”

“曼殊，养病的时候，可不能总动用诗人的情感！”亚子开了句玩笑。

“哎，亚兄，我有件事情正想要找你。”

“什么事情？”

曼殊缓缓地移开枕头，从下面拿出一个密封的牛皮纸口袋，沿着边缘的地方，他徐徐拆开，然后倒出一个树叶折成的小包。他又一层一层将树叶打开，于是便露出一张年轻女人的照片。

照片的年代似乎已经久远，但女人的形象依旧艳丽：一双黑黝黝深潭般的眸子，熠熠闪着光泽，两道细细的眉毛俊俏地弯在上面。她嘴巴小巧，脸庞圆润，发髻高高地盘于头上……

“亚兄，这张照片在你们报纸上登载一下行吗？”

“登载？！”柳亚子感到非常突兀，哪家报纸能这么随随便便刊登私人照片，况且又是一个莫名其妙的女人！开始，他以为曼殊在开玩笑，可是看了一眼他的神情又是那般郑重。

他正不得其解，曼殊接着又说道：“亚兄，看来这事让你为难了。但是，亚兄看在你我往日的交情上，看在我平日为报馆效力的情份上，这个忙，你一定要帮！哪怕在你们报纸的一角登出来也行啊！”

“曼殊，别说了，这张照片就交给我吧！我就是刻，也要把这张照片刻上去！”

“亚兄，受小弟一拜了！”说着曼殊便拱了拱手。随之又拿出一张照片，这一幅充满稚气的儿童照，他端详了一下，冲柳亚子说：“这是我三岁时的生日照，可拿去和那幅一块登，我的照片，我想你们乐于用的。这样，也省得你老兄太为难了。”

“曼殊，都交给我吧！”柳亚子接过照片，看了看便问：

“这个女人究竟是谁？”

“亚兄，你就不要问了。”

柳亚子看了他一眼，似乎明白了什么，又似乎更加糊涂。

随之说：“那么，这两幅照片，都起什么题目？”

“题目？”曼殊略略想了一下，“我这一幅就叫‘苏曼殊三岁在横滨’，另一幅，就叫‘永远的土地’吧！”

“永远的土地？”

“你看怎样？”

“那就叫‘永远的土地’吧！”

……

就在柳亚子离开医院的当晚，曼殊病例了，恍惚中还直劲嚷着“永远的土地”。

医生抢救了半个晚上，他刚刚平复。过几天，又复发了一次。以后，病情时好时坏地变化着，到了1918年春天，病情忽然恶化了，连广宁医院都有些束手无策。这时，朋友们才感到问题严重了，他们商量了一番，就将曼殊转到了医术更加高超的广慈医院。

住进了广慈医院，曼殊似乎更清楚了，他仿佛看见自己就像一片枯黄的树叶，正徐徐向下飘落。他觉得，在树叶没有落地之前，他应该做完最后一件事。他艰难地翻转了一下身子，冲床边的一个朋友说：

“去，把我的画笔拿来。”

“大师要干什么？”

“我要画画！”

“大师，你身体这样虚弱，是不能画的。”

“我……要画！”

没办法，朋友们只得将画笔递给他，并将宣纸铺到凳子上，放至他的床前。

曼殊吃力地接过笔，哆哆嗦嗦地在纸上涂抹起来。每画上一笔，几乎都要花着搬山一样气力。即使这样，他依旧画。他是咬着牙在画，他是含泪在画，他是蘸着血在画，他是用整个生命在画。他画得是一棵苍老的菩提树，树干斑斑驳驳，呈现着棕黑的颜色，树皮脱落的地方，已经现出枯死的痕迹。树干的顶端只分裂出三五枝树杈，干干巴巴见不到一丝生机，只有最上面的小杈上，还残存着一片枯黄的树叶，那片叶子也被风吹得猛劲摇动，随时都有飘落的可能。树叶旁提着一首偈语：

心是菩提树，
身为明镜台，
明镜本清净，
何处染尘埃。

写到这里，他停住了，握笔的手像风中的芦苇一样摇摆着。

人们的眼睛都盯着他的手，盯着他手中的笔，看他还要写什么，还能写出什么警世人的话语。不料，那笔竟朝一边倾斜过去，随即“呱嗒”一声掉到地上，跟着他的身子便瘫在床上。

“曼殊！”

“曼殊！”

“曼殊！”

……

人们惊呼着，人们狂喊着，人们大叫着……

可是曼殊再也不能回答了。他嘴角似乎动了动，随即便闭上了眼睛。这时，人们才感到：他那颗跳动了三十五年的心脏，那棵被情爱，被真理，被人伦，被生死，被艺术所浸泡的心脏，终于停止了跳动。

届时，人们流泪了。泪眼中，仿佛看见一个圣洁的灵魂，正徐徐飘去。可是谁能想象出：他是去寻找“良子”？还是去寻找“小姨”？或是去寻找别的什么？这恐怕是永久之谜吧！

